

火線上的黨員

何方著

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整風

(下冊)

利文出版

“我是15歲參加革命，16歲入黨的。那時確實十分單純，抱着為抗日救國和人類解放的決心，真有點不惜犧牲一切，被國民黨扣留關押後仍逃跑出來奔赴延安。進入抗大（抗日軍政大學），也確實看見一派新氣象，開始感受到了所追求的自由、民主、平等、博愛。當時大家雖然生活清貧，但精神愉快，多能以學為樂，以苦為榮。平日所學和所談，都是些革命大道理，古今中外，國家前途，自由討論，很少顧忌……可是三四年後，開始了延安整風，在反對教條主義和確立毛澤東思想的同時，也把這些自由思想和民主作風當作小資產階級思想和自由主義表現給基本上整掉了。我們當時也確實自覺地進行改造，力爭使自己成為黨的馴服工具。加之整風中又來了一場歷時兩三年的搶救運動，弄得人人自危，萬馬齊喑，思想有點麻木，頭腦也更加簡單。從此就一直跟着毛主席幹革命了。但是後來的實際，卻和我們當年的理念漸行漸遠。根據自己六十餘年的觀察體會和近一個長時期的研究反思，首先想的就是，我們那時追求的自由、民主、平等、博愛，為什麼奮鬥了幾輩子，卻總還是看不見，反而大批共產黨員成了無產階級專政的對象，更不用說工農群眾了。究竟是誰在專誰的政？尋根究底，不能不追到延安整風。因為延安整風不僅如李維漢所說，教育了‘老長征’和‘三八式’整整兩代人，做到了統一思想、統一行動；更重要的還是為黨和國家塑造了可行百年的體制和模式。這就是在個人崇拜的旗號下，意識形態上的嚴格管理和輿論一律，政治體制上的一元化領導和人治。它既有助於革命取得勝利，實現國家統一和民族獨立；也導致了建國後三十年的經濟文化落後和不斷的政治運動及其帶來的各種災難。”

ISBN 962-988-131-4



9 789629 881313

(上下冊) HK\$148.00



何方著

山地戰爭而來的延安整風

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整風

利文出版

黨史筆記——從遵义會議到延安整風

2005年4月初版

著者 何 方

責編 危丁明

出版 利文出版社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1065號東達中心1304室

Tel. 2390 9736 Fax. 2390 9465

E-mail:leeman@pacific.net.hk

發行 利源書報社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九龍灣宏通街1號啟福工業中心地下6號

Tel. 2381 8251 Fax. 2397 1519

E-mail:lysaltd@netvigator.com

美國 華文書報雜誌社

發行 Chinese Periodical Distribution

507 S.Stoneman Avenue

Alhambra. CA 91801 U.S.A.

Tel.(818)282 0361 (818)282 0387

印刷 彩迅印務有限公司

Published and Printed in Hong Kong



ISBN 962-988-131-4

©2005年 利文出版社

前 言

現在奉獻給讀者的，是我六年來學習中共黨史的一束筆記，也算門外史談。至於我為什麼在進入耄耋之年，還要放棄從事過五十年的國際問題研究，而改行學習黨史，其中緣故，倒要稍作交代。

1959年廬山會議後，在中央召開的全國外事工作會議上，我由於個人崇拜的思想信仰和自己過關的私心雜念，對於直接領導我工作學習十多年的張聞天進行了“揭發批判”。事後一直感到內疚，認為是個人生平犯的一次重大政治錯誤。1979年我隨張聞天一起得到平反，就想着要設法贖罪補過。此後在同張聞天夫人劉英以百次計的接觸拜訪中，更加深了我對他們夫婦高尚品德的瞭解，也增加了對自己錯誤的認識，並逐漸形成了一個想法，就是在離開工作崗位後要投入對張聞天的研究。1999年初，我辦了離休手續，隨即完全改行，一面學習，一面也寫點有關張聞天的文章在報刊上發表。由於張聞天是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時期名副其實的中共中央總書記，所以研究張聞天不能不學習黨史。而學習黨史卻又加劇了也許是老年人共有的現象：對以往的反思和懷念。特別是回想起初參加革命和延安生活的情景，真是感慨萬分！

我是15歲參加革命，16歲入黨的。那時確實十分單純，抱着為抗日救國和人類解放的決心，真有點不惜犧牲一切，被國民黨扣留關押後仍逃跑出來奔赴延安。進入抗大（抗日軍政大學），也確實看見一派新氣象，開始感受到了所追求的自由、民主、平等、博愛。當時大家雖然生活清貧，但精神愉快，多能以學為樂，以苦為榮。平日所學和所談，都是些革命大道理，古今中外，國家前途，自由討論，很少顧忌，還經常引用《共產黨宣言》上的話：“共產黨人認為隱瞞自己的觀點是可鄙的。”（現譯為“共產黨人不屑於隱瞞自己的觀點和意圖”）。可是三四年後，開始了延安整風，在反對教條主義和確立毛澤東思想的同時，也把這些自由思想和民主作風當作小資產階級思

想和自由主義表現給基本上整掉了。我們當時也確實自覺地進行改造，力爭使自己成為黨的馴服工具。加之整風中又來了一場歷時兩三年的搶救運動，弄得人人自危，萬馬齊喑，思想有點麻木，頭腦也更加簡單。從此就一直跟着毛主席幹革命了。但是後來的實際，卻和我們當年的理念漸行漸遠。根據自己六十餘年的觀察體會和近一個長時期的研究反思，首先想的就是，我們那時追求的自由、民主、平等、博愛，為什麼奮鬥了幾輩子，卻總還是看不見，反而大批共產黨員成了無產階級專政的對象，更不用說工農群眾了。究竟是誰在專誰的政？尋根究底，不能不追到延安整風。因為延安整風不僅如李維漢所說，教育了“老長征”和“三八式”整整兩代人，做到了統一思想、統一行動；更重要的還是為黨和國家塑造了可行百年的體制和模式。這就是在個人崇拜的旗號下，意識形態上的嚴格管理和輿論一律，政治體制上的一元化領導和人治。它既有助於革命取得勝利，實現國家統一和民族獨立；也導致了建國後三十年的經濟文化落後和不斷的政治運動及其帶來的各種災難。例如胡喬木就說，“發生‘文化大革命’的悲劇，追根溯源還要追到斯大林。”延安整風正是學斯大林理論，照搬蘇聯一切，並有自己的很大發展。現在我們雖然實行了經濟上的改革開放，取得舉世矚目的成就，但在政治體制和意識形態上卻仍然嚴格堅持延安整風定下的模式，使我們在人類文明的必由之路（經濟市場化和政治民主化）上只能一條腿（還不完全）走路。這恐怕絕不是馬克思所設想的“自由人聯合體”。而當前社會上存在的許多問題，根子也都在延安整風。所以，延安整風實在是中國近現代史上一件劃時代的大事，其影響之大之久，恐怕要超過辛亥革命和五四運動。這就是我為什麼在學習黨史中，重點從張聞天轉向了延安整風的原因。當然這只是個人的一家言，但我仍以熱愛革命、熱愛黨和熱愛祖國的初衷，本着“共產黨人認為隱瞞自己的觀點是可鄙的”精神表而出之，接下來就是敬候批評了。

還有幾點需要說明的是，第一，包括在本書內的只是一批學習筆記，各自成篇，沒求系統，因此不完全連貫，在引語和舉例上也難免重複。第二，本書所用資料均係公開文獻和別人研究成果。本人既不能查閱檔案，也無力跑圖書館，只能靠自己有限的藏書和可以在市場上買到的書刊，幾乎完全是一個人閉門造車，錯情必定不少。第三，

本書每篇成文後曾分別送請一些老同志和老同學閱提意見。例如頭兩篇（也只是這兩篇）就曾送劉英同志審閱並得到她的認可。還有幾位老朋友對每篇都經過認真閱讀，提出寶貴意見。在此特向他們表示我內心的感謝。

何 方

2004年12月30日

目 錄

上 冊

前 言 iii

第一篇 遵義會議確立了以張聞天為首的中央集體領導 1 一，問題的提起 1

黨史學界普遍說的遵義會議確立了毛澤東對全黨全軍的領導，是延安整風後形成的一種個人崇拜的說法，並非歷史事實。

二，關於對全軍的領導 4

遵義會議不可能確立什麼人對全國紅軍的領導，即使只算中央紅軍，確定的最高統帥也是周恩來。

三，關於對全黨的領導 6

遵義會議確立的全黨領導，是以張聞天為首的領導集體，毛澤東只是其中一員，說確立了他對全黨的領導不能成立。

(一) 會議推舉出的總書記是張聞天 6

(二) 在遵義會議後的長時期裏召開和主持中央會議的是張聞天 8

(三) 這一時期實施對全黨的組織領導的是張聞天 9

(四) 從政治領導和決策過程看也是張聞天為首 10

(五) 代表黨中央和以中央名義行事的是張聞天 14

(六) 遵義會議後毛澤東的領導地位並沒有得到普遍承認 19

(七) “五朝領袖”之說與遵義會議確立了毛澤東對全黨的領導相互矛盾 21

(八) 原有論斷既違背黨的章程和制度，也

有損於黨及其領導人的形象.....	23
第二篇 再談與遵義會議有關的三個問題.....	28
一，《遵義會議決議》是根據毛澤東發言起草的嗎？.....	28
說張聞天是按照毛澤東會上的發言起草《決議》，既無根 據，也有悖常理。	
二，遵義會議為什麼沒提政治路線問題？.....	35
毛澤東和黨史界關於出於策略考慮的說法，不是事實。	
三，張聞天是遵義會議上當選為總書記 還是會後分工負總責？.....	44
(一) 從《遵義會議文獻》談起.....	44
《遵義會議文獻》中陳雲的《傳達提綱》和《答覆》 以及 所附《調查報告》，存在許多矛盾。	
(二) 張聞天出任總書記史實確鑿無庸置疑.....	49
(三) 為什麼要將總書記改成“負總責”	55
第三篇 張聞天與毛澤東關係的演變以及 兩人的差異與比較.....	63
一，張聞天與毛澤東關係的演變	63
(一) 紅軍長征前的張毛關係.....	63
(二) 從遵義會議到延安整風的張毛關係.....	66
(三) 延安整風後的張毛關係.....	74
二，張聞天與毛澤東的差異和比較.....	82
(一) 領導才能	82
(二) 政策思想	83
(三) 理論與實際	85
(四) 國際與外交	87
(五) 民主與集中	89
(六) 群眾運動與群眾路線	91
(七) 批評與自我批評	92
(八) “文化人”與“山大王”	94
(九) 性格、愛好和作風	97
(十) 毛澤東成為領袖的原因.....	101

第四篇 延安整風中的張聞天	111
一，整風開始，張聞天首當其衝	111
延安整風後長時間並未以王明為主要對象。	
二，關於張聞天的《反省筆記》和各種整風檢討	122
(一) 張聞天《反省筆記》的來龍去脈和寫作背景	122
(二)《反省筆記》中過頭檢討舉例	126
(三) 關於張聞天的七大發言和參與製造個人崇拜問題	131
(四) 如何看待過頭檢討	136
(五) 附帶談一個如何看待《回憶錄》的問題	138
第五篇 張聞天與所謂教條宗派	145
一，如何理解反黨宗派	145
(一) 從張聞天被批判三次參加反黨宗派說起	145
(二) 對中共黨史中“宗派”概念的理解	146
二，所謂“教條宗派”和共產國際的關係	151
三，張聞天與所謂“二十八個半”	156
(一) 如何看待“二十八個半”	156
(二) 張聞天和“二十八個半”的關係	161
四，六屆四中全會的歷史地位及張聞天同它的關係	162
(一) 應該客觀地歷史地看待四中全會	162
(二) 張聞天與四中全會的關係	167
五，如何看待臨時中央和張聞天的作用	169
(一) 對臨時中央也要一分為二	169
(二) 張聞天在臨時中央的地位和作用	176
第六篇 三十年代中共黨內真有兩大宗派嗎？	183
一，從中央蘇區存在兩大宗派談起	183
(一) 說在中央蘇區有兩大宗派，說不清也說不通	183
(二) 張聞天在中央蘇區的活動同教條宗派掛不上鉤	186
二，說三十年代存在兩大宗派缺乏根據	188
(一) 從上層關係看，兩大宗派之說不能成立	188
(二) 張聞天、周恩來不是搞宗派活動的人	192

三， 對反宗派鬥爭的幾點看法.....	201
(一) 反宗派鬥爭的必然性和作用.....	201
(二) 反宗派鬥爭的由來.....	202
(三) 路線鬥爭往往也是整人的帽子和棍子.....	203
(四) 反宗派鬥爭過去長盛不衰的原因.....	204
 第七篇 關於延安整風運動的再思考.....	209
一， 對延安整風應該重新研究並進行新的總結.....	209
(一) 從我學習黨史和回顧延安整風說起.....	209
(二) 重新研究延安整風是歷史發展的需要.....	211
二， 必須分清延安整風的不同層次.....	212
(一) 現行對延安整風的定性並不準確.....	212
(二) 延安整風分兩個層次進行.....	213
(三) 上層整風的一些來龍去脈和抗戰初期 毛澤東同長江局的分歧.....	214
三， 對延安整風也要一分為二.....	221
(一) 一分為二是對延安整風的客觀評價.....	221
(二) 在看待延安整風問題上的偏向.....	222
1， 全盤肯定論	
2， 持攻擊態度	
3， 其他傾向	
如高華的強調個人間爭權奪利和王若水的“整風壓倒啟 蒙”說。	
(三) 延安整風的主要收穫和成就.....	228
1， 確立了毛澤東思想的指導思想地位	
2， 牢固確立毛澤東的最高領袖地位，實現了一元化領導 體制	
3， 創立了一整套思想作風與工作方法	
4， 對知識分子的思想改造取得一定成效	
(四) 延安整風的缺點、錯誤及影響.....	235
此處列了八條，下面將分篇論述。	

第八篇 普遍整風與知識分子改造	242
一，知識分子成為普遍整風主要對象的原因	242
(一) 國際共運有一個不信任知識分子的傳統	243
(二) 中國黨背負長期封建社會的歷史包袱	244
(三) 知識分子本身的原因	245
(四) 出於對黨內主要不良傾向的估計	247
二，普遍整風中的一些實際情況	248
(一) 關於學習文件	248
(二) 關於聯繫實際	250
(三) 告別和風細雨	252
三，整風與知識分子改造的一些消極影響	254
(一) 開創了輕視知識的風氣與傳統	254
(二) 加深了對知識分子的輕視與蔑視	256
(三) 使整個一代“三八式”沒能起到應有的歷史作用	259
(四) 紿日後中國經濟發展帶來巨大損失	263
第九篇 延安整風不能說是一次馬克思主義教育運動	271
一，馬克思主義教育運動的提法與實際不符	271
(一) 先談幾個用詞問題	271
(二) 延安整風學的是斯大林理論	274
二，整風前倒是進行了幾年馬克思主義教育	277
(一) 延安時期以前中國黨的理論水平不高	277
(二) 延安前期的理論學習	278
三，整風中斷了馬克思主義學習熱潮和延安 的理論繁榮時期	282
(一) 整風停止了馬克思主義學習	282
(二) 整風一開始，馬克思主義就不香了	283
(三) 馬列著作的翻譯出版工作基本停止	283
(四) 有利於學習熱潮與理論繁榮的對外開放一時中斷	284
(五) 整風停止了一切理論學習和理論研究	285
四，延安整風對後來馬克思主義教育的影響	286
(一) 延安整風使學習馬克思主義之風日下，反而增加	

不少扭曲和誤解………	287
(二) 只學斯大林也為建國後一切照搬蘇聯奠定理論基礎…	289
(三) 中共自身的一些馬克思主義優良傳統也遭到損害………	291
 第十篇 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之一	
——關於搶救運動的評估、資料和一些提法問題………	300
一，關於搶救運動的評價………	301
二，研究和討論整風搶救所用資料問題………	306
(一) 對所用資料必須去偽存真………	306
(二) 《回憶錄》不可靠的舉例………	310
三，對搶救運動中幾個具體提法的辨析………	316
(一) 是“搶救運動”還是“審幹運動”………	317
(二) 搶救運動的時間到底多長………	319
(三) 整風和搶救的關係………	322
(四) 向搶救錯了的人賠禮道歉問題………	324
 第十一篇 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之二	
——關於搶救運動的發起和領導問題………	332
一，關於搶救運動的發起………	332
(一) 問題的提起………	332
(二) 搶救運動是由誰和怎樣發起的………	335
二，關於搶救運動的領導………	344
(一) 搶救運動始終是在毛澤東的直接領導下進行的………	344
(二) 劉少奇參與搶救運動的領導………	350
(三) 搶救運動中的中央黨校………	354
1，中央黨校在延安整風中的地位	
2，中央黨校是延安搶救運動的重災區	
(四) 地方和單位領導所起作用更重要………	363

下 冊

第十二篇 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之三

——康生其人和搶救運動.....	377
一，為什麼要談一下康生.....	377
二，關於康生的一點評介.....	379
(一) 康生一生中的重大罪行.....	379
(二) 康生的兩副面孔.....	383
三，關於康生和毛澤東的關係.....	386
(一) 政治上的結合.....	386
(二) 康毛的個人關係和家庭關係.....	387
(三) 毛澤東對康生始終信賴.....	388
四，康生在搶救運動中的作用和態度.....	389
(一) 康生算不得搶救運動的發起者和領導者.....	390
(二) 關於康生的《搶救失足者》報告.....	392
(三) 康生為什麼不作檢討.....	394
五，康生和審幹九條.....	397
(一) 審幹九條的形成過程.....	397
(二) 康生報告和《審幹決定》並不矛盾.....	399
(三) 簡評《審幹決定》(即“九條方針”)	401

第十三篇 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之四

——發起搶救運動的前因後果.....	410
一，主流黨史學論搶救運動的因果.....	410
二，造成搶救運動的原因.....	412
(一) 肅反上一貫的極左路線.....	412
1，全盤接受蘇聯的建黨理論和肅反經驗	
2，繼承中國專制主義傳統	
(二) 毛澤東的肅反情結.....	416
1，鬥爭哲學	
2，不顧惜人命	

3，疑心太重	
4，一定的政治權術	
(三) 其他因素………	422
三，搶救運動的後果和影響………	422
(一) 製造了大批冤假錯案………	423
(二) 造成同志間的隔閡和結怨………	424
特別是高級幹部，如劉少奇和柯慶施，林彪和賀龍，林 彪和陸定一，陶鑄和古大存等。	
(三) 嚴重摧殘新革命知識分子和影響對他們的使用………	428
(四) 妨礙充分利用大發展的良好機會………	430
(五) 開創了運動模式，加劇了不正之風………	432
1，所反對的“三風”反而得到發展	
2，搶救運動發揮了威懾手段的作用	
3，加強了黨管一切和個人獨斷作風	
4，助長和養成說假話、順着來佔便宜，說真話、提意見 吃虧的不良風氣	
(六) 結束了黨史上第二個生動活潑時期………	438
整風前和整風後延安生活的比較	
 第十四篇 從“博古路線”到所謂“王明路線”………	452
一，延安整風突出路線問題及其對後來的影響………	452
二，從提出路線問題到定名“博古路線”………	456
三，整風開始只提博古路線沒提王明路線的原因………	459
四，清算第三次“左”傾為什麼遲遲未針對王明………	462
(一) 對四中全會及其以後一個時期中央路線的估計………	462
(二) 內戰後期毛澤東受排擠不是王明之過………	464
五，王明路線的出現和定型………	465
六，博古路線為什麼和怎樣變成王明路線的………	468
七，值得探討的幾個問題………	475
(一) 有沒有個王明路線和什麼是王明路線………	475
(二) 黨內鬥爭和黨史研究都應該講科學………	476
(三) 不應在黨史中繼續製造個人崇拜………	477

(四) 對黨史教科書應進行實事求是的修正	478
----------------------	-----

第十五篇 延安整風與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上） 484

一，什麼是個人崇拜及其相關的幾個問題	484
--------------------	-----

（一）關於什麼是個人崇拜	484
--------------	-----

（二）個人崇拜與個人迷信	485
--------------	-----

（三）個人崇拜沒有正確與錯誤之分	486
------------------	-----

（四）毛澤東的個人崇拜起於何時	487
-----------------	-----

（五）個人崇拜的標誌和條件	489
---------------	-----

二，延安整風中個人崇拜的重要表現	491
------------------	-----

（一）打破了中國黨不突出個人的優良傳統	491
---------------------	-----

（二）獨斷專行、以人劃線得到全黨認同並走向合法化	492
--------------------------	-----

（三）整風中的蒙昧主義	495
-------------	-----

（四）建立嚴格的輿論控制和保密制度	497
-------------------	-----

（五）喊萬歲和唱《東方紅》	499
---------------	-----

（六）個人崇拜在中共七大的表現	501
-----------------	-----

三，提出毛澤東思想也是個人崇拜的重要標誌	504
----------------------	-----

（一）以活人命名思想或主義開創了國際共運的先例	504
-------------------------	-----

（二）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命運	505
---------------	-----

（三）對個人在毛澤東思想認識上的一點修正	512
----------------------	-----

第十六篇 延安整風與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中） 519

四，個人崇拜的形成和發展	519
--------------	-----

（一）造成個人崇拜的根源和條件	519
-----------------	-----

（二）個人崇拜是怎樣形成的	523
---------------	-----

1，毛澤東本人的作用	
------------	--

2，參與製造個人崇拜的人們	
---------------	--

3，個人崇拜的發展路線	
-------------	--

第十七篇 延安整風與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下） 551

五，“文革”後的毛澤東個人崇拜仍長盛不衰	551
----------------------	-----

（一）為什麼能長盛不衰	551
-------------	-----

1，個人崇拜的社會政治基礎依然存在	
2，個人崇拜沒有得到認真清算	
3，個人崇拜一直得到維護	
(二)“文革”後個人崇拜的主要表現	554
1，為維護毛澤東個人崇拜的十種做法	
2，鄧小平是推動中國歷史前進的巨人，也是毛澤東個人崇拜的主要維護者	
3，維護毛澤東個人崇拜的表面理由和真實原因	
4，個人崇拜是一個複雜現象	
崇拜的不同動機和表現；一些領導人對毛澤東崇拜舉例。	
(三) 結束語	583
1，如何看待個人崇拜的長盛不衰	
2，判斷一些史實的是非問題	
3，黨章規定和實際執行	
4，破除個人崇拜的主要障礙是一元化的人治	
5，解決個人崇拜的根本途徑是實行民主和法治	
第十八篇 延安整風與一元化領導體制的建立	598
一，什麼是一元化	598
(一) 一元化是“黨的領導”的具體化	598
(二) 一元化是個人崇拜在政治體制上的體現	600
(三) 一元化是民主集中制的實施和表現	601
(四) 一元化是織成嚴密治理黨和國家的一張網	603
二，一元化探源	604
(一) 一元化源於封建專制主義的長期影響	604
(二) 一元化也源於共產國際高度集權的傳統	606
(三) 一元化是毛澤東對列寧、斯大林民主集中制建黨學說的重大發展	609
三，一元化在中國的形成和實踐	610
(一) 中國黨內兩種傳統的較量	610
(二) 一元化體制的逐漸形成	611
(三) 一元化體制的規定和實踐	613

四，關於一元化的幾點評價	616
(一) 一元化曾起過一定的積極作用	617
(二) 一元化有助於政權鞏固和社會穩定	618
(三) 一元化是和民主不相容的	618
(四) 一元化和實行法治相衝突	620
(五) 一元化排斥監督	622
(六) 要提高黨的執政能力必須改變一元化領導	623
如：黨政分開；民主選舉；落實公開性；真正以法治國等。	
 第十九篇 延安整風創建了中共黨史編纂學（上）	633
一，上層整風就是研究和清算黨的歷史	633
(一) 關於整風前的中共黨史研究	633
(二) 整風為什麼要從研究黨史着手	634
(三) 從編“黨書”到作《決議》	635
二，《歷史決議》為中共黨史編纂學奠定基礎	642
(一) 《歷史決議》為黨史學確定了原則和規範	642
(二) 《歷史決議》的三大缺陷	642
《決議》有三大缺陷：製造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黨史只是路線鬥爭史；黨內鬥爭是階級鬥爭的反映。	
(三) 略談第二個《歷史決議》	646
三，中共黨史研究中的喬木胡繩學派	651
(一) 胡喬木被稱為中共黨史研究的開拓者	651
(二) 對作為黨史學家胡喬木的一些看法	653
(三) 胡喬木參與製造和積極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657
 第二十篇 延安整風創建了中共黨史編纂學（下）	680
四，黨史學中幾個比較突出的問題	680
(一) 始終貫徹個人崇拜精神	680
(二) 重“實用”而輕“求真”	682
(三) 黨史研究中的“人治”	683
(四) 關於三代核心說	684
(五) 黨史中的公式化和片面性	685

(六) 關於如何對待黨史文獻和資料的問題	686
五，高華、王若水在延安整風研究中的誤區	688
(一) 關於高華著《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	689
(二) 王若水關於延安整風的研究	690
(三) 在王明問題上的誤區	692
(四) 在延安整風同斯大林和共產國際關係上的誤區	694
六，漫談“信史”與“良史”	697
(一) 現行主流中共黨史很難稱得上信史	697
(二) 為什麼黨史在許多問題上做不到實事求是	699
(三) 也談“良史”	700
(四) 為黨史進一步成為信史而努力	702

第十二篇

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之三

——康生其人和搶救運動

一，為什麼要談一下康生

談搶救運動不能不談及康生。這是因為，康生確實在搶救運動中做了許多壞事，而“文革”後的黨史界又已經把他定為搶救運動的發起者和主要領導人，甚至成為一切錯誤與罪惡的淵藪。我在前面的敘述中，曾一再提到這是對康生地位的過分拔高和對他在搶救運動以至整風中所起作用的無限誇大。而且這不是黨史界個別現象，所不同的只是程度的區別和繁簡的差異。所以康生的問題仍然有必要比較集中地談一下。但這決不是要為康生翻案。康生並不是好人，對他開除黨籍的處理也沒錯，因此不存在平反問題，而只是存在着對他的作用做實事求是的評價。如同鄧小平說林彪、江青不算路線鬥爭，¹ 絲毫無意減輕他們的罪責一樣，否定康生是搶救運動的發起者和主要領導者，也不是要把他從壞人變成好人，而只是說出歷史的真相，並在這個問題上附帶做一點破除黨史界普遍存在的絕對化傾向和“籬筐主義”的工作。但對此，在後面一篇筆記〈延安整風創建了中共黨史編纂學〉中還會專門談到，這裏只是為了說明康生的作用，先提個頭，作點名詞解釋。

所謂絕對化，是指被定性為壞人的人，就只能說壞不能說好，而且是“生來壞”、一貫壞，還要儘量誇大和增添他的過錯與罪行，減少和埋沒他的功績與貢獻。被定性為好人的人，特別是要保護的領袖和高級領導人，就只能說好不能說壞，也要儘量掩蓋其過錯和誇大以至憑空增加其貢獻。所謂“籬筐主義”，則是絕對化的延伸或形象化。無論是被定性為好人還是壞人，都有各自的籬筐。好人的籬筐裏只准裝好的東西，除本人的外，也有些本來是別人的；關於缺點錯誤，則要儘量去掉，實在去不掉的就設法減輕和淡化，或者乾脆裝到

壞人的籬筐裏去。壞人的籬筐則相反，還裝了許多並不屬於自己的壞東西。黨史研究中除絕對化和籬筐主義外，還有禁區和禁人的問題。禁區，這是人們都瞭解的。例如“文革”就越來越不能提了，連一些人物的電視文獻片，演到“文革”時也一躍而過，使歷史縮短了十多年。“文革”也和反右派、大躍進、三年困難時期等一樣，已逐漸變成實際上的禁區。所謂“禁人”，這是實在無法表述而自行杜撰出來的一個名詞。例如胡耀邦，大概沒有人敢說他是壞人，倒是公認的大好人。但是他的著作和紀念他的書籍在內地不能出版，他的形象不得見諸報端和電視。至於趙紫陽，更不能提了，直弄到看簽訂英國歸還香港的議定書的鏡頭或照片時，只看見英國首相撒切爾夫人，看不到中方的簽字人。和禁區不同，禁人們辦的事可以公開，只是人不能出來，故名之“禁人”。

以上這種極端化、籬筐主義、禁區和禁人等，自然不會實事求是，只能做假，但要“打假”卻又很難。一是“假貨”和被隱瞞的真貨都太多，打不勝打；二則“打假”顯然不會被允許（指重要的，小事也許還可以）。因此，直到現在，黨史界的造神和造假運動還呈上升趨勢。只舉近日所看到的兩事為例。《中共黨史研究》2002年第六期有一篇《〈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學術座談會發言選登》，一位著名的黨史教授在發言中說，“‘四人幫’企圖把豐富多彩的中共黨史縮小為‘十次路線鬥爭史’，是抱着毀黨、篡黨的陰謀的。”²這就使人如墮五里霧中。“十次路線鬥爭”明明是毛澤東1971年八至九月在外地巡視期間的談話，每次“鬥爭”都講得頗為詳細，³什麼時候又怎樣變成了“四人幫”“毀黨、篡黨的陰謀”？這是不學黨史的“文革”過來人都知道的史實，何況黨史專家。他這樣講恐怕多半是由於已習慣於籬筐主義，把領袖所提站不大住的東西順手裝到“四人幫”的籬筐裏，而且還上綱成為“陰謀”。另一個例子是，2003年第2期《炎黃春秋》載文說，北京皇城根遺址公園北部“一座挺立於五四大街上的五四新文化運動紀念浮雕中，居然沒有陳獨秀”。“熟知五四歷史的人們敢於斷言：它的壽命絕對長不了。”“因為它根本違背歷史的真實，而近乎對歷史的嘲弄。”這種作法恐怕也不是領導人和設計者的疏忽，而屬有意的造假，所以引起這位作者的憤懣。

這些看似都同康生和搶救運動無關，但由於它已成為普遍風氣和

不成文的戒律，所以討論康生或搶救運動的問題一般也不得違犯。而且是禁區，有關資料又看不到，一些公開揭批康生的東西，不是只戴帽子不講事實和根據，就是事實有誤和以訛傳訛。例如《康生評傳》上有一節談康生同饒漱石爭當華東局書記，說“饒漱石在七屆一中全上才被選為政治局委員”，就完全是無中生有的事（饒從未做過政治局委員），可是後來還有些文章在抄襲。這就是為什麼在談康生的時候要先交代一下這種絕對化偏向和籬筐主義現象的原因。

二，關於對康生的一點評介

1980年10月中共中央在開除康生、謝富治黨籍的決定中，提出的原因是：“鑑於康生、謝富治在‘文化大革命’期間，直接參與林彪、江青等人篡黨奪權陰謀活動，犯下嚴重罪行，中共中央決定開除康生、謝富治的黨籍，撤消對他們兩人的《悼詞》，並向全黨公佈他們的反革命罪行。”⁴這當然是罪有應得。不過主要算的還是他們在“文革”中的罪行，至於其他歷史問題，如康生在延安整風和搶救運動中的錯誤與罪行，就只是在《附件》中提到“在延安一再製造冤案，陷害大批幹部”，沒有提到搶救運動。這也從側面說明，搶救運動是否錯誤尚無定論，即使錯，罪責也不能完全推給康生。但我們算的正是康生在延安整風搶救中的帳，自然不能為中央這次決議所限。而且既然說康生“政治品質表現惡劣”，是個陰謀家、野心家，可他為什麼會入黨後一帆風順，步步高升，進入政治局四十年，還作到“善始善終”，位至中共中央副主席，死後落得個“全國人民愛戴的黨和國家領導人”、“偉大的無產階級革命家、光榮的反修戰士”等美名？⁵可見，康生的一生還不能簡單地只用一個“壞”字概括。也就是說，在一定意義上，“一分為二”同樣適用於康生，特別是康生也確有能爬上去的客觀條件和自身本領。因此討論康生和毛澤東的關係及其在搶救運動中的作用之前，對康生作點簡單評介並不是多餘的。這裏只談與我們所討論問題有關的幾點。

（一）康生一生中的重大罪行

康生並不是一些書籍和文章中說的生來盡做壞事。這種絕對化傾

向當然是違背史實的。我們無須為康生評功擺好，但是他在民主革命時期除犯錯誤的一面外，也還為革命做了不少工作，有一定貢獻。在上海地下工作的八年，那可是提着腦袋幹革命的，而且大部時間是在周恩來的領導之下，如上海三次武裝起義，特科的除奸保衛工作，為蘇區輸送幹部，維持中央的聯絡機構。（至於康生是否在上海被捕叛變，說法不少，但中央決定附件只說存疑，未作正式結論，且附件竟還提到已證明完全錯誤的所謂“潘漢年內奸案”，因此這裏也不作定論。）在駐共產國際時期，他也不光是同王明一起推行“左”傾機會主義，還根據共產國際新的精神，多次聯名寫信批評博古中央的某些過左政策（反“羅明路線”的鬥爭實際上就是在他們一次來信後停下來的），維護和宣傳毛澤東（指令博古中央在六屆五中全會上將毛從政治局候補委員選為正式委員，大力宣傳毛在蘇維埃運動中的地位和作用及其在全蘇二次大會上的報告等），特別是提出和推進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策略的落實。回到延安後，康生很快就順風轉舵，和王明拉開距離，同毛澤東、張聞天、陳雲等站在一起，使中央在同長江局的爭論中可以合法使用書記處名義。他不但在1938年三月政治局會議上就站出來支持毛澤東反對王明去武漢的意見，而且還在六屆六中全會前已醞釀推舉毛出任總書記，並從此成為毛澤東的堅定支持者和忠實擁護者。這也是他能夠一直站穩腳跟並步步高升的基礎。如果說，在延安整風前，康生還為革命做過一些好事，有一定貢獻，那麼以後他起的好作用就不多了。因此，綜觀康生一生，實在是貢獻不多，罪惡極大。他的主要罪行大致可歸納為三項。

一是在延安整風和搶救運動中推波助瀾，製造了大量冤假錯案。

這是本文一直在討論的問題，下面還會專門談到。

二是製造和鼓吹個人崇拜。

他雖談不上發明者和帶頭人，但也起了極為惡劣的作用。個人迷信問題，是中國黨在延安整風以來（自然包括搶救運動），特別是建國後，屢犯重大錯誤的根本原因，也是康生之流賴以安身立命的關鍵所在。因此不能以“法不責眾”和“人人有份”等為由，淡化和減輕個人崇拜問題的嚴重性及其製造者們的責任。實際上，搞個人崇拜才是康生最大的一項罪行，其他犯罪多是由此產生和在此基礎上進行的。但這個問題在下面討論康生和毛澤東的關係時還將涉及，這裏就

先不多談了。

三是在“文化大革命”中作惡多端。

這正是犯事——被開除黨籍的原因所在，自然不能不說。但是有關這方面的材料又可謂汗牛充棟，而且其他有關材料也是一談及“文革”中的壞事，大多要掛上康生的名字。所以對他做的壞事，既無須多所重複，也不必作什麼分析論證。這裏只從中央決定中處分他的主要根據（即主要罪行）“直接參與林彪、江青等人篡黨奪權的陰謀活動”說起。不過關於“篡黨奪權”，也如同“路線鬥爭”一樣，在過去的黨史中使用得一直有點亂。如果說張國燾另立中央，是明目張膽的篡黨奪權，那是不會有爭論的。但從延安整風以來，批判的許多“篡黨奪權”卻不大容易站得住。例如一直批判六屆四中全會以及臨時中央和五中全會都是篡黨奪權，（中共黨史學的開拓者胡喬木直到臨終還堅持“四中全會是奪權”⁶。）就已值得商榷。既肯定它是奪權，又不敢否認其合法性，這就不但說不清，而且顯得自相矛盾。⁷還有些已徹底否定的“篡黨奪權”，如1959年廬山會議中的“軍事俱樂部”、“文革”初期的“劉鄧司令部”等，就更不用說了。至於林彪、江青等人的篡黨奪權，也不是那麼容易說清楚的。因為林彪成為副統帥和法定接班人，江青成為“文化革命”的“旗手”和前台總指揮以及後來進入政治局，都是毛澤東的安排和得到中央全體的擁護，並不是他們自己設法篡奪得來。而且林彪、江青兩個集團一開始是被說成混在一起的，後來才被分成了兩攤，康生則明確是江青集團的“顧問”。談到他們的篡黨奪權問題，如果是指把中央政治局和書記處的權奪到只聽毛澤東一人指揮的（1966年毛澤東就明確說現在不要一線二線，他自己就是一線）中央文革之手，那很快就完成了，因為這只有毛澤東一句話就行。1967年11月27日《關於徵詢召開“九大”的意見的通報》，就是中共中央和中央文革聯署發出的。⁸實際上“九大”從籌備到召開，也都是在中央文革把持下進行的。1967年2月，毛澤東就已說過，“中央文革代替了書記處。”⁹全國各省市和地方機關的奪權，1968年冬也已全部完成，先後成立了各級的“革命委員會”，實現了“全國山河一片紅”。¹⁰在這種情況下再提篡黨奪權，就只能被理解為奪毛澤東的權了。關於後來林彪的設國家主席之爭是否算得上篡黨奪權，在此不論。但說江青要從毛澤東手中奪權，

康生也直接參與，恐怕就值得考慮了。實際上，“文革”中康生對毛澤東表現得更加忠誠，而且正是由於揣摩到領袖意圖，才對江青變得完全馴服，甘做她的一把殺手鐗。

康生同江青本來就有一種特殊關係。他瞭解江青的底細，特別是被捕叛變問題，又對江青同毛澤東結婚有撮合之功。所以江青一直對他有點敬畏和感激，在延安時就一再說：這“老”那“老”，我只認一個“康老”。而康生對江青也不大在乎，人家都稱“江青同志”，他卻直呼其名。只是“文革”開始後連續發生的幾件事，才使他這個感覺銳敏、老奸巨猾的陰謀家開始認識到了江青的“來頭”和“厲害”。一是1966年8月的八屆十一中全會，根據毛澤東建議改選政治局常委，並由他提出名單，讓周恩來寫出去徵求林彪和江青的意見。江青提出鄧小平不應排名第四（原排毛、林、周後，因係全票），應把“文革”組長陳伯達提到前面，但又說陳太軟，壓不住鄧，還是陶鑄厲害，把陶調上去。周恩来回覆毛澤東，毛表示同意，於是就把陶鑄由最後一名勾到了第四位。從這件事上已可看出連中央候補委員都不是的江青這時在黨內的地位和作用了。第二件事是，同年8月30日中共中央發出通知：“在陳伯達同志病假期間或今後離京外出期間，他所擔任的中央文化革命小組組長職務，由第一副組長江青同志代理。”¹¹這等於明確宣示，中央文革實際上是以江青為首，組長陳伯達已成傀儡。所以在幾次會上，陳伯達講話都說他這個“小小的老百姓”只不過是劉盆子（西漢亡後被赤眉起義軍抬出來當皇帝的一個放牛的劉氏宗室），意思是“文革”小組由江青當家，他只是掛個名。但他又不能不跟着江青幹壞事並承擔責任。例如由於他們對陶鑄不滿，江青就封陶一個“最大的保皇派”，並在沒有事先報告毛澤東的情況下，於1967年1月4日組織大會，讓陳伯達講話（陳陶也有舊怨），突然把陶鑄打倒了。其實陳伯達的日子也不好過，曾一度想自殺，還對周恩來等人說過，江青逼得他活不下去了，他已查了書，認識到共產主義者是可以自殺的（指法國共產主義者馬克思女婿拉法格自殺後列寧參加了悼念）。¹²這也許是陳伯達被認為後來轉而投靠林彪的一個原因。對康生震動最大的還是第三件事，即毛澤東對所謂“二月逆流”的發火。他曾對人說，“我跟主席這麼多年，從來沒見到他發這麼大的脾氣”（主要是針對陳毅批評延安整風搶救和譚震林說江青比

武則天還凶)。康生從此對江青俯首帖耳、百依百順，不但言聽計從，而且還為掃清江青“前進”道路的障礙獻計獻策。變化的明顯也表現在連稱呼都一下由直呼其名改為“江青同志”了。只要江青提到或暗示要整什麼人，康生就會立即着人搞出材料，並上綱定罪。¹³

上面只是談點康生揣摩領導意圖、緊緊追隨江青的情況。至於他在“文革”中所犯罪行，那確是罄竹難書。單是被他羅織罪名、直接點名和批准迫害的幹部即達839名，其中包括中央領導人和高級幹部243人。¹⁴而且事實證明，康生的罪行並非思想認識問題，所以在臨終前還要作點洗刷。一是讓毛澤東的聯絡員王海容和唐聞生轉報毛，說江青和張春橋“歷史上都是叛徒”。¹⁵二是死前在輸液和吸氧中由擔架抬進周恩來病房密談近一小時，除交代江青、張春橋的變節問題外，¹⁶據說還請周轉一封信給毛澤東，對“文革”提了意見。不管這兩件事是否出於“人之將死，其言也善”，為了留點好的“名聲”，都說明他的許多罪行多是明知故犯。

(二) 康生的兩副面孔

康生有兩副面孔。在政治鬥爭中，特別是參加運動和整起人來，他心狠手毒、陰陽怪氣，是個搞逼供信和製造冤假錯案的專家。一個時期，黨史研究和輿論導向也搞極端，一會兒把他吹上天，出事後又一下描繪成一尊凶煞惡神。其實康生還有另一副面孔，平時總要擺出一種文人學士的派頭，顯得頗有才學，曾得到不少人的賞識，也成為同毛澤東有親和性的一個因素。其實這種有兩副面孔的奸佞小人在中國歷史上有的是，被《明史》評為“機敏猾賊，有才藻”的阮大鋮就是突出的典型。康生的不同面孔的顯露也決定於不同的時間和條件。從我到延安後的印象中，大體可以分為四個階段。

在整風前延安生活還處於生動活潑的那三四年，康生也和其他中央領導同志一樣，人們是可以在街上和一些集會上常見到的。雖然他的裝束顯得有點與眾不同，如穿一件延安少見的皮夾克之類，但大家對他還是作為中央首長加以尊重，沒有聽到關於他的什麼壞話，反而傳說他如何學識淵博、多才多藝，以至琴棋書畫、詩詞歌賦都來得。不管傳說如何，許多人親眼看到延安開始演平劇(即京劇，那次是江青和阿甲演《打漁殺家》)時他當司鼓確是事實。說他出口成頌也不

全虛。記得一次謝老（覺哉）在報上發表一篇談寫字要規範的《爐邊閑話》，就曾提到康生。說延安當時成立了一個名叫“飛魚隊”的游泳組織，把舉行比賽的通知錯送給了康生。康生即以打油一首相覆。道是：“邀我游泳吃一驚，字如飛魚認不清。半天識得一個字，原把康雲誤康生。”¹⁷ 總之，在延安的頭幾年中，一般幹部對康生大多還是敬佩的。

延安整風開始，康生由於跟得緊、受重用，一時名聲大噪。不但毛澤東的一些重要報告由他向廣大幹部傳達，而且他的傳達報告還被中宣部列為最初規定的十八個學習文件之一，即“(3) 康生兩次報告”。¹⁸ 《解放日報》在社論中甚至將毛康並提，號召全黨“細心研究一下毛澤東和康生同志的報告”，以“瞭解什麼叫三風”。¹⁹ 整風開始一個月後，又宣佈“中央成立總學習委員會，以毛澤東同志為主，康生為副，領導全延安學習。”²⁰ 從此，康生的地位日益顯要，除聽他的報告外已經很難在別的場合見到他了。他的報告也是聲色俱厲，一副“格柏烏”（蘇聯秘密警察、鎮反機構）派頭，使人望而生畏。一次講民主集中制，就把集中和紀律強調到了可怕的程度，還高聲念了幾個外文字，說民主是形容詞，集中才是作為主詞中的名詞。搶救運動開始後就更少知道他的行蹤。現在許多黨史讀物說，搶救運動中康生到處插手、經常到各機關煽風點火、宣佈整人的名單，多半是後人的臆想和某些人的編造（為好人解脫，為壞人加罪）。實際上，一般幹部對康生在搶救中的活動和所起作用並不清楚。只是許多被搶救者由於對他的一些搶救報告不滿，因而對他的印象變壞了。但可以看出，那時和以後，他和一批積極分子和秀才們的關係還是一直不錯的。

解放後頭十年，康生因長期養病和做了幾年內部編輯之類的工作，沒有怎樣露出凶相，反而在文化方面撈到了一定名聲，不少人贊賞他對中國傳統文化的涵養與鑒賞水平，如書畫、詩詞、戲曲、金石、文物收藏等。時任人大副委員長的陳叔通，就曾寫過一篇文章，尊康生為當代中國四大書法家之首，不但真草隸篆皆通（尤擅章草），還可左右開弓，他家就有康生書寫的真草隸篆四幅屏。郭沫若游晉祠後也吹他，“康公左手出奇字，照眼紅牆繞晉祠。”康生也能畫兩筆國畫，署名“魯赤水”，意欲與齊白石試比高。鄧拓（馬南邨）在《燕山夜話》中曾寫過一篇《談魯赤水同志的墨梅》，極為贊賞。

康生的詩詞無緣多見，只記得大約1959年前後，名人中興起一陣吟廬山仙人洞之風，並傳出康生的一首小令：“仙人洞，天開石竇。一滴泉，地辟清湫。綠蔭深（處）隱紅樓。踏白雲，天外走。望長江，天際流。這神仙是到處有。”而且據說毛澤東、郭沫若有些作品還徵求康生的意見。康生收藏文物更為出名，主要是硯台、印章和善本書。據王力說，康生看合適的字畫也買，但一般自己不藏，大多送給了鄧拓、王力、田家英等人。一次有人告知，康生從收藏的硯台中選出了九多方交王治秋在原北大紅樓作內部展覽，我也去看了一下，因純係外行，現在只對一方漢代瓦當硯和一方明代脂硯有點印象。²¹ 這類事情還可舉出一些。例如我就不只一次聽到陳毅說過，北京的廚師怕他，唱戲的怕康生，意思是各為有關方面的內行。但是熟悉中國封建傳統的康生很鬼。他的特長一般不露，以免“木秀於林”和遭人主忌。他號稱“理論家”，卻堅持述而不作。（有人說他理論上根本不行，一篇文章都寫不出來。但過去那種常寫理論文章，還引經據典的人，對領導造成無形壓力因而遭忌也是事實。）談以上這些，無非是為了說明，康生當年還迷惑過一些文化人和秀才們，並不是後來人們描寫的那樣完全是個殺人不眨眼的劊子手；也不像一些事後諸葛亮為領導人編寫的傳記和回憶錄所說，似乎這些領導人老早已看出康生是壞人。也許正因為有“文武”兩手，才使康生能夠長期得寵和在一些政治運動中行凶作惡。

隨着反右派鬥爭的“勝利”和大躍進的失敗，毛澤東感到搞政治鬥爭還是得心應手，搞經濟建設卻把握不大，於是就自然將“左”的路線更向“左”推，大抓起了階級鬥爭和意識形態，這就為康生提供了發揮特長的用武之地。從1959年起，康生又順着領導意圖，沿着極左路線，大肆活躍起來，到處挑撥離間，煽風點火，起着越來越壞的作用。例如“利用寫小說搞反黨活動是一大發明”的“最高指示”，原來就是康生寫的一張條子。就張聞天《關於集市貿易等問題的一些意見》給中央的報告，向毛澤東告狀，說張“比利別爾曼還要利別爾曼”的，也是他。在“反修防修”、大搞階級鬥爭的年代中，康生出盡了風頭，在把中國推向十年浩劫中起了重要的準備作用。至於在“文革”中，更是作惡多端，不知製造了多少冤案，害死了多少人。也正是這個第四階段，使康生的原形畢露，落得了個遺臭萬年。

三，關於康生和毛澤東的關係

像康生這樣一個奸佞小人，為什麼會長期大顯神通，成為少有的不倒翁。根本原因就在於從延安整風起他就同毛澤東建立了一種與眾不同的關係。他以毛為靠山，忠心耿耿。毛對他既用其所長，也始終信賴。康毛關係悠久而且面廣，這裏只簡單談幾個有關的問題。

(一) 政治上的結合

雖然康生在共產國際工作時期對毛澤東也有照顧（如上所述），但確立長期相互信賴基礎的還是延安整風。善於觀風和投機的康生，回到延安後就開始向毛澤東靠攏。這時毛的領袖地位尚未確立，正需要像康生這樣從莫斯科回來的大員的支持，所以對康也是投桃報李。如康生在1938年三月政治局會議上支持了他，四月就取代鄧發擔任了中央黨校校長。隨着六中全會上毛澤東領袖地位的形成，康生的擁戴和支持也越來越明顯，他的地位和職務也得到迅速提高和增加。整風開始後他一時幾乎成了毛澤東的代言人。他身兼職務到1942年就已有：政治局委員、書記處書記、總學委副主任、中央黨和非黨幹部審查委員會主任、指導整風的《學習報》主編、社會部部長、情報部部長、中央機要局局長，1943年還增加了中央敵後工作委員會主任，不可謂不多。康生在整風中一個重大功勞，我看就是實際上對王明“左”傾路線（並從四中全會算起）的定性和強調教條宗派篡黨等問題起了明顯的啟迪作用，而這些又正是整風中清算歷史中的關鍵。因為在1943年政治局“九月會議”之前（甚至包括“九月會議”康生發言前的頭幾天），對王明的批判還是限於武漢時期（先稱右傾錯誤，後升為投降路線），批評第三次“左傾”也是從“九·一八”臨時中央上台算起（故稱“博古路線”），還明確指出，政治局“一致認為四中全會至‘九·一八’中央路線基本上是正確的”，“四中全會的成功方面”是“主要的根本的”。²²但在康生大批《為中共更加布爾什維克化而鬥爭》的發言後，會議的內容和氣氛即隨之一變（《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上說，康生發言的一些看法“對後來會議的進程發生了較大影響”，²³不知是否有此含義）。此後毛澤東、劉少奇等人

的發言中，四中全會就一下變成了篡黨奪權，只有罪惡，博古路線也加上了王明的名字（後來乾脆變成了“王明路線”），還更加強調清算兩大宗派，即教條宗派和經驗宗派。延安整風的根本問題和中共黨史學的基調從此奠定。當然，康生並沒有提出這一整套，但連毛澤東都說發現四中全會的錯誤是康生的功勞。²⁴ 延安整風後，康生更是竭力揣摩毛澤東的意圖。當然不少人也在揣摩，但比較起來，他顯得見事早、摸得准、跟得緊、變得快。例如毛澤東提出編《劉少奇選集》，他就一馬當先，表現甚為積極。當看出毛要打倒劉少奇而亟需重要材料時，他又首先提出自己完全知情的“六十一人出獄案”。還可舉個小的例子。關於稱呼毛澤東的“四個偉大”，本是陳伯達（提了三個）和林彪（補了一個“偉大的統帥”）先後提出。康生不甘落後，一天搬來幾部外文辭典到“文革”小組，論證“偉大的導師”最重要，必須擺在第一位。後來毛澤東對斯諾談“四個偉大”“討嫌”，以發泄對林彪的不滿時，惟獨表示“導師”還可接受，因為他當過小學教員。此事雖小，也可看出康生揣摩領袖心思的功夫之深和用心之苦。

（二）康毛的個人關係和家庭關係

兩個人有相同愛好，談資甚多，在延安時曾同住棗園，經常一起聊天。康生為了逢迎討好，還不時向毛澤東周圍的人打聽毛最近讀些什麼書。自稱同康生曾長時朝夕相處並頗有交情的王力也說，“毛主席對康生個人關係很好”，“毛主席說康生歷史上有功勞。”兩人在詩詞、書法等方面有共同愛好和交往，以致毛主席一些“詩詞定稿由康生負責。毛主席和郭沫若打交道的信件也經過康生。”“他們來往書信都是用毛筆字，寫得很漂亮。”還說，毛岸英、毛岸青就是康生佈置一個姓張的把他們找回來的。1936年康生又到巴黎把他們接到莫斯科，並一直加以照料。“毛岸英回到延安後，毛主席還叫毛岸英跟康生學點東西。”²⁵ 毛新宇在《我的伯父毛岸英》一書中也曾提到：“康生當年從法國把我伯父毛岸英接到莫斯科，……我伯父對康生的印象不錯。”在跟隨康生參加土改時，“化名為小曹，對外稱是曹軼歐的侄子”。他伯父對人說，“跟康生學到了很多知識……康生要他每周給爸爸寫一封信，主要談農村的土改工作。”²⁶ 除毛澤東幾次把毛岸英托付康生培養鍛煉外，在康毛關係中還有個江青的因素，也許

更重要。對江青的歷史問題，康生原本就知之甚詳，加上從1938年起黨內又有不少人揭發檢舉。所以在這個問題上也是康生幫了大忙。他把江青的關係放在社會部，算做社會部人員，使江青輕而易舉躲過整風搶救這一大關，她的一切醜惡歷史也都被包了下來。²⁷

不僅對毛澤東家庭成員，就是對毛澤東身邊的人如田家英，康生也竭力接近和搞好“關係”。解放戰爭時參加康生土改工作團，以保證其安全。當瞭解田家英在收藏方面有共同愛好時，他也降尊紓貴，走曲線道路，將一些書畫和清人墨跡贈給一個三八式的田。建國後他養病期間，曾對一部《醒世恒言》仿照宋體木刻字補寫了七十餘處3600餘字，割愛送給了田家英。（據王力說，寫字是他治腦病的一種方法，單是《西廂記》他就用蠅頭小楷抄寫了十幾本並裝訂成冊。）而田家英對他的印象也一直很好，來往較多，1959年廬山會議前還作詩稱康為“東海聖人”。王力也說，田家英只罵江青、陳伯達，從來沒罵過康生，對康生始終尊重。但康生之接近田家英也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一旦發現毛澤東已不再滿意田家英，他也就與之疏遠，不再給田送書畫了，最後送的一副對聯“高處何如低處好，下來還比上來難”，卻具有如此明顯的諷刺意味。²⁸ 這就是康生的為人。

（三）毛澤東對康生始終信賴

對康毛關係，有許多人（特別是黨史界）認為搶救運動後毛澤東不再信任康生，²⁹ 因此康生裝了六年病。其實這是沒有根據的。事實上，毛對康的信任並未因搶救運動而改變。這裏只舉幾個我在別處曾列舉過的證明。第一，為康生進行辯解。1943年12月22日季米特洛夫以“私人身份”致信毛，其中專門提到：“我對康生所起的作用也心存疑慮……我毫不懷疑，康生的所作所為正在為這些（國民黨）奸細助長聲勢。”³⁰ 對於季這條真誠尖銳和一針見血的意見，毛澤東1944年1月2日的答覆是：“康生是一個值得信賴的人。他的部門不負責審查幹部。他們只調查證據確鑿的特務。”³¹ 事過多年後再回頭看兩封信對康生及其工作的說法，誰對誰錯、誰真誰假，已經昭然若揭。第二，康生的地位並未下降。在“七大”上他並沒有檢討搶救運動的錯誤，反而以高票當選中央委員（名列17，票數在周恩來、彭真等27位正式委員之前），在一中全會選出的13人政治局委員中又名

列第七，位居高崗、彭真之上。可見當時上層領導對康生和搶救運動的看法，並不同於後來一些寫書人的觀點。第三，離延安後仍委以重任。1947年4月，中央決定成立以劉少奇為書記的中央工委，常委中即有康生，名次排在彭真之前。參加全國土地工作會議時還擔任主席團常委，不久又被派往山東，指導土改和解決渤海、膠東兩個區黨委的問題，整掉了黎玉等一批領導同志。第四，比較起來，毛澤東對康生很少批評（對陳伯達則多次狠批），而且有時還公然加以包庇。如康生在晉西北土改試點中搞極左，在幹部會上對原有劃分階級標準的文件說，“這個東西害死人，把它燒了（作廢的意思）”，造成晉綏地區土改混亂了約半年。1948年毛澤東路過興縣時批評晉綏分局，說他們“把馬克思主義燒了”，卻隻字未提康生。所以時任分局宣傳部長的張稼夫 1982 年還在成都對曾彥修說，“老人家知道是康生叫燒的，批評的是我們，我們沒做聲。”第五，如前所述，毛澤東在1947年3月前就把毛岸英托付康生培養鍛煉，並配備了幾名秀才，去了山西、山東、河北。第六，康生建國後長期沒有工作，確因有病。據說是由於在延安時騎馬摔了一跤，傷了腦神經。解放後腦病發作，單在北京醫院就住了五年。1956年他的腦病居然好了，³² 在“八大”會上仍當選中央委員。一中全會上由原來的政治局委員降為候補委員，可能由於兩方面的原因。一是長期生病沒工作，對解放戰爭和建立新中國談不上什麼貢獻。二是七屆四中全會上曾提到延安搶救，劉少奇都作了說明和檢討，他卻拒不檢討（因病缺席），自然會引起人們的不滿。但當他病好後積極貫徹“左”傾路線時，就又重新紅了起來，抓文教、抓理論、組織寫國際反“修”文章和參加國際反“修”鬥爭，經常出席毛澤東召開的小型會議，1962年八屆十中全會上還補選成書記處書記。由於在“文革”中擔任“顧問”立了“功”、扶保了江青，1973年十屆一中全會上竟當選為中央副主席，直到 1975 年“壽終正寢”。

四，康生在搶救運動中的作用和態度

由於搶救運動在黨史上仍屬禁區，所以康生在搶救中的所作所為，至今也沒有檔案和文件公佈。現在流行的各種說法，大多只有帽

子而不提根據。我雖然經歷過搶救運動，但因係一般幹部，對康生的情況瞭解很少。現在看到的一些材料，也多是泛指康生到處插手，卻無具體事例，或所舉不實（如鬥爭王寶味），而且不論官史民史說法基本一致。因此這裏對康生在搶救運動中的地位和作用，無法全面討論，只能挑出幾個問題提點看法。

（一）康生算不得搶救運動的發起者和領導者

說康生一次報告掀起搶救運動，既不符合事實，又違背常理。實際情況是，康生《搶救失足者》報告作於1943年7月15日，但1942年西北局高幹會後，延安一些機關就已開始了肅反鬥爭的坦白檢舉運動。彭真一次報告中就說，“關於清算反革命的鬥爭，中央黨校是從1942年10月開始的”。³³ 1943年《四三決定》發出後，4月9日和12日即分別召開了兩萬多人的大會，由任弼時作審幹反特鬥爭的動員報告³⁴，還安排了幾個人當場“坦白”。從此，延安和邊區各地的坦白運動（即搶救運動）就普遍開展起來了。那些堅持康生報告後才開始搶救運動的說法，除了武斷和摳字眼外，並沒有舉出多少事實根據。例如誰能說清，後來提的那個“審幹運動”究竟和當年的搶救運動有什麼區別？搶救運動搞逼供信，審幹運動就不搞？按《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一書所說，“過去一年內清出的‘特務’曾高達一萬五千多人”；康生報告後，“在延安，僅半個月就挖出了所謂特嫌分子一千四百多人”；“‘搶救運動’搞了十幾天，毛主席就指示讓它停下來。”³⁵ 那麼其餘一萬三千多人又是什麼時候和怎樣“清出”來的？這不是太自相矛盾又太不真實了嗎？但是由於“輿論一律”，既然權威方面確定“搶救運動是康生搞的”，於是一切黨史著作就都得照此寫去，頂多在用字上稍有不同而已。³⁶

說這一提法不合情理，是因為它把康生的地位和作用誇大得過了頭，似乎整風和搶救都是他說了算，連中央黨校竟也歸他領導。例如薄一波說，“在康生等人的領導下，中央黨校是‘搶救運動’的重災區之一。”³⁷ 這又把校長毛澤東、特別是常務副校長彭真置於何地？須知，就在康生作那個報告的7月份，彭真已在黨校作了四五次談到肅反搶救的報告，列席中央有關的會也有五六次。³⁸ 諸校的搶救運動按理康生是插不上手的，更何談“領導”。實際上康生並沒有一些黨

史書上說的那麼神通廣大。在當時的反內奸鬥爭中他還歸劉少奇領導。而且社會部派駐各單位的特派員制度1940年即被取消，代之以各單位黨組織領導的保衛委員會。這就使社會部不能直接插手各單位的肅反，更不用說審幹了（要插手就得通過有關單位領導）。整風特別是搶救中，毛澤東又明確規定：“首長負責，自己動手。”因此，各單位搶救運動進行的如何，首先取決於本單位領導，這是前面已經舉例說明了的。既然如此，為什麼在事過四十年後，各種黨史書又忽然間把康生抬出來，把搶救運動的發明權和領導權讓給他，把運動中一切偏差和罪過都往他頭上推？這就是因為黨史學須遵守“為尊者諱”的原則和上述的籬筐主義。而且，光“諱”不行，還得增添更多東西。例如一些官方黨史書上說，在康生報告之前，毛澤東和中共中央就已“發現審幹工作中有‘左’的錯誤發生”，並“試圖予以糾正”，³⁹就不是事實。否則，為什麼不糾正，反而讓康生作那樣一個報告並由中央批發全黨？《彭真年譜》1943年7月有一條說得更具體：彭真和李克農一起“向毛澤東報告延安搶救失足者運動中普遍大搞‘逼、供、信’的過火鬥爭情況。毛澤東聽完後說：我看是擴大化了。我們要很快糾正這一錯誤做法。我們的政策是一個不殺，大部不抓。……”⁴⁰這又是以訛傳訛。第一，它沒有注明具體日期。資料來源可能出自《毛澤東傳》，而後者則採用王保成《跟隨領袖二十年》的回憶錄。⁴¹如無正式檔案資料，恐怕不足為憑。第二，“一個不殺，大部不抓”係10月9日在綏德反奸大會材料上的批示，⁴²改為七月同彭真等的談話恐係主觀臆測。第三，以實際情況推論，他們三人不可能有這一內容的談話。如果毛澤東認識到“要徹底糾正這種‘左’傾擴大化的錯誤”，那就絕不會有他8月8日在黨校二部開學典禮講話中談肅反的那些內容，⁴³也不會有我們經歷過的延安和邊區八九月的搶救高潮（只要翻閱一下那一陣的《解放日報》就會知道）。如果彭真有此認識和聽到毛的反“左”談話，那更不會使中央黨校這個“‘搶救運動’的重災區”一直保存到1944年。再如《毛澤東年譜》1943年7月（也無具體日期）一條同綏德專員袁任遠的談話，也是反覆講不能搞逼供信，要汲取過去肅反的沉痛教訓，又談到“一個不殺，大部不捉”。看來這條同樣缺乏充分根據。因為如果真有這一內容的談話，袁任遠大概不會回去在八九月大搞搶救，致使綏德師範、米脂中

學的一大半師生變成“特務”，也不會有上述的材料和“一個不殺”的批示了。由此可見，黨史對尊者豈只一個“諱”字。

（二）關於康生的《搶救失足者》報告

對於康生的這個報告，瞭解和研究延安整風搶救的可以說無人不曉，我們上面也多次提到，因此這裏不必要多作評論，只是有幾個看法還值得加以討論。

首先，不可把康生《搶救失足者》報告（以下簡稱康生報告）單純看成康生的個人行為，也不能像黨史學界評介得那麼高。無論名義上還是實際上，他都是代表中央正式傳達毛澤東的指示和中央的決定，是中央對搶救運動統一部署的一部分，只是同反內奸鬥爭委員會其他成員彭真、高崗等一樣，向他分工負責的系統所作的報告。當時中央估計國民黨正利用共產國際解散的機會發動第三次反共高潮，於是一方面準備對國民黨的鬥爭，一方面加緊內部肅反。6月24日，中央在《關於國民黨的特務政策和我黨反特鬥爭的指示》中即指出，延安一萬名幹部中已發現國特和日特近千人，華北和華中各根據地估計也一定是很多的。7月9日延安三萬多人集會紀念抗戰六周年，緊急動員，保衛邊區。11日總學委發出通知，要求在動員群眾保衛邊區的同時“繼續加緊清除內奸”。⁴⁴ 13日政治局會議在討論打退國民黨反共高潮（按：實際上，11日蔣介石、胡宗南均已覆電朱德，表示無意進攻邊區。12日胡又下令撤走部分部隊）的同時，還討論了利用機會進一步提高上層整風水平和加大搶救運動的力度問題（如毛澤東在講話中已把王明定性為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在黨內的應聲蟲，並警告說，機會主義者不改正錯誤就有走向敵人的危險；康生發言說，肅反工作已摸到規律，一是群眾大會，二是精雕細刻，軍事時期就要實行鎮壓，楊家嶺一次群眾大會就弄出六名特務。）⁴⁵ 會後除準備上層整風的第二次“九月會議”外，就是立即發動一輪搶救運動的新高潮。反內奸鬥爭委員會成員隨之向分工負責的系統作動員報告。例如14日，彭真即“根據七月十三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決定精神，在中央黨校全校大會上就審查幹部問題作動員報告。”⁴⁶ 15日，康生向中直機關作《搶救失足者》報告（會上除康外，還有別的領導人講話）。19日，彭真再次向黨校全體人員作報告，“進一步談審幹問題。這時正是坦

白高潮時期”。23日和31日兩次作報告，其中提到：“搶救運動高潮是在軍事緊急時期進行的。”⁴⁷ 8月8日，毛澤東在黨校二部開學典禮上作了上面引過的，談到行政學院教職員除兩個人外都是“特務”等內容的講話。9月4日延安縣在蟠龍召開鋤奸動員大會，高崗作反特動員講話，接着就有23人上台坦白。9月21和22日，《解放日報》連續刊登“延安縣開展防奸運動”和“綏德失足青年紛紛悔過”的報道。10月8日，康生簽發推廣綏德經驗的材料。9日，毛澤東在批轉這一材料上作了“一個不殺，大部不抓……”的批示。⁴⁸ 這都說明康生的報告是在他分工主管系統(中直)執行統一部署，決非個人的發明創造，更不是膽敢背着毛澤東和黨中央擅自發動一場“搶救運動”。

其次，康生的報告，不僅是執行中央的決定，而且報告文本必然經過反內奸鬥爭委員會和書記處成員特別是毛澤東本人的審閱批准，否則絕不可能由解放社大量印成小冊子，按組織系統發給全黨(延安和各根據地)。這是起碼的黨史常識，任何人也不可能提出反證。無論是在當時人們心目中還是事後從黨規黨法觀點看，康生的報告都是代表中央的，其地位同任弼時四月的動員報告大體一樣，印發下來都是被當作中央文件看待，指定大家學習討論的。只是康生的報告，無論印發的數量和範圍，都要大大超過任弼時的。但這是形勢使然，絕無重要性的差別。

第三，康生報告的內容，除強調坦白的緊迫性(即彭真所說“搶救運動高潮是在軍事緊急時期進行的”)外，基本精神和三個月前任弼時的報告完全一致。任在4月9日的報告“特務活動與中央對特務的方針”(15日書記處決定鉛印一千冊印發各機關學習討論)，主要是揭露國民黨特務破壞活動的嚴重性，號召“誤入歧途”者只要向黨忠誠坦白，黨會原諒他們的錯誤和罪行，同時警告說，寬大政策的反面就是無情的鎮壓。康生的報告也是兩面都講，只是強調戰爭危險(開場白就是：“今天的會議，是緊急時期的會議，是軍事動員時期的會議。”)和更多地批判國民黨和蔣介石。對兩次動員的銜接，他在報告中也提到：“在三個月以前，我們在此地(中央大禮堂)曾告訴過大家(按，那次康生也講了話)……從四月十日起，我黨中央又一次的以寬大政策號召這些青年們起來改過自新。”⁴⁹ 根據我們學校和軍直一些單位的情況，實際上搶救運動在《四三決定》和第一次動

員會後就已全面鋪開了，康生報告只是火上澆油罷了。但由於黨史學上的“為尊者諱”和籬筐主義等原則，全延安四月那次大動員和任弼時等人的報告，大多不被提起，惟獨突出康生在中直機關的這次報告，以便把發動搶救運動的責任完全推給康生。

第四，康生的報告無疑是完全錯誤的，起了很壞的作用。它利用形勢的緊張（現在看來，當時估計國民黨必然進犯邊區也有點過分，證明對內的“左”和對外的“左”歷來是密切相連和互相促進的）掀起了搶救運動的一次高潮，加深了極左錯誤。特別是經毛澤東和黨中央批轉各地，更使其流毒全黨和所有根據地（山東、蘇北等地雖然抵制了，但也不得不進行試點和應付⁵⁰）。再加上8月15日中央審幹決定⁵¹的發佈（其中一個重要內容就是介紹延安經驗），搶救運動就在延安和各地更加猛烈地展開了。而且康生在報告中隨意點名，說：“國特為日寇服務的事實，在延安反奸細鬥爭中，是不勝枚舉。如；混入新四軍的許遇之，破壞河南黨的杜征遠，破壞邊區銀行的蕭煌，破壞自然科學院的彭爾寧等等，他們都是敵探兼國特……”（經甄別，上述四人都是好同志）⁵²。當然，在此前的西北局高幹會上，毛澤東也輕率地點了老革命吳奚如和成綱等所謂“五人反黨集團”的名，但那還是內部的口頭傳達，而康生的點名卻上了書並廣肆印發。這就使一些機關和領導人隨便點名、誣陷好人以至挾嫌報復的惡劣作風更加盛行起來。

從以上情況可以看出，康生的報告固然起了極壞的作用，但在黨史教科書和領導人傳記、回憶錄中，把它作為個人行為，卻是違背歷史真實的。

（三）康生為什麼不作檢討

康生在搶救運動中的作為，當時就引起一些領導人的不滿。例如張聞天從外地搞農村調查後回到延安，對康生送閱的捕風捉影和靠逼供信搞出來的材料就不信，而且當面指出。但康生根本置諸不理。張聞天除向任弼時私下反映外，也只能採取超脫態度去工廠搞調查。⁵³其他不少領導幹部也對康生的作為表示懷疑和不滿，但由於康生得到毛澤東的信賴和重用，大家都不願多講。當然也還是有些人提過意見並向中央作了反映，如前面提到的蔣南翔就先找劉少奇面談，後來又

寫了書面意見；⁵⁴老幹部王世英也寫了《關於請求中央糾正搶救失足者運動過左問題的報告》，上書毛澤東、劉少奇、康生。⁵⁵至於被搶救的幹部，即使不大瞭解康生的具體活動，但對他的報告自然會感到憤懣，只是敢怒而不敢言。這都說明，對康生搶救運動中的錯誤和罪行，不但當時人們多已瞭解，而且事後也一直有所議論，並不是康生被開除黨籍後才突然發現。既然如此，為什麼在大講批評和自我批評的延安整風期間，卻沒有上層領導對康生的批評，更沒有他的檢討？究其原因，大概有以下三個方面。

1. 整風總的精神及其對處理黨史問題的態度

上層整風以毛澤東稱之為“馬列主義的百科全書”的《聯共（布）黨史》為主要學習材料，因此對黨史問題的處理自然也以它為榜樣，即貫穿個人崇拜（即個人迷信）精神和神秘色彩。這特別明顯地表現在兩點上。第一，上層整風完全是暗箱作業（不是列寧說的民主只能建立在公開性的基礎上），而且規定嚴格保密。第二，對黨史要設禁區、作修改，既不解密檔案資料，也不准異說爭鳴。那麼，對於在大講實事求是、反對主觀主義和宗派主義的延安整風中，竟然出現如此嚴重的主觀主義（還夾雜一定宗派情緒）和殘酷鬥爭的搶救運動（整風三年中兩年為搶救），怎麼向歷史作交代，又如何維護這場“偉大的整風運動”和鞏固它的成果？可見作不作檢討不完全是康生個人的問題。因為在搶救運動中他是在執行毛澤東的指示和中央統一部署，因此，這是個涉及全局的大問題。對此，毛澤東和書記處不能不作通盤考慮。何況康生每次大報告，並不是由他自己隨便亂講，而是要事先經過書記處和反內奸鬥爭委員會的審批。無論是他自己的表白還是人們的理解，他的報告都是代表黨中央和總學委的。對於已經進行了一年多的搶救運動，既要貫徹到底，又要對缺點錯誤稍作交代，於是就決定康生 1944 年 3 月 29 日向西北局高幹會作一《關於反奸鬥爭的發展情形與當前任務》的報告，在肯定成績後也講些缺點和不足。但這個報告不但沒解決問題，還進一步引起大家的不滿和義憤。例如蔣南翔的《意見書》中，批評的就是這個報告。正是由於很多人有意見，對搶救運動是否要作正式和完整的檢討與說明，確實是個不小的問題。尤其是對於進行了三四年、一直被中央和全黨當作主要任務抓的整風運動，總得有個總結。所以毛澤東和書記處先是決定要向即將

召開的七大作一專門報告，於是就責成作為總學委副主任和社會部長的康生準備。康生於三月底寫出初稿，名為《整風審幹工作成果的報告》。1945年4月20日，在六屆七中全會上討論這一草稿時，引起義憤。“毛澤東同志不得不進行深入細緻的思想工作，一個個的找人談話。最後，根據毛澤東同志的提議，決定撤除康生為七大準備的報告。”⁵⁶ 道理很簡單，那麼一場在黨史上起轉折作用並有長期影響的延安整風，理應有一個報告，但要報告又勢必要談缺點錯誤，那搶救運動這一被薄一波說成“我看這不僅是‘錯誤’！簡直是對嚮往革命的知識分子和革命老幹部的迫害、摧殘！”⁵⁷ 怎麼講才能服人？看來只能以取消整個報告為好。

2，直接得到毛澤東的保護

根據前面的一再說明，作為延安整風重要組成部分的搶救運動是由毛澤東親自發動和直接領導的，康生只不過是看着他的眼色行事和做他的得力助手。他如果不保護康生過關，那無異於引火燒身，因為那時的形勢還不像“高饒事件”時的高崗那樣，搶救運動的內情領導層完全清楚，大家之所以不出面批康，也只是由於投鼠忌器。因此，毛澤東不僅向季米特洛夫表明康生與搶救運動無關，而且在內部也採取了自己承擔責任的辦法，以其最高權力和崇高的威信來緩和大家的不滿。所以他先後講了四五次意思相同的話，都未涉及康生和社會部。如1945年2月15日在中央黨校講話時說，“這兩年運動有許多錯誤，整個延安犯了許多錯誤。（那些至今堅持搶救運動只搞了十多天毛澤東就讓它停下來的黨史專家，請注意，毛自己說的可是兩年。）誰負責？我負責。因為發號施令的是我。”⁵⁸ 就這樣，用一種雖非真正的自我批評卻又大包大攬的辦法把歷時兩年左右、傷害上萬（算上各根據地恐有數十萬之眾）幹部的一場搶救運動算是含混過去了，以後也不許再提起，於是康生就自然被包庇和保護下來了。

3，康生本人的政治品質

他不是以是非為準，而是看形勢說話，是典型的政治投機分子。如果毛澤東、劉少奇接受蔣南翔等人的意見，同意總結經驗、吸取教訓、否定搶救運動，那康生也許會爭先檢討，以表明他的認識快、跟得緊。例如1941年“九月會議”上，他一看劉少奇成了白區正確路線的代表，於是就在10月29日的會上發言，檢討他當年批評少奇為

“右機”不對，並挖出三條犯錯誤的根源，如自己主觀、聽信共產國際等⁵⁹。這次對待搶救運動卻完全不同，上面不僅沒有算帳的意思，而且連“左”的錯誤都不提，毛澤東又包攬到自己身上，還為他作了開脫。在這種情況下，他如果主動出來檢討，既不是毛澤東的意思，還會在客觀上起帶頭作用，使其他如劉少奇、彭真、高崗以及林楓、習仲勛等“負責”搶救的“首長”也得作檢討，這不就把整個部署給打亂了？聰明狡猾的康生當然不會做出這種對己不利又礙大局的事來。何況他認為他在搶救運動中的一切活動都是遵命和看顏色行事的。所以在七大會上對代表的質詢，他的回答是：“他所做的一切都是在執行毛澤東路線”，⁶⁰別人也就無話可說了。如果說在七大前沒有當眾作檢討可能出於某種客觀原因，但惡劣的是此公始終以一貫正確自居，後來也從未聽說他就搶救運動作過什麼自我批評和檢討。1954年七屆四中全會上，連劉少奇都對“1943年延安審幹期間發生的問題”，“作了檢討和說明”，⁶¹但康生卻滑了過去。若果說他因病請假，那為什麼能寫字畫畫刻印章，就不能作一個書面檢討呢？加之後來在“文革”中又翻出他搶救時製造的冤假錯案、更厲害地整許多被他搶救過的幹部，他這個惡棍的面目至此也就暴露無遺了。

五，康生和審幹九條

(一) 審幹九條的形成過程

這裏須先作點說明，即原打算對所謂審幹九條方針單獨寫一篇筆記，進行專門討論，可是現在看來，覺得還是和康生聯在一起談可能更容易說明問題些。因為現在無論是黨史教科書還是給領導人寫的傳記或回憶錄，都把康生同審幹九條對立起來，大意都是說，康生的《搶救失足者》報告掀起了搶救運動，大搞逼供信，而審幹九條方針的正式下達就“解放了被審查者”，停止了搶救運動(更多的說法是，毛澤東在康生報告後半個月的七月底就讓它停了下來)。⁶²其次，從康生被開除出黨後，就上下一律認定他的《搶救失足者》報告是完全錯誤的，是導致審幹(又是完全必要的)中出偏差或逆流的禍根。與之相反，毛澤東的九條方針則是完全正確的。這後一結論，從1955年8月中央正式肯定⁶³後，不但在“文革”結束前的歷次肅反中被一直

當做指針，而且在“文革”後的黨史研究中也仍然被奉為圭臬，不得有所懷疑。所以，這不只是一個學術理論問題，而且是一個被實踐了多年的實際問題，很值得在談康生問題時提出來作點回顧和討論，把康生的報告和最終確定九條的《中共中央關於審查幹部的決定》作一對比研究。而且既然已肯定前者完全錯誤後者完全正確，我們也就着重討論後者。

其實，所謂九條方針，並不是像一些整風中的積極分子和某些黨史專家描述得那樣神秘：正在審查者和被審查者關係很緊張、處於僵持狀態時，突然中央下達了九條方針，於是雙方隨之立即得到“解放”和“喚醒”。⁶⁴ 其實，九條方針單是提出也是經過一個並不太短的過程，更不用說落實和實施了。從1943年4月3日中央發佈以反特為重點的《關於繼續開展整風運動的決定》、9日和12日任弼時代表書記處向兩萬多幹部作《特務活動與中央對特務的方針》的動員報告（也稱寬大政策報告）、延安全面展開“坦白與檢舉內奸運動”（實即搶救運動）以後，中央即密切注視和具體領導這一工作。單是4月份，書記處和政治局就接連開了五六次會研究反特問題，並不斷充實工作方針的內容。例如4月28日書記處會議在決定設立以劉少奇為主任的反內奸鬥爭委員會時，就提出“審訊不動刑，重證據不重口供”等要求。隨後即召開政治局會議，報告並通過書記處決定。其中“關於反特鬥爭，決定繼續進行坦白與檢舉內奸運動”，要求“首長負責、親自動手，以達到肅清內奸、培養幹部兩大目的”。⁶⁵ 5月6日，書記處會議又提出反對反特鬥爭中的官僚主義和粗暴工作方式。5月21日政治局會議還對今後防奸工作應遵照的六項方針做出決定：（一）首長負責；（二）自己動手；（三）調查研究；（四）分清是非輕重；（五）爭取失足者；（六）教育幹部。⁶⁶ 7月1日，毛澤東致信康生，要他在《防奸經驗》第6期上刊登毛有關防奸工作兩條路線的一段話。正確路線，除上述六條外，增加了“領導骨幹與廣大群眾相結合，一般號召與個別指導相結合”兩條；另將（六）分解為“培養幹部，教育群眾”兩條。“錯誤路線是‘逼，供，信’。”⁶⁷ 此後即利用國民黨第三次反共高潮，加緊進行反特鬥爭，並分別由康生等人向各系統作動員報告。直到8月15日，中央發出《關於審查幹部的決定》（以下簡稱《審幹決定》），才正式定為審幹的九條方針。但由

於此前半月已以毛的名義在《防奸經驗》上公佈，所以從當時起直到現在，人們多稱之為“毛主席的九條方針”。而《審幹決定》無論是什麼人起草（當時有陣傳說為毛澤東親自起草），根據毛的指示精神，經過毛的審閱修改則是無疑的，因此人們那樣稱呼也並無不妥。

（二）康生報告和《審幹決定》並不矛盾

黨史學界把康生報告和九條方針（即《審幹決定》）完全對立起來，無論從兩者內容還是當年實際看，都是沒有根據的。說康生報告完全錯誤和《審幹決定》完全正確；說前者在審幹中掀起了一場犯“左”傾路線錯誤的搶救運動，後者則及時予以糾正，其實這都只是人云亦云而已。至今還沒有看到一部黨史著作對兩者的根本對立和原則區別作出條分縷析的比較，都只是照抄幾句空洞結論。為什麼會如此，就是因為實際上兩者之間很難找出有什麼矛盾。因此一些黨史研究者以為是在批康生報告，結果卻批到了《審幹決定》的頭上。例如《延安整風實錄》批康生報告的一個主要內容就是，“康生炮製的特務的世界性、群眾性的論點，在這個會上得到了表現。”⁶⁸這就可真敲錯了門。事實上，康生報告中除強調“日寇和國民黨訓練了大批偵探奸細”和“敵探、托匪、國特三位一體”⁶⁹略帶有這方面的含義外，並未炮製出“特務的世界性、群眾性論點”，倒是《審幹決定》貫穿着這一論點的精神。對此，當時蔣南翔就指出並批評過，⁷⁰因而落得了一個反對中央九條的罪名。《決定》的開頭第一句話就是：“特務之多，原不足怪。……故特務是個世界性群眾性的問題。”下面還說，這次審幹“不稱為肅反”，而採取九條方針，“就是因為這是一個群眾性的問題”。⁷¹這一論點確屬錯誤，應當批判，但它不是康生在《搶救失足者》報告中炮製的，而是出自一直被認為“完全正確的”中央關於審幹九條的《決定》。

根據當時的情況和康生的地位，九條方針的形成（變成《審幹決定》）必定有康生的不少“貢獻”。而且從一些條文的闡釋中，就可感到康生意見的存在。例如在“首長負責”條中，提到對“有問題的人”的三種處理方式（各單位自行處理，送西北公學、行政學院等反省機關，送社會部、保安處等保衛機關），以及“在一定時期內實行戒嚴，除可靠人員攜帶通行證得互相出入外，一切有問題的人都暫時

禁止個人外出自由，只許隨大眾集體行動”的陰森規定。⁷² 又如規定對“大多數有問題的人，均須經過核心組的談話與群眾的質問，勸說，鬥爭及開展熱烈的坦白運動”。⁷³ 還提到延安已審查出特務、叛徒等二千多人等。⁷⁴ 這些例子可從側面證明，九條的制訂，康生是參與其事的。因此，康生決不會反對審幹九條，而是它的堅定維護者和積極執行者。

但是審幹九條規定反對逼供信的錯誤方針，康生卻搞逼供信，這豈非陽奉陰違？也可以這樣說，只是不可把問題看得太簡單。事情常常是矛盾的。在大喊反對逼供信的口號下大搞逼供信，可能是我們黨從蘇維埃運動到“文化大革命”在肅反問題上一直沒能解決的“左”傾路線問題。在搶救運動中，毛澤東反對逼供信，康生又何嘗不是。例如他1944年3月29日在西北局高幹會上的報告，對搶救運動的估計就兩面都說到了。他說，“一年零兩個月的反奸鬥爭……我們獲得了巨大成績。但在執行正確路線時，工作中也產生了許多缺點和錯誤。最主要的是：有的地方因經驗不足，對大部不捉的方針沒有及時注意；有的地方對九條方針宣傳不夠，對寬大政策與爭取方針沒有貫徹到底；有的地方不注意調查研究，輕視證據，重口供；有的地方忽視分清是非輕重，對清查特務與保護好人沒有完全統一……”。當前的“具體任務是：反對逼供信的錯誤，貫徹九條方針，開展甄別工作。”⁷⁵ 康生到底是搞逼供信還是反對逼供信，這不能從片面的講話來判斷，而必須看他不同場合的不同講話，特別是要看實際行動。過去一些黨的領導人講話，多是方方面面都照顧到，既講到正面，又講到負面，或者不同時間講不同的話。例如一時講“言者無罪，聞者足戒”，一時又講就是要“釣魚”、“引蛇出洞”；一時講“對事不對人”，一時又講“既要對事，也要對人”。而我們從聯共（布）學來的黨史編纂學，採取的作法卻是：對要保護的人只講其正面的言行，負面的儘量隱去，對不予保護的人則正好相反，因而研究和編寫黨史很難做到求真和避免片面性。這就是為什麼各種黨史書和領導人的文集、傳記和年譜，都在說從審幹（搶救）一開始就反對逼供信，而逼供信卻貫徹着運動始終的原因。例如被稱為糾正逼供信、闡釋九條方針的《審幹決定》，實際上就是在提倡和推廣逼供信。下面就對此稍微作點分析。

(三) 簡評《審幹決定》(即“九條方針”)

在黨史研究中對搶救運動的評估和敘述，最大的問題(或其中之一)就是如何看待體現在《審幹決定》中的“九條方針”。中共黨史編纂學歷來認為這是“完全正確的”，⁷⁶ 說它糾正了逼供信的錯誤，停止了搶救運動，把“審幹運動”引上正確軌道，使原來出現的差錯得到妥善處理，還為後來的歷次肅反提供了指針。一些領導幹部和搶救運動中的積極分子更把九條方針說成靈丹妙藥，頌揚備至。但是，如果真的堅持實事求是，以求真精神對待黨史，重新研究《審幹決定》，人們就會得出相反的結論，那就是：九條方針基本上不正確，無論對當時的運動還是以後多次肅反都起了不好的作用，因此應當對其進行認真批判和揚棄，而不是全盤繼承和推崇。不過前面已經說過，這裏不打算對文件詳細分析和列舉大量例證，只是結合實際提出以下幾點加以討論。

1，關於特務的群眾性、世界性的估計，無論過去、現在和將來都是完全錯誤的，而這卻正是發動搶救運動和制定九條方針的基礎。也正是根據這一認識和估計，才提出“這一次我黨在整風中審查幹部，並準備進一步審查一切人員”，⁷⁷ 造成的結果已不是什麼擴大化，而是並未抓到特務的一場自相殘殺的運動。因此在搶救運動中出現一些機關、學校把大多數人打成特務的現象就毫不足怪了，而且離黨中央越近的地方還越嚴重。以致“有的地方和軍隊將所有新知識分子都認為是特務，有的學校將整個班的學生甚至十二三歲的小學生都戴上特務帽子……有的農村將大多數居民都坦白成特務”等⁷⁸。而且由於此後還一直堅持九條方針正確和特務群眾性、世界性的認識，因而在肅反上一貫推行極左路線，每每造成嚴重擴大化以至無中生有的後果。連許多高級幹部，不知是真懷疑還是假懷疑，一旦被整，也都要給戴上“內奸”、“叛徒”、“裏通外國”的帽子，如彭德懷、張聞天、劉少奇、楊尚昆、陸定一、譚震林等。

2，用群眾運動搞肅反，無論是理論上還是多年來的實踐證明，都是完全錯誤的。正像中共中央在搶救運動後期所承認的那樣，“任何地方只要群眾反奸運動坦白運動開展起來，逼供信的‘左’的毛病，就會隨之而來”，何況“坦白運動中的群眾壓力，是一種極嚴重

的神經戰，在某種意義上對某些人來講，甚至比任何刑法還厲害的。在群眾威力下，即使不打不罵不逼不鬥，都可能使青年人在沉重的神經刺激下，自己戴上帽子。”⁷⁹ 新出版的正式黨史也認為，搶救運動的一個深刻教訓是，“審幹肅反工作……絕不能搞突擊式的群眾運動。”⁸⁰ 但由於毛澤東迷信群眾運動，所以此後的肅反還是採取群眾運動的方式，直鬧到“文化大革命”。

3，《審幹決定》肯定和推廣延安經驗，使搶救運動的災難殃及華北和華中許多根據地。《決定》最後說，“以上指出了主要的方針與經驗，希望各地同志研究採用”。這“經驗”指明就是延安經驗，包括：對“有問題的人”“延安是分普通、反省、保衛三種機關進行這個工作的”和根本不講法制、任意“實行戒嚴”，剝奪廣大黨與非黨幹部的人身自由，實行類似“文革”期間的“群眾專政”；（中央書記處直到《審幹決定》發佈三個月後，還指示華中局，要他們在搶救運動期間，各機關學校“必須實行放哨戒嚴，禁止會客及出入的自由。”⁸¹）規定各地和機關最高首長“親身參加審查幹部的大會、小會、勸說、詢問及研究”等。另一方面也還介紹了爭取失足者，對特務採取寬大政策，“少捉不殺，或少捉少殺”等經驗。此外又具體提到延安頭一期四個月參加審查工作和被審查的人數，等於暗示特務大體應佔比例。從這些內容特別是從運動在各地發展的實際情況可以看出，推廣延安經驗就是推廣搶救運動。所以《決定》頒布後，搶救運動不但沒有停下來，反而在更多的地區開展得更猛烈了。

4，《決定》雖然指明逼供信是錯誤方針，九條才是正確方針，但實際上正是在九條中隱含着逼供信，《決定》的頒布起了推廣逼供信的作用。首先，正如中央事後所承認的，群眾性的反奸運動一開展，逼供信就會隨之而來，⁸² 而九條又是提倡和依靠群眾運動的。其次，《決定》肯定和介紹的延安經驗實際上主要就是逼供信的經驗，如文內所提首長參加“大會、小會、勸說、詢問”，“群眾的質問、勸說、鬥爭及開展熱烈的坦白運動”等，加上特務群眾性的觀點和延安的數字，使各地領導為完成任務（一般的都是願意越多越好），不能不搞逼供信。再次，所謂“培養幹部”就是歷次政治運動中的保護積極分子政策。積極分子們幾乎可以為所欲為，搞逼供信可以不負責任，不予追究，還會得到賞識和重用，運動中的骨幹事實上也多成為

提拔對象。這就鼓勵一些人有意行“左”。

5，最後必須指出，《決定》上雖然提到反對逼供信，但既未明確逼供信的界限，更未提對犯逼供信錯誤作何處置，而有意無意地給留下一大漏洞。假如規定在搶救運動中打人罵人、使用刑訊逼供等，要給予處分，逼供信肯定就不會那麼普遍和嚴重了。

正是由於以上各種原因，《審幹決定》闡述的九條的發佈，不但使搶救運動搞得更加猛烈（其實，除延安及其附近少數地方外，陝甘寧和晉綏一些地區以及許多敵後根據地，還都是在這個《決定》發佈後才開展搶救運動的。《決定》也明確要求：“各地整風須延長至1944年，審查幹部可在整風中摻雜着進行”。中央書記處也是在1943年11月15日才給華東局發出《發動華中反特運動指示》的），而且逼供信也搞得更厲害了。除我們上面舉過的中央黨校、抗大、綏德等地區和北方局黨校的例證外，還可從中央1944年5月13日《指示》批評的許多過左現象中看出個大概。它說，延安、陝甘寧邊區和晉西北都犯有嚴重的逼供信錯誤（還說明這是三月間，即《決定》發佈半年多以後，西北局高幹會檢討結果），“最主要的是捉多了人，逼死了人，冤枉了人，損傷了人，”並舉例說，“有的在一個整風班內使用24種肉刑及變相肉刑”。實際上《指示》着重講的還是華北，說：“太行軍區發生一二九師之司令部、通訊隊、參訓隊、偵察隊、印刷廠、生產部各有一個反革命支部之錯誤認識，集總直屬部門發生在大會上亂逼特務組織關係，認為電台人員均是特務，軍工部各廠均為特務掌握……冀南‘左’的毛病更加厲害。冀察晉平山縣……在坦白大會上使用鬥爭鎮壓方法”。“所有這些現象，證明逼供信‘左’的錯誤，在各地或多或少的存在着，特別是太行軍區，存在着嚴重的逼供信錯誤。”⁸³這是黨中央的正式文件所講，它的權威性是不應當被黨史研究機關和專家忽視的。

當然，也不能說《審幹決定》沒有起一點積極作用，事實上它確曾使延安一些機關學校的搶救運動緩和了下來。那種大轟大嗡的坦白大會、設“光榮席”之類純粹形式主義的做法不大搞了（地方上如綏德、隴東、延屬專區還在搞），逼供信也稍為收斂。同時，領導和積極分子可鬆口氣，考慮點問題。這就促成了延安的搶救於1943年底進入甄別階段。但整個運動並未結束，華北和華中有些地方還正在按延

安的經驗開始發動。所以總的說來，《決定》實際上起了推廣搶救運動和以逼供信為主的延安經驗的作用。這點，當年蔣南翔的《意見書》中就已指出來了。山東等地也曾明確表示（特別是1944年後）抵制延安搶救運動的作法。

以上情況尤其所引中央指示，起碼說明兩個問題。第一，搶救運動決非由康生《搶救失足者》報告所發起，更沒有因九條方針的發佈而結束。那些持相反觀點的人，即使不重視“求真”的史學原則，但也應當相信中央當時發的指示吧，總不能說中央指示列舉的不是真實情況。第二，說各地搶救運動中搞逼供信都是康生叫幹的，是康生到處插手的結果，顯然屬於人云亦云和以訛傳訛，是黨史編纂學遵循“籬笆主義”的表現。若果真是康生有此本領，那只要責令他限期改正就是，何用給“各中央局、中央分局”發指示。其實，這正是延安整風為日後一切政治運動創立的規律：開始提倡放手大幹，有意不及時糾“左”（“對於過左偏向，糾正太早與糾正太遲都不好。”⁸⁴），隨之造成大批冤假錯案，在大傷元氣後再進行甄別糾偏，而且最後大多是草率收場，不了了之。

註釋

- 1 《鄧小平文集》第二卷，第293頁。
- 2 《中共黨史研究》，2002年第6期，第43頁。
- 3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13)，第242-250頁。
- 4 《人民日報》，1980年11月1日。
- 5 《人民日報》，1975年12月22日，康生追悼會上葉劍英致《悼詞》。
- 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47，49頁。
- 7 對此，我們在前面的筆記《張聞天與所謂教條宗派》中已有所討論。
- 8 席宣、金春明：《“文化大革命”簡史》，中共黨史出版社1996年版，第183-191頁。
- 9 《王力反思錄》(下)，第709頁：《(四)書記處和政治局名存實亡了》，香港北星出版社2001年版。
- 10 席宣、金春明：《“文化大革命”簡史》，第183-186頁。

- 11 《“文化大革命”簡史》，第 97 頁。
- 12 以上材料見：《“文化大革命”簡史》，第 112，97 頁；穆欣：《關於“中央文革小組”的一些情況》，《中共黨史資料》第 69 輯；高皋、嚴家其：《“文化大革命”十年史》，天津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29 頁；《王力反思錄》第 376，617，957 頁；葉永烈：《陳伯達傳》，作家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20-321 頁，369-377 頁。
- 13 《王力反思錄》，第 983 頁。
- 14 《康生評傳》，第 284 頁。
- 15 《康生評傳》，第 307，437 頁。
- 16 張佐良：《在情感與原則漩渦中的周恩來》，載 2001 年《中華兒女》精裝本 · 上集。
- 17 僅憑記憶，沒查謝老的文章。記得謝老抗戰期間曾在延安報紙上先後設過兩次專欄，先是仿美國總統羅斯福，名曰《爐邊閑話》，整風後改為《一得書》。另據延安同學馬列閱後告，他所記康詩的最後一句是：“誤把康云作康生”。
- 18 《中共中央宣傳部關於在延安討論中央決定及毛澤東整頓三風報告的決定》。載《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3)。
- 19 《解放日報》1942 年 4 月 5 日社論。
- 20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3) 第 395 頁，原載 1942 年 6 月 12 日《解放日報》。
- 21 以上全憑記憶，如康生的《小令》就可能有錯。按，上世紀五十年代有一個時期，由於曾參與起草有關國際與外交問題的文件，曾和一些秀才如喬冠華、熊復、王力、姚溱等多有接觸。有關康生的這類情況，多從他們那裏聽來。而且從閑談中也感覺到，人們對康生的印象還是很不錯的，這也許是由於正當“王莽謙恭未篡時”。有關康生這方面的情況，還可參看《田家英與小莽蒼蒼齋》(三聯書店 2002 年版)，《王力與文物》(《王力反思錄》的《附錄》)。
- 22 毛澤東：《歷史草案》，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24-225 頁；毛澤東和王稼祥 1942 年 2 月 21 日覆周恩來電，《延安整風五十周年》，第 206 頁。
- 23 見該書第 286 頁。
- 24 除前已注明的毛同印尼客人的談話外，還可參閱《胡喬木回憶毛澤

- 東》，第 285-299 頁；《王力反思錄》，第 712-713 頁。
- 25 《王力反思錄》，第 712-713，1271 頁。
- 26 該書為長城出版社 2000 年版，以上引自《文匯報》2001 年 2 月 14 日的《新書摘》摘錄，題為《毛岸英識別康生》。
- 27 《王力反思錄》(下冊)，第 713 頁。高華著《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運動的來龍去脈》第 475 頁也曾引用，還說除江組織關係在社會部外，連毛澤東的機要秘書葉子龍也參加社會部工作。但葉的妻子蔣家英卻被送中央黨校搶救。
- 28 以上分別見：前引《田家英與小莽蒼蒼齋》摘錄；《王力反思錄》，第 596，1271-1275 頁；李銳：《廬山會議實錄》(增訂本)，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17 頁。
- 29 如上面提到後人編寫的《楊尚比回憶錄》，第 220 頁。持這類說法的書籍文章可說不勝枚舉，因此有必要作點澄清。
- 30 轉引自《國外近代史資料》第十三輯，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2-3 頁。
- 31 轉引自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61 頁。
- 32 《王力與文藝》，《王力反思錄》(《附錄》)，第 1275 頁。
- 33 《彭真年譜》上卷，第 224 頁。
- 34 《任弼時年譜》，第 442 頁。
- 35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0，278 頁。
- 36 例如：《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78 頁；胡繩主編：《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第 203 頁；中共黨史研究室著：《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第 616 頁；《毛澤東傳 1893—1949》，第 652-653 頁；《周恩來傳》，第 682—683 頁；《陳雲年譜》上卷，第 378 頁；《任弼時年譜》，第 347 頁；薄一波：《七十年的奮鬥與思考》，第 363 頁；《陸定一傳》，第 280 頁；還有一些傳記和回憶錄，不再一一列舉。
- 37 薄一波：《七十年奮鬥與思考》，第 363 頁。
- 38 《彭真年譜》上卷，第 222-225 頁。作報告的時間為：2 日，14 日，19 日，23，31 日。其中 2 日為傳達毛澤東報告，除 23 日為二部和四部外，其餘均為全校。
- 39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著：《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第 616 頁；《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下冊，2002 年版，第 790 頁。

- 40 《彭真年譜》上卷，第 227 頁。
- 41 《毛澤東傳 1893—1949》（下），第 653 頁。
- 42 《毛澤東年譜 1893—1949》（中卷），第 475 頁。
- 43 以前多次引證過，如：黨校 2500 人中有 250 個特務，聽說還有，恐怕是 250 到 350 的數目；行政學院除一個人外，教職員全部是特務，等。對這些，正式黨史、年譜、傳記照例都給“諱”掉了。
- 44 見《延安整風實錄》，第 373 頁。
- 45 《延安整風五十周年》，第 257 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3 頁；《延安整風實錄》，第 373 頁。但有關討論搶救運動問題，毛澤東等領導人的《年譜》均未提，只有《任弼時年譜》提到“審查幹部”。這可能屬於黨史學上應遵守的原則之一，即一般不提領導人參加搶救的言行。
- 46 《彭真年譜》（上卷），第 222 頁。
- 47 《彭真年譜》（上卷），第 223，224，225 頁。
- 48 以上材料來源見王素園：《陝甘寧邊區“搶救運動”始末》，《中共黨史資料》第 37 輯；賀晉：《對延安搶救運動的初步探討》，《中共黨史研究》，1980 年第 6 期。
- 49 《搶救失足者——康生在中央直屬大會的報告》（1943 年 7 月 15 日）。
- 50 參閱李維民、潘天嘉：《羅榮桓在山東》，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黃克誠自述》。
- 51 《中共中央關於審查幹部的決定》，《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4）。
- 52 轉引自《康生評傳》，第 87 頁。
- 53 1999 年 1 月 28 日訪問劉英的談話；另見張聞天 1959 年 8 月 13 日在八屆八中全會上的發言。
- 54 蔣南翔：《關於搶救運動的意見書》（1945 年 3 月）。
- 55 段建國、賈岷岫：《王世英傳奇》，山西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191-192 頁。
- 56 仲侃：《康生年譜》，《康生評傳》（附錄），第 352-353 頁。
- 57 薄一波：《七十年奮鬥與思考》，第 362 頁。
- 5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1 頁；《毛澤東年譜 1893—1949》中卷，第 580 頁。
- 59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198 頁。

- 60 仲侃：《康生評傳》，第353頁。
- 61 《劉少奇傳》（下），第754-755頁。
- 62 如新出版的《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下冊，中共黨史出版社2001版第790頁；《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1991年版，第616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77-280頁；《毛澤東傳1893—1949》（下），第653頁；以及其他等等。
- 63 1955年8月《中共中央關於徹底肅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見上引《黨史研究》1980年第6期。
- 64 《毛澤東傳1893—1949》（下），第653頁。
- 65 《任弼時年譜》，第443頁。參閱《彭真年譜》，第215-216頁；《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第433—435頁；《劉少奇年譜》上卷，第419-421頁。
- 66 《任弼時年譜》，第444頁；《劉少奇年譜》上卷，第421頁；《彭真年譜》，第217頁。
- 67 《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第448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77頁。
- 68 高新民、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374頁。
- 69 康生：《搶救失足者》（1943年7月15日）。
- 70 蔣南翔：《關於搶救運動的意見書》（1945年3月）。
- 71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4）第89頁。
- 72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4）第90-91頁。
- 73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4）第91頁。
- 74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4）第93頁。
- 75 轉引自蔣南翔：《關於搶救運動的意見書》。蔣批康生的報告過高估計成績對錯誤估計不足，說“成績大於缺點”的估計是“自欺欺人”、和客觀事實不符。另見《康生評傳》，第351頁。
- 76 《中共中央關於徹底肅清暗藏的反革命分子的指示》（1955年8月）中稱，“延安審幹運動，中央訂出了九條方針，是完全正確的。”此後一切黨史著作均以此為準。
- 77 《中共中央關於審查幹部的決定》（1943年8月15日）。以下引文凡不注明出處的，均引自這一文件。
- 78 《中央關於反奸鬥爭“左”的錯誤給各地的指示》（1944年5月13日）。

- 79 《中央關於反奸鬥爭“左”的錯誤給各地的指示》(1944年5月13日)。
- 80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下冊（2002年版），第791頁。
- 81 中央書記處給華東局關於《發動華中反特運動指示》的電報（1943年11月15日）。
- 82 見《中央關於反對反奸鬥爭“左”的錯誤給各地的指示》(1944年5月13日)。
- 83 見《中央關於反對反奸鬥爭“左”的錯誤給各地的指示》(1944年5月13日)。
- 84 《中共中央關於審查幹部的決定》(1943年8月15日)。

(2003年6月完稿)

第十三篇

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之四

——發起搶救運動的前因後果

一，主流黨史學論搶救運動的因果

這一問題前面已多次談到，但有的提法還須再作些辨析。

“文革”後黨史界對搶救運動逐漸形成一套完整的說法，大意為：在普遍整風期間，一些機關學校開展了審幹工作；在黨員迅速增加和國民黨特務加緊活動的情況下，這樣做是必要的；只是當時對敵情估計過高，不少單位還採用了逼供信，特別是康生作《搶救失足者》報告後，把審幹運動弄成了搶救運動，造成反特鬥爭嚴重擴大化的錯誤；直到毛澤東和黨中央發現後提出“九條”，才及時作了糾正。¹這個公式看似照顧周到，其實是經不起推敲的。例如單是頭一個小分句就存在以下問題：第一，把搶救運動和一般審幹混為一談；²第二，含糊地把這次運動說成似乎是各機關學校自發地開展起來的；第三，把涉及全黨和各根據地千百萬人並錯鬥了成十萬幹部的大規模運動，說成好像只限於延安的機關學校，不僅不提邊區和各根據地，還回避了不少地方曾對工農兵的搶救；再加上把兩三年縮短成十多天，就使這次自上而下製造的一場嚴重災難，變成了小事一椿。

雖然歷史已經證明，這場運動不但不是必要的，而且是災難性的，但是各種黨史書上卻堅持說成必要，又都按公式提兩點理由：“黨的隊伍迅速擴大”，“國民黨加緊特務活動”。這兩條理由，邏輯上講不通，事實上也站不住。因為不能說黨的隊伍迅速擴大就意味着特務大量增加。說國民黨加緊了特務活動也無根據，實際上，國民黨此時正哀嘆在延安無內線。³戴笠確曾在陝西漢中辦過特務訓練班，並分批向陝甘寧邊區派去四十多人，但在1942年即被全部破

獲。⁴有的史書為了證明特務活動猖獗，還編了些聳人聽聞的故事。如說搶救運動前曾發生過一件中央大禮堂演戲，毛澤東、朱德等領導人剛進場，就從外邊小山坡向後門投了幾個手榴彈，投彈者當場被抓的重大案件。⁵對此，不但我在以前從未聽說過，最近問到許多老延安，包括搶救前就住在楊家嶺的老同志，也都說不知道，並且認為不可能，肯定為有意編造或以訛傳訛。⁶

為了顯得真實，新出的黨史書也還講點主觀方面的原因，如：說“在審查幹部中對敵情做出過分的估計，把審幹工作視為鋤奸、反特鬥爭”⁷。這已不像十多年前胡繩主編的《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那樣，把搶救運動的責任一股腦兒推給康生了事。⁸但由於仍須嚴格遵守上述編纂學原則和表述公式，所以不可能做到真正的實事求是。例如這部新編黨史教科書，既沒有指出是誰對敵情估計過分和把審幹視為反特，更不敢透露毛澤東對中央黨校和行政學院特務數目的估計和國民黨特務有“十萬大兵”的說法。而且，由於要掩蓋真相，還引出更多矛盾。如：“在這（指康生《搶救失足者》報告）之前，中共中央曾發現審幹工作中有‘左’的錯誤發生，已通過制定工作條例和講明正確路線，試圖予以糾正。”⁹這就產生了個問題，即為什麼不進行糾正，反而讓康生、彭真、高崗等在各自系統一再作進一步的動員報告？而毛澤東本人還能在康生報告二十多天後向黨校二部做出那種特務如麻的講話，特別是到10月竟說出國民黨特務有十萬大兵這些話來？¹⁰這哪兒能看出半點“試圖糾正”的意思？該書還輕易斷言，說在中央發佈《審幹決定》和毛澤東10月9日指示“一個不殺，大部不捉”之後，“審幹工作中的錯誤得到制止”。只要看了上面筆記中提到的一些過來人如薄一波、曾志、任仲夷等的回憶，翻一下《審幹決定》發出後延安、邊區和各敵後根據地的報紙和內部通訊刊物，查閱一下這個時期特別是中央和各中央局有關搶救運動的來往文電和各種決定，就會發現這些關於搶救運動的論述，與當時實際情況有多麼大的差距。而1944年5月13日《中共中央關於反對反奸鬥爭“左”的錯誤給各地的指示》恰恰證明，“審幹中的錯誤”並沒有在1943年10月前後“得到制止”。何況《審幹決定》也明確要求整風和審幹“延長至1944年”，所以華北和華中正是在黨史書上說的“得到制止”後才猛烈展開搶救運動的。孟子說的“盡信書不如無書”，看來今天仍

然適用。

研究和學習黨史，應當和主要是為了鑒古知今、接受經驗教訓，而不是要繼續製造迷信和蒙昧群眾，因此必須本着“求真”的史學原則，來探討搶救運動的前因後果。

二，造成搶救運動的原因

(一) 肅反上一貫的極左路線

造成搶救運動的根本原因，是由於中國黨在肅反問題上歷來執行的就是一條極左的肅反路線，只要是肅反或其他政治運動（實際上許多政治運動也與肅反無二，如1957年的“右派”就和反革命並列為地富反壞右，1959年的“右傾機會主義”後來就被稱為反革命修正主義等等），沒有一次不是敵情估計過高和鬥爭處理過頭的。這從黨有政權起，在肅反和整人上造成的大批冤假錯案中就可得到充分證明。只是為了維護黨的一貫正確和個人崇拜，才諱疾忌醫、不作自我批評、不吸取經驗教訓，使這條極左路線一直延續至今。而且由於有關檔案的嚴格保密，加之許多事本來就無檔案，所以人們也無法確切知道歷次肅反和其他政治運動究竟製造了多少冤假錯案，特別是錯殺了多少人。但是從以下登過報和上了書的數字，已可看出這條“左”的肅反路線前後造成了多麼大的損失。有人估算，我們黨從建立根據地政權起，主要是1930年到1935年，一、四方面軍和江西、鄂豫皖、湘鄂西、閩西等地，在反“AB團”、“社會民主黨”、“改組派”等名義下（全係無中生有，根本不是黨史教科書上說的“肅反擴大化”），被自己人殺掉的幹部、黨員、紅軍官兵，總數近十萬人。¹¹（其中許多是黨的各級領導幹部和紅軍將領軍官）。李銳在列席十五大的書面發言中也說，根據他接觸的材料，在這一時期，“自己殺自己，總數估計不下七八萬”。¹² 經過這些自相殘殺，延安搶救運動總算佔了點便宜，規定“一個不殺，大部不捉”。這就使被認定為“特務”的人，除極少數被殺、自殺、致殘和很多人留有“尾巴”外，基本上都保住了性命和獲得甄別平反。這也算得上是進步，可惜建國後的肅反又有些不適用了。搶救運動不但製造了以十萬計的冤假錯案，¹³ 還留下諸多後遺症，特別是為以後各種政治運動創建了整人的範式，如胡

風案，經過和作法都很相似。¹⁴ 其實，建國後已有點隨心所欲地不斷發動政治運動，肅反和整人的規模也越來越大，動輒都是千百萬人參加，因而冤假錯案的比重就更大了。例如據統計，從建國到1957年反右前，全國肅反中肅對的81000多人，肅錯的（大多殺掉）竟達130多萬人。¹⁵ 反右派，全國單是戴帽的就有55萬餘。1959年廬山會議後的反右傾，全國劃為右傾機會主義分子和受重點批判的共計365萬人。¹⁶ 進入二十世紀六十年代，更是大抓階級鬥爭，挨整的幹部和知識分子就越來越多，直鬧到十年浩劫。單是這場“文化大革命”中的一個小運動——抓“五一六反革命”，全國就抓了兩三千萬人。

從以上的很不完整的敘述中可以看出，半個世紀中，我們黨在肅反以至一切對待人的問題上，始終執行的是一種“左”傾機會主義路線。這當然同在總路線以及其他方面一直犯“左”的錯誤有關。鄧小平臨終前也承認，中國“主要是防‘左’”，因為“左”的影響“根深蒂固”。¹⁷ 在這種歷史背景下，對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也就容易理解了，它只是“左”傾肅反路線鏈條中承上啟下、更具創造性和奠基性的一環。造成肅反上一貫犯“左”傾路線錯誤的原因，這裏只着重講以下兩點。

1. 全盤接受蘇聯的建黨理論和肅反經驗

正如劉少奇所說，“關於我們黨的建設的學說，基本上是列寧創立的”。¹⁸ 因此，中國黨的理論基礎和指導思想從一開始就不完全是馬克思主義，而是列寧主義，後來更是斯大林主義。由於馬克思和列寧所處的歷史條件和客觀環境有很大差別，所以列寧雖然忠實篤信馬克思主義，但在實踐中已作了重大修正（或曰發展）。即以對人的態度而言，兩者就有根本性的不同。馬克思、恩格斯雖然強調無產階級專政（認為是多數對少數而且是民主的專政），但更重視以人為本，主張維護人的自由、權利和尊嚴，把個人的解放定為全人類解放的標尺，把奮鬥目標定位為自由人的聯合體。所以在建黨學說上也更強調民主。恩格斯在論述共產主義者同盟的組織原則時就說，“組織本身是完全民主的，它的各委員會由選舉產生並隨時可以罷免，僅這一點就堵塞了任何要求獨裁的密謀狂的道路。”¹⁹ 列寧生活和活動的地方，卻是資本主義不發達的東方，是經濟相對落後，政治絕對專制，因而只能從事秘密活動的俄國。所以列寧主義就特別強調暴力和專

政，主張實行恐怖與鎮壓，不講民主與法治，輕視個人的自由和權利。列寧就說過，“專政是直接憑藉暴力而不受任何法律約束的政權。”²⁰ 在建黨學說上，列寧提出的民主集中制，重點也是集中和紀律。列寧在奪取政權後實行的也是黨外無黨、黨內無派的一黨專政，²¹ 有趣的是開始時連斯大林也有過異議。例如，1917年11月28日列寧在人民委員會提出“關於逮捕人民之敵的政黨（指立憲民主黨）內一些最著名的中央委員並將他們交付革命法庭審判的法令草案”，斯大林就是唯一的反對者。²² 但當斯大林完全掌權後，就加緊實行個人獨裁，消滅異己、濫殺無辜，形成一套完整的個人獨裁理論和高度集中的專制模式。中國黨接受的就是這種被稱作馬列主義的斯大林的理論和實踐。延安整風以後，在全面學蘇聯和照搬斯大林模式中，蘇聯肅反的一套也就自然搬來了。中國人學蘇聯，這只是問題的一個方面。另一方面是，中共從成立之日起就是共產國際的一個支部，受國際的領導和指揮。在肅反上的“左”，有些就是直接受國際（實為蘇共）的影響和支持。如1927年11月中央臨時政治局擴大會議決議就提出，“對於豪紳工賊及一切反革命派，應當採取毫無顧惜的殲滅政策”，“極端嚴厲絕無顧惜的殺盡豪紳反革命派”。²³ 而蘇共和共產國際領導還對這種殺戮叫好。布哈林在聯共十五大上即曾宣佈，中國蘇維埃“在有幾百萬居民的地區內，地主已從肉體上消滅”。²⁴

2，繼承中國封建專制主義傳統

造成中國黨在肅反問題上一貫執行極左路線的另一個也許更重要的原因，是受中國歷史傳統的影響。從秦始皇以來，中國的專制主義延續了兩千多年。直到近現代，中國也沒有經過成功的啟蒙運動和民主革命（或改良），根本談不上什麼自由、平等、民主、法治。在以專制主義為核心的文化傳統中，人民群眾從來不被當作人看待，既不講人身自由與個人尊嚴，更談不上人權、人道、人格、人性等觀念。當被統治者不能再繼續生活下去的時候，就會揭竿而起，爆發農民起義。無論是統治者還是起義者，都視百姓如草芥牛羊，可以任意踐踏殺戮。而刑訊逼供和屈打成招，更是自古以來的常事。在統治較穩定時，朝廷還會講點封建法制，“殺人償命”、“王子犯法與庶民同罪”等，判處死刑也要經過一套審批手續。而新起義者就不管這一套了，反而更加無法無天，殺人如麻，大肆破壞。長期以來，民間傳說中就

有“黃巢殺人八百萬”，“張獻忠殺盡四川人”等。其實，中國勞動農民並非野蠻成性，相反，他們大都老實巴交，膽小怕事，只是在無法生活下去時才會跟着帶頭人(多為游民中的活動分子，即我們在土改中所謂的勇敢分子)走險。而中國社會又一直存在着一個龐大的可稱之為游民的階層，在農民起義和各種運動中起着重要作用(其代表人物如劉邦、朱元璋等，也包括洪秀全和那些充當軍師、智囊之類的游民知識分子)。生長在這種社會條件下的中國共產黨，不能不受專制主義文化的影響，更重要的還是自覺接受歷史上農民運動的傳統。因為在它看來，兩千多年的封建專制時代，稱得上革命和起到推動歷史前進作用的，只有歷次農民起義，因此繼承它們的傳統是理所應當的。又照毛澤東所說，當代“中國的革命實質上是農民革命”。²⁵因為農民不但“是中國革命的主要力量”，還“是現時中國國民經濟的主要力量”。²⁶革命軍隊，也只是“穿起軍服的農民”。因此，中共領導下的革命戰爭，就和歷史上的農民起義相似之處極多。黨的領導也以他們的繼承者為榮，還借鑒他們一些具體做法。毛澤東在《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中，提到開始的依靠對象就是被贊為“革命先鋒”的“痞子”，即“那些從前在鄉下所謂踏爛皮鞋的，挾爛傘子的，穿綠長褂子的，賭錢打牌的”，以及“出外當兵，或出去做工，或打流當乞丐，或為非作歹做盜賊的”。他們合共佔貧農中的百分之二十。農運起來，農村政權就主要掌握在他們手中，因為老實農民不但怕出頭，也不會當差，所以“鄉農民協會的辦事人多屬‘痞子’之類”。²⁷直到進行社會主義建設，毛澤東還從歷史中的農民運動中尋找啟發。1958年12月八屆六中全會期間，他特意批印《張魯傳》發給大家，並提出，“現在的人民公社運動，是有我國的歷史來源的”。“道路上飯鋪裏吃飯不要錢，最有意思，開了我們人民公社公共食堂的先河。”²⁸同馬克思、恩格斯認為農民“不是革命的，而是保守的”²⁹看法相反，毛澤東把貧農也許看作最先進和最革命的，所以要青年學生、知識分子和幹部(哪怕是工人出身)上山下鄉，“接受貧下中農的再教育”。因此，用毛澤東思想武裝起來的中國共產黨，接受封建專制主義特別是農民運動的傳統影響就是很自然的。表現在肅反以及其他整人的運動上，特別值得指出的有兩點，第一是繼承了“無法無天”的傳統。以黨代政，可以隨時宣佈戒嚴與鎮壓，對人任意實行拘

押、審訊、逼供以至處決。延安搶救運動雖規定不亂殺了，但仍實行有罪推定，說抓就抓，說押就押，既有群眾搶救，也有嚴刑逼供，談不上任何人身自由和人格尊嚴。建國後製造了更多的冤案，錯殺了上百萬人，既談不上法治，也不講法制，黨章和憲法實為具文。第二是繼承了發現與保護積極分子的政策。我們在每次政治運動中，也和農民起義一樣，注意發現那些積極響應號召、敢於衝鋒陷陣、緊跟領導的分子，並加以培養和重用。歷次肅反運動中，甚至一些假坦白、會聽話、跟得緊、誣陷好人多又不隨便翻案的，也可變成積極分子，最後得到甄別平反，既不受批判，更不受處分。而那些堅持實事求是，不搞假坦白和不說假話的人，不但當不了積極分子和運動骨幹，被咬的定會大吃苦頭，事後還落個態度不好之名，更沒聽說有因不說假話受到表揚的。這樣，每次運動都是違法亂紀的受到庇護，堅持實事求是的反而倒霉，說假話的獎，說真話的罰。一茬一茬下來，積極分子自然越來越多，運動也一次比一次紅火。試想，如果不是這樣，而是：運動前和運動中不光提禁止逼供信，還對違反政策的及時處理（直至撤職查辦）；特別是總結時批判和處分那些違法亂紀搞逼供信的，表揚和重用那些敢於實事求是、決不隨風擺的。這樣一來，情況就會大不一樣，靠整人和弄虛作假起家的積極分子會大為減少，正派人自然會更多地得到重用，黨風和社會風氣也會變得好一些。可見，執行保護積極分子和使用順着來的幹部政策，不但是歷次運動製造冤假錯案的一個重要原因，也是助長不正之風的一個重要因素。

（二）毛澤東的肅反情結

強調國際影響和歷史傳統等因素，決不是要忽視人的作用。而且作為領袖和統治者的個人品質、意志和性格，在一定條件下還會起決定作用。普列漢諾夫在《論個人在歷史上的作用問題》中就說過，領袖“個人由其性格帶來的某種特點而能影響到社會的命運”。不過“個人性格只有在社會關係所容許的那個時候、地方和程度內，才能成為社會發展的‘因素’”。毛澤東的肅反情結能夠長盛不衰，正是由於中國所處的社會條件，包括國際影響和中國傳統。這就使毛澤東對肅反的極左思想起了決定作用，使極左路線得到長期執行。設若他生長在美英等西方民主國家，不論他有什麼性格和情結，恐怕要搞搶救、

反右之類整人的運動，只能以失敗告終，甚至根本搞不起來。他自己就曾經說過，像斯大林嚴重破壞法制的事件，在英、法、美這樣的西方國家就不可能發生。他雖然也認識到這點，但由於沒有在實際上解決領導體制等原因，還是導致了“文革”十年浩劫。³⁰ 如果這些社會條件不改變，缺少個人自由和民主體制，即使沒有毛澤東，而是別人當領袖，也許程度不同，但肅反上的“左”仍然難免。例如劉少奇，他在歷次運動如解放戰爭時的土改、建國後的肅反、反右、“四清”中，特別是在土改和“四清”中就比毛還要“左”。因為不這樣，就在信奉皇權主義的農民中壓不住台，就降不住起重要作用的游民階層，就拿不到專制獨裁的權力，就當不成中國黨的終身領袖。毛澤東不但適逢其時，而且本身也具有壓倒群雄的高超能力和手段，其中就包括對待人的問題上能夠成功地推行一條極左路線，而沒人敢於反對或反對不了。這裏說的“情結”，也包括一切不顧惜人命的思想和態度，而不完全限於“肅反”。

造成毛澤東肅反情結的因素很多，這裏只根據個人的看法列舉幾項。

1. 鬥爭哲學

毛澤東從小就好鬥成性，青年時期即提出了“與天奮鬥，其樂無窮；與地奮鬥，其樂無窮；與人奮鬥，其樂無窮”這樣不分青紅皂白只要鬥爭就好的口號。總觀他的一生，也確實是鬥爭不息。只是除個人的經風雨之類以外，大規模的與天與地的鬥爭沒鬥出什麼名堂（與天地鬥爭的“大躍進”是遺患無窮地徹底失敗了），後來也有點知難而退，不再敢與天地鬥了。但與人的鬥爭，無論是黨內、國內還是對外，都是接連不斷、其樂無窮。直到晚年，還提出被他的秘書胡喬木批評的毫無邏輯、純屬武斷的“中國有八億人口，不鬥行嗎？”“這麼一個口號”。³¹ 黨內、國內的鬥爭太多，人皆盡知，無須列舉。這裏只談點國際鬥爭的例子。如支持金日成南下（斯大林要金聽取毛的意見³²）和決定抗美援朝（重要原因之一是為證明他並非鐵托）以及喪失有利條件下的停戰議和；解決朝越問題的日內瓦會議後批評沒有立即突出台灣，放鬆了反帝鬥爭（後發展到為支援阿拉伯國家而炮擊金門）；此後“鬥志”更強，要帶頭反帝搞世界革命，大力支援許多亞非拉國家的武裝鬥爭，一般不再提“和平”與“和平共處”，對外

開展了全方位的鬥爭。³³

2，不顧惜人命

毛澤東對肅反中的冤假錯案從來都不大在乎，對屈死的幹群以至某些領導人和著名英才也少有憐惜之意。例如一方面軍在他主持下打“AB團”，錯殺了九分之一的人，他卻輕鬆地說，“我們殺了四千五百人，但我們保存了四萬紅軍”。³⁴ 對於他派親信李韶九、古柏等去紅二十軍大搞逼供信，釀成政變，最後還將副排以上幹部全部屠殺、一個軍被處理這樣的大冤案，直到1965年9月23日同彭德懷談話時還稱之為“反革命的富田事變”。³⁵ 對於延安搶救運動中逼死的許多人如四川省委書記鄒鳳平，以及柯慶施、凱豐等人的妻子，毛澤東自然知道，但並未聽說過他有任何哀憐之意。至於“文革”中被迫害致死的功臣戰友和大批民族精華，多是出自他的安排，至少也是置若罔聞。這就不免令人聯想到他為什麼會賞識像劉邦、朱元璋、洪秀全濫殺功臣而出身於游民或游民知識分子的農民運動領袖。毛澤東對不管死多少人都不當一回事，是在全世界出了名的，動輒說無非死多少人，有什麼了不起。例如為炮打金門辯解就對赫魯曉夫說，“為了最後勝利，我們願意承擔第一個打擊，滅掉帝國主義，無非是死一堆人。”³⁶ 最令世界震驚的是1957年在莫斯科會議上說的不怕帝國主義打核戰：“要設想一下，如果爆發戰爭要死多少人？全世界27億人口……可能損失一半”。“死掉一半人，還有一半人，帝國主義打平了，全世界社會主義化了，再過多少年，又會有27億，一定還要多”。³⁷ 有些辯護者說，這是毛主席的豪言壯語，顯示了他的英雄氣概，並非真的對死多少人也不在乎。其實不對，這正是毛澤東的真情表露。如1937年對相當中央紅軍三倍的西路軍的全軍覆沒，毛不但不在乎，而且在這之前好久就已稱之為“國棗路線的破產”。³⁸ 建國後在肅反中錯殺了百餘萬人，也從無悔意，還總說肅反不徹底。毛甚至不惜以犧牲大量人命作社會實驗。1958年的大躍進、公社化和後來的反右傾，就是著名例證，結果釀成4040萬人被活活餓死的慘劇（超過八年抗戰中軍民傷亡總數2100萬人，其中犧牲近千萬人。——見《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273頁。或相當於10個挪威、12個新西蘭、兩個半澳大利亞的人口）。³⁹ 說是實驗，是因為毛澤東自己把大躍進說成“做了個

大實驗”。還曾表示，如果實驗的結果是中國人死十分之一，5000萬人，自己的“職要撤，頭也成問題”。⁴⁰ 結果大概由於沒死那麼多人，所以職務和頭顱都完好無損，而且實驗（為世界革命創立新模式）仍繼續進行，直發展到“文化大革命”。還有一件頗能說明問題的事，就是發生在1959年10月至1960年4月餓死百萬人的“信陽事件”（毛澤東稱贊的第一個人民公社——嵖岈山衛星人民公社即誕生於該地區遂平縣）。中央監委書記董必武派人調查了三個月，核實死人70多萬，認定是領導上“左”傾蠻幹的結果。報送中央後，毛澤東批的定性是：民主革命不徹底、階級報復、違法亂紀的“反革命復辟”，於是又來了一次大整幹部（信陽地區16個縣的書記和縣長全部被抓，還準備殺一批）。⁴¹ 像這樣不顧惜人命、死多少人都不在乎（每次都既不認真檢討、嚴肅處理，也不引為鑒戒、避免重犯）的事，可說是舉不勝舉。但史學界為了維護毛澤東和中央領導的威信，為了保護這種不顧惜人命的專制體制，不但隱匿真相，還要加以肯定，說成：“文化大革命前十年，應當肯定，總的是好的，基本上是健康的道路上發展的”。⁴² 林彪在1962年七千人大會上講得更妙，出問題是由於沒有按毛澤東的指示辦。⁴³ 對幹部群眾的死活，毛澤東既然一輩子都持這種態度，在搶救運動和各次肅反中大搞逼供信、製造冤假錯案，就是可以理解的了。

3，疑心太重

在毛澤東的一生中，始終為他信任和能一直合作到底的人似乎沒有幾個。他也和中國過去的一些皇帝一樣，對於開國功臣和對他瞭解較多的人（也許康生例外）包括曾受重用的秘書，總是不大放心，都要設法弄走甚至除掉，其中許多老戰友還被打成內奸、叛徒、裏通外國等。他不但性格多疑，而且心胸狹隘。有些已經一再證明的誤會，他還是要繼續懷疑和肯定。例如他認為在長征路上的會理會議上是張聞天、彭德懷煽動林彪起來反對他，就是毫無根據的猜測。而且經過一再對證，證明純屬誤會。但他仍然揪住不放。他的這種多疑性格，一方面表現在不大信任自己同志（特別是知識分子和對他有過不同意見的人）；另一方面也表現在過高估計敵人的壞（如蔣抗戰必降）和間諜活動。只要看一下毛澤東在搶救期間有關反特的許多話，就會知道“特務如麻”的估計主要來自他。

4，一定的政治權術

像毛澤東這樣一位才智過人、經驗豐富的終身領袖，怎麼會對革命隊伍中的敵情估計總是弄得特務如麻、草木皆兵，動不動說有百分之多少的政權不在我們手裏，一再提到黨面臨分裂的危險，他準備上山打游擊等。不能說他的這些估計是故意放空炮，因為實際上幾乎每次都是按此佈置工作的，如規定挖出百分之幾，下面還往往超額完成任務（上述胡風案後的肅反對象就超過了 5% 的比例⁴⁴）。說他真是那樣想的吧，可實在是匪夷所思。例如搶救運動時，毛講話中說的國民黨派到我根據地的特務有“十萬大兵”，高幹集中的黨校竟有十分之一以上的人是特務，還相信延安機關學校有一半人是特務，大後方各省的黨幾乎全是“紅旗黨”，等等。要真是這樣，那共產黨不老早就垮了？建國後幾次把大批黨和國家領導人打成特務、叛徒、裏通外國，恐怕也不一定是真的這樣認為。他雖然多疑，腦筋也不致這麼簡單。

看來這裏面還另有文章在。以延安整風為例，就是採用的文武兩手。文的一手是通過學習文件、批評和自我批評，統一思想和進行原罪感教育。武的一手就是用劃成黨內還是黨外問題和不同方式的搶救相威懾。上層整風，開始主要用文的一手；對下層則多用威懾，也有製造緊張，以影響上層之意。例如 1941 年九月會議的上層整風，就顯得有點和風細雨，下面的搶救運動也沒開始，對上面當然不會形成什麼壓力。1943 年上層整風的九月會議，情況就已大變，延安處於全面戒嚴狀態。到處搞逼供信的搶救。這種緊張氣氛立即影響到上面。上層對所謂兩個宗派的攻擊，就有點超出黨內鬥爭的界限。連胡喬木也認為，“因此，第二階段會議有黨內鬥爭過火的偏向。”⁴⁵ 掀起搶救運動，造成恐怖，就是為既影響上層也威懾中下層而使用的武的一手。顯然，為達到從組織到思想都“定於一”的目的，只用文的一手是不夠的，因為情況大家都清楚，特別是上層。承認中央蘇區時期，毛澤東在打仗等問題上高明，大概沒有問題。但要說從建黨起毛澤東就一貫正確，存在一條與歷次錯誤路線相對立的毛澤東路線，特別是還得把許多錯誤掩蓋起來甚至栽給別人（如打“AB 團”是“王明路線”搞的，西路軍失敗是“張國燾路線的破產”等），恐怕就很難使人信服。因此還需要威懾，不但要使你自覺“顧全大局”，也要使你只能以人劃線，認清反對誰就會倒霉。

在這文武兩手之下，大家不但真的都老實了，還逐漸習以為常，以致對一些歷史問題已沒有人敢於去考慮真假，知情者也跟着說違心話。例如西路軍問題的當事人陳雲、徐向前、李先念等，就對這一重大冤案半個世紀不敢置一詞，還得說些違心話。

可以說明搶救運動中複雜政治內容的事實確乎不少，所以才要設為禁區，嚴加保密。例如，每次肅反都會懷疑到被捕、被俘和坐過牢的人。這也是毛澤東的一貫思想和態度。在延安和各地搶救中也基本按此照辦。但也有奇特的例外，就是華北局屬下沒有被捕坐牢的柯慶施遭到搶救；而“六十一人案”中卻未聽說有什麼人被搶救，反而多成為搶救別人的積極分子。所以“文革”的“二月逆流”中，陳毅就發牢騷說，“在延安，劉少奇、鄧小平、彭真，還有薄一波、劉瀾濤、安子文這些人，還不是擁護毛澤東思想最起勁！他們沒有反過毛主席，他們根本沒有見過毛主席！”⁴⁶ 當然，這絕不是說對“六十一人”也應該搶救。搶救運動本身就完全錯誤，何況他們的出獄還是黨中央批准營救的。問題只是在於多少有些蹊蹺。而且作為“六十一人案”中一員的薄一波在整風後的七大上還以正式中央委員候選人順利當選。連對於把薄作為中央候補委員人選都提意見反對的陳賡，卻只當選為名次靠後的候補中委。而那個營救“六十一人”出獄、在彭真之前任華北局組織部長的柯慶施大概根本就沒能上候選名單，還遭到搶救。⁴⁷ 另外，1930年前因托派問題受到黨內勸告處分的陳伯達，⁴⁸ 竟以高票當選為候補中央委員。還有江青在上海的被捕自首問題，從1938年起就有不斷揭發，但她同陳伯達一樣，都在搶救運動中得到保護。所以從這些也可看出，搶救運動的操作中還有複雜的政治上的奧妙。確定批鬥和搶救對象要看山頭，即除本山頭外，還要對決定爭取和團結的山頭加以照顧。至於對決心打掉和削弱的山頭及其領導人，則儘量羅致罪名。例如竟會把大後方十多個省的黨組織打成“紅旗黨”，而且真的使許多省的領導人遭到長期迫害或作為當選代表不能參加七大。為此還製造一些“秘密武器”，如胡喬木所說的“九篇文章”，必要時祭起，使被批者喪膽。“文革”中就拿出過三次，最後一次大約是為配合批林批孔批周公。

看山頭，主要是對中上層領導幹部。至於一般知識分子新幹部，凡是組織上認為可疑或被“咬”（有人“供”出）的，那就碰到誰是

誰了。但也要看具體的對象。某些受到信任和重用的積極分子，特別是有關係的人，即使明知有歷史問題，也不會遭到搶救，大多會設法保護起來，如上述的江青（屬自首變節），葉群（參加過國民黨組織的一些活動）等。（在“文革”中也是如此。1973年4月9日，周恩來就對鄧小平說，“張春橋是叛徒，但是主席不讓查。”⁴⁹）而且在獨斷專行和長期威懾的情況下，就是高級幹部也是有意見不敢提的。據我所知，像周恩來、張聞天這些人，當時就明白搶救運動是胡鬧，但既不敢在中央會議上提出，更不敢直接找毛澤東、劉少奇談，事後一輩子也不敢再揭發和像毛澤東對別人那樣算老帳。連林伯渠、謝覺哉、徐特立等一些老同志，也不信他手下那麼多青年是特務，甚至有時還灑點同情之淚，但沒聽說進行過廷諫和站出來反對。一般幹部，真正相信的也許只有一些積極分子，多數是半信半疑或不信而只得應付的。哪兒有多少人敢提不同意見，更不用說反對運動的了（蔣南翔的《意見書》寫於搶救基本結束之後，但確也難得）。總之，通過搶救運動，無論是搶救者還是被搶救者，都不是主動就是被動地變成了“馴服工具”。可見搶救運動威懾作用之大。這也可能正是發動搶救運動的原因之一。

（三）其他因素

造成搶救運動的原因也還有一些，例如前面提到的用群眾運動（其實都是上面發動起來的）搞肅反，勢必會犯“左”的嚴重錯誤。此外，還有排除異己、打擊報復等因素，有些下面還會提到，這裏就不加細談了。

三，搶救運動的後果和影響

大約國內出版的所有黨史著作，對延安整風都持肯定和頌揚態度，但大多數不能不承認搶救運動的錯誤。當然也有例外，前面引證過的劉白羽就是其中之一。其實，這也決非個別人的認識，從運動中和運動後的許多事實可以看出，不少人認為搶救雖有錯誤，但還是起了一定的積極作用。而且從毛澤東到一批骨幹和積極分子，並沒有把搶救運動看成多麼大的錯誤，因此用不着總結經驗汲取教訓，反而認

為可以壞事變好事。⁵⁰ 他們還對“九條方針”頌揚備至。這就為後來的肅反不斷犯“左”的錯誤種下了禍根。

確實，如果從他們的立場和觀點考慮，搶救運動的威懾作用確實有助於整風取得完全勝利，實現一個領袖、一個思想的目標。首先是在上層摧毀了“兩個宗派”，完全降服了被列為“兩個宗派”的領導幹部，從而使黨實現了“空前的統一”。其次是使全體黨員都變成馴服工具，黨的紀律進一步加強，⁵¹ 領導更集中，步調更一致。客觀地講，這都有助於在領導與指揮正確的條件下取得勝利（如解放戰爭）。但如領導錯誤，卻也無法糾正，只有全黨跟着犯錯誤了。

但是整個說來，搶救運動確是抗戰期間黨犯的一個重大錯誤，決不是黨史書上輕描淡寫地說成肅反擴大化（或不通的“審幹擴大化”），而是涉及廣泛、影響深遠的嚴重錯誤甚至罪行（薄一波就表示了這個意思）。從總結經驗記取教訓來說，不應繼續簡化和淡化、掩蓋和造假，而應重新進行深入細緻的研究，做出真正實事求是的敘述和結論。但這只能寄希望於整個黨史研究界，像我等進入耄耋之年才開始學習黨史的人，大約只能提供點滴素材和某些不成熟的看法，供參考和討論。下面就搶救運動造成的嚴重後果和深遠影響，談幾點個人意見。

（一）製造了大量冤假錯案

搶救運動沒有抓到什麼特務，而是製造了大量冤假錯案，這是所有黨史著作都不能不承認的，所以無須多講。問題只在於對這件事的嚴重後果一直估計不足，致使冤假錯案得到持續、重複和越來越多的製造，給黨和人民帶來一次又一次的災難。毛澤東和一些人總是認為，每次運動出現一些偏差、整錯一些人，不僅在所難免，而且沒多大關係，甚至本來就是要殺一殺他們的威風，起威懾作用，何況運動後還有個甄別階段，弄錯了的人給他平反不就沒事了。這就是為什麼所有正式的黨史著作和許多搶救的積極分子，至今仍對那場災難輕描淡寫，不當一回事的原因。有時還說得很輕巧：在毛主席賠禮道歉後，被搶救者“不僅氣消了，反而感到不安”。⁵² 這樣極端的個人崇拜者當然有，但不會很多，也不會是那些受過牢獄之災和嚴刑拷打以及長期戴特嫌帽子受控制使用的人，更不用說那些抱恨終身的冤魂

了。⁵³ 刑訊逼供和冤假錯案，給被整者造成的精神創傷，對許多人都是終身難忘的事，決非一些局外人所能體會到的。直到最近，我同一些老同志談起搶救事，發現他們仍然很動感情。但是有些積極分子，卻大以為然，認為這些同志屬於思想狹隘、斤斤計較。其實，最斤斤計較的倒是毛澤東和某些積極分子自己。毛澤東在中央蘇區雖受打擊，卻仍然擔負全蘇主席的工作，既未被隔離審查，更未被逮捕法辦，但他還是講了一輩子（次數之多，恐怕權威機關也很難統計出來），而且不分內外場合到處發牢騷（不厭其煩地向外賓講，還向斯大林告狀）。對所有這些，沒有發現有任何人和任何黨史書上說過不同意的話。可彭德懷、陳毅等對整風搶救發了幾句牢騷，就被抓住不放了。可見在黨史研究上，存在着多重標準，無公平可言，封建皇權主義仍佔主要地位。以被大講特講的“左”傾中央推行“殘酷鬥爭，無情打擊”的反“羅明路線”和批鄧毛謝古為例，如果同延安整風搶救及其後的黨內鬥爭如“高饒事件”（高在囚禁中自殺，饒被非法關押和錯誤判刑⁵⁴）、廬山會議對彭黃張周的批鬥和處理相比較，就太輕了。因此建議今後寫黨史，最好對問題做些具體分析比較，而不要只講些無法使人分清什麼是“殘酷鬥爭，無情打擊”和什麼是“懲前毖後，治病救人”的空話。

（二）造成同志間的隔閡和結怨

和某些積極分子的說法相反，搶救運動沒有也不可能增強同志間的團結，而是造成了同志間的嚴重隔閡和長期結怨。試想，在搶者和被搶者、罵人者和被罵者、嚴刑逼供者和無辜受難者……之間，怎麼可能因為敬了個禮就忘卻前嫌，“實現了沒有芥蒂的真誠團結”？毛澤東只因人家譏諷他是狹隘的經驗主義和山溝裏出不了馬列主義，竟記恨和痛斥了一輩子，批評者幾乎先後都被整掉（楊尚昆一次同劉英談話時說，講山溝裏出不了馬列主義的任弼時沒挨整是因為死得早），而黨史界也還繼續宣揚毛澤東對犯錯誤的人如何寬大。其實，搶救運動對團結的危害，被官方黨史界一直視而不見的蔣南翔當時寫給中央的《意見書》中就已明確指出，如說：“是不是有隔閡存在於‘搶’與‘被搶’的同志之間呢？有的。這種情況是不是個別的現象呢？不是。無論機關或學校，這種現象毋寧說是普遍地存在着”。⁵⁵

可惜毛澤東、劉少奇(他是先找劉少奇面談，然後將意見書交劉轉中央的)等人聽不進蔣南翔既實事求是又極為溫和的意見，反而給他戴上一頂“反對中央九條方針”的政治帽子，裝進他的檔案袋。當時提意見的不只蔣南翔一個，還有其他領導幹部。例如王世英就給毛澤東、劉少奇、康生寫過《關於請求中央糾正搶救失足者運動過左問題的報告》，也曾招來不小麻煩。⁵⁶ 至於被搶救者，直接寫信給毛澤東進行申辯和控訴的，可能不下萬件(我自己就寫了三次)。有些可能因係關係特殊的人所寫，毛澤東事後說他看到了(但也沒起什麼作用)，如曾志；⁵⁷ 其他絕大部分恐怕都是石沉大海。慢說毛澤東，本單位領導大概都沒看過。

因為搶救而產生隔閡和記怨的人和事，實在多不勝舉，只是一般都能做到既往不咎、不去算老帳就是了。我就親自看到在一些搶和被搶救的同學之間長期沒什麼往來，體現不出一起學習、勞動四五年的情誼。還有些人一輩子也互相不理睬。例如 1945 年抗戰勝利後，我們學校有三五十人編隊前往東北，行軍路過張家口。先到此的校領導⁵⁸ 已出任晉察冀軍區一高職。他很熱情地來看望大家，並每人送白糖一斤，然而一些同學竟躲而不見。有的同學後來分配到他領導下工作，也是一直顯得冷淡。我同張策(去北滿任省委書記)夫婦一路從瀋陽到哈爾濱，就曾聽到張策夫人哭訴遭搶救的情況。張策從旁勸解說，“那是夜間戰鬥，沒分清敵我。”夫人反駁道，“什麼夜間戰鬥！對敵人還優待俘虜呢，對自己同志就那麼狠。”又如我校俄文教員李潔民，因是東北人，搶救中被定為日特，關進保安處備受折磨，後來查不出什麼問題，就於抗戰勝利後帶着留有尾巴的結論被派回東北工作。到北滿分局分配工作時，談話的是陳雲的政治秘書，姓劉，又提起結論上並未取消的特嫌問題，兩人因而吵了起來。李潔民堅決提出退黨，說要做個黨外布爾什維克。經分局書記陳雲勸說無效，遂放他回到老家黑龍江省雙城縣。正好我不久前分配來雙城，一時幹部奇缺，縣委商量無論如何要動員他出來，他就以黨外民主人士的身份和我們一起工作了。據說此人後來還是死於肅反或反右派運動中。

老實說，一般幹部間的隔閡和結怨到底無關大局，抗戰勝利後四處分配、各奔前程就是了。但高級領導幹部因搶救造成的結怨，影響可就大了。言之鑿鑿較為可信的，茲舉以下幾件。

1，關於劉少奇和柯慶施的關係

對此，得先談點歷史背景。1930年8月劉少奇為中國代表團團長出席赤色職工國際五大，因發言反“左”，被戴上“右傾機會主義”的帽子。但劉對此一直不服。1936年春劉奉派任北方局書記(原為高文華)，除政策糾偏即反對“左”傾關門主義和冒險主義外，組織上也進行了調整，由彭真取代柯慶施(是他向劉少奇建議並設法營救薄一波等“六十人”和王若飛出獄的)任組織部長，陳伯達任宣傳部長。這些都引起了原北方局一些幹部的不滿，特別是高文華、柯慶施等。所以在1937年4月的白區工作會議上，劉少奇的報告就遭到華北代表團多數的反對，柯慶施在發言中竟指着鼻子罵劉少奇為“老機”(即老機會主義)。⁵⁹ 延安整風期間柯慶施遭搶救，大約是高幹中的第一名。如前所述，毛澤東、劉少奇對此肯定知道。有人說這也可能是毛對劉的一點照顧，不知確否。1948年成立華北局，劉少奇任命薄一波為書記(經薄再三懇求，劉同意掛名)。薄建議時任石家莊市委書記的柯慶施進中央局任委員，“少奇同志堅決反對。我仍堅持。少奇同志說，那好，但後果會是嚴重的，你可要負責。”⁶⁰ 建國後，柯慶施採取吳法憲“文革”中概括的為官之道：“緊跟，高舉，拼命幹”(緊跟毛主席，高舉毛澤東思想偉大旗幟，拼命幹工作——實為竭力搞極左)，結果很快升為上海市委書記，而且一篇《乘風破浪》的文章幾乎當上了總理。⁶¹ 在緊接着的成都會議上，毛澤東插話說，“我是主張個人崇拜的”。於是柯慶施(還有陶鑄)就在會議中號召，“相信毛主席要相信到迷信的程度，服從毛主席要服從到盲從的程度”。⁶² 由於“緊跟、高舉”和在大躍進中衝鋒陷陣的結果，柯慶施迅速紅了起來。毛澤東決定在八大二次會議上把他和同樣在大躍進中立了大功的李井泉、譚震林增選為政治局委員，但劉少奇表示不同意，說柯在抗戰前北方局時期反對宣傳毛澤東，而且從不檢討。於是毛讓柯找劉談，作了檢討，問題遂得以解決。⁶³ 但“劉少奇在廬山會議後不久的一次講話中說到延安審幹，有這樣一番話：‘有些在延安曾戴過特務帽子的人，以後取消了，我們就說他是好同志，現在已經做了重要的工作，又叫他去審幹，他給別人戴帽子可是也很厲害。有沒有這樣的人，我看是有的，我知道有這樣的人’。在筆者看來，這番話幾乎就是沖着柯慶施來的。”⁶⁴ 以後的情況已是盡人皆知：上海變成了極左路

線的大本營、指揮中心和“文化大革命”的策源地，柯慶施在1965年病逝前又一次充當了急先鋒。他去世一年後劉少奇被徹底打倒。

2，林彪同賀龍的結怨

林彪同賀龍分屬一、二方面軍，幾乎未共過事，不會有什麼歷史恩怨，可為什麼“文革”一開始就先對賀龍下毒手？（連毛澤東後來也說是受了林彪的騙，因而為賀龍補辦了骨灰安放儀式。）據劉英等人說，根子也出在搶救運動。搶救期間，林彪在重慶，其妻葉群在中央黨校受審查實即搶救。同上黨校的賀龍夫人薛明，曾揭發葉群抗戰初期參加國民黨的一些活動，如CC派搞的“演講比賽”等，並硬拉葉群到中組部科長王鶴壽處。林彪回延安後遇到賀龍。賀直言相告：“你老婆有問題，是薛明揭發的”，還叫林“要提高警惕”。⁶⁵ 從此林賀兩家就結下了冤仇，據說連孩子們都互不來往。“文革”一起，林彪、葉群就利用手中權力一舉害死了賀龍。

3，林彪同陸定一的冤仇

在搶救運動期間，陸定一夫人嚴慰冰得知葉群有隱瞞歷史、虛報黨齡等問題，就進行了揭發。後來兩人又同住醫院生孩子，更加深了相互成見。1961年嚴慰冰恰遇林彪前妻之女，瞭解到葉群對她也不好，於是就開始給林彪全家寫揭批怒罵的匿名信，發信地址是用王光美母親托兒所的地方，許多信署名王光×。到1966年五年間共寫了五十多封。查出後，中央常委決定停止了陸定一的工作，並開政治局擴大會批判。一次會上與會者每人得到一份林彪1966年5月14日署名的手書，“證明”：葉群和他結婚時是處女，沒和王寶味談過戀愛；兩個子女是他和葉群親生；嚴慰冰的反革命信所談的一切全是造謠，云云。在5月18日的政治局擴大會上，林彪大罵陸定一是野心家，是假革命，現在就在用種種辦法殺人，並且吼道，“我今天要是帶手槍來，一槍崩死你！”最後處理結果是，陸定一夫婦被監禁十三年，在林彪叛逃後也未得到赦免。因為經毛澤東一再審閱修改的《林彪同志委托江青同志召開的部隊文藝工作座談會紀要》中提出的“文藝黑線專政”論，就是針對陸定一等人提出的。不過有點奇怪的是，四個幾乎不大沾邊的人卻被安上個“彭羅陸楊反黨集團”之名。⁶⁶

4，陶鑄和古大存的例子

延安整風期間，古大存任集中高幹和七大代表學習的中央黨校一

部主任。一部也是黨校六個部中審查、搶救、刑訊逼供最厲害的單位（但也區別對待，凡來自井岡山、參加過長征的、以及“一二·九”後在北方局工作過的，一般不定為搶救對象），上面列舉薄一波、曾志等人所述各種對人的折磨和四川省委書記鄒鳳平、長征女戰士（原葉劍英夫人）危拱之被迫自殺等也都出在一部。曾志經過兩三年的搶救，結論上仍有特嫌的帽子，並決定問題掛起來。曾志不服，去找古大存，“但他不表態”。而且在運動期間，“有人甚至想通過整我，弄出材料。再去整陶鑄（時任王稼祥的政治秘書，後任軍委秘書長兼總政宣傳部長）”。⁶⁷ 加之陶鑄被捕坐過牢，也一度被隔離審查，說他是叛徒。當社會部的李逸民去看他時，陶鑄“暴跳如雷地在罵娘”。⁶⁸ 搶救運動顯然在陶鑄和古大存的關係中投下了陰影。例如對於曾志的結論被“掛起來”，陶鑄就當面批評過古大存，說沒有證據就憑主觀主義將曾志的結論拖了兩年。古大存還在七大的發言中批評被搶救的人不該有怨氣，說他們應去怨恨日本、國民黨。不過在1954年黨的七屆四中全會上，古大存已發言檢討他在中央黨校一部領導整風時傷害了一些同志。⁶⁹ 真所謂“不是冤家不聚頭”。廣東解放後，陶古又同到廣東工作。1952年，毛澤東批評廣東工作落後，決定由陶鑄取代葉劍英、方方抓總。反右派運動中，陶鑄在毛澤東支持下發起了第二次反地方主義鬥爭，火力對準古大存。後來中央批准了廣東省委對“馮白駒、古大存反黨聯盟”的處理意見，撤去古的省委書記，保留副省長職務。古寫信給陶，接受處分，但有些事實不確，解釋了一下。陶鑄看後不滿，報經中央批准，撤消了古的副省長等其餘職務，使他實際上退出了政治舞台（1966年含冤去世）。廣東反地方主義跟馮古一同受害的幹部有兩萬多人，直到1979年才平反。中央批准的通知上說“不存在馮、古反黨和其他反黨小集團”，這筆帳才算是清了。⁷⁰

以上例證說明，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對黨的團結曾造成多麼大的危害，影響多麼深遠，但是以往的官方黨史卻對此一概不提。

（三）嚴重摧殘新革命知識分子並影響對他們的使用

有關“三八式”和知識分子問題，前面幾篇筆記中多已提到，這裏只談兩點。

1，搶救運動是對新革命知識分子的一次嚴重摧殘

對於這一點，明眼人早已看得很清楚。這裏不妨再引證蔣南翔當時寫的一段話。“我願鄭重地向黨反映這樣一種情況：此次搶救運動是在知識分子黨員心理上投下了一道濃厚的陰影，是相當沉重地打擊了相當廣大的新知識分子黨員的革命熱情（當然不只是新知識分子受打擊）。雖然經過甄別工作，時局又處在很有利的革命形勢下，情況沒有也不致發展到最嚴重的程度，但這次留在他們精神上的傷痕確實劃得相當深，而且至今沒有完全平復。搶救運動後，我在延安和隴東曾接觸了不少抗戰前平津知識分子和抗戰後的大後方知識分子同志，有很多人都明顯或不明顯地流露出一種灰暗的心情，革命的銳氣、青年的進取心，大大降落了。甚至有少數同志消沉失望，到了喪失信心的程度。”⁷¹他還說，這些知識分子黨員參加革命後，大都有“吃苦耐勞，為人民大眾服務”的決心和思想準備，而且近十年他們也確實作出了艱苦工作和英勇奮鬥的成績。把這樣的同志打成敵人，進行摧殘身心的搶救，其精神受到打擊和創傷是可想而知的。可以肯定，作為一個身歷其境的基層搶救運動的領導者，蔣南翔的反映恐怕要比官方黨史的描寫真實得多。毛澤東、劉少奇和黨中央後來也看到了問題的嚴重性，承認逼供信的普遍和搶救運動的為害，特發指示提出：“如果不徹底糾正，便會冤枉同志，孤立自己，不僅不能有效的反對特務，反會在黨內造成混亂現象，在社會上造成極壞影響，使黨遭受重大損失。”“一個人如不是特務而戴上一個特務帽子，對他精神上是一個重大打擊，甚至長期不能恢復，個別還有可能走上仇恨黨的道路。”⁷²此外，搶救運動給被搶救者造成的精神創傷還表現在，不但有些人精神失常，而且更多人的思想和性格也變了，喜歡說話的變得沉默，愛提意見的人不再多提，等等。也許有人會說這是好事，因為本來就是要把大家變成馴服工具的，磨掉棱角、減少“刺頭”有什麼不好？但是應該說，搶救運動對革命知識分子也是一次大考驗。它證明大家找共產黨確實是為了革命，雖然遭受誤會和侮辱，但還是相忍為革命、意志沒動搖。例如由於抗戰勝利來得快於我們的運動，不少人還沒來得及做出甄別結論。於是毛澤東就說，現在東北解放了。需要大批幹部，讓他們到前線自己作結論吧。是共產黨人，一定留在共產黨內，是國民黨人，讓他跑到國民黨那裏去，怕什麼呀！⁷³結果據

說沒有一個叛逃。這既證明這些知識分子忠於革命忠於黨的本來面目，也證明發動搶救運動純屬主觀主義的判斷和決策，決不是什麼“審幹是必要的”，只是“錯在擴大化”。

2. 搶救運動影響革命隊伍的正常交接

由於搶救運動加深了對知識分子的不信任，就儘量把他們排斥在領導層外，而使長征後的一代人沒能發揮應有的歷史作用。這主要指“一二·九”前後到抗日戰爭這兩個時期投奔共產黨參加革命的知識分子。原因大概有三：最主要的當然是延安整風固定下來的終身制體制和權力結構；再就是對知識分子和新幹部不夠信任的傳統；第三，這批人大多被搶救過恐怕也有關係。按照一般規律，凡在運動中挨過整的，不管是否整錯，都會影響到日後的使用。因為整錯人者始終處於正統地位（真正懺悔的幾乎從來沒有），即使被整者不記怨，對這些人也總還有些顧忌。因此，搶救運動就增加了對知識分子的不信任程度。所以在毛澤東看來，還是長征一代老幹部靠得住，文化高低和懂不懂業務倒可以不計。

（四）妨礙充分利用大發展的良好機會

1942 年到 1945 年，對中國共產黨來說，是一個難得的大發展機遇期，國內外形勢和主客觀條件都非常有利。在外部，蘇德戰起，蘇聯和共產國際已無暇干涉中國黨的事務，反而有求於我。發動太平洋戰爭後，日本侵華的總兵力自然減弱。世界反法西斯統一戰線形成，中共作為一支反法西斯力量能夠第一次在國際關係中嶄露頭角。美英需要國共合作抗日，對國民黨的反共是極大牽制。國內形勢也不是毛澤東此前估計的蔣介石定然投降和準備國共分裂。1942 年國共關係反而趨向緩和，並有蔣毛西安會談的計劃（後派林彪為代表見蔣）。而且全國人民抗日情緒始終高漲，對國民黨的不滿日增，民心更加向我。主觀條件也是建黨以來最好的。全黨團結一致，黨的政策得到全國人民擁護，力量發展神速，單是八路軍抗戰頭一年就從不到 3 萬多人擴大到 25 萬。⁷⁴ 特別重要的是成十萬革命知識分子投奔共產黨，與工農兵結合，成為中下層骨幹，使黨政軍的素質和水平空前提高，不少人只要給機會就可以獨當一面，打開局面。1942 年已有黨員 80 萬，軍隊 57 萬。⁷⁵ 總的形勢很明顯越來越有利於我。當然，日本為

鞏固佔領區可能一時加強掃蕩和推行“三光政策”，但它無力長期堅持。國民黨也總找機會反共，但已不敢全面破裂和再製造皖南事件。這是國內外形勢決定的。

但是毛澤東卻一方面對形勢作過分悲觀的估計和安排（是否有意為整風製造氣氛？），認為“兩年後如能保存現有軍隊（57萬）的一半，全國則保存現有黨員（80萬）的一半，便是勝利”。⁷⁶ 所以提出大量精簡脫產的黨政軍人員，如中央和軍委從二萬四千人減為五六千人；⁷⁷ 而且指示各地，“軍隊在抗戰時期原則上不再補兵，全軍準備明年至後年縮小一半，從五十萬縮小到二十餘萬”。⁷⁸ （以上各點因脫離客觀形勢而未能落實。）另一方面卻是集中領導幹部，全力以赴搞整風審幹（後變為搶救）。大部高幹調到延安，部分高幹和中下級幹部分別集中各地。前後方都把整風擺在第一位，不但沒能抓緊大好形勢下的發展機遇，還貽誤和影響了日常工作，甚至嚴重打亂正常工作秩序。以延安和邊區為例，中央和軍委一千多名工作人員的通訊部門，因許多人被打成特務（軍委三局電訊學校200多人，就挖出170個特務），無法進行正常工作，致使延安和各根據地的聯繫一時中斷。陝甘寧邊區各縣在農忙時也只留一兩個人值班。即以我們學校而論，在校四年多，但完全學外語的時間不到一半，實在可惜。毛澤東自己就說，“1942年基本上是停止工作搞整風學習，是整風學習年。”⁷⁹ 1943年搞肅反搶救，耽誤工作自然更厲害。

但由於形勢大好，所以在集中搞整風審幹的兩三年裏，革命力量的發展還是違背了毛澤東的估計和安排，到1945年5月開七大時，正規軍已發展到91萬，民兵220萬，黨員120萬。⁸⁰ 這就為後來解放戰爭的勝利奠定了堅實基礎。如果進一步設想，讓被集中的大小幹部利用有利形勢，按照總的政策，放手大幹，各顯其能，革命力量必定發展得更快，對解放戰爭更有利。抗戰頭一年並沒經過整風審幹，力量發展得那麼快，就是證明。又如山東（羅榮桓）和蘇北（黃克誠）抵制了搶救運動，整風也沒像延安等地那樣大張旗鼓地搞，但內部整頓和力量的發展壯大（包括抗戰後進軍東北），恐怕要勝過整風搶救搞得特別厲害的一些地區如晉綏邊區。有人說，不經過延安整風搶救這文武兩手，思想不易統一。這也不一定。上面提到的一些事例證明，整風運動還影響了團結統一。事實上，不但像羅榮桓、黃克誠不存在

思想統一不統一的問題，就是對整風搶救有意見的許多領導人（說出來的有彭德懷、陳毅等人）同樣在重要政策上也是一心一德、堅決執行。何況延安整風後的重大決策也有失誤之處，如王震南下，挺進大別山等。總之，權衡利弊，搶救運動，確如蔣南翔當時痛心之言，“在這緊張的時代，使全黨損失了差不多整整兩年的寶貴光陰”。⁸¹

（五）開創了運動模式，加劇了不正之風

用群眾運動的方式進行肅反（搶救），這確實是一個創舉，並成為後來許多運動的模式。對此，主流黨史學不肯明講，但實際上早已是中外史學界的共識。美國的費正清在所著《偉大的中國革命》中，對延安整風就得出結論說，“這種運動方式成為一種既定模式，此後在中共歷史上就司空見慣了。”⁸² 在國內，類似說法更多。如：“整風運動開創了一種形式，即以大規模的運動的方式來解決思想問題（按，當然也包括審幹肅反）……延安整風成為後來中國各種思想運動的源頭。”⁸³ 有的書在以《延安整風樹立的黨內鬥爭模式》為標題的一節中，除大力歌頌“突出兩條路線”、“採取群眾運動的形式開展批評和自我批評”等以外，也不能不承認在樹立的這個“模式”中包括搶救運動，說“搶救運動是延安整風的一個組成部分，是與延安整風指導思想上的偏差密切相關的”。⁸⁴ 總之，搶救運動影響深遠，決不是某些人說的在歷史上只存在十多二十天就完全過去了。

至於這個模式的特點，凡是經過建國後各種運動的人大都明白，無須多講。這裏只提個線索。先是自上而下發動，進行內部排隊，號召鳴放（答應“言者無罪”）。第二階段是組織積極分子開展大批判。第三階段為放手發動群眾鬥爭，批評或鬥爭對象只能檢討或坦白，不容申辯。在積極分子帶動下，群情憤激（有真有假），從勸說到刑訊，運動一個高潮接一個高潮，直至上面叫停。由於造成大批冤假錯案，只得進行甄別平反。在時間緊迫，倉促作出的平反結論中總還要留點尾巴，表明“事出有因”。還要將運動中的真假材料連同結論一起裝進各人的檔案袋。作總結，照例是兩點論。一是肯定成就，如同毛澤東所說，審幹取得了重大勝利；二是也有缺點，就是把許多好人當成“特務”搶救了。運動結束後論功行賞，即以各人在運動中的表現進行安排，這在七大選舉和後來的工作分配中就表現得很明顯。大

凡領導和主持搶救積極的，多得到顯著提升和重用，也是一些人進入中央的原因之一；被搶救者有不少人因未作出結論，七大代表資格尚被褫奪，更遑論其他。

搶救運動對黨風（當然也包括學風、文風和一切作風）的影響，主要是負面的，而且影響不可輕視，有些不但成為主流，而且至今仍在起作用。下面只舉數例，稍作說明。

1. 所反對的“三風”反而得到發展

這是蔣南翔當時在指出搶救運動“根本失敗”的幾種表現中提到的，“三風不正的毛病在有些同志身上不是得到改進而是更其發揚”。⁸⁵ 延安整風所提出的反對主觀主義、宗派主義、黨八股，恰巧在整風中的搶救運動裏得到了可說是全面的、更高的發展，而且一直影響到現在。原來在整風中就是一面大講反對主觀主義，一面大幹主觀主義的搶救。當時提出“特務的群眾性、世界性”⁸⁶ 就毫無根據。各種對特務數目的估計，證明都是純粹的主觀主義。對此，現在大概已沒有什麼爭論了。對發動一場群眾運動，能夠事先估計到具體數目（如黨校的特務數），並定出各種百分比，這本身就是主觀主義唯意志論的一種典型。可惜搶救運動中這一創造，一直適用了幾十年，不知先後有多少無辜的人們被捲進了這個百分比內。

又如搶救運動中有無宗派主義，這也得看事實。為什麼柯慶施被搶救？為什麼有些被捕過的受到懷疑以至搶救，有些被捕過的反而得到重用？為什麼新參加革命的知識分子大多受到懷疑？是否因為他們不夠馴服？為什麼陳伯達的托派問題就沒事，王實味卻因托派問題被槍斃了？為什麼明擺着有問題的江青得到保護，而一些著名的優秀青年如蘭克義、楊學誠等卻被打成特務？如果再從更大的系統或山頭看，問題也許更多，這就需要另作仔細研究了。總之，搶救運動中的一些宗派表現和報復情緒，當時人們就有明顯的感覺，並在互相信得過的朋友間有所議論。

至於說到反對黨八股，搶救運動的兩三年大概是新黨八股（所謂“延安文風”）日臻完備和成熟的時期。其專橫武斷、不要證據、強詞奪理、不容辯駁、空話套話、永遠正確等，決不在舊八股之下，只是引證馬、恩、列、斯改成更多地引證毛澤東就是了。這只要翻閱一下1943年《解放日報》有關搶救運動的報道和評論，就會知道。人們可

將當時關於搶救運動中爭相坦白的報道和大躍進時期新華社和《人民日報》關於放“衛星”等的許多報道對比一下，看看它們的繼承性。

2. 搶救運動在發揮威懾手段上的作用

在革命隊伍裏，對於改造人、加強集中和確立領袖崇拜上，事實證明，單靠學文件講道理是不夠的，同時要使用威懾手段，不但收效快，還有助於鞏固。例如對於新參加革命的知識分子來說，整風學習本來是要啟發和提高你的原罪感，但由於他們大都有自由思想，還往往“要頑強地表現自己”，這時就顯出威懾手段的作用了。以延安整風中第一個試點單位中央研究院為例，和風細雨的整風進行了兩三個月，被認為“錯誤”的思想仍佔絕對優勢。1942年3月18日表決院務會議通過的室以上領導為當然檢查委員的決議，贊成的只有 $1/4$ ，而王實味等提出的全部委員由選舉產生，竟得到 $3/4$ 的支持。⁸⁷ 在毛澤東的密切注視下，5月27日研究院召開關於“黨的民主與紀律”座談會。⁸⁸ 會前，院黨委調查大家對王實味言論（他的《野百合花》等文章和整風後歷次會上的發言）的態度，統計結果是：“同意或部分同意的達到89%”。⁸⁹ 座談會上爭論的一個問題就是李宇超提出的王實味的錯誤同大家的偏向有無根本的不同。對此，頭兩天會議同意和不同意的兩種觀點相持不下。第三天艾思奇傳達了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講話的結論部分後，大家意見立即趨於高度一致。對李維漢提出王實味的錯誤不但是思想上的也是政治上的，也沒爭論了。⁹⁰ 會議第四天（6月1日），已經完全變為清算王實味的鬥爭，並開始揭發他同托派的關係。經過一個禮拜的揭發批鬥，李維漢在總結中已說明王實味是個托派分子，大家一致要求開除他的黨籍。不但研究院大小知識分子思想轉變得這麼快（其他機關學校一樣），文化人變得也一點不慢（大約除蕭軍外）。6月15日起四十多位作家開座談會（主席團由丁玲、周揚、塞克組成），“一致認為托派分子王實味是政治上的敵人，同時也是文藝界的敵人”。⁹¹ 艾青在發言中說，“王實味的文章充滿着陰森氣。當我讀到它的時候，就像走進城隍廟一樣……他把延安描寫成一團黑暗……這樣的‘人’，實在夠不上‘人’的稱號，更不應該稱他為‘同志’。”這同他不到兩月前的雜文《瞭解作家，尊重作家》相比，真有天壤之別。⁹² 有關王實味的問題，人們都比較瞭解，這裏又一次談得這麼多，是為了說明：善於獨立思考的知

識分子的思想和態度變化得極快，但這必須在強大的威懾之下。我就有此親身感受，若不是上面組織批判，我們學校大多數人還會繼續對王實味代表的觀點同情下去，對《輕騎隊》繼續支持下去。

3. 搶救運動加強了黨管一切和個人獨斷之風

列寧創立的一黨制本來就是一黨專政，但它管理國家和人民還要通過許多環節，如政府、蘇維埃等。我們在搶救運動期間卻是以黨的名義直接管理一切。例如黨組織和領導人可宣佈一個地區或單位的戒嚴，廣泛限制人身自由，任意拘捕、審訊、刑逼和沒收私人東西。按道理（或黨史書上說的），邊區政府系統停止正常工作、搞搶救運動、逮捕重要幹部，起碼應該通過實行“三三制”的政府，報經副主席批准。但運動一來，至今還有史書在講的這套民主形式就露了餡，再沒人提起“三三制”了。不但名義上“有職有權”的民主人士副主席李鼎銘不能也不敢過問搶救的事，連共產黨員的林伯渠主席也只能冷眼旁觀（由自己從大後方介紹來的許多人人都不能保。他還為錢來蘇案多次呈文毛澤東，毛卻不表態，給他碰了軟釘子）。搶救和坦白大會均由負責整風審幹的政府秘書長李維漢主持。

搶救運動使黨外民主連形式也看不到了。那麼黨內民主呢？恐怕誰也說不清。下層已是黨內外不分，許多黨員成了搶救對象，一些非黨員變成積極分子。支部大會長期不開，書記由上級指定。積極分子倒是常開會，以傳達上級指示，研究搶救策略。各級黨委活動不大清楚。以我們學校而論，委員本來也不是選舉的，開會內容除按上級指示佈置工作外，也還有批評和檢討。例如教我班俄文的大隊長常乾坤（建國後任空軍副司令）被多次批為右傾，說他對搶救工作持消極態度，同情“特務”云。中央的民主集中制執行情況，如果以1943年主要搞整風搶救為主的一年為例，倒還可以從當時的耳聞目睹和事後看到的一些資料中得出一個籠統印象，就是：張聞天任總書記時期（1935-1938）堅持的集體領導和會議制度已發生根本性變化（包括平等與會、暢所欲言、進行爭論、必要時表決等，實際上已不復存在），政治局除整風學習的擴大會議外，正常的例會已大為減少，作用也明顯下降（主要是通過一些決議和宣言，聽取書記處的通報和毛澤東的講話等），有些職能為總學委取代，更多的事情由改組後的書記處處理了，並非胡喬木和黨史學上

說的只是“日常工作”。⁹³ 請問，1944年5月19日書記處會議決定5月21日召集六屆七中全會、確定會議議程、參加名單和全會主席團組成，這能說是日常工作？而成為全黨一個相當時期的主要工作搶救運動，基本上也都是書記處決定和處理的，許多重要指示就是以書記處或其成員的名義發出的。造成這種情況也有它的客觀原因。因為七大以前的政治局組成，如果按各成員的真實意向，大多數是反對搶救運動的，即使整風中那種對所謂兩個宗派的無限上綱和過火批鬥，也不一定能得到多數擁護。如果真按黨規黨章辦事，作為黨中央第二把手的劉少奇在政治局連表決權都沒有（因他係候補委員）。而實際情況卻是，不僅毛澤東一言九鼎，在政治局及其他一切會上的講話沒人敢批判反駁，就是劉少奇的意見，恐怕也沒有人能站出來反對。多數委員不是被打成教條宗派或經驗宗派，就是多少沾點邊，他們只有接受批判進行檢討的份，求得過關和寬大處理就知足了。不少人親眼看到，搶救期間，毛澤東的秘書胡喬木、陳伯達，不但實際上在中央的權力和作用比一批政治局委員如博古、王明、張聞天、王稼祥和有的被戴上經驗宗派帽子的人大得多，而且見面談話時態度也要高傲一點。從幾個領導人不太準確的《年譜》統計中也可多少看出一點中央的“集體領導”情況。⁹⁴ 從1943年開始到1944年5月21日政治局、書記處職能停止，幾個人參加（包括出席和列席）會議的次數，政治局（整風學習的擴大會未計在內）：毛澤東17次，劉少奇17次，任弼時16次，周恩來（從7月起）4次，陳雲8次，張聞天4次，彭真17次；書記處：毛23次，劉26次，任22次，周4次，陳1次，彭26次。⁹⁵ 這就是說，彭真列席是每會必到（發言權無限制，大概也沒進行過表決），而陳雲只參加過8次政治局會議，張聞天只4次（書記處更無一次列席），周恩來也是4次，另列席書記處會議4次。搶救期間開創的這種開會模式，後來不但在運動中，平時也經常用起來了。

根據搶救運動這一年半的情況，可以做出這樣的判斷：中央的集體領導已大為減弱和縮小，並開始走向個人獨斷體制；毛澤東的意見只有得到擁護，而很難聽到不同意見；個人崇拜日益佔據主導地位。

4，助長和養成說假話、順着來佔便宜，說真話、提意見吃虧等

不良風氣

在搶救運動中，假坦白的可以立即得到解放甚至被吸收為積極分子，事後也決不追究，有些還得到重用。堅持真理、說真話的，眼前就會吃虧。認為問題嚴重或進行對抗的，還可能遭到逮捕、監禁，甚至受殘酷的刑罰，甄別平反後既得不到表揚，反而會落個態度不好的評語。同時，那種善於觀測風向、揣摩領導意圖、並且順着來的，再加上有一定能力或某種特長，那就不但在運動中會成為積極分子，錯整了人甚至違法亂紀也不會受到責備；而且此後發展也往往“前程似錦”、一帆風順。這樣的人我們看到的實在不少。相反，那些堅持實事求是，敢於指出搶救運動為“左”傾和主觀主義，指名批評中央領導人的，肯定會受到指責甚至處分。由於個人崇拜和威懾力量，公開批評毛澤東的人和事一句沒聽說過，也許本來就不曾發生。

搶救運動不但不許人們說真話，而且還剝奪了人們不說話的自由。被搶救者固然要坦白交代、回答問題、進行解釋，其他人也必須參加搶救和表明態度，而且許多人為了自保，還主動上陣，假裝積極。這就是為什麼前些天還贊同王實味觀點的人，嘩啦一下就來了個一百八十度的大轉彎，不但表態和他劃清界限，而且積極參加口誅筆伐。據說文人知識分子中只有蕭軍態度不改，憤而下鄉當了兩年自食其力的老百姓。但這個例外的一個重要原因是，蕭軍是個名人，對他無可如何。要是機關學校一個小知識分子，那結局可能就大不相同了。連胡喬木事後也承認，不但王實味，“對其他人的鬥爭也很不合適。對蕭軍，搞得不讓他吃公糧。”⁹⁶ 實際蕭軍如果沒有當地農民幫助吃住，恐怕一家人是很難生活下去的，何況老婆還要生孩子。⁹⁷

在運動中，緊跟領導，順着來，善於奉迎和打小報告的，肯定佔便宜。這使一些人發展或學會了兩面作風。有些人為了討好上級、表現積極，可以出賣親人朋友，揭發以至編造相互間的談話，弄得事後反目成仇。有個假坦白後又積極參加搶救我和別人的同學，兩年後甄別平反了，又來對我說，他當時就不相信我這樣一個十五六歲就參加革命的小鬼會是特務。對此，我能說些什麼呢？如果只按黨史教科書的說法，整風是要在革命隊伍中樹立好作風，而肅反和清除壞人是為了有助於作風的純潔。可是實際情況卻正相反。在搶救運動中，舊社會的許多庸俗作風反而大為泛濫。當然，有些問題，如鼓吹個人崇

拜、自封一貫正確、篡改黨的歷史等風氣，不光是搶救中的創舉，可能還是整個延安整風所要達到的目的，搶救也許正是為此而採取的威懾手段。如認為這種估計完全錯誤，但經過搶救運動，不少好作風為壞作風取代，卻是誰也無法否認的事實。特別是說假話、順着來的吃得開，堅持說真話和愛提不同意見的倒霉，這種惡劣作風，不僅沒有得到糾正，而且愈演愈烈，至今不衰。至於歷史一再證明，人們也習以為常的“假大空”現象，就不必多講了。可見搶救運動影響之大和為害之深。因此在黨史研究中，應很好探究其前因後果，汲取教訓，消除影響，改善作風。長期以來之所以沒有也做不到這點，原因之一就在於，掌管和講授黨史的人們不願也不能違背延安整風創立的原則和精神，對搶救運動儘量掩飾、含糊其事。這已是教訓中的教訓了。

（六）結束了黨史上第二個生動活潑時期

延安整風特別是它的重要組成部分搶救運動，如同一道鴻溝，把延安和全黨的政治生活和風氣截然分成了兩個時期。前者確實稱得上生動活潑，後者只能以萬馬齊喑為喻。在我的計劃裏，還想根據個人親身體會並參閱有關材料，再寫一篇延安生活在整風前和整風後的對比的筆記。所以這裏不擬展開，只稍提一下。⁹⁸

1，整風前的延安生活

我是1938年從西安跑到延安的。在延安生活的頭幾年，感受特別深的有以下幾點。

（1）積極向上的精神，如饑似渴的學習

去延安，本來就是追求進步參加革命的，所以從精神面貌到實際行動，各方面都表現非常積極，同志間一天到晚的工作、學習、勞動，好像都在進行競賽一般。以我這個中學生來說，1939年才過16歲，在生產運動的開荒中已被稱為勞動英雄。⁹⁹ 1941年抗大5周年時又因以往學習和工作積極受到總校表彰。¹⁰⁰ 至於談到學習，無論是學政治、學軍事、學文化、向老紅軍學習，我們這些知青們都有一種拼命精神，可以少睡覺不休息，儘量想多學點東西。這種學習總的說來是健康的，目的也很明確，就是提高政治覺悟，增加各方面知識，理論密切聯繫實際，並非整風後被一些領導者和學舌者所說只是摳書本的教條主義學習。道理很簡單，因為多數甚至全部知識分子奔赴延

安，都是為了學些革命道理很快到抗日前線上去用，所以不但對學馬列主義、中國革命問題等理論如饑似渴，而且對準備馬上就要用的游擊戰術、步兵操典，以至地形學(利用地形地物)、築城學(挖戰壕、修掩體)等也抓得很緊。那時需要動員的不是上前線，而是留在後方工作。所以毛澤東才有“你們要下決心，在抗大工作四十年，死了就埋在清涼山”的話¹⁰¹（毛好說極端的話）。

（2）團結友愛，親如家人

一到延安，如同回到家裏，大家那種互相關照、互相幫助的精神令人感受至深。在這種氛圍裏，一個人很快就被捲進去同化了。平時談的除國家大事、學習內容等外，還經常“交換意見”（相互提點注意事項）。有不同意見，可以爭得面紅耳赤，但並不影響同志關係。在相處中，不分年齡大小、文化高低、天南海北，都是互相尊重、平等相待。我就從一些大學生老大哥那裏學到不少知識。那種同志友好感情還可從這樣一件事看出來，和我們有兩三個月吃住在一起的班長要調到同院另一個班去當班長，在歡送會上竟有好幾個同學哭了。當然這些大小知識分子也確有不少缺點，給我印象深的是虛榮心強，常有偽造學歷等事。但現在看到許多黨史資料，為了襯托整風的必要和偉大，把當時參加革命的知識分子熱血青年描寫得如何自私自利、極端個人主義、絕對平均主義等等，說輕點也是過分誇大，有些乾脆是在瞎編基礎上的以訛傳訛。延安的男女關係總的說來也是自然又嚴肅的。《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書中描述的什麼“杯水主義”、“打游擊”等，恐怕也只是片面的道聽途說。¹⁰² 這不但當時（以至事後）沒有聽說過，而且在延安幹部和學員男女比例為18：1的條件下，那種情況也不大可能出現。在這方面，反而是先後到過延安的江文漢和趙超構描述得真實一些。¹⁰³

（3）文化生活豐富活躍

在延安雖然生活艱苦（這是早有思想準備的），但精神愉快，總是歡聲笑語，正如《延安頌》唱的，“到處傳遍了抗敵的歌聲”。我們一個禮拜一定要學一個新歌，早飯前和晚點名後必唱。當時的集會游行和聯歡晚會也特別多。小到班排、大到機關學校，只要集合到一起，總要以拉拉隊形式互相歡迎唱歌或提名某人唱歌，包括朱德、毛澤東等中央領導。我記得一次朱總司令就在不斷的喊聲下站起來唱了

一個“打倒列強除軍閥”。文化活動多種多樣，我在延安看的戲就不少。

(4) 自由民主的政治生活和空氣

這也許是最重要的感受。因為大家去延安就是為了追求自由民主平等，所以到延安後便會立即得到同國民黨地區那種精神壓抑大不一樣的感覺。有關這方面的情況，過去已有大量書籍文章介紹。這裏只簡單講一下我經歷過的兩次大選。一次是第一屆邊區參議會的選舉。我們軍事學院和魯藝、自然科學院為一個選區，合選一名參議員，共提了兩名候選人。只記得我們提的是郭化若，魯藝提的是周揚。郭化若那天因參加軍委的會而告假缺席，委托俄文隊長曹慕岳（後改名曹慕堯）代為競選。周揚是親自上台作競選演說，其中曾批評到郭化若缺席證明他對參議會不夠重視，當選後能否負起參議員的責任就值得懷疑。魯藝的助選拉拉隊名堂也多。給我印象最深的是：領呼人（記得是劉熾）喊：“翻譯《安娜·卡列尼娜》的是誰？”魯藝人齊聲回應：“周揚！”但終因軍事學院人多，最後還是郭化若當選了。自然科學院的徐特立老人也在競選大會上講了話，說這是為將來參加同國民黨、青年黨等在民主政治中進行競選的練習。後來邊區參議會開完了，郭化若在向三個單位的選民作傳達匯報時還回敬了周揚對他的批評。另一次是黨的七大代表的選舉。在延安是採取直接差額選舉的辦法。抗大三分校自己是個獨立選舉單位，候選人有分校校長許光達等，只記得差額是二或三與一之比。先把候選人的詳細情況以小字報形式貼在牆上，經過全體正式黨員閱覽和議論後進行無記名投票。由於選出後再無動靜，且過了五六年才開七大，所以後來的情況已不得而知。但這總算我入黨六十多年中參加的一次真正的黨內民主選舉。

關於延安頭一個時期的情況，原說只擬舉例提一下，不想已寫得太長，而且有些重要內容還沒寫到，理論的繁榮、對外的開放等。還應該說明的是，史學上和許多書上所講述的“延安精神”、“延安時期”，多半是指這個時期。如 1986 年胡耀邦說的，“從我黨成立起，六十五年了。我們的社會科學只有一次大繁榮，這就是延安時期。”¹⁰⁴ 搶救運動一起，社會科學已無人再談，哪來的大繁榮？胡耀邦顯然指的前期。又如《從陳獨秀到毛澤東》一書所描繪的理論繁榮時期、生氣勃勃時代、相對開放的大環境、比較民主寬鬆的氣氛等，

也只能指前期。它為說明對外開放列舉的美國人訪問延安的日程表，1941年到1944年7月就完全是空白。整風搶救以後“民主寬鬆的氣氛”更根本無從談起了。¹⁰⁵

2. 搶救運動發起後的延安氣氛

對搶救運動開始（1942年）後的延安生活和氣氛，我們前面已談到不少，這裏也再簡單歸納幾條。

（1）搶救運動期間實行全面戒嚴，延安處在一片蕭索氣氛中

人們不得自由出入，不得會見親友和熟人，連處在不同機關的夫妻也不能團聚。單位之間的來往和聚會（如過去經常舉行的討論會、聯歡會、各種學習和文體活動）完全停止，路上行人也大為減少（有趣的是，曾有幾次看到平劇院以唱青衣和小生著名的陶德康一個人從山下走過，嘴裏唱着戲或念鑼鼓經。後聽說他是假裝瘋癲，解放後在上海工作）。集中了“三萬黨政軍”的延安，被弄得空氣緊張，人人自危，¹⁰⁶失去昔日的歡樂和光輝，幾乎變成一座死城。當年的積極分子和官方學派的史學家們，如果不同意這種說法，那就請開放這一禁區，允許討論和爭鳴，改變那種只有空洞和武斷的結論，而避開擺事實和講道理的學風。何況這方面不但已有大量文件資料，而且參加過搶救運動的老同志健在的還不少（許多被搶救者不大願意寫這段回憶，多半是為了顧全大局，維護延安整風偉大正確的結論）。

（2）同志關係變得冷漠，甚至到了互不理睬，互相提防的程度

自填寫“小廣播調查表”、一再追查各種小道消息和錯誤言論、經過互相揭發等以後，一則產生或加深了相互隔閡，所謂“話不投機半句多”；二則搶救的範圍和聲勢不斷擴大提高，人們的思想已被搞亂，哪有心思跟人閑聊；三則言多必有失，各人從被揭發、被打小報告中得到沉痛教訓，逐漸變得謹小慎微、少說為佳，甚至被迫去學舊社會的為人之道：“見什麼人說什麼話”和“逢人只說三分話，未可全拋一片心”；四則，搶救者和被搶救者之間有什麼話好說？等等。所以連真誠擁護搶救運動的作家劉白羽也說，搶救大會的第二天，“平時活躍的（黨校）三部，整個落入沉悶之中，人們走着路，誰也不看誰，大家的嘴巴都像貼上了封條”。但他說的一到晚飯後又“歡樂”起來，整人者和被整者打起了撲克的話，恐怕連沒經過搶救運動的人也是不會相信的。想想看，會有這種吃頓飯竟忘了白天被打成特

務的人？¹⁰⁷ 我們學校大概這兩年也是“大家的嘴巴都像貼上了封條”。由於搶救也不能誤農時，我校1943年春全部男同志開進距延安有幾十里路的杜甫川（據說為避安史之亂杜甫曾逃難至此，故名。有“今夜鄜州月，閨中只獨看”等詩為證）開荒播種，從早起吃飯、排隊上山、勞動休息（午飯送上山），到晚上回來吃飯睡覺，幾乎一整天都是鴉雀無聲。一些人走路和休息時寧可低着頭看小說，也不願和人搭腔。如果聽到說話聲，多是有人在發脾氣或吵架（當時人們的火氣都特別大）。這種局面持續了相當長的時間，甄別後雖逐漸有些變化，但始終沒能恢復整風搶救前的精神面貌。幸虧日本很快投降，大家分配去各地工作，才同這種冷漠的局面告別。記得我們第一批學外語的三四十人編成一隊，1945年9月2日出發去東北，全校教職學員列隊相送，走的許多人並未表現出惜別之意，對離開母校離開延安也並不留戀，反而聽到一些牢騷話。

（3）學習發生根本變化

馬列主義被說成“教條”，課程被取消，有關書籍（那時翻譯出版的還真不少）也是人們避之惟恐不及，自然不會去讀了。一切書本知識被挖苦得狗糞不如，似乎知道得越少越好，所以對現代化和面向世界的知識，除關心東西兩大戰場的戰況外，當然沒人再去“言必稱希臘”了。至於什麼是實際知識，怎麼去學，恐怕提倡者自己也說不清楚。因此兩三年搶救運動期間學習的，就只是那二十多篇有關文件，還有某些中央決定、臨時指定的什麼文章如陳伯達的《評〈中國之命運〉》、康生的《搶救失足者》、《解放日報》某篇社論等，聯繫實際就是思想鬥爭和反特搶救。學習真正有用的東西，反而受到輕視，時間被擠掉。例如我們那所辦了四五年的外語學校，似乎並沒培養出幾個真能勝任翻譯的人來，還不說一些人進校前就已有一定的外文基礎。而且這種長時間翻來覆去學一個或幾個文件的做法，還容易使人對這種學習養成一定厭煩心理，一聽指定某一時期集中學某一文件就產生反感。但是延安整風創建的這種學習方法卻一直適用到現在。根據我個人六十年多的觀察和體會，以這種辦法學習，收效歷來不大。

（4）建立起嚴格的保密制度和森嚴的等級制度

經過搶救運動，一方面從組織制度上加強了保密，黨內外許多事

情不讓一般黨員知道。另一方面，黨員們也從學習和教訓中獲得不該知道的事不打聽等馴服工具的修養。例如延安整風，大家都參加，但上面究竟搞了些什麼，下面一概不知，頂多聽到點小道消息，直到“文化大革命”後才看到少數材料。因此，整風搶救的歷史就可做到任憑打扮，保證輿論一律（即壟斷）和與時俱進（隨時改）。例如“文革”前，搶救運動好象不曾發生過，學黨史的大多不知道有這回事。後來改說成有過一個短暫的搶救運動，是康生發起和領導，被毛澤東很快發覺糾正了。而且不只歷史，各方面都需要保密。搶救運動前，黨員還可看點黨內文件和《共產黨人》期刊；搶救後，黨內外變成一樣了。（解放後改行“先黨內後黨外”，如糧油漲價，黨內早一夜傳達；發表重要文件，早一天傳達等。）與此有關的是，搶救運動進一步加強了等級制度。因此不是所有黨員都“不可使知之”，而是嚴格按等級規定行事。整風學習的編組，依據的原則就是實施政治上的等級制，高級組還把絕對保密定為一條重要的紀律。至於生活待遇以至警衛上的等級制，1941年任弼時出任中央秘書長後，就以蘇聯為榜樣，逐步固定和不斷完善起來。彭真主持的中央黨校，使政治上和生活待遇上的等級制更加具體。那裏集中了四五千名幹部，其中有大批高級幹部和七大代表，後來分配到各地，遂使等級制影響到全國並一直傳下來，建國後更得到不斷發展。延安頭幾年那種上下級界限不怎麼嚴格，中央領導同志經常同大家一起參加聯歡、各種文體活動，星期日街頭散步，一些人遇見首長掏出筆記本請題字等延安特有的現象，搶救後已不復再見，我只見到幾次領導人和大家一同看秧歌或看戲。

總之，整風前可稱作“延安時期”的那種生動活潑局面在搶救運動開始後就完全結束了，此後再也沒有恢復起來。全國解放後，那些經過延安整風和搶救運動的知青，在新的環境下，由於勝利的喜悅興奮和群眾熱情的鼓舞，似乎又恢復了青春，同新解放的知識分子特別是青年學生一起迎來了一陣生動活潑的局面。但隨着接連不斷的政治運動，一些人翻身落馬，更多的人則接受教訓，變得老練以至世故了；特別是反胡風和反右派後，全國也逐漸變得和後期延安的情況差不多了。

搶救運動造成許多消極影響，大約是不會有爭論的。至於對這些影響如何估計，那就有很大或根本的區別了，有正視與掩蓋之別，有

過頭與不足之分。這就應當允許以至鼓勵討論，但必須依據擺事實講道理的原則，不能只用空泛議論和扣大帽子的辦法。無論如何，總不能把搶救運動作為禁區永遠保持下去。

註釋

- 1 見胡繩主編：《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第 202-203 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76-281 頁；中央黨史研究室著：《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1991 年版，第 216 頁；修訂後的《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下冊，2002 年版，第 788-790 頁。
- 2 例如新出版的《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下冊，第 788 頁）就把搶救運動標題為《整風過程中的審幹工作》，在入題前先講了 1939 年和 1940 年涉及審幹的兩次決定。用意很明顯，但卻給自己製造了一些難以回答的問題，如為什麼那兩次審幹並沒有變成搶救運動，等等。
- 3 如李銳多次引證唐縱（抗戰時期蔣介石侍從室負責特務工作的組長）在 1942 年 8 月 23 日的日記中寫道，“現在延安很亂，可惜我們沒有一個內線！”見《世紀之交感言：還是要防“左”》，載《炎黃春秋》2001 年第 2 期。
- 4 《延安整風實錄》，第 366 頁。
- 5 《陸定一傳》，第 279 頁。
- 6 當時在中宣部和中央政研院工作、住楊家嶺中央大禮堂周邊的曾彥修和齊速同志還來信證明，他們在禮堂建成不久即搬去住，住了五六年不等，但“從未聽說有這件事”。寫信日期，曾為 2003 年 4 月 7 日，齊為 5 月 25 日。原信存我處。
- 7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下冊，2002 年版，第 789 頁。
- 8 胡繩主編：《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第 203 頁。
- 9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冊下卷，第 390 頁。
- 10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53 頁；高新民、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 379-380 頁。

- 11 見《項英的輝煌與失落》，《炎黃春秋》1998年第4期。
- 12 李銳：《關於防“左”的感想與意見》，見《直言》，今日中國出版社1998年版，第437頁。
- 13 1943年10月4日，毛澤東在西北局高幹會作報告，談到反特鬥爭時說，“反特務是今年我們一個很大進步。去年共產黨21歲，還未學會作這篇文章，今年則學出來了。國民黨抗戰以來，眼睛是亮的，聰明的，而共產黨六年是盲目的，結果國民黨的特務就無孔不入。抗戰第六年的下半年，我們學會了，破壞了國民黨的這一計。國民黨的妙計安天下是賠了夫人又折兵。我們共產黨的妙計是得了夫人又保兵，夫人是反特務鬥爭的經驗，兵即是送來的特務。邊區已有7000，恐怕1萬人。各根據地合併就有10萬大兵，這些兵要好好訓練，我們可以用它以毒攻毒，決不殺一個。國民黨能利用我們的叛徒，難道我們不能學會利用特務！”見高新民、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379-380頁。
- 14 見陳清泉、宋廣渭：《陸定一傳》，第400-402頁。
- 15 公劉：《董狐之筆》，《隨筆》1999年第一期。
- 16 參閱叢進：《曲折發展的歲月》，河南人民出版社，第229-232頁。
- 17 《鄧小平文選》第三卷，第375頁。
- 18 《劉少奇選集》上卷，第184頁。
- 19 恩格斯：《共產主義同盟者的歷史》，《馬恩選集》第4卷，1972年版，第196頁。
- 20 參閱《列寧選集》第三卷，第594-595頁。
- 21 《“左”派幼稚病》中論述的領袖、政黨、階級的關係，把領袖專政等同於群眾專政，為領袖專政製造了理論根據。著名的馬克思主義者和無產階級革命家羅莎·盧森堡就曾反對蘇俄實行的獨裁和恐怖。過去一直對盧森堡批評列寧的意見持否定態度，現在看來，歷史已證明了盧森堡的正確。
- 22 見沃爾科戈諾夫：《斯大林》下冊，世界知識出版社，第1454-1455頁。
- 23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3)，第458，481頁。
- 24 《蘇聯與中國革命》，第299頁，轉引自《中國的道路》，南方日報出版社2000年1月版，第441頁。

- 25 《新民主主義論》，《毛澤東選集》第三卷，第 692 頁。
- 26 《新民主主義論》，《毛澤東選集》第三卷，第 635，642 頁。
- 27 《毛澤東選集》1948年東北書店版第25、27頁。根據李維漢的建議，建國後正式出《毛選》時刪去了其中一些話。李認為這些都屬游民，即流氓無產階級。見李維漢：《回憶與研究》，第 101-102 頁。
- 28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7)，第 627-629 頁。
- 29 《共產黨宣言》，《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 1 卷，第 261 頁。
- 30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33 頁。
- 31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62 頁。
- 32 見章百家、牛軍主編：《冷戰與中國》，世界知識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61 頁。
- 33 原來毛澤東還只認為“他就是中國的斯大林”（《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22 頁），也是忠誠的國際主義者，因此對於蘇共懷疑他是鐵托非常在意。但在蘇共二十大後，毛已有做世界斯大林之意。特別是大躍進的失敗，促使他更集中於搞政治鬥爭和準備打仗，號召全世界人民團結起來打倒帝修反，以至報刊輿論一時不提“和平”與“和平共處”字樣。
- 34 《黨史資料通訊》1981年合訂本，黨校出版社 1982 年版（廖蓋隆 1980 年 12 月 10 日的發言）。
- 35 《彭德懷年譜》，第 790 頁。
- 36 毛澤東：1958 年 10 月覆赫魯曉夫信。
- 37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6)，第 636 頁。
- 38 按西路軍的失敗為 1937 年 3 月，而毛澤東 1936 年秋就已在《中國革命戰爭的戰略問題》中指出：“西路軍在河西的失敗，是這個路線的最後的破產”。見《毛澤東選集》1948 年東北書店版第 585，609 頁。
- 39 關於人為的三年困難餓死的人數，由於始終視為絕密，至今未敢公佈數據，因此說法頗多，相差也大。廖蓋隆在《炎黃春秋》2000 年第 3 期上著文估算為 4000 萬人。李成瑞（原任國家統計局局長）在《大躍進引起的人口變動》（《中共黨史研究》1997 年第 2 期）中說，經研究計算得出結論是，超線性死亡人口約為 2200 萬，其中大都係餓死。本文說的 4040 萬，是根據上海出版的《社會》月刊 1993 年

4、5合刊號所載的調查。但不管怎麼說，大躍進造成兩三千萬人餓死大概是沒人敢否認的。就算是2200萬，那也不但超過中國的八年抗戰，還超過了第一次世界大戰雙方死亡的兩千萬。

- 40 參閱許全興：《毛澤東晚年的理論與實踐》，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7年版，第20、114、139頁。轉引自《中國的道路》，南方日報出版社2000年版，第447頁。
- 41 見喬培華：《信陽事件》，中國檔案出版社出版。李銳寫的《序》發表於《同舟共進》2002年第3期。
- 42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02頁。
- 43 1962年的七千人大會上，林彪的講話是顛倒是非、拍馬溜鬚、鼓吹個人迷信的標本，但卻得到毛澤東的高度贊賞，親筆批示：“這是一篇很好的很有分量的文章，看了令人大為高興。”而劉少奇的講話雖然沒涉及三面紅旗（總路線、大躍進、人民公社），更沒敢追究上面的責任，但他借湖南農民之口，說造成當前的困難是“三分天災，七分人禍”，毛已感到不悅。特別是他的老部下彭真在小組會發言中竟點名批評毛澤東，就更種下禍根。事實上，在毛澤東去世前，三面紅旗還一直被高舉着，直到1981年《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才正式砍倒了。
- 44 陳清泉、宋廣渭：《陸定一傳》，第40頁。
- 45 參閱《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二部分第十章“整風運動：1943年‘九月會議’前後”。
- 46 中共中央研究室編：《“文革”十年資料選編》上輯。
- 47 柯慶施被搶救可能由於太說不過去，門中央於1944年4月即已專文為其平反。
- 48 葉永烈：《陳伯達傳》，作家出版社1993年版，第73-76頁。
- 49 毛毛：《我的父親鄧小平——文革歲月》，第275頁。
- 50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81頁；鄧力群：《延安整風以後》，當代中國出版社1998年版，第13頁。
- 51 中國黨的所謂紀律，實際上就是絕對服從，且只有對上服從。因為在缺乏民主、極少按黨章開會和進行表決的情況下，“少數服從多數”幾乎不再存在，剩下的就只有“個人服從組織，下級服從上級，全黨服從中央”了。還不說後來提出的違背建黨原則與黨章規

定（如保護少數、黨員有保留不同意見的權利等）的必須與黨中央保持一致。

- 52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1 頁。
- 53 “僅延安一地自殺身亡的就有五六十人”（王素園：《陝甘寧邊區“搶救運動”始末》，《中共黨史資料》第 37 輯。這都是些幹部和知識分子。
- 54 楊尚昆：《追憶領袖戰友同志》，中央文獻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313 頁。內稱，“後來對饒的處理出了格，主要是毛澤東當時對階級鬥爭的形勢估計得過於嚴重，助長了‘左’的情緒，又過分自信，聽不進不同意見……以致犯了主觀臆斷和先定性後查證的錯誤所致。”
- 55 蔣南翔：《關於搶救運動的意見》（1945 年 3 月）。
- 56 段建國、賈岷岫：《王世英傳奇》，第 191-192 頁。
- 57 曾志：《一個革命的幸存者》（下），第 344 頁。
- 58 因為他是乘劉善本起義駕來的國民黨飛機，我們則是一路步行。
- 59 按華北代表團除團長彭真外，還有高文華、柯慶施、吳德、李雪峰、黎玉、烏蘭夫、孔原等。會上一些人特別不同意劉少奇說的“白區損失百分之百”，以及“一二·九運動有立三路線殘餘”等提法。從事後情況看，劉柯關係一直不和。參閱《劉少奇傳》和《劉少奇年譜》；《懷念劉少奇同志》；《胡喬木回憶毛澤東》；張聞天：《反省筆記》；黎玉：《抗戰前夕在延安召開的白區工作會議》（《革命回憶錄》增刊[1]1981 年）等。
- 60 薄一波：《七十年奮鬥與思考》，第 463 頁。
- 61 1958 年的南寧會議上，毛澤東狠批了周恩來等人的“反冒進”。1 月 14 日會上毛當眾拿出柯慶施在上海市黨代會上作的報告《乘風破浪，加速建設社會主義的新上海》說，“恩來同志，你是總理，你看這篇文章你寫得出來寫不出來？”周答，“我寫不出來”。（《周恩來傳》，第 1367 頁）周估計到毛已有意以柯代己，遂在檢討“反冒進”問題時提出擔任總理是否合適的問題。
- 62 李銳：《“大躍進”親歷記》，第 200，216，259 頁；《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55 頁。
- 63 《王力反思錄》，第 1070 頁。王力所說如屬實，也是劉少奇的藉口，因為他本人在北方局期間也不大可能宣傳毛澤東。他當時的正

式報告可為佐證：“中國黨如果沒有共產國際的幫助，還不能獨立的領導中國革命……我們還沒有中國的斯大林，任何人想作斯大林，結果都劃（畫）虎不成……中國黨還是要由我們這些人來領導，沒有另外一批更好的人來。”《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1)，第817頁。

- 64 馮錫剛：《“好學生”的最後十年》，《隨筆》2002年第4期。
- 65 高皋、嚴家其：《“文化大革命”十年史》，天津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210頁。安熠輝：《“文化大革命”中的賀龍》，《文史精華》2003年第8期。此外，我還就此訪問過劉英等一些老同志。
- 66 《陸定一傳》，第485頁到541頁；《“文化大革命”十年史》，第201-202頁；《王力反思錄》，第593-594頁。
- 67 曾志：《一個革命幸存者》，第336頁。
- 68 李逸民：《參加延安“搶救運動”的片斷回憶》，《革命史資料》第3輯，1981年版。
- 69 楊立：《帶刺的玫瑰——古大存沈冤錄》（廣東省委研究室1997年），第51頁。
- 70 陳模：《古大存冤案及其平反》，《炎黃春秋》2001年第12期；楊立：《帶刺的玫瑰——古大存沈冤錄》。
- 71 蔣南翔：《關於搶救運動的意見書》（1945年3月）。
- 72 《中央關於反對反奸鬥爭左的錯誤給各地的指示》，1944年5月13日。
- 73 高新民 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383-384頁。
- 74 《彭德懷自述》，第220頁，229頁。
- 75 毛澤東致劉少奇、彭德懷電，1942年2月20日。
- 76 毛澤東致周恩來電（1942年6月13日），《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第387頁。
- 77 毛澤東1942年8月29日在政治局會議上的發言，《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第416頁。
- 78 中央給各中央局、分局、區黨委的指示（1942年12月），《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第416頁。
- 79 毛澤東1943年3月6日在政治局會議上的講話。
- 80 任弼時在七大預備會的講話（1945年2月21日）；《朱德選集》，

- 第 149 頁。
- 81 蔣南翔：《關於搶救運動的意見書》（1945 年 3 月）。
- 82 費正清：《偉大的中國革命》，劉尊棋譯，世界知識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306 頁。“好評如潮”，見扉頁。
- 83 高新民、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 448 頁。
- 84 馮建輝：《從陳獨秀到毛澤東》，第 442，453 頁。
- 85 蔣南翔：《關於搶救運動的意見書》（1945 年 3 月）。
- 86 《中央關於審查幹部的決定》即所謂“九條方針”。
- 87 《延安整風實錄》，第 346 頁。
- 88 《溫濟澤自述》144 頁、《王實味傳》195 頁引證溫濟澤的《鬥爭日記》，以及其他有關材料都寫為 27 日，惟《延安整風實錄》第 350 頁寫為 17 日，恐有誤。
- 89 《溫濟澤自述》，第 144 頁。
- 90 《王實味傳》，第 196-198 頁。
- 91 《延安文藝界舉行座談會，痛斥托派王實味反動思想·建議文抗開除其會籍》，《解放日報》1942 年 6 月 19 日。
- 92 艾青的發言以《現實不容歪曲》為題發表在 1942 年 6 月 24 日《解放日報》上，經毛澤東審閱過。轉引自《王實味傳》，第 213 頁。
- 93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73 頁。
- 94 最好是將各種類型歷次會議的內容和與會者的發言情況作些分析比較，才能瞭解問題的實質，但這樣作一則不太可能，二則勉強作起來（如政治局和書記處各次會議的主要議題還是有蹤可尋的）也會佔篇幅太多。單講次數，雖不知內容，但也總可看出另一方面的問題，例如有的正式成員反而比非正式成員出席會議的次數少。
- 95 均根據各人年譜統計。
- 9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55 頁。
- 97 王德芬；《蕭軍在延安》，《新文學史料》1987 年第 4 期。
- 98 這只是原來的設想，現在看來也許很難實現了。
- 99 見《生產戰線上的抗大》一書。當時尚未流行勞動模範稱號。
- 100 見《中國人民抗日軍事政治大學史》，國防大學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471 頁。
- 101 為了穩定後方工作的軍心，1938 年有一次毛澤東不得不親自出

來給抗大幹部做工作，說你們都想到前方去，這種精神可嘉，但是抗大還辦不辦？並說了上引的話。凡在延安抗大工作過的人大概都知道這次講話及其內容。另參閱曹慕堯：《聆聽毛澤東在延安的五次講話》、《炎黃春秋》2001年第3期。

- 102 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第322，358頁（注15）。
- 103 江文漢係由基督教青年會派遣，於1939年由美國來延安考察，回美後在以英文寫的報告中曾講到：“男女之間顯得很融洽，十分坦率和自然”等。黃天霞翻譯題為《參拜延安聖地》，發表在上海出版的《檔案與史學》1998年第四期。趙超構關於延安女同志的描寫，見他的《延安一月》，上海書店1992年重印。
- 104 胡耀邦1986年11月1日會見全國哲學社會科學工作者時的談話。我參加了這次會見。參閱馮建輝：《從陳獨秀到毛澤東》，第260頁。
- 105 馮建輝：《從陳獨秀到毛澤東》第二篇第三章：《延安時期理論繁榮的歷史思考》。
- 106 這是一些官方黨史論著和教科書都不能不承認的，如2002年新版《中國共產黨歷史》，第790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78頁。至於有的書，如《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把1938和39年延安的所謂“肅托”，描寫成：“風聲鶴唳，人人自危……延安的幹部和黨員都犯上了‘托派恐懼症’……個個談‘托’色變”云云，則是無限誇大的道聽途說（見該書，第448頁）。
- 107 見劉白羽：《心靈的歷程》，1994年中國青年出版社。

（2003年9月25日完稿）

第十四篇

從“博古路線”到所謂“王明路線”

一，延安整風突出路線問題及其對後來的影響

正當轟轟烈烈的搶救運動在延安進入最高潮時，上層整風也發生了重大變化，所批判的第三次“左”傾從“博古路線”變成了“王明路線”。下面就談一下這一變化。

延安整風一直被視為黨內鬥爭的“楷模”，為黨內鬥爭樹立了一個“模式”。有的黨史學家歸納這個“模式”的特點，提到的第一條就是“突出兩條路線”。¹這當然指的是上層整風，也就是中央領導層對第三次“左”傾路線的清算。至於一般幹部的普遍整風，並沒有也用不着突出什麼路線問題。所以整風開始的標誌，不是1942年發動普遍整風的《四三決定》，而是1941年政治局的“九月會議”。因為會上“討論黨的歷史上特別是土地革命戰爭時期的路線問題”，從此“拉開了中央領導層整風運動的帷幕”。²

值得注意的是，這裏指明：整風要清算的是多年前歷史上的而不是抗戰時期的路線問題，當時說因為抗戰尚未結束。實際上遵義會議已經糾正了土地革命戰爭後期的“左”傾路線，這是整風期間和直到現在都得到公認的。既然如此，為什麼還要花那麼大的精力和那麼長的時間去清算一個早被糾正、實際上已不存在的路線呢？傳統的說法是，為了總結歷史經驗教訓，肅清“左”傾路線及其表現形式——主觀主義等的影響。這或許有它的道理。但如果一分為二地看，總還有些問題，不但當時，現在也仍然說不清楚。例如，總結經驗教訓為什麼要有那麼強的選擇性，只着重七八年前那一段？遵義會議後的歷史帳也不是完全不算，例如就只挑選了長江局和皖南事變那兩件，對於此前的西路軍慘敗卻又視而不見了。又如，延安整風的重點是反對主

觀主義，那為什麼會正好在整風期間發生最典型的主觀主義錯誤，即無中生有地發動一場“搶救運動”？

更重要的是，建國後為什麼不從延安整風中及時總結經驗教訓，致使類似錯誤此後一再重犯？出現這些說不清的自相矛盾問題，根本原因是不願揭示出整風的真正目的，即毛澤東說的要整掉兩個宗派。於是說什麼徹底批判“左”傾錯誤，並着重思想根源的分析（一切都來源於小資產階級思想）和解決思想認識問題，是為了汲取教訓，增強犯錯誤的免疫力。但事實卻是，只過了短短五六年，到建國後，脫離實際和脫離群眾、主觀主義和個人專斷作風就日益嚴重起來。³而且所犯錯誤也是越來越“左”，還同樣打着反右的旗號。歷史如此重複，致使延安整風時參與起草第一個《歷史決議》的胡喬木，在“文化大革命”後參加起草第二個《歷史決議》時竟喟然嘆曰，“人是很難牢記歷史的教訓的”，當年批評的“盲目地認為‘鬥爭高於一切’，不就是後來的鬥爭哲學嗎？”他還在重述一段當年批判的宗派主義表現後說，“這些歷史經驗大家都忘記了”。⁴對於延安整風時一再強調，直到1951年他寫《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時仍在強調的“思想根源”，建國後毛澤東也給改了。“1954年毛澤東在中央文件上已將‘小資產階級’的‘小’全部刪去”。⁵從此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就都變成了資產階級知識分子，於是胡喬木也改口說，“我特別反對把一切問題歸結為小資產階級思想。那個概念用得太濫了……這種說法不但簡單化，而且是向壁虛構。”⁶其實，無論是小資產階級還是資產階級思想都並非要害，延安整風中的過火鬥爭和搶救才是促使後來犯越來越“左”的錯誤的根源。

延安整風之所以要算多年前的路線的老帳，從後來的結果和多年的對比看，有以下相互有關的幾個原因。一是要使第三次“左”傾路線時期（後來還加上抗戰初期的右傾）犯錯誤的中央領導人徹底認輸、完全繳械。遵義會議以後，一些犯過錯誤的同志例如張聞天，不但在實際中改正了錯誤，而且還多次檢討，甚至在六中全會上請求過處分，但他卻不承認路線錯誤，因而仍被看作沒有徹底繳械。毛澤東歷來都主張“即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所以以前的老帳必須算，影響必須消除。他在整風後期就明確指出，“黨書（即《六大以來》）一出，許多同志解除武裝，故可能開前年的‘九月會議’。這

時大家才承認路線錯誤。”⁷直到1959年廬山會議期間他還說，“洛甫、任弼時解除武裝，靠《六大以來》，兩條路線一擺出，解除武裝。”⁸第二，是為了“改造中央”。毛澤東1943年10月6日在政治局會議上說，“這一改變是很困難的，因為現在的中央是以王明、博古時代為基礎的。六大選出的中央委員還有五個人，只有少奇同志（其實，劉為中央審查委員，並非中央委員）和我是受他們反對的，其他（按，這裏只能是指周恩來、任弼時、關向應）是擁護王明、博古的。要改造中央，就非經過各種步驟，使大家覺悟成熟不可。”所以他明確提出，“鬥爭的性質是兩條路線的鬥爭”，“整風學習的目的是打碎兩個宗派。”⁹就是說，要通過整風，或者換人，或者換思想，把舊中央改造成新中央。第三，為了最終確立毛澤東作為領袖和毛澤東思想作為指導思想的絕對權威。突出兩條路線，實際上就是以人劃線。這在第三次“左”傾時期比較明顯，除蘇區的毛澤東和白區的劉少奇外，其他原領導人多是參與制定或基本執行“左”傾中央路線的，人頭容易分清。如果回到抗日戰爭的現實中來，那就很難找出有多少執行錯誤路線的人了。所以只能算歷史帳。而且既然以人劃線，那就勢必會產生功勞歸一人和為尊者諱的現象。例如張聞天檢討說，“遵義會議改變了領導，實際上開始了以毛澤東同志為領導中心的中央的建立。”¹⁰代替博古總書記的張聞天尚且如此說，別人還能說什麼，於是作為周恩來軍事指揮上助手的毛澤東就變成了全黨全軍的領袖。又如周恩來、朱德指揮的第四次反“圍剿”戰爭取得了反“圍剿”以來的最大勝利，但這也要設法歸功於毛澤東。於是創造了這樣的說法，“因為毛澤東同志的正確戰略方針在紅軍中有深刻影響，在臨時中央的錯誤路線尚未完全貫徹到紅軍中去以前，1933年春的第四次反‘圍剿’戰爭仍然取得了勝利。”¹¹（也許由於這一說法顯得太牽強，現在已不大提了。）至於為尊者諱，最明顯的例子是，不算打AB團和富田事變的帳（或者含糊地把責任推給“左”傾中央，毛澤東在起草的《歷史草案》中就說，他們“實行肅反中的逼供信政策，把許多蘇區的黨與非黨的好同志誣陷為反革命加以逮捕或殺害”¹²），把西路軍失敗的責任歸之於張國燾。應該說，通過延安整風，這些目的都完全達到了。

其實，突出路線問題也並非毛澤東和延安整風的創造，而是從蘇

聯搬來和從“左”傾中央繼承下來的。有人說，“毛澤東本人一貫十分重視路線和路線鬥爭問題”。¹³ 這是事實，但說“一貫”卻不準確。在共產國際提出立三路線前，中國黨包括毛澤東，還是很少講，也是不懂路線和路線鬥爭的。此後雖然很重視，但仍然一直沒弄得太清楚，所以用錯的時候更多些。在 1981 年起草第二個《歷史決議》期間，針對過去對“路線”的“大量濫用”，胡喬木說了這樣一段話：“路線一詞，馬恩列都少用，在他們的主要著作中未用，在其他著作中用時也未給予何種嚴重意義。斯大林在 1929 年《論聯共黨內的右傾》一文中開始把路線問題提到非常嚴重的地步。”“就按路線的嚴重意義說，至多也不過是指總的、根本性的、全局性的方針罷了。過去用了若干年是事實，但那樣用法的害處也是事實……路線錯誤、路線鬥爭兩個詞，不知害了多少同志。”¹⁴

對毛澤東所提的，“我們這個黨已經有五十年的歷史了，大的路線鬥爭有十次。”¹⁵ 鄧小平就給推翻了一大半，並且明確說，“路線鬥爭、路線錯誤這個提法過去我們用得並不準確，用得很多很亂”。¹⁶ 所以在起草第二個《歷史決議》時就主張不用路線錯誤、路線鬥爭了。但是，這種作法只免除了毛澤東和一些黨的領導人犯路線錯誤和戴“左”傾機會主義或冒險主義的帽子，卻搞亂了歷史，在理論上和實際上都說不通。例如，硬要說 1959 年廬山會議那一次不算路線鬥爭，恐怕就說不過去。實施四五年、維護了二十年的“三面紅旗”，造成那麼嚴重的生產倒退和生態破壞，餓死三四千萬人，還不算路線錯誤，那什麼才算路線錯誤呢？廬山的一場鬥爭，不是一場典型的路線鬥爭，難道還真是“一場階級鬥爭”？它的特點只不過是一條糾“左”的正確路線才一露頭，就給錯誤路線壓了下去，結果造成更大的損失。但結局並不能改變這是一場路線鬥爭的性質。至於搞得十年暗無天日的“文化大革命”，那更是一次嚴重的極左蠻幹主義路線錯誤。連胡喬木在起草第二個《歷史決議》的開始時都主張講。他說，“葉帥三十周年講了極左路線，現在是不是可以不再講，除了‘文化大革命’，其他都不講路線錯誤。‘文化大革命’不講有點麻煩。暫時講一次，以後就下不為例了……如果單講兩個反革命集團，歷史不容易解釋。”¹⁷ 但後來連胡喬木這樣“暫時講一次”的意見也終被兩位元老給否決了。這當然有利於維護領袖的歷史地位和其他跟

着犯路線錯誤的領導人的威信，但卻確實弄得“歷史不容易解釋”了。又如說劉鄧這一次不能算，那是否說在“文化大革命”中劉鄧和大家都是執行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線”？或者毛澤東的問題也同“四人幫”屬於同一性質？

還有，如同《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中解釋建國後毛澤東提議對1945年《歷史決議》作重要修改之二時所說，“在講土地革命戰爭時期的‘左’傾路線處，點了陳紹禹（王明）、秦邦憲（博古）的名字”，是因為“犯路線錯誤的，陳獨秀、瞿秋白、李立三都已在文件中點了名。王明、博古的‘左’傾錯誤比瞿、李要嚴重得多，不點名，對這些歷史問題擺不平。”¹⁸那麼建國後包括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在內的“左”傾錯誤，其嚴重程度，造成損失之大和持續時間之長，是歷史上無可比擬的，卻既不算“主義”，也不算“路線”，大躍進和人民公社化只不過是“一次嚴重失誤”，“文化大革命”中全黨執行的“給黨、國家和各族人民帶來嚴重災難”的“無產階級革命路線”，也不能說成是“左”傾機會主義或極左路線，而只可說是“全面性的、長時間的‘左’傾錯誤”。¹⁹這種說法，難道就可以在歷史上“擺平”？還有一種解釋，說毛澤東是好人犯錯誤，是好心作了壞事。那麼，陳獨秀、瞿秋白、李立三、博古，更不能說是壞人、壞心，何況上有共產國際的指揮，他們的責任還相對輕一些。

歷史是一門科學，世世代代都會研究下去的。我們作的有利於我們這一代的結論，不一定就能長期保持，也許在第三代第四代就會重新修訂，或被徹底推翻，因為學術上的控制與壟斷只可能行於一時，不會永遠生效。弗·培根有言：“人們說得好，真理是時間的女兒，而不是權威的女兒。”²⁰

二，從提出路線問題到定名“博古路線”

前面已經講過，第一個把土地革命戰爭後期的“左”傾錯誤提到路線高度的是劉少奇（這也是後來毛澤東能和他聯合起來的原因）。但他的所指只限於白區工作，認為“以全國範圍來說，白區工作還是佔着主要地位”，但“不能說中央在蘇區的工作在總的方面是錯了”。²¹所以胡喬木說，“從遵義會議以來沒有人提出過六屆

四中全會的中央的政治路線怎麼樣。”在1940年12月政治局會議上，毛澤東才提出，“遵義會議的決議只說那時是軍事上的錯誤，沒有說是路線上的錯誤，實際上是路線上的錯誤，遵義會議的決議須有些修改。”但是，“有的同志不同意提蘇維埃運動後期的錯誤是路線錯誤。在這種情況下，毛主席……只好妥協，沒有講這一時期是路線錯誤。”毛主席又一次提出這個問題則是1941年4月為《農村調查》所寫的“跋”。正式提出路線問題是在1941年9月中央政治局整風會議所做主題報告。²² 在這之前，為了給黨的第七次代表大會做準備（實際上可能是為了整風），毛澤東已着手編《六大以來》。“在編輯過程中，毛主席愈來愈深入地從中找出他要提出的問題——兩條路線問題。”“當時沒有人提出過四中全會後的中央存在着一條‘左’傾路線。現在把這些文件編出來，……有的人就啞口無言了。”²³ 1941年九月政治局整風會議上，毛澤東在報告中提出路線問題，即獲得與會者的一致同意。原來不同意的張聞天首先發言檢討，更明確表示，“在中央蘇區工作，同意毛主席的估計，當時路線是錯誤的。”²⁴ 博古檢討說，“1932年至1935年的錯誤，我是主要負責的一人。”²⁵ 李維漢、王稼祥、任弼時等也作了檢討。其他與會者全都擁護毛澤東的報告。這樣，“九月會議”就對土地革命戰爭後期的錯誤正式定了性，明確為路線錯誤。大約是為了同瞿秋白的盲動主義和立三路線相區別，也為了簡便，當時普遍稱為第三次“左”傾路線，簡稱第三次“左”傾，但還沒有冠上什麼人的名字。

冠名，自然是毛澤東的事了。根據編《六大以來》時對有關文件的研究和九月政治局會議的討論，毛澤東寫了兩部重要文稿。一是為政治局起草的《關於四中全會以來中央領導路線問題結論草案》，他在封皮上題寫了《歷史草案》四字，遂成為簡稱。一是對第三次“左”傾中他認為具有代表性的九份文件的批評，按理只是屬於個人筆記性質，後被胡喬木介紹於世，並命名為“九篇文章”，因而也成了黨史上的著名文獻。它們雖被一些人贊為“有着相當高的理論價值”，²⁶ 但卻至今未予全文公佈。據胡喬木介紹，“九篇文章”“初始稿題目是‘關於和博古路線有關的主要文件’，後來先後改為‘關於和左傾機會主義路線有關的一些主要文件’、‘關於一九三一年九月至一九三五年一月期間中央路線的批判’。內容也作了一些較大的修改。”²⁷ 這

樣，在“九月會議”後，第三次“左”傾錯誤被上層一致同意定為路線錯誤，毛澤東在他的《九篇文章》（原準備和《歷史草案》一起發給在延安的中央委員討論）中又明確定名為博古路線。《歷史草案》標題雖無博古名字，但據胡喬木介紹，內容許多處都提到博古路線，並在分析幾個錯誤時期的主要負責者時指出：1927年大革命後期的錯誤，主要負責者是陳獨秀；立三路線時期的主要負責者是李立三；蘇維埃後期的主要負責者是博古同志。²⁸ 由此可見，上層整風批判第三期“左”傾不久，即定名為博古路線，實為無可爭辯的歷史事實，連博古也是承認的。大約直到1943年九月政治局整風會議，第三次“左”傾路線還沒有和王明連起來。後來，一直到现在，許多黨史著作，包括胡喬木、胡繩、中央文獻研究室和中央黨史研究室編著的正式黨史談到上層整風（甚至整個整風），一開始就提到清算王明“左”傾路線，顯然是違背歷史事實的。至於還有些黨史著作特別是許多《回憶錄》，在整風前以至遵義會議前後就談起了“王明路線”，就更是有意的編造了。《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上介紹“九篇文章”時，到處是“對王明‘左’傾錯誤路線的批判”，“揭露以王明為代表的第三次‘左’傾路線的錯誤”等；介紹《歷史草案》時，又是接二連三地“王明、博古路線”多達十來次之多。這都像他在談話中說的，“我的這些話是事後諸葛亮”。²⁹ 不過，細心一看，雖然文字顯得前後矛盾，但他總還算是作了交代的。例如逐項批判《歷史草案》所列錯誤之前即注明：“關於這條路線的主要負責人原來只寫了博古同志，後來修改時加上了王明的名字，改為‘王明同志與博古同志’。”³⁰ 缺點是沒有說清是什麼時候修改的。還有那“九篇文章”，只考證出寫於1941年“九月會議”以後，並說“前後作了好幾次修改”，直到1965年還在修改，1974年6月仔細閱讀時又將“其中稱贊少奇同志的內容全部刪掉”。³¹ 但就是沒有講各次修改的具體時間和內容，而中央文獻研究室在所編《毛澤東文集》時又故意不加說明地把它定為“一九四一年”，這就容易使一些人以為是1941年“九月會議”以後撰寫和修改定稿的。例如《延安整風實錄》就似有重大發現地說，“需要注意的是，毛澤東過去並沒有特別指出王明是‘左’的路線創始人，但在這篇文章（按，指“九篇文章”）中明確地提出了這個問題。”³² 並以楊奎松在《延安整風的台前幕後》一文中引用的話為證。可能作者沒

有查楊奎松成書後的注釋，即《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五章的第58條注釋。楊認為，“九篇文章”的第三次改定題目既不包括對四中全會的批判，而毛澤東直到1943年才全面批判王明，並將四中全會定為第三次“左”傾路線之起源，故可判斷“九篇文章”從形成到改定經過一個過程。又鑒於文章在延安整風時只給劉少奇、任弼時看過，而劉少奇1943年初才回到延安，劉、任做毛的助手也是1943年3月後的事，因此“肯定目前看到的這篇文章應當是在1943年寫成的”。³³而且寫成後還改過多次。所以，不能簡單用毛澤東事後多次修改過的“九篇文章”證明博古路線是什麼時候變成王明路線的。

三，整風開始只提博古路線沒提王明路線的原因

從1941年“九月會議”到1943年“九月會議”，提到第三次“左”傾，一般只稱博古路線，還無王明路線之說。這一歷史事實前面已多次提及，並引證了王明自己的說法，即他在1944年3月7日通過蘇聯駐延安員給季米特洛夫密電中的反應。³⁴就是說，延安整風不但開頭，而且整風的大部分時間裏，都沒有以王明為第三次“左”傾路線的代表。但是建國後修改的《歷史決議》、一些領導人的有關言論、以及各種正規的和非正規的黨史著作的提法，就都冠上了王明的名字，如“陳紹禹同志領導的新的‘左’傾路線”；³⁵“王明是十年內戰時期‘左’傾機會主義路線的理論創造者與支持者，博古是執行者與發揮者”；³⁶整風的“主要目的是清算六屆四中全會以後在黨內長期佔統治地位的‘左’傾路線”，“總結黨的歷史經驗教訓，消除王明路線的影響”；³⁷“批判王明的錯誤路線及其影響，成為整風運動的重要內容”，³⁸等等。其實，所有這些都是“事後諸葛亮”的說法。但是這些說法的流傳，卻在黨史上造成這樣一個定論，即延安整風一開始就是以王明為主要對象的。這種把事後的認識和說法當成早先的結論，在黨史上實在不少，因此對這個路線的提出和改變也有多說幾句的必要。

對於整風開始只提博古路線而未提王明路線，還可再舉以下幾件事例加以證明。

一是上面提到過的1941年“九月會議”後毛澤東寫的“九篇文章”³⁹初始稿題目為“關於和博古路線有關的主要文件”，內容中加

上王明的名字，則是1943年“九月會議”後的修改稿。《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中介紹“九篇文章”時，也把“前後作了好幾次修改”的稿件攬在一起，開頭就不實事求是地說成是毛“寫了一篇長達五萬多字的批判王明‘左’傾機會主義路線的九個文件的文章”，後面更一再提到“九篇文章”和“歷史草案”“集中揭露了以王明為代表的第三次‘左’傾路線的錯誤內容、性質及危害等”，“‘九篇文章’對王明‘左’傾路線的批判，”等等，這就和他介紹“九篇文章”的初稿題目相矛盾。可見介紹的內容只能是1943年修改後的稿件。³⁹

二是毛為政治局起草的“歷史草案”，認為第三次“左”傾路線始於“九一八事變”，這正是以博古為首的中共臨時中央政治局上台之後。“歷史草案”開宗明義還指出，“四中全會及其以後一個時期，中央領導路線雖有缺點、錯誤，但在基本上是正確的。九一八事變至遵義會議這一時期內，中央的領導路線是錯誤的。”⁴⁰這就意味着第三次“左”傾路線是以博古為代表而不是王明，因王明這時已出國。毛澤東1942年2月21日同王稼祥覆電周恩來，仍堅持對過去路線這種分期的看法。電文說：“政治局在去年十月間曾詳盡檢討了過去路線問題，一致認為四中全會至‘九一八’中央路線基本上是正確的，但有好幾個嚴重原則錯誤。‘九一八’至遵義會議（共三年又四個月）中央路線是錯誤的。”⁴¹直到1943年1月，“任弼時在大會（指西北局高幹會）的講話中根據中央政治局的意見，宣佈在九一八以後一直到遵義會議這一個時期，黨內的政治路線是錯誤的。”⁴²

三是從1941年“九月會議”直到1943年“九月會議”的頭一階段，對王明的批判基本上還限於抗戰初期的右傾問題，並沒有同第三次“左”傾相聯繫。而且，不單是從博古路線變成王明路線有一個過程，就是王明抗戰初期的幾個非路線的原則的錯誤，升為右傾投降主義的路線錯誤，再升為“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在黨內的應聲蟲”，到“機會主義者不改正思想上的錯誤，有走向敵人的危險”，也都經過了好長的時間。

整風開始，毛澤東把第三次“左”傾路線命名為博古路線，其實這一定性倒是比較準確和切題的。“九一八事變”成為中國社會發生重大變化的標誌，正是在這個時候，黨的主要負責人周恩來、王明等已離開上海，由他們二人指定並商共產國際遠東局成立了以博古為首

的臨時中央，繼續執行脫離實際的極左政策。博古這時只有二十四歲，既未做過多少實際工作，又未擔負過什麼實際領導（此時還不是中央委員，只做了幾個月的團中央書記），其水平可想而知。⁴³ 張聞天在《反省筆記》中還批評說，此人比較剛愎，又比較懶（不大看材料），但卻分工起草對下的指示文件，因此毛澤東批的“九篇文章”中就以他的為最多。其次，博古臨時中央對毛澤東採取了壓制和排擠態度，如批准任弼時為首的中央代表團先後在贛南會議和寧都會議上剝奪毛的黨權和軍權，只讓他去後方作沒有太大權力的蘇維埃工作（後來他乾脆請假養病）。第三，博古一進蘇區就掀起反“羅明路線”的鬥爭，並讓李維漢查組織、追後台，目的在於把毛澤東給套進來。而且後來還想送毛澤東去蘇聯養病和在五中全會上去掉他的政治局候補委員，這些都因國際不同意而未果。第四，在中央蘇區全面推行極左政策，加上打仗又全靠李德的瞎指揮，因而導致反五次“圍剿”的失敗和倉皇長征。而且直到遵義會議，博古還不承認錯誤。第五，組織上違背集體領導，搞家長制，後來更“把中央領導變為三人團，變為外國顧問一人專政，剝奪政治局委員與聞軍國大計的權利，甚至根本停止政治局的工作”。⁴⁴

當然博古標明的是執行國際政策，但實際上他在有些地方比共產國際還“左”。當1932年後法西斯威脅增長，國際政策已開始調整時，中國黨的政策還是繼續向“左”傾。所有這些，就給中國革命造成了巨大的損失，後來博古也是完全承擔責任。他在七大的發言中檢討說，“這個時期，我是中央的總負責人，我是這條路線所有一切錯誤發號施令的司令官……各種惡果我是最主要負責人，這裏沒有‘之一’，而是最主要的負責人。”⁴⁵ 毛澤東直接受博古壓制，受氣數年，對他的意見也最大。所以直到1943年“九月會議”，鬥爭矛頭已主要移向王明時，毛澤東也並未放鬆博古。1943年9月13日在政治局會議上的講話中還說，“教條主義宗派最主要的是王明，四中全會後是博古。”⁴⁶ 而且直到最後也還把博古放在同志圈外。1943年12月28日以政治局名義發給各地黨的指示中就明確指出，“現在除了王明、博古以外，一切領導同志都是團結一致的。”⁴⁷ 這時不但參加高級班學習的不少人提出王明、博古是黨外問題，而且中央文件也不以同志相稱了。能否保住黨籍已成問題。《博古傳》中也說，“他甚至

做了更壞的準備。”⁴⁸ 如果說，王明是由於態度不好引起公憤，而且還有個國際背景和歷史問題（被捕過），那麼博古恐怕就完全是由於博古路線了。毛澤東對那幾年受他的氣也是不會輕易放過的。

四，清算第三次“左”傾為什麼遲遲未針對王明

現在幾乎一切黨史著作，在講到延安整風時，都說是為了清算以王明為代表的“左”傾教條主義路線（或者簡稱“王明路線”），肅清它的影響。然而當時的實際情況卻並非如此，不但全黨普遍整風中始終沒有提到過王明，就是政治局整風也是最後才提到他的“左”傾錯誤問題，而且提得比較籠統。這大概是由於以下的幾個原因。

首先是不能排除有共產國際的因素。這點下面再說。現在先談直接有關的幾點。

（一）對四中全會及其以後一個時期中央路線的估計

1941年“九月會議”認定四中全會及其以後一個時期中央領導路線基本上是正確的，這一看法大約一直保持到1943年的第二次“九月會議”開始。既然如此，也就不用特意去算王明在四中全會前後的帳了。及至“九一八事變”後犯了路線錯誤，這時他已離開中央去當駐共產國際代表團的團長了。對四中全會看法的根本改變，是第二次“九月會議”中間。在康生作批判《為中共更加布爾什維克而鬥爭》小冊子而作的煽動發言後，毛澤東才提到，“現在有幾位同志議論四中全會是錯誤的，此事大家可以研究。”⁴⁹ 直到1945年5月21日六屆七中全會才正式通過決議，指出“自四中全會至遵義會議期間，黨中央的領導路線是錯誤的”。⁵⁰ 至於毛澤東在1943年“九月會議”講“兩個宗派”的發言中，把四中全會說成是“篡黨”、“奪權”，則明顯帶有偏激情緒，前後也有點矛盾。如前面說，“黨從四中全會後，就有兩個大宗派，一是教條宗派，一是經驗宗派。”接着又說，“教條主義宗派最主要的是王明，四中全會後是博古。”⁵¹ 既然四中全會後才有這個“宗派”，而且頭子是博古，那王明怎麼能成為“最主要的”？還有劉少奇批判四中全會的發言中說的，“四中全會對黨是不獨無功，而且有莫大的罪惡，”⁵² 也顯得“左”得過火。本來，我

們在前面對四中全會已經談過一些看法，但鑑於有關的偏激之說至今在黨史界仍佔統治地位，例如胡喬木就堅持“四中全會是奪權”，⁵³所以這裏還得再談兩點。一是四中全會從召開到定調都是米夫一手操縱的。米夫既是作為共產國際代表而來，從政策路線制定到重要人事安排，恐怕他不但需要秉承國際意志，還得照顧中共中央多數人的意見。例如他是奉命沖着瞿秋白、周恩來的“調和主義”來召開四中全會和改組中央的。但情況卻是，“大會對‘周恩來應退出政治局’的提案單獨交付表決。18人不同意，6人同意，提案被否決，周恩來繼續擔任中央政治局委員。”米夫也不能不說，“恩來同志自然應該打他的屁股，但也不是要他滾蛋，而是在工作中糾正他。”⁵⁴另一方面，黨章也明確規定：黨員必須“服從國際和本黨一切決議案”。⁵⁵所以李維漢說，米夫來到中國，說王明等人是正確的，“政治局同志的態度就都轉變了”。⁵⁶既執行國際指示又服從多數意見的四中全會，怎麼能說成是“篡黨”、“奪權”，奪誰的權？二是上文已講過，四中全會的地位和作用不能完全抹煞，因為毛澤東在“歷史草案”中指出的那些“主要的根本的方面”依然存在。即以組織而論，在選出的九個政治局委員和七個候補委員中，至今明確說成“教條宗派”的好像也只有王明一人。而且國際遠東局提出選他為候補常委，還因周恩來的建議而沒弄成，仍然讓他只任江蘇省委書記。中央常委（向忠發、周恩來、張國燾）和候補常委（陳郁、盧福坦、徐錫根）六人中，連一個“教條宗派”中的人也沒有。令人難以理解的是，就王明這麼一個角色，只進了政治局和代替劉少奇任江蘇省委書記，竟單槍匹馬地一下篡了黨，迅速建立了一個以他為首的“教條宗派”中央，不知其他十多個人是否和為什麼會那樣盲目地跟他走。而且控制了中央碼頭的這個宗派也沒有將該派的積極分子博古、王稼祥等補選為中央委員或候補委員，反而除王明外補選了劉少奇等四個不屬於該派的人為中央委員，劉少奇還當選為政治局候補委員，毛澤東也繼續留任政治局候補委員。⁵⁷這樣一個中央組成，怎麼能說成是“王明宗派控制了中央碼頭”（毛澤東語）？這是否過分誇大了王明的能量而抹煞了其他中央領導成員的作用？如果沒有四中全會，劉少奇怎麼能當成中央委員，還和毛澤東一起被選為政治局候補委員？這又怎麼能算成“罪惡”？

(二) 內戰後期毛澤東受排擠不是王明之過

在內戰後期，毛澤東曾直接受博古的壓制和排擠，同王明並沒有什麼歷史糾葛，而且還得到過王明一定的支持和保護。毛澤東記怨也記恩，既容易感情用事，也善於藏而不露，所以對王明回國後一年的某些作為，他也能照顧到當時的形勢和王明的身份，採取溫和態度。現在許多黨史著作上說，內戰時期毛澤東如何受到王明路線甚至王明的打擊，其實都只是空洞的言詞而列舉不出什麼事實。王明經過四中全會進入中央領導核心，但那幾個月的工作重點還在江蘇省委(曾有一陣稱江南省委)，特別是在上海貫徹四中全會精神和進行人事改組。四中全會後三個多月，領導中央特科工作的顧順章被捕叛變。又過了兩個月，總書記向忠發被捕叛變。周恩來等主要領導人已無法在上海工作。王明就乘機要求也獲准去共產國際當中共代表團長。他和毛澤東從沒見過面，相互並不瞭解，在這一短時間裏也無工作上的聯繫(四中全會後蘇區工作分工由周恩來管)。王明到莫斯科後雖然繼續推行“左”傾路線(也就是國際的路線)，但沒有見到他反對毛澤東的事例和言行。李維漢幾十年後還特別提到他在莫斯科期間沒聽王明說過毛澤東搞右傾機會主義。⁵⁸ 在工作上，王明上有國際的節制，對國內也只能通過以博古為首的臨時中央，怎麼可能遠在莫斯科搞出一條“王明路線”？而且實際上，在中央蘇區和紅軍中，一般都知道總書記博古，卻很少人知道還有個王明。我們在前文中就曾舉例說，連時任紅一軍團保衛局長的羅瑞卿都沒聽說過王明。更應強調的是，王明同博古的關係和對毛澤東的態度後來也發生了很大變化。起初他支持博古中央及其對毛澤東的批評。但從1933年國際開始調整政策起，他因近水樓台，又感覺敏銳，很快就跟了上去。而博古則既閉塞，又剛愎，反而落到後面。所以此後兩人就開始出現政策上的分歧。王明不但在同康生發給國內的電報或信函中，而且在公開發表的文章中都批評博古中央在土地、富農、工商、勞動等政策上的過左傾向。

另一方面，王明在蘇聯和共產國際影響下，從1934年起改而對毛澤東採取了某種支持和保護的態度。例如1934年4月20日王康(王明和康生)致函中央政治局，批評在反“羅明路線”鬥爭中的“嚴重弱點”，實際上促使反“羅明路線”停了下來；以及同年8月3日王

康致信中央，批評五中全會的某些問題等。⁵⁹ 共產國際反對把毛澤東排擠出軍事領導和送他到蘇聯養病，以及對五中全會撤掉毛澤東人民委員會主席一職的不滿等，都是王明傳遞的。⁶⁰ 而且王明還在一些場合突出宣傳毛澤東，如在國際七次代表大會上以中共代表團團長身份的發言中，贊揚毛澤東是“出色的黨內領袖和國家人才”，在他列舉的中共領導人名單中也把毛澤東排名第一，博古反倒排為第十二。在黨的戰略轉變中，王明更是中共領導層中提出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的第一人。所以毛澤東在第二次“九月會議”上猛批“教條宗派只有罪惡無功勞”中提到王明時也說“八一宣言還能考慮”。⁶¹ 這些都說明，第三次“左”傾亦即博古路線時期，功過相抵，王明沒有太大辯子可抓。他的問題主要還是出在1937年回國以後，即從“十二月會議”到六中全會這將近一年的時間裏，他那人所共知的右傾和對中央鬧獨立性的問題。這自然引起毛澤東的極大不滿，但還是對他採取了溫和甚至保護的態度。例如六中全會上，彭德懷、劉少奇等對王明作了尖銳的批評，毛澤東在作結論時仍然說，“王明在部分問題中說的有些不足或過多一點，這是在發言中難免的。這些問題已弄清楚了。王明在黨的歷史上有大功，對統一戰線的提出有大的努力，工作甚積極，他是主要負責同志之一，我們應原諒之。”⁶² 就是1941年“九月會議”上層整風開始，集中清算第三次“左”傾（後來黨史上通稱王明路線）時，受批判和作檢查的主要還是博古、張聞天、李維漢等人。王明不但未受到多大衝擊，他在發言中反而以正確自居。毛澤東這時所要求於他的，也只是檢查抗戰初期的右傾問題。在王明倒打一耙後，毛澤東對他還是只算抗戰初期的帳，宣佈王明“在武漢時期政治上組織上都有原則的錯誤，但不是路線的錯誤”作為定論。在準備的《講話大綱》中，“也指出了王明還有一些‘對的地方’”⁶³。此後就沒有再多談王明的問題，直到1943年九月會議。可見，整風頭兩年，不但沒有人提出王明“左”傾路線，而且批判第三次“左”傾也都沒有針對他。應該說，這絕不是明察秋毫的毛澤東的疏忽。

五，王明路線的出現和定型

在延安整風中，提到王明路線，只是1943年後且限於上層的路線

鬥爭。至於中層以下，在整個整風過程中也沒聽說過王明路線這個詞。向全黨和公開提到，更是建國以後的事了。而且就是上層，在共產國際解散後大批王明的時候，開始提的王明路線也並非後來黨史著作中講的王明“左”傾路線，還限於抗戰初期的右傾，只是把1941年還說的“不是路線的錯誤”給他升級為路線錯誤就是了。據《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一書介紹，“就對王明路線的批評來說，事實上早在7月中旬就已開始了。”這是指1943年7月11日，中共中央總學委發出的《關於在延安進行反對內戰保衛邊區的群眾教育的通知》裏講的，“反對那些認為現在的國民黨還是民族聯盟”，但也還是“不點名地批判王明”。⁶⁴ 過了兩天，毛澤東就在政治局會議上極為嚴厲地指名批判了王明，說投降主義的“代表人物就是王明同志。他的思想是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在黨內的應聲蟲”。並提出警告，“機會主義者不改正思想上的錯誤，有走向當敵人的危險，如張國燾。”⁶⁵ 此後的發言，包括林伯渠、葉劍英、朱德、周恩來等，都按毛澤東定的基調批判王明的右傾投降主義。直到1943年10月14日，毛澤東在西北局高幹會上報告時局與學習問題時，才“第一次在較大的範圍公開點名批評王明（右傾投降）路線”，並概括其特點為四條。還揭露說，“王明最近兩年，一面養病，一面還做破壞活動，向一些同志講怪話，批評中央不對。我們要有對付黨可能發生破裂的準備，”⁶⁶

這些情況都說明，直到1943年“九月會議”開始，對王明的批判雖已由“原則性的錯誤”升為“路線錯誤”，但都是指的抗戰初期。而且這個時期的兩條路線鬥爭（以毛澤東為代表的中央正確路線和王明的右傾機會主義路線）恐怕也不像後來分得那麼清楚，否則為什麼至今不能公開1937年“十二月會議”上王明的報告和毛澤東等人的發言，以及任弼時1938年代表中共中央向共產國際提交的《報告大綱》（4月14日）和《補充說明》（5月17日）。至於蘇維埃後期“左”傾的路線錯誤，名稱從博古路線變為王明路線，又是稍後的事了。

根據現已公佈和可以看到的文獻，首先把王明推向犯第三次“左”傾錯誤前列的是康生。如前所述，第二次“九月會議”頭三天，集中批判的還是王明抗戰初期的右傾路線。9月13日會議繼續舉行，康生第一個發言並提出新的問題。他說，“首先要用歷史的方法來檢討王明的投降主義，不能孤立地看他抗戰時期的問題，還要聯繫內戰

時期來找王明主義的來源。王明的《為中共更加布爾什維克化而鬥爭》的小冊子，……我花了兩天時間讀完了這本書，發現這是一個大騙局。……王明比立三路線‘左’得多，要從1930年的小冊子算起，這是代表‘左’的綱領。”⁶⁷《胡喬木回憶毛澤東》評論這一發言，說它“顯然含有嚴重錯誤”（如對《新華日報》等的批評），並說“他的這些看法對後來會議的進程發生了較大影響”。⁶⁸前者姑置不論，“發生了較大影響”大概是事實，與我們所討論的問題有關的有兩點。一是他的發言實質上提出了王明“左”傾路線問題，綱領就是那本小冊子。二是四中全會是錯誤的，第三次“左”傾不能從“九一八”算起，而應從四中全會算起。幾天後才是毛澤東着重談“兩個宗派”問題的重要講話，其中就提到我們上面認為不好理解的“教條主義宗派最主要的是王明”，以及“教條宗派只有罪惡無功勞，超過了李立三、陳獨秀。王明有何功勞？四中全會已被揭穿”等。他在10月6日政治局會議上講話中更明確提出，“過去，王明錯誤路線有一個大宗派在實行篡黨”，“鬥爭的性質是兩條路線的鬥爭，錯誤路線以米夫、王明、博古為首”。⁶⁹在此期間，周恩來、劉少奇等在發言中也都狠批王明的小冊子，並徹底否定四中全會。及至12月28日，中央書記處的指示電已正式提出“王明、博古宗派機會主義路線錯誤”。同日以政治局名義發的指示，還特別指出，即將召開的黨的七大，將“批判王明、博古宗派及其機會主義的路線的形成，四中全會的篡黨……”等。⁷⁰

從這些簡單敘述中可以看出，在1943年“九月會議”的一個短時間內，對黨史上幾個重大問題的評估發生了根本性的變化，第三次“左”傾從博古路線正式變成王明、博古路線，錯誤的主要負責人從博古變成了王明（博古作第二遍檢查時已表示，“在教條宗派中，除王明外，他是第一名”。⁷¹），四中全會從“基本正確”變為“只有罪惡”。這些變化起因於康生，所以毛澤東在事後很久還說，“四中全會的錯誤是康生同志發現的，不是我的功勞，四中全會決議歸根到底是反右，不是反‘左’，是錯誤的。”⁷²但是康生在政治局整風會議上提出這些問題，恐怕絕不是他個人一時所想。有些延安時期的同志早就議論，根據康生的為人、他當時的地位與職務、他同毛澤東的工作與私人關係，以及休會幾天和他發言完毛澤東即接着講等情況

看，大概可以認為，他們兩人事先進行過商議和討論，康生的意見是先模擬後表達毛澤東的想法。這就使康生這位王明當年的追隨者和得力助手變成了反王明的英雄。

六，博古路線為什麼和怎樣變成王明路線的

1941年“九月會議”以後，毛澤東受委托起草“歷史草案”和他所寫《關於和博古路線有關的主要文件》都對這條路線定名為“博古路線”，並有比較詳細和具體的敘述。1943年“九月會議”後雖改為“王明、博古路線”，但大體上還是原來的框架，時間也還是從博古上台後的1931年9月算起。毛澤東不但在早時起草的“歷史草案”上說，“左”傾路線的第二個特點是時間長久，“延長了三年四個月之久”；而且1943年9月13日講話也還是說，“他們統治中央計三年又四個月”，⁷³就都是指“九一八”以後。而這個時期，王明已任中共駐國際代表團團長，許多問題實際上和他沾不上邊。1933年後他還在不少問題上批評博古的“左”。他宣傳毛澤東，但卻從未宣傳過博古和張聞天。在這種情況下，要把王明換成第三次“左”傾路線的頭子，就得有個說法，而這在中國歷史上特別是中共黨內鬥爭中倒是很容易解決的。於是，就有了“王明是十年內戰時期‘左’傾機會主義路線的理論創造者與支持者”⁷⁴的定性，並強調那本《為中共更加布爾什維克化而鬥爭》小冊子的作用。在《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中，甚至說四中全會的決議是“在實際上”批准了王明的那本小冊子。⁷⁵胡喬木也說，“歷史問題決議對四中全會的說法，是同王明的小冊子聯在一起的。可以看決議，決議對四中全會本身並沒有說什麼，但它說這個會議批准了王明的那個代表黨內‘左’傾思想的小冊子。”⁷⁶

改稱王明路線就是因為那本小冊子，問題也實在太簡單化了。王明的小冊子既未經中央會議通過，也沒有作為正式文件下達，怎麼就能起那樣大的作用。難道王明路線的定名就只是因為那本並不出名的小冊子？根據我自己在延安整風前後的所聞所見，那本小冊子的名聲和地位完全是同命名王明路線一起被人為地抬高的。現在一些黨史著作還把延安整風、編印《六大以來》等問題或多或少地和那本小冊子

在延安的再版聯繫起來，大概也是從有意製造變成人云亦云，後學者只好信以為真了。即以四中全會的決議而論，那完全是米夫起草的。從時間上看，1930年9月舉行三中全會，10月國際給中共中央來信，指責立王錯誤是路線問題，批評三中全會搞“調和主義”。有人提前將來信內容透露給了王明。王明即根據國際來信的精神，花了半個月的時間趕寫出那本原題《兩條路線》的小冊子。⁷⁷ 而且從整風前後的情況看，就是中央許多領導人閱讀這本小冊子也都是在1943年批判王明時的事（這是出自許多人發言時自己的表白），還沒有看到哪個人說四中全會前看了這本書及所受的影響如何。也很難說米夫看過王明的小冊子。即使看過，專為貫徹國際精神而來的代表，竟撇開國際十月來信，而批准一個據此趕寫出的小冊子，也實在說不大過去。所以連王明自己也搞不清為什麼叫“王明路線”。1944年2月26日，周恩來奉命找王明談話勸他檢討。第二天王明致信周恩來提到，即使假定四中全會決議為路線錯誤，可“為什麼這是所謂王明路線。”⁷⁸ 至於“王明路線”是什麼時候和在什麼文件上正式定名，因未作調查（只是近年來同一些當年在延安的老同志談起，都說整風時以至建國前都從未聽說過“王明路線”這個名詞），無法判斷，但胡喬木講的博古上台後仍稱王明路線的三條理由，⁷⁹ 却並不足以服人。

“第一，沒有王明就沒有博古上台，當時博古連中央委員都不是，完全是小宗派。”⁸⁰ 這裏並未講出王明是怎樣把博古搞上台的。而毛澤東的提法卻是，“僅依兩個政治局委員指派臨時中央的領導人”。⁸¹ 胡喬木自己的說法也是，“毛主席對四中全會時國內領導人的批評，主要是講為什麼拱手把中央的領導權交給王明，王明走了，又把中央的領導權交給博古。”⁸² 實際情況大概只能是，博古等臨時中央領導人是由周恩來、王明同國際遠東局一起商定提出名單，並報經國際批准的；或者本來就是國際（這時米夫主管東方部）的主張，國內領導人不能不服從，正像毛澤東等中央蘇區的領導人拱手把蘇區的領導權交給赤手空拳的博古一樣。而且按胡喬木的說法，四中全會既為“王明一派人”所把持，米夫又是後台，那為什麼沒有把博古補選成中央委員或候補委員？

“第二，博古執行的路線與王明是一脈相承的。”⁸³ 即使改變原來所說第三次“左”傾路線始於博古上台後，而按後來說的始於四中全

會，那會前寫信反對三中全會也是博古和王明聯名的，“一脈相承”又從何說起？“承”的是什麼？另外，米夫在四中全會前即已來華，會後又留住幾個月，前後都在直接指揮着黨中央。在這種情況下，博古執行的路線是繼承國際代表米夫還是王明，也是可想而知的。

“第三，王明到共產國際搞的還是四中全會那一套。”這更是源流顛倒、本末倒置。四中全會搞的本來就是共產國際的一套，王明正是根據這一套起來反對三中全會和寫了那本小冊子的，現在到了共產國際反而不執行國際的一套卻在搞四中全會的一套，這能說得通嗎？如果說兩套本來就是一套，那這條理由就更站不住也毫無意思了，而且並不完全合乎實際。因為1933年後，博古在不少方面還受到王明的批評和指責。黨史書上雖然通常對此不提，但總不能否認這是事實。

由此可見，胡喬木所提命名王明路線的三條理由是不能自圓其說的。

有些黨史著作，為了證明王明是“左”傾機會主義路線的理論創造者的說法，還強調整風前王明作為理論家在延安名噪一時，受到一般幹部的崇拜；還說理論是王明等留蘇學生的“專業領地”，連毛澤東也“盡可能不去涉足”。其實，這些說法大多是以訛傳訛或傳抄中的誇張和臆造。事實上那幾年正是毛澤東理論創作的高峰時期，寫出的理論著作最多。當時黨校及其他機關學校（例如我們抗大）的幹部學員們普遍歡迎來作報告而且作得最多的也是毛澤東。至於王明，既無什麼理論著作，也沒多少文章，六中全會前又很少留在延安，六中全會上已受到批判，怎麼可能在延安名噪一時呢？他在1940年再版的那本小冊子也並沒引起多大注意。引起注意（也只是上層領導）還是1943“九月會議”受到批判後的事。起碼當時最大的學校抗大，在我們這些訓練部從事理論教學的同事們中，並沒有什麼人把王明當作理論家崇拜。也許正是這些情況，加上是共產國際回來的人，使批判教條主義沒有拿王明開刀，張聞天反倒首當其衝，王明竟還能落井下石。

還有一種說法，就是把王名列為錯誤路線的頭子是因為他有野心，對毛澤東的領導地位構成威脅。連胡喬木也說，王明“作為共產國際的代表，對毛主席的領導大有取而代之的味道”⁸⁴。這點也許有一定道理，但那只是一時的事，而且屬於人們的猜測。因為王明一回來在十二月會議上提的名單就把毛澤東列為第一，並且針對毛的不

安，還極力表明他“決無‘奪帥印’的意思”。照張國燾的觀察，“王明的表現似有取張聞天（注：總書記）而代之的意向”。⁸⁵ 張聞天後來確也感到王明“暗中打擊他”。⁸⁶ 1937年回國後，王明確乎表現得不可一世，總以斯大林和共產國際的欽差大臣自居，在“十二月會議”上唬住了大家，連毛澤東也表示同意王明的意見並作檢討，如說，“抗戰發動後對國民黨的轉變估計不足”。⁸⁷ 會議不僅一致通過王明的報告、委托他起草“決議”，而且還決定王明作七大的政治報告，毛澤東只作工作報告（六中全會改為：毛澤東作政治報告，王明作組織報告。1940年，根據季米特洛夫意見，決定周恩來作組織報告。1943年中央決定改為劉少奇）。⁸⁸ 但斯大林和國際實際上並不支持王明（可能是一則看出王明不是當領袖的料，二則他在中國毫無基礎），大約在他回國前的談話中還作了交代。所以他雖然顯得目空一切、派頭很大，但終究未敢自封領袖，還表現了對毛澤東的一定尊重和照顧（如“十二月會議”上的批評未點毛的名）。但是王明在“十二月會議”特別是武漢時期的表現，還是引起了毛澤東的警惕和擔心，以致說出這一時期“中央已名存實亡”這樣偏激的話。不過這種擔心到六中全會前夕就已基本解除，因為王稼祥傳達了季米特洛夫關於中共領導要以毛澤東為首的談話，從而使王明完全失去了競爭的資本，再加上他近一年的表現還引起領導層的普遍不滿。王明倒也乖巧，隨之迅速改變態度，不但擁護毛澤東為領袖，還成為中央領導層中稱毛為“偉大的理論家”和號召學習毛澤東的第一人。從此，毛澤東就基本上再也不把他放在眼裏，開始整風兩年也沒有把矛頭指向他的意思。其實不僅王明，就是博古、張聞天也不是整風的主要目標，首先拿他們開刀和狠批他們的教條主義只不過是為了造成聲勢以掃清統一思想（統一在毛澤東思想之下）的障礙和實現統一組織（領袖的絕對權威）、統一行動（領袖的令行禁止）。所以有的研究延安整風的書上直截了當地說，“可見，就整風運動的最初目的而言，毛澤東既不是針對已經躺倒的王明去的，也不是針對一般黨員群眾來的，他的基本目標是那些手中有權的領導幹部。”⁸⁹

王明作為整風對象在1943年的迅速升級，即不僅抗戰初期的右傾被上綱為路線錯誤，而且還被定為第三次“左”傾路線的領銜者，原因大概有以下幾個。

第一，在1941年“九月會議”上，王明在發言中貪功誇過，已引起大家的不滿，緊接着還自己跳出來公然反對中央抗戰時期的方針政策。這年10月初，季米特洛夫致電中共中央，針對毛澤東在蘇德戰爭爆發後對蘇聯求援的冷漠態度和皖南事變後準備和蔣介石破裂的傾向，提了15個措辭嚴厲的問題。王明得知後，以為國際要和毛澤東攤牌，他可以乘機撈一把，於是在同毛澤東等人的談話中和第二天的書記處工作會議上，都發表了全面反對中央現行路線的意見，批評黨的方針過“左”，提新民主主義不妥，並決心與中央爭論到底，到共產國際打官司。後來由於在毛澤東的嚴厲批評和從共產國際回來的人員的揭露下，王明即稱病不起，他的問題也就放下了。但他這一鬧，卻撕掉了擁護毛澤東的偽裝，還把自己置於毛澤東和中央的對立面，特別是反對到毛澤東思想的要害新民主主義論，這在整風以後領導人中還找不出第二個人來。顯然這筆帳是一定要算的，問題只在於時機。

第二，他的態度不好，還搞小動作。從延安整風以來的所有政治運動中，被批判者的表現和態度都是個至關重要有時甚至是起決定作用的問題。王明在這方面可說是表現最差，不僅對自己錯誤拒不檢討，倒打一耙；還私下串連，挑撥離間（這點最使毛澤東惱火）；以及向共產國際告洋狀、求干預等。其實毛對他本來還是相當寬容的，在很長時間，都是只要求他檢查和交代抗戰初期的錯誤。但他大概總以為自己執行的是國際路線，而且國際一定會為他撐腰（所以一見季米特洛夫上述電報，就反攻倒算）。殊不知對於中共這樣一個擁有政權、軍隊的大黨，國際不能再像當年對波蘭、朝鮮等小黨那樣，可以宣佈解散，或任意更換領導。何況這時蘇德戰起，國際以反法西斯為第一要務，對中國黨的事務也很難過多干涉。所以毛澤東一方面對國際表示尊重，盡可能接受某些意見；另一方面在黨內問題上，包括對王明，先還有所照顧，後來就不大客氣了。結果就形成頂牛局面。王明的態度越是轉不過彎來，這邊的批評就越厲害，上綱越高，王明也就越過不了關。不但整風後期是如此，就是整風結束後幾乎每次中央會議他都要挨批。建國後好久，他的問題也沒有結束，一直被揪住不放。可見中國黨對檢討反省、認錯“繳械”是多麼地重視。所以1950年6月七屆三中全會還做出《關於王明同志的決定》。同年10月26日政治局會議決議中又提出王明同志尚未按照中央全會決定“對所犯

錯誤寫聲明書”。不久他也就藉口治病去了蘇聯。

第三，由於共產國際解散，毛澤東顧慮大為減輕。毛後來常說（有許多人還為之渲染），他長期和國際對抗。其實情況並非如此。毛對國際是一直很尊重的，如有意見分歧，多是他自覺或被迫放棄原來主張（如西安事變時的審蔣除蔣、皖南事變後的準備國共“根本決裂”和提出“十五萬精兵計劃”等），轉而執行國際（實為蘇共）意見。⁹⁰因此，整風期間處理一些問題，包括對四中全會和王明的看法，連胡喬木也說，“至於共產國際這個因素，一般都會考慮到的。”⁹¹這就是為什麼《改造我們的學習》一年多以後才見報（並非胡喬木和一些黨史學家所說是由於管宣傳的人不重視）、以批教條主義開始的整風運動在蘇德戰爭後才啟動，等等。因此對於王明也不能不有所照顧。因為王明不但是中共駐共產國際代表團團長、中國黨的領導人之一，而且也是共產國際的領導成員，是國際執委會委員、主席團委員、政治書記處候補書記、東方部副部長、部長，主管亞洲和拉丁美洲的共運。對於這樣一個來自國際的人，進行公開批判恐怕總得十分慎重，特別是批判內容還與國際有關。所以對 1941 年 10 月 8 日在書記處工作會議上任弼時、王稼祥等批評王明時引證幾位國際領導人的话，毛澤東都特意叮囑大家不要在政治局會議上講。⁹²王明生病後一年多也沒有再提他的問題。可是，1943 年 5 月共產國際終於宣佈解散了。此後毛澤東雖然還保有強烈的國際主義傳統觀念，也需要照顧和蘇聯的關係，但總有點像蘇方聯絡員報告王明的估計，“毛和他的擁護者大大鬆了一口氣。”某些“國際派”的人“甚至可能被開除出黨”。⁹³不管怎麼說，國際解散後，在處理王明的問題上是可以放手得多了。毛澤東自己後來說，“共產國際解散後我們比較自由些，我們就批評機會主義，開展整風運動，批判王明路線”⁹⁴了。再加上皖南事變以後，毛澤東對國際的干涉和掣肘有所不滿，這當然影響到以國際為後台的王明，更要把第三次“左”傾路線同他聯繫起來。事實證明，王明的擔心和估計並非杞人憂天。如果不是後來情況有變，包括整風中的過火鬥爭和搶救運動製造了大量冤案已引起廣大幹群的不滿，特別是季米特洛夫 1943 底以“個人”名義來信，明確提到不要指控周恩來和王明執行共產國際建議的統一戰線政策並開展對他們的鬥爭、應把他們留在黨內等，王明到底會怎樣處理恐怕還是個

問題。事實上，毛澤東第一次覆電還說，“在我看來，王明是靠不住的。”並提到他被捕過以及同米夫的可疑關係等。但第二次覆電已改為黨內團結的方針“也同樣適用於王明”。⁹⁵此後，“毛澤東沒有再提王明‘反黨’問題。不久，毛澤東在1944年3月的政治局會議上說王明等人的錯誤是黨內的問題。”⁹⁶1945年在黨的七大上，毛澤東還特意讓王明當選為中央委員，並排名在博古之前。

第四，是當時的氣氛，即肅反和路線鬥爭、以及上下左右的互相影響。胡喬木說，“讓我給整風打分，我不會打100分。因為整風很緊張，所以才會一下子轉到審幹，當然這裏康生起了關鍵的作用（引者按，這是黨史界後來的普遍說法，事實上康生再壞也不可能起‘關鍵的作用’。對此前面已作評論），但是，沒有那個氣候、土壤，不可能一下子轉入審幹。”⁹⁷胡喬木講的“緊張”不知是什麼意思，但根據我們下面幹部的體會，就是整風中的過火鬥爭、無限上綱、進行圍攻、強迫檢討，從“殘酷鬥爭、無情打擊”到矛盾性質的轉化。可以想象，一方面是從思想意識問題變成敵特（這是普遍現象），以“群眾運動”的形式搞逼供信，大轟大嗡地進行“搶救”；另一方面怎麼可能做到和氣細雨，在民主的空氣下清算路線錯誤。所以胡喬木也不能不自相矛盾，一方面說整風運動“很民主”；⁹⁸一方面又說對毛澤東“很不恰當”的批評，“當時不可能表示異議”。⁹⁹正是在這種“緊張”的情況下，許多人提出了王明和博古是黨外問題，而且王明還被捕過，他的恩師米夫已被蘇聯處決。上述各種因素，就使第二次“九月會議”對他的批判急劇升溫，定性也就隨之水漲船高了。

第五，還有王明博古兩人的不同表現和最後結局問題。本來毛澤東在蘇區是直接受博古壓制，所以對博古的氣最大，但後來由於王明和博古表現極不相同，所以一大半氣就轉到了王明身上。例如在整風期間，正像1943年10月14日毛澤東在西北局高幹會作報告時所說，王明“最近兩年，一面養病，一面還做破壞活動”。¹⁰⁰而博古呢，一方面對所犯錯誤（無論過去的路線錯誤，還是來自對當前工作的批評）進行虛心檢討，主動承擔責任；一方面對分配的工作兢兢業業、任勞任怨。有些人說，整風後博古任新華社和《解放日報》社長，連對當毛澤東秘書才一年多的胡喬木的領導（1942年凱豐生病，胡喬木奉命替代中宣部長¹⁰¹），也都很能適應。他對工作不講價錢，叫幹什

麼就幹什麼。最後因飛機失事犧牲，成為一位著名的“四八烈士”。正是由於後來的態度，人們對他多表諒解和同情。王明則不然，建國不久即要求去蘇聯治病，中央對他還比較照顧，儘量滿足他的要求，但他卻遠托異鄉，不思回國。在中蘇關係破裂後，還參與反華活動，並於最後出版了一本反黨的《中共五十年》，使他的面目徹底暴露。這樣，一個成烈士，一個變叛徒，於是黨史上的“王明、博古路線”就完全變成“王明路線”了，一般已很少再提博古的名字。由此可見，王明之成為第三次“左”傾路線的領銜者，主要原因還在於他整風後的態度。如果他能進行深刻檢討，真誠擁護毛主席和毛澤東思想，情況也許就完全不同了。但歷史不能假設，所以，結果王明路線還是成了個符號，許多與王明無關甚至王明不同意的事，也歸之於王明路線並成了鐵案。

七，值得探討的幾個問題

(一) 有沒有個王明路線和什麼是王明路線

討論從博古路線到王明路線的問題，原是想探索什麼是王明路線、為什麼叫王明路線、王明在這條路線的形成和推行中究竟起了哪些足以和他名字聯在一起的重要作用，以及王明教條主義的具體內容，等等。但是說老實話，這些問題實在不容易弄清楚，結果仍然是以前的老印象，就是王明路線多半是個模糊概念，只能人云亦云。上面已經講到，連胡喬木尚且自相矛盾，一般黨史工作者就更難說清了。因此，我以為把 1931 到 1934 年的“左”傾路線定名為王明路線是缺乏充分根據的。因為總不能把一本既非正式文件，又沒有多大影響和沒有多少人看過的小冊子（即《為中共更加布爾什維克化而鬥爭》，整風中在康生未提出前並無人提起，而且還肯定四中全會基本正確，都可證明）稱作一條路線。何況那個時期的許多事情歸之為王明路線顯得實在牽強。如說“由於王明左傾冒險主義領導造成的第五次反‘圍剿’的失敗”。¹⁰² 實際，對淞滬抗戰和福建事變的態度，在蘇區的許多過左政策，五中全會以至第五次反“圍剿”的失敗和被迫長征，是很難掛在王明的名下的。

而且王明駐國際期間的作為也很複雜，除執行國際先“左”後有

些右的錯誤政策外，也貫徹了 1933 年後經過不斷調整的許多正確方針，如首倡抗日民族統一戰線策略，起草了《願在三條件下與全國各軍隊共同抗日宣言》、《中國人民對日作戰的基本綱領》（徵得宋慶齡、馬相伯、魯迅等千餘著名人士的簽名）以及《八一宣言》等重要文件。由於蘇維埃後期的“左”傾路線與共產國際的關係極大，所以稱為博古路線或王明路線都不合理，最好還是恢復“第三次‘左’傾路線”的提法。因為從根本上講，這條路線並不是他們哪位的發明創造，掛上他們不管誰的名字都沒道理。毛澤東自己就說，“斯大林對中國作了一些錯事。第二次國內革命戰爭後期的王明‘左’傾冒險主義，抗日戰爭初期的王明右傾機會主義，都是從斯大林那裏來的。”¹⁰³原來胡喬木說由於博古路線是從王明那裏（主要是那本小冊子）來的，所以要改稱王明路線。現在又說王明的兩套都是從斯大林那裏來的，那是否又應改稱“斯大林路線”了？當然，毛澤東也經常說，外國人的東西是我們自己要照搬，又怨得誰人。可是不能忘記，中國黨是共產國際一個支部，對國際必須絕對服從。否則，毛澤東為什麼也要服從博古、李德，交出黨權、軍權，跟着長征呢？

（二）黨內鬥爭和黨史研究都應該講科學

延安整風以來直到現在，存在着一個明顯的問題就是，黨內鬥爭不大講科學，隨意性很大，致使黨史這門學科在很多問題上不能不違背事實、不講原則、以人劃線、因人而異、改來改去、前後矛盾。無怪乎一些人反映：黨史教員覺得難講，學生則是不願意聽。即以我們現在討論的路線這個問題而論，就不像一個科學概念，缺乏明確的內涵和外延，倒像一個可以隨意用來懲辦持不同意見者（有些是錯誤的，有些還是正確的）的工具，說不好聽點就是用來整人的棍子或帽子。例如原來肯定四中全會基本正確時，曾逐條擺出幾個“成功方面”；後來認為四中全會“只有罪惡”時，既沒提出什麼新的論據（只有一本王明小冊子），也未否定那些“成功方面”，正確路線就一下變成了錯誤路線。對此，胡喬木還有所解釋，說因為：毛主席對四中全會不完全瞭解，情況不熟悉，經過編《六大以來》，認識才有所提高，思想也發生了變化等。¹⁰⁴就算說得通，那第二次王明路線就很難解釋了。王明回國後的情況完全清楚，中間並無重大發現，怎麼

1941年說的是幾個原則性錯誤，還特別注明不是路線錯誤，到了1943年就一下子變成了投降主義的路線錯誤和大地主大資產階級的代言人？這次變化，連胡喬木也沒講出什麼道理來。毛澤東不僅講武漢時期王明是路線錯誤，而且還提到以王明為首的宗派又一次篡權。¹⁰⁵ 現在恐怕很難找出有幾個黨史學家敢於和能講出武漢時期參與王明宗派篡權和犯路線錯誤的都有些什麼人。我曾聽周恩來自己承認是一次路線錯誤，但這是個人崇拜和以人劃線的結果，實際上是不大恰當的。這是一樁冤案，中央文獻研究室編的《周恩來傳》已基本上給平了反。正是由於延安整風以來特別強調路線鬥爭，又搞亂了路線鬥爭，所以就使此後的黨內鬥爭經常是非混淆，造成大量冤假錯案，給黨和中國社會的發展帶來難以彌補的損失。

（三）不應在黨史中繼續製造個人崇拜

現在繼續在黨史中加深和製造個人崇拜，對國家對學科發展都是很不利的。延安整風的一個主要目的就是製造個人崇拜，而且把這變成一個原則問題，黨史敘述只能以此為准，至於是否合乎事實倒在其次。以我們這裏討論的同王明的爭論為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中說，“基於王明的惡劣態度，為了對他進行幫助，（1941年）10月7日，毛主席偕同稼祥、弼時，找王明談話。”¹⁰⁶ 照抄的就更多了，如：“為了對王明進行幫助，10月7日，毛澤東、任弼時、王稼祥找王明談話。”¹⁰⁷ 實際情況卻是，毛澤東收到季米特洛夫嚴厲責問的電報後，10月4日毛將電報交王明請他考慮如何答覆。“10月7日晚，當毛澤東與王稼祥、任弼時到王明住處商量向季米特洛夫覆電時，他向毛澤東提出一連串責難。”¹⁰⁸ 另一本書上的說法是，“10月7日晚，當毛澤東找到任弼時、王稼祥和王明幾個與共產國際較熟的領導人商量回電辦法時，……”¹⁰⁹ 究竟毛澤東等去找王明，是為了“幫助他”，還是為“商量回電”，人們是很容易作出判斷的。那《胡喬木回憶毛澤東》和其他許多黨史著作為什麼要那樣寫？是作者真從研究史實中得出的結論，還是有意要改變史實，瞭解情況者大概也是心裏明白的。又如1938年三月政治局會議，明明是王明、周恩來、博古、董必武、葉劍英聯名一再電中央書記處建議召開的；會議兩項議程（抗戰問題和準備七大）的建議，也是王、周、博電書記處同時商

其他政治局委員提出的；為了不拖延時日能開成會，他們三人又向書記處提議會期為兩天。¹¹⁰ 但是正式的黨史上卻是這樣寫的：“王明（按：其餘二人不知是作者們奉命還是自作主張地刪去了）不但在長江局內頤指氣使，而且也不尊重在延安的黨中央，例如他以通知性的口吻致電延安，單獨決定下一次政治局會議的議程並規定會期不超過二天。”¹¹¹ 這種敘述總不能說是實事求是的吧，這樣編寫出來的黨史恐怕決不能說是信史。然而這類事例在黨史著作中可說不勝枚舉。大約可以說，黨史書上之所以那樣寫，為的是進一步拔高崇拜對象和矮化批判對象。

（四）對黨史教科書應進行實事求是的修正

最後，歷史問題能不能根據新的史料和新的研究成果進行實事求是的修正，還是只能如陳雲說的“一錘子敲定”，¹¹² 後人不能再動了？這從學術上講似乎是不成問題的問題，否則要歷史研究幹什麼。然而在實際中卻是一個大問題，特別是涉及一些重大歷史事件和重要歷史人物的結論與評價，大約只能重複已有的論斷和提法，有所修正就可能變成政治問題。這就是為什麼有關黨史的著作，大多是抄來抄去或作點通俗化的工作，很少看到有新的發掘和突破。長此以往，黨史作為一門學科自然是繁榮不起來的。以我們現在討論的路線鬥爭問題來說，就很值得重新進行研究和修正，突破那些出於一時的利害得失考慮而設置的條條框框。例如為了要整倒所謂“教條宗派”和“經驗宗派”，在延安整風時，雖然已事過十多年，也還要提倡進行徹底揭發和批判；但對於涉及領袖和與我們切身有關的大問題，才過去不久（如“文化大革命”），就主張“宜粗不宜細”，從逐漸淡化到停止討論。這就前後太不一致了。而且這種“一錘子敲定”和“宜粗不宜細”等原則，是適用於一時（說是為了政治上的需要），還是應貫穿整個黨史？是只適用於毛澤東，還是同樣適用於其他人？這能不能作點明確的規定，使黨史研究者心裏有個準頭。另外，對歷史研究是否也得實行“人治”，即領導人一句話就可把多年的史實推翻。例如，博古、張聞天當過總書記，全國上下（書上、報上、課堂上）講了幾十年，但到1982年陳雲一句話，從此總書記又在全國上下變成了“負總責”。把中共黨史上的路線鬥爭誇張成十多次固然顯得太濫，

但說建國後一次路線鬥爭都沒發生過，能說得過去嗎？又如李維漢在《回憶與研究》中說，陳獨秀的右傾機會主義和瞿秋白的“左”傾盲動主義，主要責任不在他們而在共產國際或它的代表，那麼能不能進行恰如其分的重新定性和必要平反？總之，延安整風強調路線鬥爭，也正是從此以後路線鬥爭搞得越來越亂。整風期間，毛澤東譏笑“左”傾機會主義路線領導者“老爺們”，說“他們連什麼叫做‘兩條戰線鬥爭’也是一點不懂得”，“他們拿了衡量一切的他們自己的路線，是不根據於客觀實際而僅僅根據於主觀願望，胡亂製造出來的”。¹¹³可惜，建國後三十年，毛澤東和全黨仍然沒有弄懂路線鬥爭，吃了“亂鬥法”的更大的虧。所以說，黨史上的路線鬥爭問題很需要進行研究並加以清理，真正弄懂什麼是路線和路線鬥爭，也還歷史以真面目。

註釋

- 1 馮建輝：《從陳獨秀到毛澤東》，第442頁。
- 2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188，193頁。
- 3 參閱，第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
- 4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61，162《163頁。
- 5 見王元化：《九十年代日記》，浙江人民出版社，第440頁。
- 6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37-138頁。
- 7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89頁。
- 8 李銳：《廬山會議實錄》，1989（版，第232頁。
- 9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89頁。
- 10 《遵義會議文獻》，第79-80頁。
- 11 《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毛澤東選集》，當代中，967頁。
- 12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29頁。
- 13 馮建輝：《從陳獨秀到毛澤東》，第443頁。
- 14 《胡喬木文集》第三卷，第153-154頁。
- 15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13），第242頁。
- 16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07頁。

- 17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59 頁。
- 1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329 頁。
- 19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簡史》2001 年版第 129，158 頁。另參閱《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
- 20 弗·培根：《新工具》第一卷，關琪桐譯，商務印書館 1936 年版第 79 頁。
- 21 《關於過去白區工作給中央（張聞天）的一封信》，見《六大以來》，第 806，805 頁。
- 22 以上分別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48，190-191，193 頁。
- 23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162-163 頁。
- 24 《張聞天文集》（二），第 163 見。
- 25 李志英：《博古傳》，當代中國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448 頁。
- 26 高新民、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 102 頁。此書對《九篇文章》內容介紹較多。
- 27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13 頁。
- 2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23 頁。
- 29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8 頁。
- 30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26 頁。
- 31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13，214 頁。
- 32 見該書第 100 頁。
- 33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65 頁。
- 34 見前引《〈季米特洛夫日記〉中有關中國革命重大事件的記述》，《中共黨史研究》2001 年第 5 期。
- 35 《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毛澤東選集》第三卷第 962，963 頁。如前所述，《決議》中點名是建國後出版《毛選》時修改加上的。
- 36 毛澤東在 1943 年“九月會議”上的講話，見《毛澤東年譜 1893—1949》中卷，第 469 頁。
- 37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188 頁。
- 38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簡史》2001 年版，第 70 頁。
- 39 參閱《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12-232 頁。
- 40 轉引自《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24 頁。
- 41 《毛澤東年譜 1893—1949》中卷，第 365 頁。

- 42 高新民、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 310 頁。
- 43 參閱《博古傳》。
- 44 毛澤東語，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29 頁。
- 45 《遵義會議文獻》，第 104 頁。
- 46 中國延安精神研究會編：《延安整風五十周年》，黨建讀物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60 頁。
- 47 轉引自《延安整風五十周年》，第 282 頁。
- 48 《博古傳》，第 453 頁。
- 49 《毛澤東年譜 1893—1949》中卷，第 470 頁。
- 50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303 頁。
- 51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6，287 頁。
- 52 《延安整風五十周年》，第 265 頁。
- 53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49 頁。
- 54 《從陳獨秀到毛澤東》，第 421 頁。
- 55 《六大以來》（下），第 1 頁。
- 56 李維漢；《回憶與研究》，第 323 頁。
- 57 有關四中全會的情況，參閱《周恩來年譜（1898—1949）》，第 200-201 頁；《中國共產黨七十年大事簡介》國防大學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138-139 頁；《從陳獨秀到毛澤東》，第 419-421 頁；《周恩來傳》（一），第 275-285 頁。
- 58 見李維漢：《回憶與研究》，第 335 頁。
- 59 分別見周國全、郭德宏：《王明評傳》，第 226-227 頁，255-257 頁。
- 60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9-21 頁。
- 61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7 頁。
- 62 1938 年 11 月 5 日在六中全會上的結論，轉引自《毛澤東傳 1893—1949》（下），第 520 頁。
- 63 《毛澤東傳 1893—1949》（上），第 633-634 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199-202 頁。另見《延安整風實錄》，第 86 頁；《任弼時年譜》，第 410-411 頁。
- 64 見該書第 282-283 頁。
- 65 《延安整風五十周年》，第 256-257 頁。
- 6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94 頁；《毛澤東年譜 1893—1949》中

卷，第 475 頁。

67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5 頁。

68 見該書第 286 頁。

69 《延安整風五十周年》，第 260-261 頁。

70 《延安整風五十周年》，第 262-282 頁。

71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95 頁。

72 1965 年 10 月毛澤東關於印尼局勢的談話。

73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29，287 頁。

74 《毛澤東年譜 1893—1949》中卷，第 469 頁。

75 《毛澤東選集》第三卷，第 692，394 頁。

7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74-75 頁。

77 《中國共產黨七十年大事簡介》，第 138 頁；李維民：《王明其人其事》，《炎黃春秋》2004 年第 11 期。

78 《王明評傳》，第 407-408 頁。

79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7 頁。

80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7 頁。

81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29 頁。

82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75 頁。

83 這裏引證的三條理由均出自胡喬木的同一次談話，故不再另注。

84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7 頁。

85 張國燾《我的回憶》第三冊，第 425 頁。

86 見前引張聞天《反省筆記》。

87 《毛澤東傳 1893—1949》（下），第 507 頁。

8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367 頁。

89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38 頁。

90 參閱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文獻 88-110 頁。

91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7 頁。

92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36 頁。

93 轉引自楊奎松：《毛澤東和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46 頁。

94 1956 年 9 月 29 日接見南共聯盟代表團維塞林諾夫等人的談話。參閱《毛澤東文集》第七卷，第 121 頁。

95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60，162 頁。

- 96 高新民、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 418 頁。
- 97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70 頁。
- 9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8 頁。
- 99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8 頁。
- 100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94 頁。
- 101 胡喬木：《我所知道的田家英》，見《毛澤東和他的秘書田家英》，第 121 頁。
- 102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第 3 頁。
- 103 《論十大關係》，《毛澤東著作選讀》下冊，第 741 頁。
- 104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7，215-217 頁。
- 105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3，287，294 頁。
- 106 見該書第 199 頁。
- 107 《延安整風實錄》，第 83 頁。
- 108 李東朗：《王明到達延安之後》，載《百年潮》2001 年第 11 期。
另見《任弼時年譜》，第 409 頁。“10月 4 日”為王明《中共五十年》第 37 頁所記。《任弼時年譜》上寫為，“日前，毛澤東把季米特洛夫給中共中央的一份電報交給王明看，徵求他對如何覆電的意見。”
- 109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131 頁。
- 110 《周恩來年譜 1898（1949）》，第 403，404 頁；王玉石：《周恩來與抗戰初期的長江局》，見《中共黨史研究》1988 年第 2 期。
- 111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著：《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1991 年版，第 519 頁。
- 112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75 頁。
- 113 《毛澤東文集》第二卷，第 345 頁。

(2002 年 3 月 15 日完稿)

第十五篇

延安整風與 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上）

一，什麼是個人崇拜及其相關的幾個問題

（一）關於什麼是個人崇拜

個人崇拜問題在中國已談論了整五十年，幾乎早已到了無人不曉的地步，現在還來談它似乎有點多餘。其實不然。對這個問題的理解從來就有分歧，認識並沒統一。中國在這個問題上吃了很大的虧，遭受到無法彌補的損失，但卻並未吸取教訓，以致至今造神造假運動還盛行不衰，因此仍有提出來加以討論的必要。

什麼是個人崇拜？1999年版《辭海》的定義是：“神化個別人物並加以盲目崇拜的現象。”應該說，這一定義並沒有錯，只是後面的釋文不盡完善。如說“一切剝削階級都利用它作為愚弄和欺騙人民群眾的工具”，就不合乎歷史事實，因為被剝削階級也在利用，如農民起義。而且如果以過去和現有的社會主義國家為無產階級專政，以美英法等西方國家為資產階級專政，那麼近一個世紀的歷史反倒表明，這些無產階級國家吃個人崇拜的虧要大得多。在某種意義上甚至可以說，一些社會主義國家的垮台和另一些社會主義國家的落後，在很大程度上是個人崇拜造成的惡果。這既包括所有這些國家對列寧特別是斯大林的個人崇拜，也包括各國內部的個人崇拜，即推出一個崇拜對象，由他實行專制獨裁和對經濟、政治、意識形態的壟斷。所以我們這裏談的崇拜，既屬於意識形態範疇，還更多地體現在國家體制問題上，有很強的政治性。這也是在黨史研究中被實際上列為禁區的

原因。

(二) 個人崇拜與個人迷信

個人崇拜是個外來語，一個時期也被譯成個人迷信。因為這裏的崇拜（cult），並非一般意義上的崇拜，如崇拜祖先、崇拜名人等，而是指對崇拜對象的神化、迷信和政治倫理上的狂熱追隨、組織活動上的盲目服從，此外還有巫術治病、會道門、邪教等含義，所以譯成個人迷信也許更確切些。²但是個人崇拜已被長期普遍使用，這裏也就只好從眾了。只是要指出，在中文上，個人崇拜似乎輕一些，個人迷信則嚴重得多，於是就可隨政治上的需要而選用。例如在討論和起草《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時，為了維護毛澤東的歷史地位和領袖形象，胡喬木就特別提出，“決議稿中把個人迷信改為個人崇拜，後者是馬克思的原話，八大也是這樣用的，不宜用個人迷信代替，因含義不同。”³含義有什麼不同，他沒有說。至於“馬克思的原話”，則是個翻譯問題，如果最初翻譯成個人迷信，個人迷信也就是馬克思的原話了。因為馬克思不懂漢語，而在英、德、俄等外文中並沒有漢語中個人迷信與個人崇拜這樣兩個平行的可以互換的詞組，所以在不同的場合有時用這個，有時用那個，有的是由於不大經心，有的則是出於政治需要，但譯成外文卻總是一個。

據我所知，個人崇拜（或譯個人迷信）的提法盛行於上世紀五十年代，是由蘇聯傳到中國的。1951—1955年我在駐蘇聯大使館任研究室主任，對當時的情況稍知道一些。1953年斯大林逝世後不久，蘇聯報刊就開始從理論上談個人在歷史上的作用並提到個人崇拜問題，同年7月後即已公開批判和反對在黨的宣傳中的個人崇拜了。使館研究室在張聞天大使的指導下，及時注意到這一動向，隨即由蕭揚執筆寫了一篇《蘇聯宣傳工作中的幾個問題》，被中宣部摘登於翌年的《宣教動態》第三、四期上。此後研究室又連續就蘇聯輿論大反個人崇拜的問題向國內寫了情況反映和研究報告，有幾份還由張聞天以政治局委員的身份署名報送黨中央。這就在國內引起了重大反響，毛澤東也在1954年4月28日就《蘇聯宣傳中對斯大林提法的改變》一文作了批示。⁴劉少奇還據此批定，以中央文件或中辦文件的形式印發縣團級以上幹部閱讀。從此，中國的報刊也就開始談論起個人崇拜的問題

了。應當說明的是，我們一開始就將俄文的 **КУЛЬТ ЛИЧНОСТИ** 譯作個人崇拜。1956年鄧小平在黨的八大作《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時，用的也是個人崇拜。⁵但是在蘇共二十大赫魯曉夫批判斯大林的秘密報告公開的同年，中共中央先後發表了兩篇《論無產階級專政的歷史經驗》（其中《再論》係胡喬木起草⁶），直到1963年9月寫的《二評蘇共中央的公開信——關於斯大林問題》時，卻都用的是個人迷信。由此可見，對斯大林就用個人迷信，對毛澤東只能改用個人崇拜。雖然顯得親疏不同，在中文裏變換用法，但實際上兩者的含義並沒有胡喬木說的有什麼不同。這也反映了即使在批判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時，也還保留着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情結。

（三）個人崇拜沒有正確與錯誤之分

為了給個人崇拜辯護，也就是維護對自己的崇拜，毛澤東在1958年的成都會議上提出個人崇拜有正確和錯誤之分的“理論”，並把談“個人崇拜”時只有貶義的“崇拜”和該詞另一方面的含義——尊敬、信仰、服從等混淆在一起，⁷還公開聲稱：“我是主張個人崇拜的。”⁸這一提法的完全錯誤，現在已經無須多說了，因為當年的宣傳和實踐就已得到充分證明。其實從延安整風以後，個人崇拜就既已先在黨的領導層，建國後更在全國輿論界大行其道。只是在成都會議上，毛澤東及其追隨者才進一步公開為個人崇拜“正名”。例如個人崇拜積極製造者之一的陳伯達，在聽了毛的插話後立即說，“個人崇拜如果按這個定義，全部是正確的。”⁹而作為封疆大吏的柯慶施和陶鑄等，在發言中對毛澤東竟提出當年國民黨對蔣介石的口號，只是把“蔣總裁”換成了“毛主席”，說成“相信毛主席要相信到迷信的程度，服從毛主席要服從到盲從的程度”。胡喬木說，“這是成都會議上正式提的口號，當時就沒人敢反對，提出者後來還提升為政治局委員。”李銳對這一提法不以為然，去向毛澤東反映，但毛卻以“他們是有所指的”推開了去。¹⁰正是在這個口號（迷信和盲從）下掀起的大躍進和反右傾，使人類歷史上和平時期餓死三四千萬人這樣的空前災難降臨到了中國人民的頭上；也證明了個人崇拜是正確的這一“理論”的荒謬。現在雖然個人崇拜的造神運動還頗盛行，但敢於說個人崇拜完全正確的人卻已經沒有勇氣公開站出來了。

(四) 毛澤東的個人崇拜起於何時

個人崇拜是錯誤的和有害的，毛澤東曾經推行個人崇拜，這在中央做出《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後，已是鐵板上釘釘子，沒人能否認的了。但是有關毛澤東個人崇拜的為害程度和起於何時，卻存在巨大爭論。而實質上這兩個問題又是一回事，說時間短些，無非是要將它的為害程度減輕一些。所以關鍵還是個時間問題。正是在這個問題上有着各種不同的說法，最權威的當屬中央決議上的說法了，正式的黨史教科書自然不會越雷池一步。

關於個人崇拜開始的時間，中央決議上的提法雖不十分明確，但意思是指 1956 年以後。它在講到“文革”前十年的黨史時說，“這個時期，毛澤東同志……的個人專斷作風逐步損害黨的民主集中制，個人崇拜現象逐步發展。”¹¹ 既然“這個時期”才逐步發展，可見以前是沒有的。於是，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開始（並且是逐漸地開始）於 1956 或 1957 年就在黨史界佔據主流地位。全部官方的黨史教科書和多數民間的黨史著述，都持此說。其中不少還斷然否定在這之前有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相反，至今有些書籍和文章還在大講建國初期毛澤東的謙虛謹慎和民主作風。¹² 根據無非是毛澤東的一些言論和一時還允許其他領導人提不同意見。或者是只看到問題的一個方面甚至只是表面，而不知就裏，即不瞭解複雜的歷史背景。這些，下邊我們還要專門討論，這裏先舉兩個簡單的例子。

關於所謂毛澤東“力排眾議，堅持不提‘毛澤東思想’。”¹³ 對此，這方面的權威胡喬木卻說，“為什麼八大沒有提毛澤東思想？也是因為蘇聯的關係。蘇聯始終拒絕承認毛澤東思想，在蘇聯報刊上絕口不提毛澤東思想。凡是中共文件上提了的，他們刊用時都給刪掉。這成了一個禁區。”¹⁴ 實際不只蘇聯如此，整個國際共運都是追隨蘇聯的，而且早已發生開除和批判南斯拉夫鐵托的先例。自認是中國的斯大林和想在國際共運中佔據顯赫地位的毛澤東，不能不考慮到這一情況及其後果，所以才使他產生不使用毛澤東思想用語的想法。他在 1950 年 8 月 19 日寫給政治局的信中提出將《歷史決議》作為附錄編入毛選第二卷時，就正式建議作若干修改。“政治局委員都圈閱同意”。這些“修改”中有兩項重要內容，一是凡有毛澤東思想的用語

一律刪去；二是“加重了斯大林對中國革命正確指示的分量，原來一些地方沒有提斯大林名字的，都添上了‘斯大林同志’，有幾處還增加了他的引語。”¹⁵（這也間接證明，那種說延安整風是整斯大林的風，毛澤東和斯大林一直進行着激烈的鬥爭，是並不真實的。）可見，“堅持不提毛澤東思想”，主要是出於毛澤東本人的“顧慮”，他並未“力排”實際上不曾存在的“眾議”。

至於毛澤東建國後是否“謙虛謹慎”、“率先垂範”，¹⁶這方面從主要以個人意志決定（政治局多數成員改變態度表示支持）的重大歷史事件如支持朝鮮戰爭、放棄《共同綱領》、實行“窮過渡”（從尚未建立起新民主主義制度的貧窮落後狀態迅速向社會主義過渡）等事例看，回答都是基本上否定的，下面再說。這裏只舉兩個小例子，即可見一斑。一是在中共中央1950年頒布的“五一”勞動節口號中，毛澤東自己加上了“毛主席萬歲”一條¹⁷（正式發佈時定為“偉大的中國人民領袖毛澤東同志萬歲！”¹⁸）。二是1953年9月，毛澤東以黨和國家主席之尊，在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擴大會上對民主人士梁漱溟批評革命勝利後“忘掉”了農村、不重視提高農民地位和改善農民生活的意見，多次進行近乎破口大罵的所謂批判，並對梁的意見正式表示，“我聲明，確是‘拒諫’。”¹⁹這是人所盡知的事。從實際情況看，正是靠農民運動起家，並在同梁漱溟的論戰中自稱“代表農民”的毛澤東，用統購統銷特別是戶口制的辦法，把農民定死在土地上，變成不能進城的二等國民，製造了城鄉二元結構，人為地阻礙現代文明重要條件之一的城市化進程和馬克思主義追求的消滅工農差別和城鄉差別等社會目標。這一切所造成的惡果早已越來越明顯。從三十年後梁漱溟帶有自責性的話——“有我的頂撞在先，才有毛主席的批判在後”看來，他的“雅量”倒要比毛澤東高得多。單就這兩件事而言，能說毛澤東建國初期如何“謙虛謹慎、率先垂範”嗎？

還有些人把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定在上世紀六十年代，有的甚至說只是產生於“文化大革命”時期，而且完全是林彪、“四人幫”鬧的。這本身已屬個人崇拜，所以就不一定要專門提出來討論了。

那麼個人崇拜究竟起於何時呢？尋根溯源，查證找據，還只能定在延安整風。

(五) 個人崇拜的標誌和條件

關於個人崇拜起始時間的爭論，實際上是個如何界定個人崇拜的標準問題。

由於個人崇拜的研究屬於禁區，所以看到國內這方面的材料不多，有些談及這個問題的著述，也大多說不清楚。例如有所謂《走向神壇的毛澤東》、《走下神壇的毛澤東》，²⁰ 但並未回答何時“走向”、“走下”和怎樣才算“走向”、“走下”的問題。新近故去的黨史專家馮建輝寫了一本《走出個人崇拜》的書（河南人民出版社），認為在建國初期沒有形成個人崇拜，而是到六十年代以後才“愈演愈烈”。後來牧惠就在《隨筆》雜誌上發表了一篇《如何“走出”？》的文章，²¹ 不同意這一說法，但卻承認這是“頭一本探討這類問題的書”。這既說明國內這方面研究的薄弱，也說明至今還未明確個人崇拜的標誌問題。

至於國外有關個人崇拜的研究，倒很活躍，說法也很多。最近墨西哥一個刊物發表了一篇《領袖的真實與神話》的文章，說他們“研究了學術與實踐中存在的有關領袖的350種理論……澄清了社會生活中有關領袖的一些最普遍的神話。”²² 實際上這也多是談個人崇拜的。我們既無可能看那麼多的外國材料，即使看到的一些談論毛澤東個人崇拜的材料，也覺得不完全合乎中國的實際。因為國際共運和中國當代的個人崇拜，固然同人類歷史上普遍存在過或至今還存在的個人崇拜有許多共同點，但又有它們自己的特徵，這同它信奉或宣佈信奉馬、恩、列、斯的理論是分不開的。對這些理論不大瞭解、又缺少檔案可查且無實踐體會的人，是不容易研究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以及其中的某些奧妙的。這也是一些包括中國人在內的研究者總是說不清的一個重要原因。

我個人雖然從小就開始作一點理論方面的工作，但多屬一知半解，而且對黨史又遠非內行，所以下面試圖歸納的幾條個人崇拜的標誌或突出特點，只能是管窺蠡測之見，提出來供批判和討論而已。在我看來，這些標誌主要有或必須具備如下幾條。

一是對領袖的神化、迷信、盲從和狂熱追隨。為此，被崇拜者本人和他的崇拜者，及其控制下的輿論工具，就要把崇拜對象宣傳得一貫正確、無比英明和偉大，還要為他隱惡揚善、偽造歷史、貪人之

功、誣他之過、拔高領袖、矮化他人，等等。

二是崇拜對象擁有絕對權威和權力。實際上所謂個人崇拜就是個人權力的崇拜。權力是個人崇拜的主要基礎，小權可造成小崇拜，大權能造成大的崇拜，沒權就都鬧不成，如同漢朝的劉盆子和偽滿的溥儀，只能充當傀儡。共產黨裏的崇拜對象，必須擁有最高的黨、政、軍權，特別是人事權，對一切人（主要是幹部）可以任免獎懲以至生殺予奪。因為只有這樣，才能做到《禮記》上說的“百眾以畏，萬民以服”，使臣民把信服和畏懼結合成思維和行為的習慣定式。否則，光有天大的本領也是難以成為崇拜對象的。

三是實行一元化領導和人治。個人崇拜不僅絕對排斥民主政治，也使民主集中制和集體領導只能限於口頭。因為個人崇拜歸根結底表現為體制問題，實即政治上的封建皇權專制主義：朕即黨、朕即國家。作為黨國領袖，可以獨斷專行，讓整個社會生活跟着他的意志轉。他的想法和行為不講法度，無規矩可循，使其他領導幹部以揣摩他的意圖為第一要務，群眾則無論志願還是隨大流，都只能盲目跟着走。

四是推行普遍的蒙昧主義，輕視知識文化、禁止言論自由、取消幹部群眾的知情權。對於黨和國家的重要規章制度如黨章、憲法，以及有關決定、指示以至領袖講話，必須學習和執行，不准自由討論和提不同意見。建立個人崇拜只能利用、加深以至製造群眾的愚昧，因而不重視發展教育，不普及科學，輕視知識分子和提倡少讀書以至不讀書，遍設禁區和各方面特別是領導活動的嚴格保密。很明顯，如果人民群眾的文化和素質得到提高，民主意識（當家作主的要求）增強，瞭解領導的活動和國家大事，個人崇拜是很難建立起來的。試想，在餓殍遍野的困難時期，當人們知道領導人一面在大造豪華別墅等奢侈情況和弄虛作假，一面則宣傳如何與群眾同甘共苦，他們會有何感想？如果群眾洞悉領導者的政治活動以至家庭、親屬的生活情況，他們會心悅誠服嗎？回到本題上來說，如果延安整風的一切檔案都公之於世，允許自由討論，那對這一運動的許多傳統說法就會立即動搖，人們的神聖感就會大為減弱以至失落。可見，個人崇拜是建築在多數群眾的愚昧無知和當權者實行愚民政策、不按列寧強調的公開性（即現在流行說的透明度）辦事等制度上的。

五是允許和鼓勵各種迷信言行和違背馬克思主義的口號、宣傳和

儀式。例如喊“萬歲”、“萬壽無疆”、“人民大救星”等口號；誇大個人在歷史中的作用，宣傳沒有大救星，“中國人民現在還在黑暗中徘徊”云；或者學了領袖思想甚至只是語錄，人們立刻就可創造出奇跡，實現各種發明創造等；進行一些宗教式的活動，如廣修廟宇（名曰紀念館之類）、聖地朝拜，更不用說早請示晚匯報及其他弄神弄鬼的事了。

六是還必須有一系列制度的配套和結合，包括黨領導一切的一黨專政制、領導職務的終身制或變相終身制、各級幹部的委任制或變相委任制、傳宗接代制和指定接班人制、嚴格的等級制和法定及非法定的特權制，等等。

關於個人崇拜的標準和條件，還可舉出一些。上面所列幾點，也不一定完備，甚至還相互重疊，但這都不妨礙我們對個人崇拜的定性和研究。關於上引墨西哥刊物對領袖神話的概括中有：領袖是天生的天才人物、領袖有常人沒有的超凡本領和魅力、領袖可控制和操作一切等等，在中國也是並不例外的。如果以這些標準來衡量，延安整風不但是毛澤東個人崇拜的正式開始，而且為中國黨的個人崇拜體制奠定了牢固基礎。

二，延安整風中個人崇拜的重要表現

（一）打破了中國黨不突出個人的優良傳統

前面說過，中國黨在長達二十年的時間裏所保持的不突出個人的傳統，從1940年起就開始被打破了，後經整風即被徹底拋棄。例如關於誰是黨的領袖，經過六屆六中全會，毛澤東事實上的領袖地位已經確定，但並不鞏固，也未公開，在延安講演或見報，和其他書記處成員一樣，一律稱為黨的領袖之一。所以連一直在中央政治研究室工作的鄧力群，1942年聽陳雲報告時說毛澤東是我們黨的領袖還覺得“特別新鮮，因為在以前沒有聽到過這樣單獨地提領袖毛澤東。”²³但實際上，從1940年起情況就在逐漸發生變化。這一年不但成立了以陳雲為校長的“澤東青年幹部學校”和規定了“澤東日”，更重要的是從此開始了對毛澤東個人的宣傳，且不斷升溫。首先開篇的是王明1940年5月3日在“澤東青年幹部學校”開學典禮上的講演《學習毛澤東》，

經毛看過發表在幾天後的《新中華報》上。文中除稱毛為“中國革命的偉大政治家和戰略家”外，還第一次給毛加上了“偉大的理論家”的頭銜。²⁴此後，宣傳和歌頌毛澤東的文章和新聞就日漸增多。在這方面較活躍的是張如心。他在1941年3月的《論布爾什維克的教育家》一文中已提出“毛澤東同志的思想”，說毛的言論和著作是“馬列主義理論與中國革命實踐結合典型的結晶體”。一個月後又發表了《在毛澤東同志的旗幟下前進》²⁵。此後即被調為毛澤東的個人秘書。1942年2月18和19日的《解放日報》，又連載了他的《學習和掌握毛澤東的理論和策略》，進一步談到“毛澤東的理論是中國的馬克思列寧主義”，還提出“毛澤東主義”這個名詞。同年7月1日，遠在晉察冀的鄧拓，也著文論及“毛澤東主義”。總之，從1940年打破不突出個人的傳統後，對毛澤東及其思想的宣傳已日益普遍起來。在這些宣傳中，後來人們常用的領袖、導師、舵手等稱呼和一貫正確及其他誇功掩過的阿諛之辭已不斷出現，使個人崇拜的趨勢開始形成潮流。發動延安整風的主要目的既然在於確立毛澤東的領袖地位和毛澤東思想的理論權威，所以就不可避免地在中國皇權主義傳統和國際影響下製造起個人崇拜。這有很大的必然性。

（二）獨斷專行、以人劃線得到全黨認同並走向合法化

如果按照建黨原則和黨章規定，延安整風是不合法的，只是體現了毛澤東的個人意志，為中國黨的獨斷專行、以人劃線和個人說了算奠定了基礎。

第一，發動整風運動是毛澤東個人的報告《改造我們的學習》，沒聽說這一報告事先經過什麼形式的中央領導集體的討論。像整風這樣涉及全黨、影響全部工作、歷時三四年的大事，理應由全國代表大會（黨章規定每年一次）討論決定，起碼也應通過中央全會，何況按當時情況（大多數七大代表和大多數六屆中央委員都集中延安），舉行這樣兩個會議可說易如反掌。至於政治局和書記處，不管有無這個權力，有些重大問題沒經過它們（如報告《改造我們的學習》就沒說是代表政治局或書記處，而是“我主張”），有些即使經過也是限於形式，僅用其名義而已（整風後政治局和書記處實際上均陷於癱瘓，於是制定了個如同“文革小組”式的總學委）。所以《胡喬木回憶毛

澤東》上一再說“毛主席認為”（而不是黨中央“認為”），進行整風既是必要的，又是可能的等等。²⁶ 整個整風運動的部署、變化，如學文件、寫筆記、查歷史、搞搶救等，無一不是跟着毛澤東的思路走。因此應該肯定，整風和搶救是毛澤東親自發動和具體領導的。

第二，黨的七大一拖再拖，各地選出的代表滯留延安三到五年參加整風和搶救（整人或挨整）。這不但違背黨章黨規、違背共產國際關於迅速召開七大和“不應花很長時間爭論過去十年內戰的問題”的指示，²⁷ 也違背政治局和書記處的有關決定和六屆六中全會關於召開七大的決議。原因只是：“為了確保七大開得成功，毛主席認為有必要……統一全黨的認識。”²⁸ 這就是說，七大的開不開、何時開，不決定於中央全會或大會籌委會，而是個人說了算，他認為要什麼時候開就只能什麼時候開。

第三，違背黨規和黨紀的不正常組織設置和以對毛澤東態度為標準的人事安排。這方面事實太多，真可謂不勝枚舉。例如設立一個在一定程度上架空政治局和書記處的總學委會，並下設垂直系統，由延安派向各地的“欽差大臣滿天飛”。連候補中央委員都不是的彭真，主管作為全黨高幹整風重點的中央黨校，取代政治局委員陳雲做了中組部長，還負責七大代表的資格審查和某些人事安排，列席政治局、書記處等所有中央會議。原在中央無任何地位的高崗一下成了西北局書記，和彭真一樣成為總學委成員和中央反內奸鬥爭委員會委員，經常列席各種中央會議。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原為政治局候補委員、專門從蘇北調回延安的劉少奇，在1943年3月中央機構調整中一躍而成為僅次於毛澤東的黨內第二把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上說，“毛主席的關懷，不僅說明對少奇同志的深厚情誼，更說明對少奇同志寄予厚望，要委以重任。”²⁹ 這就是說，中央高層的人事安排也是毛澤東個人說了算。毛澤東的秘書胡喬木就是奉毛澤東之命取代政治局候補委員凱豐去主管中宣部工作的。另一方面，政治局委員、原組織部長陳雲，卻只在並非中央委員的賀龍底下任個西北財經辦事處副主任。也是政治局委員的張聞天和王稼祥，1944年分別被安排擔任各管幾個人的政治材料室主任和國際問題研究室主任。³⁰ 張聞天還全身心投入地幹了一年多，寫出了若干研究報告。王稼祥也許因身體不好或思想不通，據說一直未曾到任。同為政治局委員的周恩來、彭德懷，

回到延安參加整風，主要是清算歷史、進行檢查，也未擔任整風中的任何重要職務。還有一個更能說明問題的例子，就是七大候選人的提名和選舉。在醞釀候選人名單時，著名將領陳賡提出，薄一波是從監獄辦手續出來的，當黨員可以，當候補中委不合適，建議從候選人名單中去掉。反映給毛澤東。毛說，“為什麼不可以當正式中委？提候補中委就不妥。”此說向各代表團作了傳達，薄一波反而改為正式中委候選人並順利當選。³¹這都說明，延安整風和從此以後，路線政策的正確與否是以對毛澤東的態度劃線排隊的，緊跟的就正確，意見不同的就錯誤。

第四，在組織上除有一元化的決定外，還做出授予毛澤東有獨斷專行特權的安排。這就是1943年3月關於調整中央領導機構的決定，規定作為主席的毛澤東有最後決定之權。雖然說是大政方針在政治局，這裏的最後決定權只涉及日常工作，實際上此後哪些大事不都是毛澤東乾綱獨斷？劉少奇這一旨在製造個人崇拜的建議，不但違背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原則，而且也直接違反四年多前的六屆六中全會決定，³²為黨內的獨斷專行披上了合法的外衣，使全黨服從於一人，正式開創了個人崇拜即個人獨斷的黨內領導體制。在這一體制下，無論是中央委員會還是政治局和書記處，成員之間已不是平等的，少數服從多數的原則和紀律也自然失效。如果遇到多數政治局委員和毛澤東在某一問題上發生不同意見時，總是多數人放棄自己的意見，跟着毛澤東走。這就是為什麼建國後當毛澤東對大家有所不滿，帶着黨章和憲法來參加會，說是要維護他的發言權，把大家訓了一頓，竟沒有一個人敢於頂撞；而當劉少奇在“文革”時也拿着憲法，聲稱他是國家主席，以此對抗造反派的批鬥，卻絲毫未起作用，終於作了他參與創建的個人崇拜體制下的犧牲品。所以陳雲說，“假如中央常委的人，除毛主席外都是彭德懷（意為敢於提不同意見），那麼局面會不會有所不同？”他認為仍然不可能。“反‘冒進’不是一次實踐嗎？中央同志全都參加了，毛來了個反‘反冒進’，結果搞得鴉雀無聲了。”³³

至於劉少奇在生命的最後說的“好在歷史是人民寫的”，其實也並不完全準確。因為，從來的歷史都是統治集團寫的。馬克思和恩格斯老早就指出，“統治階級的思想在每一個時代都是佔統治地位的思想。”³⁴例如現在，國史、黨史、領導人的傳記，都是黨和國家設的

專門機構在寫，連減少以至取消禁區、進行不同意見的爭鳴，具體到設一個“文革展覽館”讓人民參觀，都不允許，哪兒還談得上人民寫歷史？

（三）整風中的蒙昧主義

王若水在一篇題為《整風壓倒啟蒙：五四精神和“黨文化”的碰撞》一文中提到，“整風運動在起初，可以說是一種啟蒙運動，因為它所反對的是以王明等為代表的共產國際的教條主義。”³⁵ 其實這流傳極廣的論斷是並不合乎實際情況的以訛傳訛。延安整風對共產國際的態度，前面的筆記中已多有說明，毛澤東和當時的黨中央一再申明自己忠於國際和執行國際的指示。因為共產國際實際上也就是蘇共和斯大林，而《整風文獻》中除中國黨的材料外，主要就是斯大林（還有季米特洛夫）的材料，整風學習主要的也是斯大林的理論（以《聯共黨史》為代表）。你總不能說整風是在用斯大林的理論反對斯大林的教條主義吧？至於王明成為教條主義的代表，大約是建國後的黨史編纂學才提出來的。參加普遍整風的人，不但在延安，就是解放戰爭時期也沒聽說過有個王明路線。公開提出十年內戰中的王明路線和王明為教條主義的代表，只是在編《毛選》時修改《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之後，而且是逐漸定型的（1943年底第一次以中央文件形式在極小範圍提出的也是王明、博古宗派機會主義錯誤路線³⁶）。整風開始後，在重大問題上，中共中央還是向共產國際及時請示匯報的。而且看來，在抗日戰爭期間，國際指示都是大多或基本上正確，特別是在糾正毛澤東某些“左”的錯誤和冒險傾向如制止國共破裂、緩和整風鬥爭、剎住搶救等上都起了積極作用。王若水以及其他許多人類似的看法，顯然是受長期以來黨史編纂學關於延安整風是清算王明路線、是反對斯大林和共產國際的教條主義這一多年以後才有、但並不確實的說法的影響。

關於延安整風並非一次思想解放運動，因而說不上啟蒙，前面筆記中已作了專門說明。這裏需要補充的是，延安整風實際上是在推行新的蒙昧主義，培養一種個人崇拜與盲目服從的精神。這也許是《整風文獻》根本不收馬克思和恩格斯論述，整風學習中不強調學馬、恩著作，而以斯大林的《聯共黨史》為中心學習材料的原因之一。因為

馬克思、恩格斯反對盲目服從，而主張獨立思考，提倡批判精神。馬克思在回答他女兒的問題時說過，他最喜愛的座右銘是“懷疑一切”。³⁷但整風學習中卻強調鐵的紀律和絕對服從，反對自由主義和查禁“小廣播”。毛澤東說的，“馬、恩、列、斯的理論是‘放之四海而皆準’的理論”；“《聯共黨史》是一百年來全世界共產主義運動的最高的綜合和總結，是理論和實際結合的典型，在全世界還只有這一個完全的典型”³⁸等，就都是絕對化的說法，只能信守不准懷疑。這顯然和馬克思主義的批判精神完全背道而馳。事實上，如馬列學院的馬列主義教研室，就改為以《聯共黨史》為主，馬、恩著作只不過作為參考資料而已。延安的學校，也大多從1940年起，把馬列主義課程改為《聯共黨史》課程了。

整風還遠離五四運動對科學與民主的追求，繼承和發展了紅軍時期輕視書本知識和歧視知識分子的傳統，只要集中和紀律，反對馬克思主義堅持的思想自由。因為知識多了，思想就會變得複雜，不如工農幹部那樣思想簡單些，容易領導和指揮。這也是後來乾脆說“書讀的愈多愈蠢”、“知識愈多愈反動”的根子。從整風學習的文件內容和當時的實際作法以及事後的發展來看，整風就是要把革命隊伍中的一切人培養成崇拜領袖的馴服工具。這就是李維漢說的，“整風的主要收穫是教育了兩代人，兩層幹部。”³⁹（指紅軍到達陝北前的老幹部和此後參加革命的新幹部）。事實也確實如此。經過延安整風，個人崇拜體制無論是在思想上還是在組織上都鞏固地建立起來了。新老幹部，不說全部，起碼絕大多數都變成了崇拜毛澤東和“聽毛主席的話”的馴服工具。這從一件小事中就可看得出來。整風前我們在生活會上批評某人有自高自大的毛病時，就說他以“老子天下第五”自居，意思是馬、恩、列、斯下來就數他了。但整風後已改成“老子天下第六”，即斯下面還有毛。事實上，整風後毛澤東的絕對權威已經穩定建立起來，而毛又極端重視權力和善於運用權力。包括劉少奇等書記處成員在內，凡有不同意見，倒還允許提出來，但如果毛不同意，即使多數的意見，也只好放棄。建國後的一切重大事件，特別是1959年的廬山會議，表明整個中央委員會都變成了馴服工具。毛澤東的權威實際上超過了中國歷史上幾乎所有的封建皇帝和其他最高統治者。

(四) 建立嚴格的輿論控制和保密制度

個人崇拜所要求的一個重要條件，就是嚴格的輿論控制和保密制度。不但領袖和領導集團的活動以至日常生活都處於神秘狀態，而且黨國大事、國內外形勢等的報道和評論都要層層把關。社會新聞則實際上被取消，如 1942 年 4 月 10 日《解放日報》二版登了一條“黨校一學生失戀自殺”的消息，就受到毛澤東的批評。⁴⁰ 其實，作為黨中央機關報的《解放日報》，開始還不太嚴格，人們從中可以知道不少信息，還可看到一些不同意見的爭鳴，國際消息也比較多。我就是每天風雨無阻地到報社門口看報上有關蘇德戰爭進展的報道的。可是延安整風後情況大變。由於在報上看到王實味的《野百合花》，毛澤東曾拍案大怒，“厲聲問道：‘這是王實味掛帥，還是馬克思掛帥？’他當即打電話，要求報社深刻檢查。”⁴¹ 於是決定《解放日報》改版。從此報紙成了名副其實的黨的喉舌和宣傳工具，主要的已不再是為大眾提供各方面信息的傳媒了。報上連篇累牘地是：關於整風的報道，對王實味等人以及小資產階級思想的批判、一些文人和知識分子的檢討。再往後，就是肅反與搶救運動的報道充斥報端。例如在官方黨史學一再重複毛澤東已下令停止搶救運動⁴² 後的一個多月，1943 年 9 月 21、22 日的《解放日報》還連續刊登了《延安縣開展防奸運動》，《綏師失足青年紛紛悔過，控訴國民黨特務機關萬惡罪行》的報道。沒聽說毛澤東看了諸如此類的消息後發脾氣和拍桌子，反倒是綏德地委組織的宣講團被邀請來延安給一些機關學校作報告。我就在中央大禮堂前排聽過綏德師範、米脂中學一些小孩們的“坦白、控訴”，並且看到台上坐着中央首長。

整風後，除《解放日報》外，其他報刊基本上都已停刊，各單位整風開始時出的牆報自然也沒有了。因為先提的“言者無罪，聞者足戒”號召，實際上很快就被收回，變成了“以言定罪”，起碼是挨批的自由主義或“小廣播”。在這種情況下，當然談不上黨和政府接受輿論監督，而是由黨中央直接掌管輿論導向，並組織人馬審查一切新聞報道。同時規定，通訊員由黨委設置，有關各地的消息報道原則上也須通過各地黨委。⁴³ 與加緊控制報紙（當時無廣播，一切新聞均靠報紙）的同時，延安唯一的出版社解放社，不僅不再印行各種期刊和

一般書籍，而且連馬、恩、列、斯的著作也停止出版，只印有關整風學習的文件和材料。還須在此一提的是，整風開始不久，特別是開展審幹肅反（搶救運動）後，前幾年很活躍的各種學習和學術活動及其組織如討論會、上大課、研究會等即完全停止。從此，延安的生動活潑時期宣告結束，馬克思、恩格斯一再堅持強調的言論和出版自由，被“輿論一律”所代替了。

控制輿論須有嚴格的保密制度，這也是現代個人崇拜賴以建立的一個重要條件。因為個人崇拜後面隱藏着許多虛假的甚至見不得人的東西，這些一旦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崇拜也就坍塌了。例如斯大林當年在蘇聯被崇拜得勝過神仙，在他去世時，莫斯科簡直是哭聲震天，為向他的遺體告別而擁擠到踩死不少人的地步。但經過蘇共二十大揭露他不下於歷史上任何獨裁者的專制暴虐、殺人如麻的真相後，人們對他的崇拜急轉直下，等赫魯曉夫把他屍體搬出列寧墓移葬別處時，在人民間竟沒引起任何波動。同樣，如果中國黨的許多檔案沒有銷毀，能公諸於世，恐怕中共黨史就只能重寫。以延安整風而論，一開始就搞得很神秘。上層整風當時就是在嚴格保密中進行的。1941年11月25日，中共中央制定的《關於高級學習組組織條例》就明確規定，“確能遵守組織紀律，未經允許，不得將學習中涉及黨內秘密的爭論或結論向外宣佈”，否則就不能編入學習組。⁴⁴ 所以像我們這些從頭到尾都參加了延安普遍整風的中下級一般幹部，不但當時，就是現在也不大瞭解上層整風的情況。即使專門研究，有些問題還是弄不清楚，更不用說沒參加過整風和後世的人們了。大家對延安整風的瞭解，只能相信黨史教科書上所說。甚至有些過來人，包括審幹肅反中被長期關押和受刑的人，也都誤信搶救運動是康生發動和執行的，毛澤東發現後及時作了糾正。

可見，現代的個人崇拜，特別是過去和現在一些社會主義國家搞個人崇拜，必須對許多問題嚴格保密、設置禁區。延安整風中叫得最響的是實事求是，但是對中央蘇區的反“AB團”和富田事變，對長征結束後西路軍的被殲等，或者避而不談或者偽造歷史。而且這種口頭大講實事求是，實踐中並不實事求是的傳統，倒是一直繼承了下來。不但在延安整風中就搞一些並不實事求是（如無限上綱）的批判和檢討，特別是開展無中生有的搶救運動，而且建國後哪些重大舉措

又是實事求是的？又有多少不是在瞞天過海？例如至今仍說造成慘絕人寰的三年困難，原因有自然災害、蘇聯撕毀合同等，以減輕“人為”的罪責，而不提餓死了多少人，更不講出現過人相食的慘狀。為什麼不敢設“文革博物館”，就因為它有礙個人崇拜下的領導體制。

（五）喊萬歲和唱《東方紅》

延安整風中形成個人崇拜的另一個標誌，就是開始了對毛澤東的神化，進行各種違背馬克思主義原則和屬於封建蒙昧主義的歡呼歌頌，如喊萬歲，唱《東方紅》之類，而且還不斷升溫，變成一種雖無明文規定但卻必須遵守和履行的儀式，最後達到宗教狂熱的程度。

在封建專制時代，萬歲是皇帝的專稱，任何人都是不能亂喊的。到了近代，特別是推翻封建王朝以後，萬歲也可用於對擁護的黨派與事業的歡呼，如“共產黨萬歲”、“革命勝利萬歲”等。但在中國共產主義運動中對個人用萬歲的，我只知道毛澤東初期崇拜陳獨秀時寫過“我祝陳君萬歲”，⁴⁵ 也有人對崇拜或諂媚對象用過萬歲，但屬個別現象，並未普遍化。整風前，我在延安的五、六年，也沒聽過開會時對某個領導人喊萬歲。只是1943年後，“毛主席萬歲”的口號才迅速傳遍延安。據李雪峰回憶，彭真說是他第一個喊的。⁴⁶ 從彭真當時的地位和後來職務的升遷看，這是完全可能的。彭真主持的中央黨校，集中了當時延安六分之一的幹部，包括大批高幹和文化人，只要彭真振臂一呼，各機關學校必然群起仿效。也就是從此以後，像封建社會的皇帝一樣，萬歲就屬於毛澤東一人了。根據我個人的經歷和見聞，解放戰爭時期，朱德在一些地區也被“萬歲”了一陣，但很快就糾正了。還有個別地方領導人出現被喊萬歲的事故，一旦發現，就會受到批評和處分（調離）。當然，也有人不贊成喊毛主席萬歲，認為這是封建主義。建國後仍然堅持這一意見的，我知道就有彭德懷、張聞天等人，這大概是招來毛澤東特別痛恨的原因之一。不但絕對不能反對喊萬歲，連不喊或喊的少了也是罪過。“文革”初期，我去農墾部看王震和陳漫遠打大字報戰，王震揭批陳漫遠的罪過之一就是開會很少甚至不喊毛主席萬歲，而他則是經常喊。

與喊萬歲同時興起的，是對毛澤東的各種封號。人們多以為“四個偉大”是林彪在“文革”中所提，還被毛澤東斥之為“討嫌”。其

實，在延安整風後期，提出的“偉大”還要多些。除了最普通的偉大領袖外，還有”偉大的革命舵手”，⁴⁷“不但是中國有史以來最偉大的革命家和政治家，而且是中國有史以來最偉大的理論家和科學家”，⁴⁸“中國人民有了自己自古以來未曾有過的最偉大的領袖”，⁴⁹以及“毛澤東三個字不僅成為中國人民的旗幟，而且成為東方各民族爭取解放的旗幟”，⁵⁰等等。對所有這些極端過火和明顯個人崇拜的頌揚和稱謂，毛澤東不但沒表示過任何“討嫌”，而且還完全接受。因為這都是經過他一再審閱和定稿的，從來沒有聽說過他有什麼不同的意見和自謙的表示。由此也可明白，“文革”中他對斯諾說“討嫌”的並非官方黨史學渲染為表現毛澤東謙虛的不贊成喊“四個偉大”，而是要消除喊“四個偉大”的林彪的影響。

《東方紅》大約也是整風期間由農民唱起的，被發現後，經文人修詞定譜才很快傳播開了。農民對領袖有神化和感恩思想是並不奇怪的。因為“他們不能代表自己，一定要別人來代表他們。他們的代表要同時是他們的主宰，是高高站在他們之上的權威……並從上面賜給他們雨水和陽光。”⁵¹問題在於這樣明顯違背馬克思主義原則的歌詞，不但未得到制止，反而由黨組織廣為傳播，直到定為一些會議和廣播必須具有的開始曲。我在國外工作時，就常遇到出國文工團的節目安排，開始有《東方紅》，最後唱《國際歌》。才唱罷毛澤東是紅太陽，“他是人民大救星”；接着又唱到，“從來就沒有什麼救世主，全靠自己救自己。”這種自相矛盾，實在顯得有點滑稽。然而從延安整風起，卻在中華大地盛行了幾十年，無人敢隨便改變。例如1954年四、五月間，總政文化部長陳沂率文工團訪問蘇聯，節目單開頭就是《斯大林頌》和《東方紅》。由於蘇聯當時已公開反對斯大林的個人崇拜，因此對方提出不能再唱《斯大林頌》。我們向張聞天大使反映，既然不唱《斯大林頌》，最好也不唱《東方紅》，否則有點不夠禮貌，顯得在和蘇聯鬧彆扭。張聞天完全同意並向陳沂提出。但陳沂堅持要唱，說演出節目是經周總理審定的。張聞天只好請示國內，最後得到中宣部和總政聯名覆電（據說請示過中央），同意使館意見。這就是說一個文工團演出時唱不唱《東方紅》，不但一位中國唯一出任大使的政治局委員說了不算，而且連外交部也無權決定，可見問題之大。

其他對毛澤東的神化和宗教儀式也是越來越多，不可勝數。我對有一件事的印象很深，就是1958年毛澤東視察河北徐水摸過的一株棉花，後來被繫上紅綢飄帶，成為來徐水參觀的人必須先看的景觀。毛澤東確也做到了一語定乾坤：提出過渡時期總路線，全國就敲鑼打鼓進入社會主義；一句“人民公社好”，幾個月內就實現了全國農村的公社化。這還都是在林彪出山前。等林彪出來念起多種符咒，那就一切都“立竿見影”了，中國一下子回到了現代野蠻和迷信的時代。

（六）個人崇拜在中共七大的表現

七大是以“團結的大會，勝利的大會”載入史冊的。前者是指七大期間已沒有不同意見的爭論，全體代表俱已團結在領袖毛澤東的周圍和毛澤東思想的旗幟下。後者則是指毛澤東的理論和政策已戰勝過去的一切不同意見，樹立起了絕對的權威，又將保證中國革命取得最後勝利。這種提法（適用後來的每次大會）本身就有問題，下面還將談到，而且隱含着明顯的個人崇拜之意。這從大會開法特別是代表們的發言中可以看得非常清楚。

七大是經過三年多的整風和開了近一年的七中全會之後，思想認識已完全統一，所有政治問題都已得到解決的情況下舉行的。大會又有毛澤東的直接領導和具體操持，大會的任務只是從組織上和法律上把毛澤東的領袖地位和毛澤東思想作為全黨指導思想確定下來。因此，會議的發言內容（都是事先寫好並經過審定的），主要就是對毛澤東的歌頌和多數人的檢討。⁵²而這些歌頌和檢討，大部分是很不實事求是的，有極大的誇張和作假，不少說法已超出尊敬愛戴的範圍，明顯的是宣揚個人崇拜以至帶有奉承討好之意。而對這些，毛澤東均一概接受，同意把一切好事都掛在他的帳上。我們前面在評論張聞天的《反省筆記》時，已經有所說明。他在七大的發言中，許多地方說的都是過頭話。如說自己，“我從未想到中國革命有什麼殘酷性、複雜性、長期性。”這就完全不合乎他以往的言論和實踐。說到毛澤東，就是：“他與人民的結合是如此之密切，因而分不出究竟他是人民，還是人民是他！”⁵³這在理論上和實際上都是根本講不通的。又如上面所提任弼時說的毛澤東是“東方各民族爭取解放的旗幟”，恐怕無論過去、現在和將來都沒有多少個東方民族會承認，這完全是自

封。又如周恩來的發言說，“最主要的，我們還是依靠了我黨領袖毛澤東同志的英明領導……他領導了我們經過中國革命三個歷史時期……。”⁵⁴ 這就完全違背史實，因為毛澤東並沒有領導三個歷史時期，周恩來本人在整風前就沒有接受他的領導，這是周自己後來經常檢討的。朱德在會上說，“我黨和中國人民在一起，得到毛澤東同志這個偉大舵手的指揮，終究越過了各種艱難險阻而前進了”；“二十四年的歷史證明了……我黨領袖毛澤東同志的指導是完全正確的。”⁵⁵ 這都是明顯的誇大。難道領導打“AB團”、指揮西路軍、發動群眾性的肅反搶救運動也是“完全正確的”？連彭德懷在七大發言中也用了不少個人崇拜的語言，如說，“從黨的全部歷史證明，毛澤東同志是中國革命的偉大舵手，是中國人民的領袖……毛澤東就是中國人民解放的旗幟。”⁵⁶ 除會上這些頌揚崇拜的言詞外，七大前後還刮起了一陣向毛澤東敬獻錦旗之風，在中央大禮堂掛得密密麻麻。據說，會後兩個月，國民參政會代表黃炎培、章伯鈞、傅斯年等訪問延安。毛澤東陪他們參觀七大會場，傅斯年看見這些錦旗，脫口說了句“唐哉皇哉！”使毛當場感到有點不好意思。

現在看來，七大實在是一次檢討的大會、頌揚的大會、搞個人崇拜的大會和為後來開類似會議立下範式的大會。既沒有或不允許有不同意見的發表與爭論，各種報告和所有發言又都是早準備好並經過統一審查，開會前就已發到各人手中，開會時只是台上念、台下看。（七大時倒還有毛澤東的口頭報告和一些臨時發言，後來這種情況就很少甚至沒有了。）大概連毛澤東也覺得這種會議有點形式主義走過場，所以過了十一年才召開八大。至於九大和十大的召開，看來只是為了樹林彪和去林彪，並沒有其他什麼實質意義，但也被稱為“團結的大會，勝利的大會”。由此看來，七大在黨史上的地位和作用是被無限地誇大了，其消極影響至今沒有得到認真對待，自然也不會引起重視了。

七大的這種開法，是否有意搬運蘇聯的作法，不得而知，但整風中以《聯共黨史》為學習的中心材料，受其影響則是無疑的。為了進行對照，這裏對以“勝利者代表大會”載入史冊的聯共（布）十七大⁵⁷ 作一簡介。

聯共第十七大舉行於1934年1月。這也是一個歌頌的大會，許多

人檢討的大會，大搞個人崇拜的大會和斯大林走向權力頂峰的大會。它之被稱為“勝利者代表大會”，主要是因為斯大林已戰勝了所有黨內反對派，完全定於一尊，而且這時蘇聯也宣佈實現了社會主義工業化和農業集體化，取得了建設上的一些勝利。所以這次大會的基調就是慶祝勝利，大力歌頌斯大林和一些反對派頭面人物作檢討。於是對斯大林的贊詞和封號就傾盆而來，什麼“偉大的”、“英明的”、“天才的”、“鋼鐵般的”，不一而足。這些贊譽不僅來自斯大林的擁護者，也來自他以前的反對者。前者如：日丹諾夫和赫魯曉夫首先稱他為“天才的領袖”。基洛夫說，總書記是“解放我國和全世界勞動者的最偉大的戰略家”。一批參加大會的國際共運的領導人，如多洛雷斯·伊巴露麗、庫恩·貝拉、威廉·克諾林等，也都宣稱斯大林現在不僅是布爾什維克的領袖，而且是“全世界無產階級的領袖”，等等。至於被安排在大會發言的一些原反對派的頭面人物，則是拼命檢討自己和歌頌斯大林。布哈林說，“斯大林出色地運用馬克思列寧的辯證法，徹底批評了首先是我……提出來右傾思想的一系列理論前提，他做得完全正確……團結在黨的智慧和意志的體現者、黨的領導人、黨的理論和實踐的領袖斯大林同志周圍，是每個黨員的義務。”李可夫說，“他（指斯大林）一開始就十分突出地表現出他是一位領袖和我們的勝利的組織者。”托姆斯基說，“我應該對黨說，正因為斯大林是列寧最堅定，最傑出的學生，正因為他的警覺性最高，目光最遠大，最堅持不渝地引導黨沿着正確的列寧的道路前進，正因為他用沉重有力的手敲打我們，正因為他與反對派的鬥爭在理論上和實踐上得到千錘百煉，正因為這一切，斯大林受到攻擊。”季諾維也夫第一個把斯大林同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排在一起。加米涅夫提出了“斯大林時代”，最後高呼“我們的領袖和指揮員斯大林同志萬歲！”⁵⁸

從這些引證中，人們可以看到，我們七大的一些發言和聯共十七大的這些發言是多麼相似。還有一點值得一提的，就是聯共（布）十七大通過的新黨章與舊黨章的一個重要區別，是增加了一個說明黨的定義、作用和地位的“導言”。⁵⁹我黨七大通過的黨章與過去黨章顯著不同的也是前面加了一個很長的“總綱”。這種雷同，大概也不是偶然的。

這兩次會，雖然都是個人崇拜的開始，但其為害和發展也還有些

不同。聯共十七大後三四年，這些“勝利者”代表，1916名中就已有1108人被捕被殺。他們選出的139名中央委員就有98名被逮捕或處決。而中國黨雖在建國後已有幾次清洗，但直到“文革”後才大量拘捕和“監護”中央委員，致使八屆十二中全會能出席的委員已不足半數。

三、提出毛澤東思想也是個人崇拜的重要標誌

（一）以活人命名思想或主義開創了國際共運的先例

對活人冠以主義或思想之名，在一百多年的國際共產主義運動中還不曾有過，只是中國的黨開了一個先例，提出了毛澤東思想。馬克思在當時就曾堅決反對使用馬克思主義這一名稱。對那些濫用馬克思主義的人，他曾經說過，“我只知道我自己不是馬克思主義者。”⁶⁰因為正像威廉·李卜克內西所說，“他討厭聲望，追求聲望的行徑更使他憤怒。”“群眾的贊美和聲望，在馬克思看來，是一個走上邪路的證據。”⁶¹馬克思在回答一位德國黨員的問題時明確表示，“由於我不喜歡任何形式的個人迷信，因此在國際存在的期間，我從來不允許發表那些來自各國的許多令我厭煩的、表彰我的功績的文電；我甚至從來也不答覆它們，偶爾答覆，也只是加以斥責。”⁶²列寧在世時也不稱列寧主義，把馬克思主義和俄國革命實際的結合稱為布爾什維主義。毛澤東就說過，“列寧主義也是列寧死後別人提的。”⁶³斯大林是國際共運中大搞個人崇拜的帶頭人，但他並不讓人提斯大林主義或斯大林思想，總以列寧的學生自居。他說過，“至於我，我不過是列寧的學生，我一生的目的就是要做到不愧為列寧的學生。”⁶⁴朝鮮的金日成是竭力想留點思想遺產和聲望的，但也沒有搞金日成主義或思想，而是發明了個“主體思想”。其他如羅馬尼亞的齊奧塞斯庫和阿爾巴尼亞的霍查等這些大搞個人崇拜的人，也都没有把自己的名字同主義或思想連在一起。除中國外，現在大概只有越南提胡志明思想，但那是在胡志明逝世後。根據胡志明的為人，在世時他是不會允許人們有此稱謂的。所以，延安整風中提出毛澤東思想，是超越國際共運傳統和接受水平的空前之舉，遭到國際共運的普遍抵制是很自然的。這也是建國後決定不再提毛澤東思想的主要原因。

為什麼要提和為什麼不提，胡喬木是這樣解釋的，“為什麼要提毛澤東思想，有這個需要。如果中國共產黨不提毛澤東思想，很難在全黨形成思想上的統一。”但他又說，“提毛澤東思想這就是對着蘇共的。共產國際雖然解散了，但是共產國際的影子、它對中國共產黨的影響始終沒有斷。為什麼八大沒有提毛澤東思想，也是因為蘇聯的關係。蘇聯始終拒絕承認毛澤東思想，在蘇聯報刊上絕口不提毛澤東思想。凡是中共文件上提了的，他們刊用時都給刪掉。這成了一個禁區。”⁶⁵這些說法顯得自相矛盾。人們弄不清，提和不提毛澤東思想，究竟是中國革命和建設的需要，還是因為蘇聯的關係。不過可以從此看出，提和不提，關係都不大，主要不在中國的需要，而是蘇聯的因素。提，“是對着蘇共的”，不提，是由於蘇聯“拒絕承認”。這就推翻了胡喬木同一段話裏面說的，“如果中國共產黨不提毛澤東思想，很難在全黨形成思想上的統一。”⁶⁶事實上，1935年瓦窯堡會議後，特別是1938年擴大的六中全會以後，全黨思想已經統一在抗日民族統一戰線這一戰略方針之下，長江局取消後已沒有什麼大的分歧，而且在提出毛澤東思想之前的七、八年間，革命力量還得到了飛速的發展，無論是黨員還是軍隊的人數都是成十倍地增長，更不用說黨在全國的政治影響了。建國後有六、七年不提毛澤東思想，天也沒有塌下來。那些年黨內在方針政策上無疑有不同意見，但仍然是按照毛澤東的主張，統一行動。由此可見，提毛澤東思想的歷史作用顯然被誇大了，有重新做一點討論的必要。

（二）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命運

在我所能看到的材料中，最早提毛澤東思想的上述張如心的文章，雖然用的是“毛澤東同志的思想”，但含義和毛澤東思想並無兩樣。1943年“七一”前後掀起宣傳毛澤東的高潮，劉少奇在7月6日發表的文章中仍然用“毛澤東同志的思想”。⁶⁷只是兩天後發表的由毛澤東佈置並經他審閱的王稼祥的文章，才減去三個字首次用“毛澤東思想”。⁶⁸此後，雖無統一規定，但全黨已普遍用起了“毛澤東思想”，直到1945年七大作為全黨的指導思想正式寫進黨章。雖然劉少奇在修改黨章的報告中對毛澤東思想作了許多說明，下了不少定義，但在長時間裏知道毛澤東思想是怎麼回事的人並不多見。延安整風和

七大以後，全黨確實做到了統一認識、統一行動。根據我的所見所聞和親身體會，這倒不一定是由於各級幹部特別是高級幹部都掌握了毛澤東思想，主要的還是由於明確和牢固地確立了毛澤東的領袖地位。因此地無分南北，都接受毛澤東的指示，按毛澤東的方針政策辦，即使有政策上的不同意見，也會自動或被動放棄而服從毛澤東。這是解放戰爭和建國後的歷史所一再證明了的。例如建國後，劉少奇提出“確立新民主主義社會秩序”，三個月內就遭到毛澤東的三次點名和不點名的批評。⁶⁹ 於是劉少奇就完全放棄了原來的設想，轉而堅決擁護毛澤東提出的過渡時期總路線。其實，劉少奇起初的想法並不見得錯，後來同意他的觀點的人反倒越來越多。楊尚昆就是其中一個。他曾公開說，“劉少奇關於新民主主義的思想，我看有一定的道理，值得好好研究。社會主義改造沒到兩年就完成了，太快了。”⁷⁰ 從這件事中可以看出，恐怕不是劉少奇違背了由他在不久前黨的七大上作了全面概括和闡述的毛澤東思想，而是他沒能跟上毛澤東思想的變化，在他受到批評後又能立即放棄自己的原有意見，完全跟着毛澤東的新思想走。這類例子真可謂不勝枚舉。這都說明，延安整風和黨的七大以後，做到統一認識和統一行動的關鍵是“緊跟毛主席”，倒不一定是胡喬木說的由於提出了毛澤東思想。這也從一個側面說明，延安整風已經牢固地確立了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實際上，毛澤東思想提出後，由於得不到蘇聯及其影響下的國際共運的承認，毛澤東經過幾年的觀察和考慮後就建議少提以至不提。1948年起他已一再提出將“毛澤東思想”改為“馬列主義”⁷¹ 或“馬克思主義的普遍真理與中國革命的具體實踐的統一”。⁷² 1950年8月19日毛澤東更進一步提出，從《歷史決議》中一律刪去“毛澤東思想”的提法。直到1954年12月5日，中宣部還正式下達了《關於毛澤東思想應如何解釋的通知》，明確提出，“毛澤東同志曾指示今後不要再用‘毛澤東思想’這個提法，以免引起重大誤解”。所以在第三年黨的八大會議及其通過的文件中，就再也沒有提毛澤東思想是中國黨的指導思想。有人說這是由於毛澤東的謙虛，⁷³ 我們前面已經作過澄清，這裏只要再指出一點，就是為什麼延安整風和籌備七大時在這個問題上毛澤東一點也不謙虛，過了四五年卻突然謙虛起來了？這是沒人能自圓其說的。還有人說八大沒提毛澤東思想，是因為鄧小平反對

個人崇拜，在他所作修改黨章的報告裏沒提。這大概是出於對七大後的中共太不瞭解。實際上，在黨章草稿修改過程中，沒有幾個中央領導人提出過應保留毛澤東思想。如果毛澤東主張提的話，恐怕也沒有任何人敢於不提。不然的話，為什麼八大二次會議後(特別是中蘇論戰後)就又更多更高地提起來了？這裏還要着重說明的是，在八大前和八大後一個長時期沒有提毛澤東思想，並沒有影響全黨統一認識和統一行動，而且不只全黨，全國人民都是緊跟毛澤東走的。這從建國後各種席捲中華大地的運動和生產關係與上層建築連續激烈的變革中就可得到充分證明。而這些，也與七大時定義的毛澤東思想並無多大關係。

斯大林逝世後，通過一個時期的觀察和實踐，毛澤東就更加驕傲了，不再把蘇聯放在眼裏，不但要中國爭取比它先進入共產主義，還想在全球反帝和世界革命中起帶頭作用。許多黨中央和地方的重要領導人也立即緊跟，因而在1958年的成都會議和八大二次會議上，又進一步掀起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高潮，幾年不提的毛澤東思想也開始大談起來了。直到1969年黨的九大，不只恢復在黨章的總綱中將毛澤東思想定為黨的指導思想，而且還給毛澤東思想下了一個新的定義，不再僅僅是“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理論與中國革命的實踐之統一”，作為中國黨的“指導思想的理論基礎”，而且成了“帝國主義走向全面崩潰、社會主義走向全世界勝利的時代的馬克思列寧主義”，⁷⁴成了整個國際共運的指導思想。眾所周知，就在對毛澤東思想重新提和提得越來越高的年代裏，中國發生了一連串嚴重事件，如大躍進、反右傾、三年災難和“文化大革命”。這就自然引出這樣一些問題，即究竟如何理解毛澤東思想，毛澤東思想在建國後起了什麼作用，以及應該怎樣對待毛澤東思想。

在十一屆三中全會及其以後的撥亂反正中，在確定把以階級鬥爭為綱改變為集中力量從事經濟建設的總路線的同時，當時中央的幾位主要領導人認為需要趁他們健在時就趕快敲定一些重要的歷史問題，主要是確定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地位。原因是很清楚的，下面還會專門講到。問題是這時對毛澤東思想的內容還是不太清楚。第二個《歷史決議》的主要起草者之一的鄧力群說，“六屆七中全會通過的《歷史決議》，對毛澤東思想的闡述不完備。……沒有專門講毛澤

東思想的全部內容。這一次，要樹立毛澤東思想的地位，就要把毛澤東思想的主要內容，特別是今後還要貫徹執行的，用概括的語言寫出來。”⁷⁵ 這次是否寫清楚了，也很難說。當時就有許多人不主張再提毛澤東思想，因為毛澤東的許多嚴重錯誤在毛澤東思想中是怎麼也揮之不去的。但是由於主要領導人的堅持，按照中國黨的一元化領導體制，《決議》還是做出來了。不過由於徹底否定“文化大革命”和實行改革開放政策及市場經濟，實際上在主要問題上鄧小平理論已經代替了毛澤東思想，重提毛澤東思想的指導意義更多的是為照顧其同代領導人和對後世的影響。

根據以上所述，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命運大體上經過了四個階段。一是從延安整風中毛澤東思想的提出到七大後幾年。這一時期雖叫得很響（大家都會提），但缺乏系統研究和對全部內容的闡述，所以除部分內容和個別詞句（如“沒有調查就沒有發言權”）外，瞭解毛澤東思想的人恐怕不多，連毛澤東思想的權威陳伯達後來也被說成原來是個騙子。二是建國前後十來年決定不提毛澤東思想。無論是國事運轉還是人們的感覺，可以說並沒什麼影響，不研究黨史的人大約也不會知道毛澤東幾次不讓再提。三是八大二次會議以後，特別是中蘇關係破裂後，毛澤東思想被叫得更響、提得更高，成為辨別國際共運中是否“變修”的標誌，甚至被說成馬克思主義的頂峰，第三個里程碑（馬克思主義、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可正是這個時期，中國人民遭受到一個接一個的大災難。四是第二個《歷史決議》以後。照說，毛澤東思想的全部內容闡述得更全面了，應該發揮更大作用了，但事實卻是知道毛澤東思想內容的人反而越來越少，指導中國前進的已經是鄧小平的主張和指示（後來被概括為鄧小平理論），毛澤東思想實際上還真被架空了。

第二個《歷史決議》後，毛澤東思想是否真的被解釋得更全面、更確切，使得人們更明白了，其實遠非如此，只是閉門造車而已。為了不扯得太多太遠，這裏只提以下三個問題進行討論。

1. 毛澤東思想是否能和毛澤東本人分開？

問題的回答，只能是否定的。毛澤東思想當然只能是毛澤東本人的理論和政策。把毛澤東思想說成是集體貢獻和集體創作，在理論上是說不通的，因為這個集體的範圍就無法確定。例如民主人士李鼎銘

的“精兵簡政”主張被毛澤東思想所吸取，梁漱溟提的要重視農村和農民問題（當時雖遭批判，現在又很強調），那他們是否也屬於這個集體？中國革命分兩步走主要是陳獨秀在黨的二大上明確提出的，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政策是王明首先提出的，那他們是否也算參與了毛澤東思想的創建？如果這樣算下去，那會把無數古（例如作為毛澤東思想精髓的實事求是就出自《漢書》）今中外的人都算進去，豈不亂了套？把毛澤東思想定為“中國共產黨集體智慧的結晶”，可能是為了做到“禍福同當”，因為“我黨許多卓越領導人對它的形成和發展都做出了重要貢獻”。⁷⁶ 那毛澤東的錯誤和罪責，同樣也得人人有份，包括彭德懷、張聞天等。這顯然既不合理，也違背科學。毛澤東在主張不用毛澤東思想時，就特別批示：“凡有‘毛澤東思想’字樣的地方均改為‘毛澤東同志著作’字樣”。⁷⁷ 這就是說，毛澤東認為毛澤東思想只是他本人的著作，而沒提及別人。斯大林也說，“敘述列寧主義就是敘述列寧在他的著作中所加進馬克思主義總寶庫的、因而自然和列寧的名字分不開的那些特別的和新的貢獻。”⁷⁸ 可見，以個人命名的主義或思想，只能屬於他本人，而不應由許多人分享，否則歷史上和現實中的一大堆主義、思想以至責任就都分不清了。應當指出，一些研究毛澤東思想的外國人倒是沒有把本人和他的思想機械地分開。

2，談一個人的思想體系，能不能只算正確部分而將錯誤部分去掉？

答案也只能是否定的。這是個中國特有的、也根本說不通的、硬要強加於世人的問題。不然的話，各種主義和思想大都可以成為完美無缺的了。例如把黑格爾哲學中的唯心論成分去掉，把費爾巴哈哲學中的機械唯物論因素去掉，就自然更接近真理，但那也不成其為黑格爾和費爾巴哈了。提出把“毛澤東思想同毛澤東同志晚年所犯錯誤區別開來”，這也是毛澤東本人所反對的。例如他說，“我一生幹了兩件事”，一是打敗了蔣介石和日本；另一件就是發動“文化大革命”。“這兩件事沒有完，這筆‘遺產’得交給下一代”。⁷⁹ 照胡繩的詮釋，這第二件事就是指對社會主義革命和建設的探索。⁸⁰ 這當然是為了維護毛澤東而違背毛本人意思的一種奇想。但即使只把“以階級鬥爭為綱”和“無產階級專政下繼續革命的理論”給全盤否定掉，那毛澤東

思想也就去了一半。所以胡喬木有時就把毛澤東思想分成兩個。他的說法是，“毛澤東思想在世界上有兩種形象：一種是長期的中國革命，一直到 1957 年……另外一種，主要是從 60 年代以後或者晚一點……我們現在繼承第一種形象，朝着這個方向努力，雖然有困難，但是可以克服的。”⁸¹ 不過這種兩分法也不解決問題。例如新民主主義革命時期的錯誤，如一貫的“左”傾肅反路線（而且這種事還早於斯大林六七年之多），既不屬於“晚年錯誤”，又在毛澤東思想中佔什麼地位呢？特別不可理解的是，為維護毛澤東思想的正確性和完整性，還製造出這樣一個理論，把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弄出兩張皮，於是毛澤東因犯嚴重錯誤而背離了毛澤東思想，反而是其他人在堅持毛澤東思想。這“晚年錯誤”指的是“文化大革命”，那大躍進、反右傾等算不算呢？是否也要說成毛澤東和整個中央委員會、全國黨組織都違背了毛澤東思想？這樣的解釋，恐怕只能把毛澤東思想越說越糊塗，更談不上科學性。

3、關於胡喬木所談毛澤東思想的基本原則

胡喬木被認為是毛澤東思想的權威解釋者。他也終其一生認為自己是中國黨的理論權威。他在起草《關於建國以來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期間，對毛澤東思想作過多次闡述。一方面指出，“不能把毛澤東思想說成是全面發展了馬克思主義，是馬克思主義發展的一個新時代”，“不要講中國化的馬克思主義。”⁸² 對“文化大革命”中的毛澤東思想，他認為，“毛澤東那個時候的思想可以說是不正常的，完全是一種衝動，根本沒有，說不上是一種理性的思維，邏輯的思維。”除“文革”外，“當然，毛主席的思想裏面也還有一些其他不完全正確的方面”。如“有把馬克思主義愈來愈簡單化的一種傾向”⁸³ 等。只從這些簡短引證中即可看出，胡喬木認為毛澤東思想不能與馬克思主義並列，更不能說成全面發展（還指出哲學特別是經濟學）；同時也認為毛澤東思想並不完全正確，甚至還有極其錯誤的一面。但另一方面他又堅持上述違背科學的“發明”，提出“我們還是不要把洗小孩的水和小孩一塊倒掉”，“要把毛主席晚年這些思想上行動上的錯誤同毛澤東思想加以區別”。在把思想和行動上的錯誤從“毛澤東思想”中剔除後（“他的錯誤是違犯了毛澤東思想的科學體系”），對於完全正確和純潔的毛澤東思想，胡喬木歸納出三項“基本原則”或“根

本精神”，即實事求是，群眾路線，獨立自主。⁸⁴ 後來寫進《歷史決議》時稱為“毛澤東思想的活的靈魂”，“有三個基本方面”。胡喬木的這一歸納倒是很值得加以討論。

第一，關於實事求是。馬克思主義的根本一條就是理論聯繫實際，一切從實際出發，理論不是教條而是行動的指南。可見，實事求是是馬克思主義的應有之義，並不是毛澤東加進馬克思主義總寶庫中只是屬於他的特別的新貢獻。現在許多政治教科書還把實事求是說成也是鄧小平理論的靈魂。因此，把實事求是定為毛澤東思想的基本原則，在理論上很難講得通。那麼從實踐上看，如果說民主革命中不夠實事求是之處如打“AB團”、指揮西路軍、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等還可以算成支流，那麼，建國後的從“過渡時期總路線”到工農業的一公二純，從《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到反右派、反右傾，從《論十大關係》到大躍進和大饑荒，從“以階級鬥爭為綱”和“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繼續革命的理論”到“文化大革命”，等等，恐怕必須看作主流，從理論到政策都不能再說成實事求是了。

第二，關於群眾路線。我在前面的一兩篇筆記和其他有關文章⁸⁵ 中曾經提到，群眾路線是作為領導者的一種工作方法，不宜在理論上提得過高。這一方法始終貫穿着黨是領導者和群眾是被領導者的思想。它的全部內涵都是以黨及其領袖和各級幹部為主體的。通俗點說，就是你們應做的一切都是我們要你們幹的，我們（做）的一切都是為了你們，（但）也靠你們，所有方針政策都是把你們的意見集中起來，經我們制定成政策，再由你們去執行。這不但不合乎馬克思主義群眾自己解放自己的思想，也違背群眾當家作主的民主精神。而且這裏的形式和內容也大有講究。因為作為主體的領導無論做什麼，都可以說成是為了群眾和依靠群眾。至於集中起來又要堅持下去的是否絕大多數群眾的意見和要求，也無具體衡量標準。例如“大躍進”和“文化大革命”，也許主觀上以為是為了群眾，但實際結果卻完全是害了群眾。幹這兩件大事，是集中了廣大群眾的意見還是出於領導人純粹主觀空想下的決策，恐怕是不必深究就會得出肯定結論的。

第三，關於獨立自主。如果主要指外交政策，應當說世界上多數國家都是做到了的，而我們卻在建國後的相當時期嚴格實行“一邊倒”。如果主要指社會主義建設所走道路，那麼從理論到實踐都是

“走俄國人的路”，不但一切照搬蘇聯模式，而且斯大林在世時還就一些重大問題向他請示匯報。例如作為我們黨“三大法寶”之一的統一戰線，如果不是斯大林提出不同意見，也許全國解放後我們會仿照蘇聯和南斯拉夫的經驗把所有民主黨派都給解散了。⁸⁶ 要知道，建國前夕毛澤東發表的《論人民民主專政》把“一邊倒”列為國策，鎖定的主要就是蘇聯模式，而不僅僅是對外關係。照搬蘇聯模式，這是毛澤東直到晚年還承認的。而且多年的實踐也正是如此，至今還留下不少陰影。許多黨史著作把“一邊倒”只限於對外政策，那屬於明目張膽的斷章取義。與獨立自主相連，《歷史決議》還加上了“自力更生”。其實，毛澤東建國後一直強調的“自力更生”，實際上是閉關鎖國，這無論在理論上還是在實踐上都是錯誤的。從理論上講，馬克思、恩格斯早在《共產黨宣言》中就提出經濟生活的國際化和各國革命需要聯合行動。⁸⁷ 何況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國際化已發展到一個新階段，任何國家不實行對外開放就只能落後於時代發展，落後於世界潮流。毛澤東思想中的“自力更生”，包括去掉張聞天所提六種經濟中的“秋林經濟”（指外資），變為七屆二中全會時的新中國經濟構成只有五種，⁸⁸ 表明拒絕引進外資；從“打掃乾淨房子再請客”到“關起門來，自力更生地建設社會主義”，⁸⁹ 以及多次講的不和美國政府發展關係，不急於和西方國家建交，美國封鎖的時間愈久對我們愈有利等等，實際上就是閉關自守，導致了建國後二三十年的落後。鄧小平就說，“總結歷史經驗，中國長期處於停滯和落後狀態的一個重要原因是閉關自守。經驗證明，關起門來搞建設是不能成功的，中國的發展離不開世界。”⁹⁰ 由此可見，歸納為毛澤東思想中三大原則之一的“獨立自主，自力更生”，正好反映了它的一個消極面。

綜上所述，胡喬木歸納毛澤東思想的三項原則，比起劉少奇四十年前在黨的七大上作修改黨章報告中所下的定義——《關於新民主主義的理論與政策》等八項“理論與政策”，⁹¹ 反而是理論上的倒退，劉少奇的解釋倒還比較確切些。

（三）對個人在毛澤東思想認識上的一點修正

我個人對毛澤東思想沒有研究，但對於它作為黨的指導思想還是長期服膺的。只是隨着“大躍進”的失敗，對毛澤東思想在社會主義

革命和建設中的指導作用逐漸產生了一些懷疑。經過“文革”後的撥亂反正，對毛澤東思想，我逐漸形成了一個看法，並在《鄧小平理論的時代背景和歷史地位》⁹²一文中曾有如下提法：“毛澤東思想就是戰爭與革命時代中國化的馬克思主義”，“是馬克思主義在中國發展的新階段”等。現在看來，這類提法是不準確的，是受長期以來關於毛澤東思想誇大宣傳的影響所致。原來第一句話只是為說明毛澤東思想的時代背景，即只適用於戰爭與革命時代而不適用於和平與發展時代，卻沒有考慮到毛澤東思想與馬克思主義的關係。在這點上倒是胡喬木講得對，即對毛澤東思想下定義，“不要講中國化的馬克思主義”，“毛澤東思想當然也不是馬克思主義的新階段”。這大概是由於深知毛澤東對馬克思主義瞭解並不多（連馬克思的基本著作都沒讀過），還有些誤解（如過渡時期、資產階級法權等），特別是簡單化偏向（如在延安講的，對馬克思主義，“只取了它四個字：‘階級鬥爭’”；“馬克思主義千頭萬緒，歸根結底，就是一句話：造反有理”；以及常說的馬克思主義哲學就是“鬥爭哲學”等）。不過正像胡喬木在許多問題上往往自相矛盾一樣，他一方面提出“不要講中國化的馬克思主義”，另一方面卻又說“毛澤東思想是馬克思主義普遍原理同中國革命的具體實踐相結合的產物”。⁹³ 人們實在看不出這兩種說法有什麼原則差別。與其說毛澤東思想是馬克思主義普遍原理同中國革命的具體實踐的結合，倒不如像我們前面說的，毛澤東思想是斯大林理論同中國實際的結合，也許更確切些。至今一些人還過分強調毛澤東思想是馬克思主義中國化，不但是在同胡喬木唱反調，而且還屬於並不合乎實際的拔高。⁹⁴ 這是在研究毛澤東思想上的繼續倒退，是自覺或不自覺地受個人崇拜影響的表現。

根據以上所述，對毛澤東思想似可表述為：毛澤東思想是關於中國新民主主義革命的理論和政策，特別是關於農村包圍城市和武裝奪取政權的理論和政策。這裏第一句話包括了共產黨的領導，使毛澤東思想同歷史上的一切農民起義和其他殖民地半殖民地民族革命的理論和政策區別開來，也說明它的指導作用主要在於革命，而不涵蓋建設；第二句話顯示出農民為革命基本力量的特點，使毛澤東思想不同於完全依靠無產階級的馬克思主義，也和走城市暴動道路的列寧主義不盡相同。

註釋

- 1 《辭海》（1999年版縮印本），上海辭書出版社，第378頁。
- 2 例如北京外國語大學英語系編的《漢英詞典》（1997年版）就只設“個人迷信”條目，意為無須再列“個人崇拜”。還可見上海譯文出版社出的《新英漢詞典》、劉澤榮主編的《俄漢新辭典》（時代出版社1956年）對cult、КУЛЬТ的中文釋義，等。
- 3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47頁。
- 4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4），第484-485頁。
- 5 《鄧小平文選》第一卷，第229頁。
- 6 見《胡喬木文集》第三卷。
- 7 李銳：《“大躍進”親歷記》，上海遠東出版社1996年版，第173-174頁。
- 8 李銳：《“大躍進”親歷記》，第200頁。
- 9 李銳：《“大躍進”親歷記》，第200頁。
- 10 《中共央文件選集》》，第155頁；李銳：《“大躍進”親歷記》，第216頁。
- 11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第21-22頁。
- 12 例如我手頭就有2002年第5期《炎黃春秋》發表的《建國前後謙虛謹慎的毛澤東》（作者為余廣人、于保紅）。
- 13 《建國前後謙虛謹慎的毛澤東》一文中的第二個小標題。
- 14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11頁。
- 15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328-330頁。
- 16 《建國前後謙虛謹慎的毛澤東》。
- 17 據2003年12月李銳為哈佛大學舉辦的紀念毛澤東誕辰110周年學年討論會提交的書面發言。2004年1月25日在新華社黃亭子食堂有三、四十人包括我、方寶、郭先岱、田綠平、汪丁丁、殘雪等參加的春節聚餐會上，李銳在宣讀了他的這篇發言稿後，曾談到毛加寫口號一事是1981年討論《歷史決議》時朱德秘書的發言中所講，他現在還保存着這份《會議簡報》。
- 18 見《新華月報》，1950年五月號。

- 19 《毛澤東選集》第五卷，第107-115頁；戴晴：《梁漱溟與毛澤東》，見《梁漱溟、王實味、儲安平》，江蘇文藝出版社1989年版。
- 20 兩書分別署名為李銀橋、權延赤，但實際上都是毛澤東的衛士長李銀橋一個人所述。
- 21 《隨筆》，2001年第3期。
- 22 《參考消息》，2004年2月2日，第9頁。
- 23 鄧力群：《延安整風以後》，當代中國出版社1998年版，第4頁。
- 24 見1984年《序》通訊》第7期載《延安整風中的王明——兼駁王明的〈中共五十年〉》一文。其中指出王明文章經毛澤東看過，除按王明《中共五十年》的記載外，還根據任弼時1945年4月1日《日記》。
- 25 分別發表在同年的《共產黨人》第16期和《解放》周刊第127期上。
- 2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04-205頁，以及其他有關章節。
- 27 王稼祥（1938年）和周恩來（1940年）都先後傳達了共產國際的有關決定，而且按黨章規定，中共為共產國際的支部，必須服從和執行國際的指示和決定。何況中共中央從1937年十二月會議後就一再決定儘快召開。
- 2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176頁。
- 29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75頁。
- 30 《張聞天年譜》，第707頁；《鄧力群談張聞天與劉英》，載《張聞天研究文集》第四集。
- 31 薄一波：《七十年奮鬥與思考》，第375頁。
- 32 《中共擴大的六中全會關於中央委員會工作規則與紀律的決定》，（1938年11月6日）《中共中央文件選集》，第11冊。
- 33 《陳雲同志的三條意見》，《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37-138頁。
- 34 《德意志意識形態》，《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1卷，第52頁。
- 35 王若水2000年12月提交給“中國和東歐知識分子如何應付21世紀的挑戰”國際學術會議的論文。
- 36 《延安整風實錄》，第415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99頁。
- 37 《自白》，見《回憶馬克思恩格斯》，第305頁。
- 38 《毛澤東選集》第二卷，第533頁；第三卷，第803頁。
- 39 李維漢：《回憶與研究》，第495頁。
- 40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453-454頁。

- 41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449 頁。
- 42 中共中央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下冊，第 790 頁；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傳 1893—1949》，（下），第 653 頁。
- 43 1942 年 8 月 29 日政治局會議關於《解放日報》問題的決定；同年 9 月 9 日西北局《關於〈解放日報〉工作問題的決定》。
- 44 《延安整風運動紀實》，《延安整風五十周年》，第 195 頁。
- 45 祝彥：《走近真實的陳獨秀》，《百年潮》，2003 年第 1 期。
- 46 參見《百年潮》，1998 年第 4 期第 18 頁。
- 47 《中：《新四軍抗戰始末》，1945 年 5 月 1 日在七大的發言。
- 48 《劉少奇選集》上卷，第 336 頁。
- 49 1945 年 6 月 14 日《解放日報》社論：《團結的大會 勝利的大會》。
- 50 《任弼時選集》，第 383 頁。
- 51 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霧月十八日》，《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第 693 頁。
- 52 據《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76 頁。
- 53 見《張聞天文集》第三卷，第 246-263 頁。
- 54 1945 年 4 月 23 日在七大的發言。
- 55 見 1945 年 5 月 1 日《解放日報》。
- 56 1945 年 4 月 30 日在七大的發言。
- 57 《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解放社 1949 年初版，第 407 頁。
- 58 以上均見（蘇）德·安·沃爾科戈諾夫：《勝利與悲劇——斯大林政治肖像》，第一卷，世界知識出版社 1990 年中文版，第 369-374 頁（各人發言均據《聯共（布）第十七次代表大會速記記錄》）。
- 59 《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第 503 頁。
- 60 恩格斯致保·拉法格的信（1890 年 8 月 27 頁。，《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 4 卷，第 476 頁。
- 61 威廉·李卜克內西：《憶馬克思》，載《回憶馬克思和恩格斯》，人民出版社 1957 年版，第 105 頁。
- 62 見弗·梅林：《馬克思傳》中譯本（樊集譯），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654 頁。據原注，這段話引自《馬克思恩格斯全集》俄文第一版第 26 卷，第 487、488 頁。
- 63 《毛澤東文集》第六卷，第 387 頁。

- 64 《和德國作家艾米爾·路德維希的談話》，《斯大林全集》第13卷，第94頁。
- 65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373頁。
- 66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373頁。
- 67 《劉少奇選集》，第300頁。
- 68 徐則浩：《王稼祥傳》，當代中國出版社1996年版，第375頁。
- 69 見《毛澤東選集》第五卷，第80、81、99頁。
- 70 《楊尚昆和劉英的一次談話》（1997年3月22日），先發表在《百年潮》1998年第6期，後收入《張聞天研究文集》第四集。
- 71 1948年11月21日審閱共青團文件時給劉少奇等人的信。
- 72 1949年3月13日在七屆二中全會上的總結講話。
- 73 如上引《炎黃春秋》2002年第5期所載《建國前後謙虛謹慎的毛澤東》一文。
- 74 分別見劉少奇的《論黨》和1969年4月14日九大通過的黨章。
- 75 鄧力群：《中央起草歷史問題的指導思想》（1981年7月21日），《鄧力群文集》第一卷，當代中國出版社1998年版，第539頁。
- 76 《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關於建國以來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第40頁。
- 77 毛澤東1953年5月24日對軍訓部部長蕭克報送的內務條令等三個草案的批示。
- 78 斯大林：《論列寧主義基礎》，《斯大林選集》第一卷，第186頁。
- 79 見《毛澤東傳（1949—1976）》（下），第1782頁。
- 80 胡繩：《毛澤東一生所作的兩件大事——紀念毛澤東誕辰100周年》，《人民日報》，1993年12月17日。
- 81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82-83頁。
- 82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97頁（1980年7月24日的談話）。
- 83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18、123頁。
- 84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96-101頁。
- 85 如《張聞天的民主追求和實踐》，載《炎黃春秋》，2003年第7期。
- 86 《毛澤東1947年11月30日給斯大林的電報》，《中共黨史研究》2002年第1期；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263-264頁。
- 87 見《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第270頁。

- 88 《張聞天文集》(四)《關於東北經濟構成及經濟建設基本方針的提綱》原稿和中央修改稿，第46頁的《選編說明》。
- 89 見《張聞天年譜》下卷，第1098頁，陳毅傳達毛澤東的講話。
- 90 《鄧小平文選》第三卷，第64頁。
- 91 劉少奇：《論黨》，《劉少奇選集》上卷，第335頁。
- 92 何方：《論和平與發展時代》，世界知識出版社2000年版，第123頁。
- 93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97頁。
- 94 例如2003年12月22日《解放日報》發表一篇題為《毛澤東：致力於馬克思主義中國化》的文章就屬於這類。文中說的，“為什麼別人沒有出來倡導馬克思主義中國化，而是由他來倡導呢？”就不合乎事實。即使不算以前陳獨秀、李大釗、瞿秋白等人意思相同的言論和實踐，單是“馬克思主義中國化”這一具體提法，也是張聞天和毛澤東在六屆六中全會上同時提出的。至於文中說“1962年在七千人大會上的報告”“是馬克思主義中國化思想的進一步發展”，更是違背歷史的拔高。

第十六篇

延安整風與

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中）

四，個人崇拜的形成與發展

（一）造成個人崇拜的根源和條件

從延安整風起形成長時期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是並不奇怪的，也可說是歷史發展的必然。追根溯源，大概可以歸納為以下幾個主要因素。

1、中國幾千年的封建皇權主義傳統

皇權專制主義傳統在中國可說是根深蒂固，源遠流長，應追溯到兩千多年前的秦朝。在西周，雖然已有“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之說，但實際上周天子的統治還是比較薄弱鬆散的；到了東周的春秋戰國時代，更出現了至今都沒有過的百家爭鳴局面。只是從秦始皇起，中國開始形成持續兩千多年的皇權專制統治，而且是長盛不衰。十五世紀前後，歐洲出現了文藝復興和接踵而來的產業革命和民主革命；中國卻是在蒙古人的殘暴統治結束後建立了世界上罕見的極端專制的明朝，接着又是對外閉關自守、對內嚴厲鎮壓特別是文化專制達到登峰造極的清朝。後來，封建王朝被推翻了，還一度興起提倡科學與民主的“五四”運動，但是封建的皇權專制主義並未被根本觸動。直到我們黨領導的以反帝反封建為旗幟的新民主主義革命勝利後三十年，1980年6月李維漢還向鄧小平提出，“我認為反封建的問題是黨和國家根本性的問題”，“要補上反封建主義這一課”。¹現在，又過去了四分之一世紀，看來大概沒人敢說這一課已

經補上了。和春秋戰國時期相比，在言論自由和百家爭鳴方面恐怕完全是兩種局面。

封建的皇權專制主義體制和傳統，是產生個人崇拜的天然土壤。一些人總是希望並想方設法以取得人們的崇拜（歷史上想當皇帝者不知凡幾）。有些人則是選定追隨的目標製造個人崇拜，然後就為這個人大造輿論。還有些人則出於愚忠，在崇拜對象的威懾下，甘願跟着偉人的指揮棒轉，甚至助紂為虐。至於廣大工農群眾，則在世代傳統影響下，自認低人一等，對皇帝、長官和一切強人都存有崇拜和畏懼之心。所以馬克思說，“偉人們之所以看起來偉大，只是因為我們自己在跪着。站起來吧！”²

2，中國的社會結構以至近現代中國的重大革命運動和革命組織，都是以農民為主

中國的農民也和上引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霧月十八日》中所講的法國農民（小農）一樣³（甚至還要落後、愚昧得多，因為那時法國已經過大革命，而中國農村則一直是死水一潭），歷史傳統也在中國農民中造成了一種迷信，不是相信自己，而是把希望寄托在好皇帝、清官或者領導起義的頭領身上。在長期的封建社會裏，曾經發生過多次農民起義，但充其量也只起到改朝換代的作用，取得勝利以後，有的統治同樣殘酷，如明朝；有的很快就走向腐敗，如只取得部分勝利的太平天國。雖然太平天國那樣腐敗，可廣大太平軍對天王洪秀全也還是崇拜的。這也是農民成為個人崇拜重要基礎的一個證明。

我們黨領導新民主主義革命，主要只能是依靠農民。所以毛澤東說，“中國的革命實質上是農民革命，現在的抗日，實質上是農民的抗日，新民主主義的政治，實質上就是授權給農民。”⁴如果加以延伸，也完全可以说，中國共產黨領導的隊伍實質上就是農民隊伍，即使有其他階級或階層的人如知識分子參加，很快也會“農民化”。在這支隊伍中製造個人崇拜，實在是一拍即合的事。這就是為什麼延安整風能以短短的幾年就會在全黨很快確立了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3，國際影響

崇拜英雄人物、崇拜群體首領等這類個人崇拜，本來是人類歷史上的普遍現象。只是在資產階級民主革命後，隨着民主法治社會的建立和完善，實現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這種崇拜就已發生質的變化。

所以在民主和法治社會，崇拜只意味着尊重、敬仰、愛慕、懷念之類的意思，已經失去了盲從和迷信成分。例如毛澤東幾次談到個人崇拜時提及的美國開國元勳華盛頓，就是在總統的位置上依法行政，並不越權；不當總統了，就和普遍公民一樣，而不是變相的終身制和垂簾聽政。這和我們上面列舉的個人崇拜的標誌，有根本的不同。用人們對華盛頓的紀念為個人崇拜辯解，是有意混淆事實。所以，我們這裏談的國際影響，雖然並不排除其他有關因素，但主要是指國際共運的影響，特別是斯大林的影響。

延安整風是在斯大林已經完全穩固地建立起個人崇拜之後。此前一些先進的左派人士如法國作家紀德、羅曼·羅蘭等都有了深切的感受。但中國還是一切要學習蘇聯，特別是學蘇聯對斯大林的個人崇拜，並以更快的速度樹立起中國的斯大林。不但“毛主席很長的時間認為，他就是中國的斯大林”，⁵而且其他主要領導人也很快轉變思想，要擁立毛澤東為中國的斯大林。例如劉少奇，幾年前還說，“我們還沒有中國的斯大林，任何人想作斯大林，結果都劃（畫）虎不成”。⁶可是到延安整風時就完全變了，似乎把毛澤東說成只是中國的斯大林還有點不夠了。⁷所以蘇聯的影響和共產國際的直接幫忙（指定毛澤東為中國黨的領袖），也是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在延安整風中得以迅速確立的一個重要原因。

4、形勢的發展也需要黨推出自己的領袖

在第二次國共合作以前，突出黨的領袖並不十分緊迫。但實現第二次國共合作後，中共就很需要推出自己的領袖、讓他走向公開的政治舞台。因為合作的對手國民黨，有一個總裁蔣介石，可以對一切問題拍板定案。在這種情況下，我們也應有一個相應的人物，使對方以及各界瞭解誰代表共產黨，誰說話算數。從黨內來說，在黨擺脫秘密狀態後，領袖的公開出現，也有利於全黨認識和行動的統一，加強黨的凝聚力，使分散的根據地和各地黨組織能聽到一個聲音說話。所以在前面對延安整風進行一分為二的分析時，就已經指出，確立毛澤東的領袖地位和以毛澤東思想為指導思想，增進和加強了黨的團結和統一，成為迅速取得民族民主革命勝利的一個重要條件。推而廣之，經受百年外敵欺凌的中華民族，也亟須一位能夠團結全民、洗雪國恥的民族英雄。所以一句“中國人從此站起來了”，會使志士仁人激動得

熱淚盈眶。時代需要英雄，毛澤東就應運而出。

但這裏必須說明，一個政黨或國家需要一個領袖、一個核心、一個英雄人物，並不等於一定要搞個人崇拜。領袖或代表人物和個人崇拜是完全不同的兩回事。實行民主制度的國家和政黨，也必須有它的領袖或代表人物，但他們沒有得到公眾的盲從和迷信，既由選舉產生，又可以按期改選或隨時撤換。而個人崇拜卻是和民主絕對不相容的。例如被稱為二戰英雄的前英國首相丘吉爾，在戰爭勝利後的大選中竟然落選，變成普通公民，只能去寫他的回憶錄。在他退位時，議會擬通過提案，塑一尊他的銅像，置於公園，令眾人景仰。他卻一笑回絕：“多謝大家的好意，我怕鳥兒喜歡在我的銅像上拉屎，還是請免了吧。”搞個人崇拜的斯大林就全然不同，不管選舉不選舉，蘇共和蘇聯領袖都是他，直到逝世。而且不用最高蘇維埃通過什麼決議，已經是塑像遍全國，敢說一句不滿話的人，當會被以現行反革命論處。在作戰中，沒聽說過有英國士兵喊“為丘吉爾而戰”；但紅軍衝鋒時卻普遍高呼“為祖國，為斯大林，烏啦！”從這些細節中也可以看出個人崇拜和非個人崇拜的區別。

5、皇權專制傳統壓倒了“五四”傳統

既然經過延安整風形成中國黨的個人崇拜帶有一定的必然性，那為什麼在這之前的二十年卻沒有搞對什麼人的崇拜呢？這說明除歷史傳統、社會根源等客觀因素外，人的作用也是重要的，而那些客觀因素也需要一分為二。中國雖然有兩千多年的皇權專制主義傳統，但也受近代西風東漸的巨大影響，特別是黨的廣大知識分子幹部還或多或少地繼承了“五四”傳統。例如瞿秋白、張聞天等人，無論在政策上會犯什麼錯誤，但在他們主持黨中央工作時還是講民主的，沒有也不會搞個人崇拜。在他們身上，“五四”傳統的影響超過了皇權專制的影響。毛澤東等人則相反，主要繼承了中國的舊有傳統。這從他們的學問範圍和閱讀興趣這樣一類事情中也可以看出來。由此可見，個人崇拜在中國黨內的形成說明了兩點，一是皇權專制主義舊傳統體現出來的力量、作用和影響，絕對大於“五四”新傳統；二是事在人為，個人崇拜終究是由人創造起來的，不能完全歸之於客觀。而在對待個人崇拜上，黨的面前，過去和現在都始終存在着兩條路線。這也是兩種力量的較量。

(二) 個人崇拜是怎樣形成的

1，在樹立個人崇拜中毛澤東本人的作用

毛澤東的抱負和追求

毛澤東從小就胸懷壯志，以治國、平天下為己任。他受老師楊昌濟傾向於宋明理學陸王學派的影響，比較強調主觀能動性和具有一定英雄史觀的色彩。⁸ 李銳在《毛澤東早年的道路》一文中也說，毛青年時“十分強調個人主觀意志的能動作用，即‘個人精神主義’”，“具有救國救民‘捨我其誰’這樣一種英雄氣概”，以及“與人奮鬥，其樂無窮！”的精神。他對初步接受了馬克思主義的青年毛澤東還有如下評語：“他的性格特別倔強，我行我素，好鬥好勝，以鬥為樂，決不服輸；他意志堅強，吃苦耐勞，具有天不怕，地不怕，敢做超乎常情的奇行異舉。”“他對一切事物有自己的看法，善於獨立思考，多謀善斷，決斷專行，尤好自行其是。”⁹

實際上，毛澤東青年時代所受影響和所具有的特性，大都或多或少地保持了一輩子。而且由於他始終鍾情於中國古籍，所以還不斷加深着中國傳統文化的影響。即使接受馬克思主義後以至終其一生，他也很少讀馬克思而大量讀中國古籍。在被稱為“一次普遍的馬克思主義教育運動”的延安整風的緊張歲月，他所讀的書也主要是古書。當時管理圖書館的人員回憶說，單是1943年三、四月間毛澤東就派通訊員借過四、五次書，“主要是宋元明清的短篇話本、筆記小說等線裝書。每次借四、五函或五、六函，每函8—12冊。”¹⁰ 毛澤東可以把《二十四史》、《資治通鑑》等讀上好幾遍，卻沒有一次讀過《資本論》和《剩餘價值學說史》(後譯《剩餘價值理論》)。所以李銳說，“通觀《毛選》五卷，極少引證馬恩原著，列寧著作也限於哲學，斯大林著作稍多幾處。而中國古籍則信手拈來，觸目即是。從四書五經、諸子百家、二十四史、《資治通鑑》到詩詞曲賦、歷史小說、名家筆記等，能找到幾百條成語典故。可以說，中國傳統文化是毛澤東一生的主要思想土壤。”¹¹ 中國傳統和小農社會對毛澤東的影響在一定意義上可說帶有決定性，因此在他思想上對個人崇拜的認同和追求就是很自然的了。

毛澤東一走上社會，特別是參加革命、創建紅軍和蘇區之後，就

立即顯示出他卓爾不群，頑強奮鬥的英雄本色和“寧為雞首，不為牛後”的個性特點。“八七會議”上，瞿秋白曾建議毛澤東去上海黨中央工作，毛表示願去艱苦的農村，“不願去跟你們住高樓大廈”。而到農村創立根據地後，1929年即有“農民黨”¹²和“書記獨裁”¹³之說，已露出個人崇拜的端倪。後來朱毛的分歧（朱德反對“黨管一切”、“一切工作集中於前委”）和毛澤東的前委書記在紅四軍七大落選，都與不少人反對毛澤東“書記專政”和“大權獨攬”有關。周恩來代中央起草的給紅四軍前委的指示信（即《九月來信》）中也指出，“黨管一切這口號，在原則上事實上都是不通，黨只能經過黨團作用作政治的領導。”¹⁴被毛澤東和黨史界一直批為剝奪毛澤東黨權軍權的贛南會議（1931年11月蘇區中央局第一次黨代會），在政治決議中不指名地批評毛的四條“罪狀”中，有些固然是錯誤的，如“富農路線”、“狹隘經驗”等；但也有並不錯的內容，如“肅反擴大化”和“以黨治國”。

遵義會議後，得到總書記張聞天的大力支持，毛澤東在長征途中就已取代周恩來成為紅軍統帥（張認為毛的軍事指揮比周強¹⁵）。而在戰爭時期，軍事領袖的重要性是可想而知的。加上張聞天不願出頭和不爭權的素質，對毛澤東又特別尊重，所以在許多場合都把作為中華蘇維埃和中央革軍委（革命軍事委員會）主席的毛推到前面。毛也感到他的地位和在蘇區時大不相同了，連對賀子珍都說，“我現在的情況不同了，有發言權了。以後不會讓你再像過去那樣，跟着我受那麼多苦了。”¹⁶經過1937年“十二月會議”，特別是1938年的六中全會，毛澤東的領袖地位才在實際上逐漸形成，因此，他在指揮黨政軍的同時，也更加注意領袖地位的鞏固和領袖形象的塑造。中國傳統的人生哲學對毛澤東最大的影響莫過於“內聖外王”，就是以自己的思想去改造別人，實現“立德、立功、立言三不朽”。¹⁷現在，在毛澤東看來，“立功”、“立德”的問題似已不大，而作為黨的領袖，尤應重視的是“立言”的問題了。在中央進駐延安後，毛澤東就利用機會如饑似渴地讀起馬列和其他人文社會科學書籍，並寫出了大量著作，創造出他一生中的理論高峰。而且他還是有意識地把這和當領袖相聯繫的。例如他說，“六中全會是決定中國之命運的。六中全會以前雖然有些著作，如《論持久戰》，但是沒有共產國際的指示，六中

全會還是很難解決問題的”。¹⁸ 這就是說，他認為要做黨的領袖，必須“有些著作”，成為馬克思主義理論家。不過等到自以為這些目的已經達到，並得到公認（有了毛澤東思想）後，他就很少再去讀枯燥的馬恩著作，而又大讀其感興趣的中國古籍了。

做蘇聯和共產國際的工作

毛澤東對於樹立自己的地位和威信（實際上也就是培養個人崇拜），向來就很注意，長征結束後已從多方面加緊進行。這裏首要的就是打通蘇聯和共產國際的關節，提高在斯大林和季米特洛夫等人心目中的地位。因此，1937年王稼祥（化名張烈）去莫斯科治病，就負有“向共產國際領導人介紹中國革命情況，包括他個人對中國黨的領導的看法”¹⁹ 的使命。1938年3月政治局會議又決定派任弼時（化名陳林）去蘇聯向共產國際匯報，書面報告《中國抗日戰爭的形勢與中國共產黨的工作和任務》是在國內準備的。雖然這個報告大綱至今不能公開，但他們兩人蘇聯之行的作用很快就顯示了出來。除共產國際主席團通過兩個支持中共路線的文件外，蘇共《真理報》1938年7月6日還刊登了毛澤東和朱德的照片，王稼祥回國後在9月14日的政治局會議上作了包括中共領導機關要以毛澤東為首等內容的《國際指示報告》。²⁰ 不僅從這兩位大員的赴蘇成就中可以看出毛澤東的工作，而且毛澤東對其他機會也不輕易放過。例如劉亞樓1938年4月下旬要被派赴蘇聯伏龍芝軍事學院學習，毛澤東就讓他將中國黨“左”傾路線的危害直接向季米特洛夫匯報，並要他多帶幾本《實踐論》、《矛盾論》和《中國革命戰爭的戰略問題》面交季米特洛夫，請其轉交斯大林。“劉亞樓認真穩妥地完成了毛澤東交給他的任務。”²¹

發揮輿論的作用

當然，真正重要的還是動員輿論。中國黨歷來就重視宣傳，而在這方面毛澤東更是行家裏手。1940年後先是將《新中華報》和《今日新聞》（參考消息）合併為《解放日報》，停止張聞天主編的《解放》周刊和黨內刊物《共產黨人》等的出版。要作為黨中央機關報的《解放日報》負責向全國宣傳黨的一切政策，內容上減少國際國內新聞（我在抗大工作時每天看《今日新聞》，覺得國際消息很多，後來《解放日報》一出，這方面的信息量就大減），增加我黨我軍及根據地的消息和資料。毛澤東還對報紙抓得很緊，曾向總編輯楊松提出，要厚

今薄古，多宣傳遵義會議後黨如何挽救危局，“讓大家知道正確路線是怎樣把革命引向勝利的”，²² 意在要求多宣傳他和他的政策。改版後的《解放日報》，更進一步成了黨的喉舌和宣傳毛澤東思想的工具，陸定一也代替了楊松。雖然毛澤東 1943 年 4 月 22 日覆信凱豐，其中提到，“我的思想（馬列）自覺沒有成熟，還是學習的時候，不是鼓吹時候；要鼓吹只宜以某些片斷去鼓吹（例如整風文件中的幾件），不宜當作體系去鼓吹，因我的體系還沒有成熟。”²³ 似乎顯得很謙虛。但與此同時，卻在佈置“鼓吹”毛澤東思想的重量級文章。此前一個多月，中央機構調整時成立了宣傳委員會，書記毛澤東，副書記王稼祥。同年 6 月下旬，毛澤東親到王稼祥住處，佈置他寫一篇紀念“七一”的文章，並指點要旨為：從總結二十二年來的歷史經驗教訓，“再針對目前黨內思想上存在的一些問題寫”，²⁴ “你以前和我交換過的那些意見，我看都可以寫進去。”王稼祥寫好後又“反覆修改，直到 7 月 5 日才最後定稿”，當即派人“呈主席親閱”（所署日期可能是草稿擬成的 6 月 26 日）。毛“沒有多加修改”就送《解放日報》發表在 7 月 8 日頭版上。²⁵ 這就是第一次提出“毛澤東思想”概念的那篇文章。其實，在這之前的 7 月 6 日，劉少奇已發表了號召全黨“應用毛澤東同志的思想來武裝自己，並以毛澤東同志的思想體系去清算黨內孟什維主義思想”的文章。²⁶ 總之，以紀念黨的二十二周年生日為契機，幾乎黨的所有領導人和報刊都撰文談論學習毛澤東思想的問題。而按規定，政治局委員以及其他主要負責人的文章在《解放日報》上發表，事前都必須經過毛澤東審定。這就是說，兩個月前還不成熟和不宜當作體系宣傳的毛澤東思想，竟然一下遍地開花地成熟而且可以“作為體系鼓吹”了。正統的黨史學著作，為了宣揚毛澤東的謙虛，總喜歡引證那封致凱豐的信，但卻回避不了這個不能自圓其說的怪問題。

要掌握輿論，很重要的一個因素是得有一批秀才，而毛澤東一直就很注意網羅人才。條件是，第一忠心擁護他；第二，有文才，能為所用。辦法是找到合適人才就調來身邊做秘書或安以其他名義，有些也可以不調來而作通訊秘書，或分配其他可直接指揮的工作。合適的長期使用，不合適的隨時調換，另行分配。初到陝北，選才餘地不多，連李一氓也被調去做了一陣毛澤東的秘書。另外，李六如、周小

舟、郭化若等也在毛身邊工作過。隨着大批知識分子和文化工作者到達陝北，挑選的餘地就大得多了。此後毛澤東選用的一批秀才，在協助毛澤東“立言”和製造個人崇拜上起了巨大作用。這些人包括張如心、和培元、陳伯達、胡喬木、田家英等。他們，以及其他一些文化人如何幹之、艾思奇、何思敬、周揚，在毛澤東思想的宣傳上，對廣大幹部和群眾起了極為重要的教育作用，也增強了新參加革命的知識分子和文化人對毛澤東思想的信服和皈依。例如我們這些小知識分子，在整風中學了陳伯達的《讀〈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和《關於十年內戰》²⁷ 等文章，對毛澤東及其理論與政策的崇敬和信仰就會油然而生，一些人也會把整風和搶救中受到的委屈以至摧殘和毛澤東分開，歸罪於那些直接抓整風和搶救的人。而且不但在宣傳上（即毛澤東說的“鼓吹”），甚至在毛澤東思想的形成（體系化）上，這批秀才也都起了很大作用。其中的陳伯達、胡喬木、周揚等，從延安時期起，就以毛澤東的理論和政策掌管中國黨的意識形態，直到“文化大革命”。後來胡喬木還重新崛起，再管到他逝世前。因此應該說，建國後中國在思想戰線和整個文教工作上的一貫“左”，是和他們以及這方面的其他負責人如陸定一、吳冷西等分不開的。

組織路線和幹部政策

組織路線和幹部政策，對個人崇拜也起着極大作用。毛澤東在這方面有兩個問題，一是比較注意山頭，二是“過於信用順從自己的人”（《黃克誠自述》）。毛澤東常說，“要承認山頭，照顧山頭，才能縮小山頭，消滅山頭”。這話確有道理，他也確實注意到這個問題，但在實踐中卻總是對自己的山頭照顧得多一點，要縮小和消滅的卻首先是別的山頭。1938年我進抗大學習後就發現一個情況，即從支隊（相當於加強營）長、隊（相當於連）長到區隊（排）長、司務長、伙夫班長以至一些伙夫，幾乎全是原四方面軍的官兵，例如原總後部長洪學智那時就只任我們的支隊長。後來的解放軍十大元帥，就有八個是一方面軍的，“照顧”到二、四方面軍各一個，賀龍和徐向前。實際上在長征結束時，一方面軍的人數反而是最少的。至於政治上，被擴大來參加六屆六中全會的和七大當選中央委員和候補委員的，更絕大多數都是中央蘇區（一方面軍），後加部分華北局系統的。三個方面軍中最大的一支紅軍四方面軍，除照顧到徐向前、李先

念等幾個人外，其他高幹都沒能在七大選舉中當選中央委員和候補委員，總不能說他們是張國燾的人吧？甚至連老井岡山、當過軍團長和二方面軍副總指揮、而對反“AB團”有意見的蕭克，也都無緣。人們會說，這是考慮到了戰功和政績。但能不能出成績，除本人條件外，領導上給不給機會更是重要因素，所以古人很講究知遇之恩。這也是許多四方面軍幹部被留在抗大工作的一個原因。又如十大元帥中的賀龍和徐向前，就給的創業建功機會不多。抗戰初起，賀龍率部進入山西，打了幾個漂亮仗，後即被調回延安任陝甘寧晉綏五省聯防司令。徐向前進軍山東一年，也算打開了局面，同樣很快被調回充當賀龍副手，實際上是擔任抗大總校校長，參加整風。這類事例極多，其中奧妙不言自明。

這一組織路線和幹部政策，從延安整風起就一直延續下來。例如建國後的八大選舉，竟以“三八式”人數太多為由，將“一二·九”以後的所有新生力量（主要是知識分子和專家學者）排斥在中央領導層之外，使領導建設的八屆中央委員會中正好缺乏懂建設的專門人才。毛澤東自己當時就承認，“現在我們這個中央的確有這個缺點，沒有多少科學家，沒有多少專家。”²⁸ 只要老幹部的八屆中委，絕大多數成分為農民出身的職業軍人，這是推行個人崇拜的天然土壤。因為“軍人出身的中央委員們，大多服從權威和迷信上級，”他們信任和服從毛澤東，“有時候到了迷信和盲從的地步”。²⁹ 這正是後來毛澤東一系列越來越“左”的理論和政策，能夠通行無阻、得到全面貫徹執行的重要原因，大概也是毛澤東作出如此安排的初衷。

至於毛澤東一貫信用順從自己的人，對持不同政見者遲早總要加以打擊，更是人所共見。要不然，像康生這樣的佞臣怎麼能被信賴一生，最後竟官居中央副主席，得以“善終”；而對他“扶上馬、送一程”的張聞天、多次保衛和救過他命的彭德懷、公開製造對他崇拜的劉少奇等，卻都落了個悲慘下場。事實表明，對毛澤東的態度，凡是絕對順從的，就必有升賞；凡是有過違抗的，遲早會倒霉。先稍有違抗，後一貫順從的，還可以用；先一直順從，後竟懷疑者，多無好下場。在延安整風和搶救中，凡按毛澤東部署和指示辦的，不管搞得多麼過火或犯什麼錯誤，不但不會追究，而且還往往得到提升。有些在搶救運動中大搞逼供信甚至有嚴重人命案件的（逼死了高幹的、處決

了好人的等等)不但連檢討都不用，還在七大當選為中央委員、候補委員，有些還被安排為政治局委員。康生、高崗就不用說了，其他還有：把中央黨校搞成“搶救重災區”的負責人，“天天拍桌子大發雷霆”叫楊述趕快坦白、把綏師一大批十幾歲的小孩打成“特務”還組團去延安到處作報告的綏德地委書記，³⁰一二九師、太行軍區和晉西北等地的領導人，³¹等等。另一方面，1933年入黨的老幹部蔣南翔，卻因對搶救運動提了正確的反對意見，竟給作了個反對中央九條方針的結論，七大選舉，他自然沒份，抗戰後被派赴哈爾濱作基層工作，1985年11月27日，中組部才予徹底平反。³²這就是說，對幹部的看法和安排，主要不在工作好壞和意見對錯，關鍵還在於是否緊跟領導。所以陳伯達早就認識到，“最要緊的是跟人，跟准一個人”。³³這樣的幹部政策大約只能培養出崇拜個人的馴服工具（其實，有的是真崇拜，也有的是假崇拜，只是以此作進身階）。

搞個人崇拜也跟斯大林學

後來被人稱為“斯大林個人崇拜的百科全書”的《聯共黨史》，³⁴翻譯出版後十多年，毛澤東一直贊不絕口。還在延安時就一次在幹部會上說，“聯共黨史是本好書，我已讀了十遍，奉勸各位也多讀幾遍。”³⁵他不但熟讀，而且照搬。奠定中共黨史編纂學基礎的《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簡稱《歷史決議》），基本上就是按《聯共黨史》照貓畫虎的。《聯共黨史》認為黨史就是黨內路線鬥爭的歷史。³⁶在《歷史決議》中，連胡喬木也承認，“黨的歷史退到幕後去了，台上只有路線鬥爭”。³⁷《聯共黨史》用一些不真實以至偽造的手法，着意突出斯大林，使之與列寧並列；全書提到列寧、斯大林名字有650餘次，引證二人著作上百頁，佔1/4左右的篇幅；最後三章70多頁，引斯大林語錄60餘條。³⁸對《歷史決議》，胡喬木也說，“1945年決議的作用是把一切歸功於毛主席。那裏分析的歷史太簡單。”³⁹一個只有兩萬八千多字的文件，提到毛澤東的名字就有47次。有一頁還兩次同斯大林的名字連在一起：“如同斯大林同志所指出和毛澤東同志詳細分析過的”；“和斯大林同志一樣，毛澤東同志還在第一次大革命時期……”。⁴⁰有一點值得特別一提的是，兩者都在著作權上做手腳，先說審定後稱執筆，並要分別收進各自的文集中去。《聯共黨史》，先說是由斯大林領導和積極參加的“聯共（布）

中央特設委員會”編著，後乾脆改為斯大林撰寫，並準備編為《斯大林全集》中的一卷。⁴¹ 經斯大林親自修改、審定的《斯大林傳略》早已明確寫道，“1938年，由斯大林同志執筆並經聯共（布）中央特設委員會審定的《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一書出版了。”⁴² 《歷史決議》，也先說是由任弼時、張聞天、胡喬木等起草了幾個月，毛澤東前後修改了上十次；可胡喬木直到1991年11月7日又說，“寫這篇文章可以多引用一些文獻，證明歷史問題決議主要是毛主席起草的。否則，考證了半天，不一定能使人信服。這樣把材料擺出來才能使人信服。”⁴³ 實在這之前四十年，毛澤東就已將《歷史決議》作為“附錄”編入了他的《選集》。

突出個人的一些作法

毛澤東在製造個人崇拜上的作法涉及各個方面，這裏再談幾點，或可收到以此類他，他可知矣之效。例如對自己和擁護者採取隱惡揚善的辦法，對批判對象則予以徹底揭發以至實行誇張和捏造。前者如編《六大以來》，胡喬木“客氣”地加了個“稍”字，說：“當時也稍有取捨，還是有一個界限的。我記得有一篇文章是劉少奇的自我批評（……）。我問毛主席，這篇文章用不用，他說不用。可見《六大以來》並不是有聞必錄。”⁴⁴ 對擁護他的劉少奇尚且如此，對自己更是可想而知。他多次說，“黨書”一出，任弼時、張聞天就都繳械。這裏可以補充一句，如果把毛澤東親擬的對富田事變的《討逆布告》、《總前委答辯的一封信》及其他有關肅“AB團”的文獻，把指揮西路軍的來往電報，把1936年12月13日討論西安事變的政治局會議記錄和1937年“十二月會議”的發言記錄，以及許多重要會議文獻等，編進“黨書”，毛澤東雖不一定有“繳械”問題，但起碼不會那樣“理直氣壯”了，在《歷史決議》中也很難以一貫正確自居。後者如1943年“九月會議”上說，“王明、博古、洛甫，對這些同志要‘將軍’，要全黨揭露。”⁴⁵ 1941年六七月在約康生等人批判張聞天時，說張一事不懂，偏要人家依，不依則打；說張不顧全大局，無自我批評精神；還給張戴了“狹、高、空、怯、私”五個字的帽子，⁴⁶ 1958年5月在給張聞天的信上重提五個字，還批評張一直有“大少爺氣”，⁴⁷ 多是無限誇大甚至無中生有。有些還正好同公認的實際情況相反，如說張聞天“私”，誰會相信？張既非大少爺，更無大少爺

氣。記恨和批評了幾乎一輩子的關於張聞天、彭德懷在會理會議上“唆使”林彪、劉少奇等反對他，早已澄清並無此事，但他仍繼續堅持到底。至於捏造被打倒的許多人（如劉少奇、彭真、楊尚昆等）的“罪狀”，那就多不勝舉了。

再就是自我表彰與掠人之美。例如經過毛澤東增刪十次、後來乾脆說成主要是他起草的《歷史決議》，連胡喬木也說，“但這個《決議》也不是沒有缺陷的。一是對毛主席過分突出”，“把一切歸功於毛主席”。⁴⁸ 還說，對 1945 年 3 月 26 日的鉛印稿，“毛主席很快又改了一遍”，其中“重大改動”的一項為：“在結尾部分加寫了關於歷史證明毛主席的路線和方向是正確的，……從而形成了後來歷史決議第七部分的主要內容。”⁴⁹ 這就是說，自己要“過分突出”自己，把“一切歸功於”自己，還要說成歷史證明自己一貫正確。《決議》把 1933 年春周恩來、朱德等指揮的第四次反“圍剿”戰爭取得的空前大勝利，歸功於“因為毛澤東同志的正確戰略方針在紅軍中有深刻影響”⁵⁰ 的緣故，是明顯的掠人之美。這不是製造個人崇拜是什麼？而且後來還多次在審閱文件時加上自己的名字，以至提出喊自己“萬歲”的口號和加寫“偉大領袖”字樣。例如在姚文元《評陶鑄的兩本書》一文中就加寫了“我們的偉大領袖毛主席為首的黨中央”，⁵¹ 這是後話。

對這些製造個人崇拜的作法美其名曰為了黨的利益。開始時毛澤東本人還稍有點謙虛精神，但對此也是承認的。例如 1945 年 4 月 20 日他在六屆七中全會上就說，“《決議》把許多好事都掛在我的帳上，我的缺點錯誤沒有掛上，不是我沒有而是沒有掛，為了黨的利益沒有寫上。”⁵² 這樣一來，一個“為了黨的利益”，對毛就只能講功不能講過，逐漸變成理所當然和不容置疑的了。毛澤東代表黨和人民的利益，誰反對他或不同意他的意見，那就可以上綱為反黨反人民。毛澤東也經常利用這一點，在黨內外推行以他劃線的政策，動不動提出黨有可能分裂，不跟他就是走反黨反人民的分裂道路。不少領導人也是在維護黨的團結和照顧大局的思想指導下，違心地放棄自己原來的意見，轉而支持和執行毛的主張。久而久之，盲目服從（所謂理解的要執行，不理解的也要執行）就變成了習慣和紀律。1959 年廬山會議後，我參加了擴大的軍委會和外事會議聯席會，聽了毛澤東 9 月 13 日

批彭德懷和張聞天的講話，其中就談到反對他就是反黨。大意是說，為什麼說反對黨的領袖就是反黨呢？比方說一個人，砍掉了他的腦袋，這個人還能活嗎？⁵³ 劉少奇也講了類似的話，並公開聲稱，他就是搞個人崇拜的。其實，維護毛澤東的地位、威信和主張，就是維護黨的利益，就是照顧大局，這種個人崇拜的邏輯，正是經過延安整風奠定下基礎的。

人們也許會說，1957年前毛澤東還是反對個人崇拜的，在1949年的七屆二中全會上就制定了一些具體規定，如禁止祝壽、禁止送禮、禁止以領導人的名字命名地名、企業名字等。確實，這幾點後來也真都得到遵守、完全做到了。這也從側面說明，毛澤東如果要真心實意反對個人崇拜，對他的個人崇拜是肯定鬧不起來的。其實，那幾條規定多屬於形式，大概同那時不讓再提毛澤東思想一樣，有它的特殊的國際背景。而且由於不涉及個人崇拜的實質問題（歌頌、逢迎、盲從、迷信等），結果還都保持下來了。這裏有一個問題，就是上述大量事實表明在延安整風時已開始大造個人崇拜，二中全會時怎麼又在少數表現形式上不准鬧了？如屬於認識到是個人崇拜不應該鬧，那為什麼後來又鬧得更厲害了？可見，現象和本質往往是不一致的。因此可以肯定，要是對鬧個人崇拜的人不是重用和提升，而是批評和處分，個人崇拜就絕對鬧不起來。就像後來各地爭相建造別墅行宮一樣，說是下面抬轎子，責任不在上面。但是如果對抬轎子的，發現一個就批判和處分一個，恐怕絕不會再有什麼人願意來抬轎子了。而實際情況卻恰恰相反。受到賞識和重用的，正是抬轎子、搞個人崇拜最賣力的。在延安整風時是如此，建國後更是如此。胡喬木就說，在地方上，“他願見的首先是華東的柯慶施，其次是西南，再其次是中南。”其中宣傳對毛澤東要迷信和盲從的，後來還得到提升。⁵⁴ 這就是說，從延安整風起，毛澤東和他主持下的黨中央，一直執行一種鬧個人崇拜者獎（如林彪、康生、陳伯達），反對者（如彭德懷、張聞天）罰的幹部政策。這也是個人崇拜之風在他生前愈演愈烈、後世也長盛不衰的一個主要原因。

2. 參與製造個人崇拜的人們

毛澤東常說，“荷花雖好，也要綠葉扶持。”⁵⁵ 要建立個人崇拜，光靠自己個人的努力是不行的，必須得到許多人的追隨和扶持，

並有群眾的信任。如同在封建社會的亂世中，要當上皇帝，除本人較有本領外，還得有一批文臣武將的輔佐，用“仁政”和迷信等辦法吸引群眾，否則是爭不到龍位，成不了天子的。毛澤東發動延安整風，就是看到時機已經成熟。這除了出現有利的國際、國內形勢（蘇德戰爭使共產國際無暇東顧；太平洋戰起，日本兵力分散，敗局已定；國民黨再無投降妥協和全面反共的危險；我黨力量壯大，形勢相對穩定等）和內部準備工作基本就緒（幾年的學習運動，1941年“九月會議”反對“兩個宗派”初戰告捷等）以外，還具備了以下幾個條件：毛本人在幹部群眾中的威信樹立起來了；擁護他的力量處於絕對優勢；被認定需要消滅的山頭（即所謂“兩個宗派”）完全分解或失勢。在這些主客觀條件下，通過整風，就出現了全黨要求（起碼已無人反對）樹立一個領袖、一個主義的局面，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也就從此開始了。

以山頭而論，四方面軍已完全被分解，二方面軍和其他北方紅軍也都分別編入八路軍的三個師和留守兵團，皖南事變後新四軍也八路軍化了，因而全軍俱已聚集到了井岡山的紅旗下。⁵⁶ 至於整風中受批判的兩個“宗派”，本來就不存在，何況所謂教條宗派的博古、王明、張聞天、王稼祥等只是幾個光杆司令，一批就倒；而所謂經驗宗派，其內涵和外延又很模糊，且早已分化，因其重要人物多有實力和影響，所以在批判後還分別得到不同的重用，如任弼時得到提升，周恩來、朱德保住了領導核心中的地位，彭德懷、陳毅稍經曲折仍可帶兵，其他沾邊的檢討後也就沒事了，只是影響不大的李維漢、鄧發沒能進入中央。

就思想認識來說，經過整風，黨內幹部絕大多數是真心實意地擁戴毛澤東為領袖，並且或多或少地參與了個人崇拜的製造。正是馬克思主義水平普遍不高和受中國傳統與共產國際的影響，人們也並未明確分清擁護領袖和製造個人崇拜的區別。因此，許多人在主觀上是為樹領袖，客觀上卻參與了製造個人崇拜。但要說他們對自己的過頭檢討和對毛澤東的過頭頌揚，都是出於本人的真實認識和真實感情，恐怕也未必，特別是對多數瞭解情況的上層人士是要打折扣的。對他們來說，參與製造個人崇拜，除了主要是出於對毛澤東的景仰、欽佩、尊崇外，也還摻雜有其他因素，如各種各樣的私心雜念。至於摻雜的

多少和具體內容，則因人而異，純粹出於理性認識的人當然也有，但估計為數不多。下面就舉幾個人的例子加以說明。

在延安整風中製造個人崇拜出力最多影響最大的首推劉少奇。他是這方面的領軍人物。是他提出主席在書記處有最後決定之權這樣帶有個人崇拜色彩的組織原則；是他不但大力宣傳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而且建議將毛澤東思想寫進黨章，在一篇修改黨章的報告中提到毛澤東竟有105次之多；是他為維護個人崇拜奮鬥了後半輩子，不惜犧牲許多原則，直到最後獻出生命。是什麼原因使他這樣做的呢？分析起來可能有以下幾點：一是基於共同的認識和類似的經歷，都反對過十年內戰時期的三次“左”傾，並受到“左”傾中央的排擠和打擊，可謂志同道合。二是都篤信斯大林的理論和政策，讀馬恩著作不多，又受中國傳統影響較深，因而思想上具有個人崇拜傾向。三是無論對敵鬥爭還是黨內鬥爭，都需要他們兩人及其所代表的兩大力量聯合作戰。對毛澤東來說，要牢固確立“中國的斯大林”的地位，必須借助原北方局系統的力量和劉少奇在華北和華中的影響；而對劉少奇來說，要維護自己的力量和影響，特別是爭取“進入中央領導核心”⁵⁷就只能依靠毛澤東。這就是為什麼他在幾年前才說過誰也不要妄想做中國的斯大林，而且直到延安整風後所寫《論黨內鬥爭》也不引證毛澤東，⁵⁸ 1942年底回到延安後就一下來了個大轉變，大肆宣傳和抬高毛澤東，講了許多過頭話，如說“毛澤東思想……就是中國的馬克思主義”，說“我們的毛澤東同志，不只是中國有史以來最偉大的革命家和政治家，而且是中國有史以來最偉大的理論家和科學家”，⁵⁹ 都是些無限的誇張。四是延安整風後劉少奇還一直為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而鬥爭，既有思想認識上的慣性作用，也由於形勢所迫而不能再走回頭路。這個問題帶有極大的普遍性，也是個人崇拜長盛不衰的重要原因，需要多說幾句，並仍以毛澤東和劉少奇的關係為例。

個人崇拜是崇拜者和崇拜對象合力的結果，最後形成為一種體制。這種體制形成的過程，也就是崇拜者情感寄托和權利讓渡的過程，使崇拜對象越來越具有絕對權威，崇拜者越來越只能服從。劉少奇在延安整風中提出“主席有最後決定之權”，就是讓出了自己在領導集體成員中的平等權利，退居幕僚地位，把黨組織中的同志關係引向封建社會的君臣關係。此後二十多年的毛劉關係，也就是循着這個

線索逐步發展下來的。例如在1948年9月召開的政治局會議上，劉少奇作了長篇發言，談到新民主主義經濟的成分和基本矛盾等問題，並特別強調：“最後還要嚴格的說一句，過早地採取社會主義政策是要不得的。”毛澤東在會議結論中說，“新民主主義與社會主義問題，少奇同志的提綱分析得具體，很好。兩個階段的過渡也講得很好。”⁶⁰可是建國後不久，他的“確立新民主主義社會秩序”的觀點就遭到嚴厲批判，他也只能放棄己見，緊跟毛澤東“過早地”向社會主義過渡。這也是《劉少奇傳》上所說，“劉少奇對毛澤東是尊重和依賴的，在黨的重大方針政策問題上，即使他的想法和毛澤東發生分歧，他也總是放棄自己的意見，轉而支持毛澤東。”⁶¹這等於說，為了維護個人崇拜，可以犧牲原則。八大以後，毛澤東多次提出和宣佈他要退居“二線”，1959年還讓劉少奇出任國家主席，“在第一線主持黨和國家的日常工作”。⁶²實際上，退居“二線”的毛澤東並沒有去研究什麼理論，黨和國家的事情反而管得更多更具體。處於“一線”的劉少奇也加強了請示匯報和揣摩意圖，跟得更緊了。在同年的廬山會議上，他最後的長篇講話，“最重要的內容是進一步贊揚毛澤東”，說毛澤東的領導是最好最正確的領導，也許比馬克思、列寧還要好些；並一再表白，“我是積極搞個人崇拜的。”這場顛倒是非、造成嚴重後果的黨內大鬥爭，竟然“對提高毛澤東的個人威望做出了新的貢獻”，而劉少奇在其中起了重要作用。⁶³更令人難以理解的是，直到1962年七千人大會上，他還大批彭德懷，硬是給彭戴上裏通外國的帽子。這樣做，不能說沒有表示效忠的成分。

個人崇拜要求崇拜者對崇拜對象忠貞不貳，永遠順從。但劉少奇終究是個政治家，而不是康生式的佞臣。例如他在七千人大會上就做不出深得毛澤東賞識的林彪那種發言。所以他雖然一直設法緊跟，還是引起了崇拜對象的猜忌。七千人大會後他的處境就大為不妙了，因為毛澤東已決定要除掉他，還把這說成是樹立個人崇拜的理由。毛後來曾對斯諾說，“總要有點個人崇拜。”“過去是為了反對蔣介石，後來是為了反對劉少奇。他們樹劉少奇、蔣介石，我們這邊也總要樹立一個人啊！”⁶⁴毛澤東本來就尊崇法家，此後對劉就更藏而不露，使你無從摸到他的意圖。作為黨中央第二把手又處於“一線”的劉少奇，遇事不但沒有事前商量，而且還經常被招之即來，只讓你表態支

持和事後去貫徹執行。“天意從來高難問”，弄得劉少奇經常矇頭轉向，疲於奔命。例如1965年12月，毛澤東一聲令下，劉少奇飛往上海出席打倒羅瑞卿的政治局常委擴大會，到後才向別人打聽開會內容。1966年4月19日，劉少奇訪問亞洲三國後回到昆明，剛服下安眠藥準備休息，又接到立即去杭州開會的電話，到後才知道要通過發動“文化大革命”的《中央通知》和對“彭、羅、陸、楊反黨集團”的組織處理。這就是個人崇拜所要求的“不理解的也要執行”的例證。

在個人崇拜體制下，多數中央領導同志和周圍工作人員都把揣摩領袖意圖當作一件重要的事，在這方面真是各顯神通。有些人摸得較准，並順着來，結果辦事順利，地位穩當，甚至還得到重用和提升，如康生之流。摸得不准，就很難工作，甚至經常挨批，直到撤職調離。這就使許多幹部往往不是以工作為重，而是看着領袖（下級又看着上級）的眼色和愛好行事，所謂“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者矣”。大躍進中的假大空和其他各種運動的根子就都在此。不過揣摩領袖意圖並不是很容易的事，否則韓非子的學說也太簡單了。例如陳毅1958年前後曾在外交部黨委會上（我當時任黨委秘書）一再說過，領會毛主席的意圖不能只從表面上去理解，他說要反右實際上可能是反“左”，他說要反“左”倒可能反右。當時還以為陳老總得了毛主席的真諦，但後來證明還是大多摸不准，特別是1970年廬山會議上了陳伯達“天才論”的當。⁶⁵ 又如陳雲有一著名口號叫“不唯上、不唯書、只唯實”。⁶⁶ 這是他在延安時就講的，“文革”後還給人題字、寫條幅。但實際上連他自己也做不到，在重要時刻還是首先“唯上”而不“唯實”。典型的例子是，1959年初，陳雲仔細摸了一下計劃，算了一下帳，認為當年生產計劃難以完成，並向毛澤東作了反映。毛說，“那就拉倒，甚至這個總路線究竟正確不正確，我還得觀察。”陳雲不摸底，誤以為毛是對他的意見不滿，於是就趕緊作檢討。“毛澤東後來多次談到：1959年1月，我建議開會，這是陳雲跟我談了一些話的影響。我的意思是降低指標，我希望陳雲講幾句話，誰料他講的是自我批評。”⁶⁷ 這是薄一波的回憶。薄自己在談到廬山會議時也承認，“會議‘一呼百應’，對主席發動批判彭德懷同志這一不正常、不正確的行動，卻沒有一個人站出來說句公道話，或從中緩解一下。

為什麼這樣？”“在他受到嚴厲批評後，我已全然沒有這個膽量，去如實發表自己的意見。事實上，我也不得不和大家一道參加了對彭德懷等同志的錯誤批判……仍說了一些違心的話，過頭的話。”⁶⁸ 如果說這時候是迫於形勢，有“不得已”處，可為什麼散會不久卻“有膽量”主動地不如實地“發表自己的意見”了？這就是廬山會議後不到兩個月，“反右傾運動”正在全國走向高潮時，薄一波於10月9日致信毛澤東。信中說，“我的家鄉——和平人民公社的黨委書記韓生智同志給我寫來一封信，我看了感到十分興奮；一、公社化後糧食大增產，工業也搞得很好；二、今年每人平均分到三十斤麥子（保證了國家徵購任務後），我的家鄉主糧是雜糧；三、公共食堂五十九座，看來基本上都到公共食堂了；四、群眾情緒高漲，等等。特將這封令人興奮的信打印送您一閱。”⁶⁹ 這時在不少農村中已有人餓死，他卻在這節骨眼上謊報軍情，這又是為什麼？由此可見，在製造個人崇拜上或為之推波助瀾上，個人得失和邀功請賞的考慮確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因。如果上層領導多數人能堅持原則，“只唯實”，不隨風擺，個人崇拜是興不起來的。

當然，提倡和製造個人崇拜的人不一定都是遇事隨風擺、不堅持原則。只是他那個“原則”不合乎馬克思主義，也不能說主觀上和客觀上都是為了黨的利益。“文革”中和劉少奇一同被打倒的鄧小平，在延安整風期間和隨後，也同樣積極參與了製造個人崇拜，不管他當時主觀上怎麼想。這不但表現在他領導的反奸運動犯了嚴重的“左”的錯誤，⁷⁰ 特別是反映在他當時提出的“兩個凡是”上。1947年6月21日，鄧小平在晉冀魯豫野戰軍幹部會議上作報告時說，“在思想上，我們要提倡兩個‘主觀主義’——這是形容詞，加重語。”第一，凡是自己思想與黨中央、毛主席相抵觸的時候，要無條件承認自己錯了。毛澤東思想是全黨的準繩，歷史已經證明了毛主席沒有一點不對的……二十多年的歷史證明瞭毛主席是絕對正確的……因此，遇到自己思想與黨中央、毛主席思想相抵觸的時候，首先承認自己錯了，這是改造自己，提高自己覺悟及學習毛主席思想的起點。”“第二，凡是地主與農民發生糾紛，不用調查研究，應當首先承認農民是對的，地主是錯的。這都是立場問題，要無條件提倡。”⁷¹ 他提出的這“兩個凡是”竟如此絕對化，錯誤也如此明顯，任何人都看得出

來，他自己也絕不會再把這種文章拿出來公開。這樣赤裸裸地提倡和製造個人崇拜，還十分明確地表明個人崇拜並非1957年後才逐漸發展起來。“文革”後，鄧小平最早旗幟鮮明地反對新的“兩個凡是”，道理很簡單，這就是他說的，“‘兩個凡是’不行。按照‘兩個凡是’，就說不通為我平反的問題，也說不通肯定1976年廣大群眾在天安門廣場的活動‘合乎情理’的問題。”⁷²這說明，鄧小平是先提倡（更加絕對）“兩個凡是”，後來又反對（並不徹底）“兩個凡是”，除了不同的時代背景外，也與個人考慮和設身處地有很大關係。

在提倡個人崇拜上，彭真所起作用大大超過鄧小平。這不只因為他第一個喊“萬歲”，而是由於他工作在中央，特別是主持包括多數七大代表和大批高幹的黨校整風。由於在製造個人崇拜上立了大功，彭真的地位也提升得特別快，而且犯了錯誤也可以得到諒解和寬恕。如在整風中把黨校整成“重災區”⁷³既未受到批評，更未影響到對他的重用。在任東北局書記時，他同陳雲、高崗、張聞天、林彪、李富春等發生嚴重的政策分歧，官司打到中央，陳雲一方堅持彭真犯了路線錯誤，但毛澤東作了保護，將彭真調離東北局，改由林彪任書記。⁷⁴建國後彭真的工作仍一路順風，他也仍然宣揚個人崇拜。例如1959年廬山會議後，他在懷仁堂批判彭德懷、張聞天大會的發言中，我對其中有一點印象特別深刻，大意是說，我勸同志們一個“偷懶”的辦法，就是少動點腦子，因為一切毛主席都給我們想好了，我們照着辦就行，再胡思亂想就會犯錯誤。但是個人崇拜所要求遵守的一個原則是，對領袖除頌揚外，還不能批評、不能揭短，要為之掩過。而彭真又不完全是一個只愛吾師不愛真理的人。所以在因領袖的唯意志論使全國人民遭受三年嚴重災難的時候，他就不完全不動腦子只是照辦了。他在1962年七千人大會前後，竟在大會小會上公然指名道姓地批評起毛澤東來了。劉少奇只不過含蓄地提了個“七分人禍”就已不得了（毛澤東認為，“人”者即他也）。可“彭真在一次會議上講，我們的錯誤、首先是中央書記處負責，包括不包括毛主席、少奇和中央常委的同志？該包括就包括，有多少錯誤就是多少錯誤。毛主席也不是什麼錯誤都沒有，三五年過渡，辦食堂，都是毛主席批的。毛主席的威望，不是珠穆朗瑪峰也是泰山，拿走幾噸土還是那麼重。現在黨內有一種傾向，不敢提意見，不敢檢討錯誤，好像一檢討就會垮台。

如果毛主席的百分之一、千分之一的錯誤不檢討，將給我們黨留下惡劣的影響。從毛主席直到支部書記，各有各的錯。”⁷⁵ 這真是太歲頭上動土！先劉少奇被打倒，陷入“彭羅陸楊反黨集團”就事屬必然了。

在延安整風期間掀起個人崇拜浪潮的當然不只劉少奇等少數人，爭相推動和隨波逐流的可說人人有份，起碼在領導層是如此，包括受批判的兩大“宗派”。例如最早“繳械”的張聞天，不但過頭地頌揚毛澤東和鞭笞自己，把遵義會議後中央領導集體的為首地位拱手讓給周恩來軍事上的助手毛澤東，而且在起草《歷史決議》中對抬高毛澤東起了重要作用。《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上就說，他改寫的那份稿子“基本上是在重新構思”，“對後來的歷史決議提供了一個較好的基礎”，還一再強調他在評價毛澤東時加寫的“有分量的話”和“重要的結語”。⁷⁶ 可見，對於連胡喬木自己都批評有“對毛主席過分突出”和“把一切都歸功於毛主席”的決議的“缺點”，⁷⁷ 張聞天也是有相當責任的。再如被安上“經驗宗派”領軍人物頭銜的周恩來，對製造和維護個人崇拜起的作用就更大了。延安整風可說是周恩來政治生涯的一個轉折點，從此他就以忠於毛澤東、“為毛主席分憂”作為終生奮鬥目標，以毛澤東的是非為是非，以毛澤東的好惡為好惡，最後做到了鞠躬盡瘁，“保持晚節”。他本人也是把整風作為政治生涯的分界線，並經常檢討的。1958年成都會議上，秘書范若愚為他起草的檢討稿上引了一句成語說，“我和毛主席風雨同舟，朝夕與共，但是政治思想上還跟不上毛主席。”他竟嚴厲批評范缺乏黨史知識，說自己和毛的關係，“在整風以後，還可以引用這句成語，但是在整風以前，不能引用。”⁷⁸ 確實，延安整風後，他對毛澤東只有盡力揣摩意圖、亦步亦趨。頭一陣有時還提點不同意見，批判“反冒進”後就更加謙恭謹慎，幾乎不再直接提不同意見了。1954年日內瓦會議後，我曾長時在周恩來領導下工作，這方面可以舉出很多事例。周恩來的這種態度和作法，不但保護了自己及大批幹部和各界人士，而且在力所能及的範圍內維護了國家和人民的利益，但也犧牲了原則，助長了個人崇拜，中國經濟文化發展遭到二十多年的“停滯”⁷⁹ 和人民由各種運動而受到的苦難，他也負有不可推卸的重大歷史責任。

對於製造和發展個人崇拜，雖然所有黨政幹部特別是上層領導幾乎人人有份，但卻不能一概而論，各人的區別和變化還是很大的，這

裏就無須多舉了。需要強調一下的是關於宣傳的作用。而在社會主義國家又幾乎所有文化工作都屬於宣傳，並為主管意識形態的部門嚴格控制。這就是林彪說的，“槍杆子，筆杆子，幹革命就靠這兩杆子。”在這種體制下，只允許和提倡並獎勵推進個人崇拜的文化產品，禁止和懲罰不利於個人崇拜的產品。於是，偉人被修飾得越來越偉大，逐漸變成了神，而且是至高無上的尊神。造神必造假。造神者競相加工，廣大群眾跟着崇拜，假的也就變成了真的。例如在“文革”後的撥亂反正期間，一位朋友說他列席了一次上層討論宣傳工作的會議，會上提到某省報刊上發表了一些重新評價布哈林的文章，有為布平反之意。與會的一位老大姐即插話說，布哈林不是刺殺列寧的嗎，怎麼能給他翻案？當時大家就議論說，這是看了蘇聯電影《列寧在1918》留下的印象。近來有人寫了一篇題為《斯大林是怎樣“偉大”起來的？——媒介形象與媒介策略札記》的文章，⁸⁰ 就談了不少用文藝手段裝飾斯大林的事例。而且不只在形象上修飾，就連重大歷史事件也可改寫。十月革命的起義負責人原為托洛茨基，到《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上已經是斯大林為首了。⁸¹ 正史尚且如此，其他文藝作品只會更加誇張。

這是蘇聯當年的情況，我們中國何曾不是這樣，從延安整風起就已開始了這方面的工作。且不說對毛澤東的隱惡揚善和戴上一貫正確等桂冠，而且所有當事人（更不用說毛周圍的那些“筆杆子”了）也都合作起來改寫歷史，包括重大事件。例如遵義會議確立了毛澤東對全黨全軍的領導，在整風中就已得到大家“公認”，並正式寫入了後世必須遵守的黨的決議中。⁸² 於是，六十年來，一切官方和非官方的黨史著作、個人回憶錄、各種各樣文藝作品，就一直按這一口徑講了下來，以致成為無須證明的公理，連一些批判毛澤東個人崇拜的中外專家學者也照抄照搬。我在接觸黨史後對這一現象百思不得其解，怎麼遵義會議後常委分工只任周恩來軍事指揮助手的毛澤東⁸³ 却成了黨的最高領導，那為什麼不讓周去做毛的助手（像後來那樣）呢？苦於找不到任何證據，就去請教一些黨史專家，多數人和我一樣茫然，只有個別權威人士給做了如下解釋：一是從此後三五年的會議記錄看，常委中水平最高的是毛；二是在當時軍事第一的情況下出主意的多是毛；因此，可以說遵義會議後實際上確立了毛的領導。但這種回答不

解決問題。因為毛澤東就說過，“即使黨的一個小組，如果不舉出一個小組長，那麼這個小組就開不成會”。“為首同召集會議差不多是一件事。”⁸⁴ 可遵義會議後並未以毛“為首”，而且那時還沒有實際領袖隱身幕後（如鄧小平）的先例。至於其他造神造假的運動和事例還可舉出許多，也都被視為常識。如所謂紅軍一到陝北的吳起鎮毛澤東就已得知陝甘紅軍領導人劉志丹等人被捕的消息，遂即下令“刀下留人，停止捕人”這種毫無根據的事（只憑王首道的“順着來”的“回憶”），使謬種流傳，誤人子弟。⁸⁵ 又如許多順着來的文藝作品和崇拜者的回憶錄，把毛澤東描寫和形容得生活如何樸素，如何與群眾同甘共苦。這也就成為公眾所瞭解的生活中的毛澤東。我自己雖然以前同中央領導多少有些接觸，但在很長時期對這些也有點相信。只是“文革”後看了《毛主席中南海故居》的電影（片名可能記憶有誤，但內容沒錯。此片放映了一個很短時間就收藏起來了，大約是考慮到會產生相反效果。因為後來開放讓參觀的故居，已作了與電影完全不同的改裝，顯得樸素多了），到外地參觀過一些毛主席別墅，看到那種令人驚嘆的豪華（稱得上奢侈），還得知他擁有那麼多的私人稿費（上世紀五十年代已達百萬，當時在全國也是少有的），⁸⁶ 這才改變了我的原有觀念，但仍瞭解不多。例如原來只知道他住在中南海並有專用游泳池，此外還留有釣魚台賓館12號樓。直到最近看了他孫子寫的《爺爺毛澤東》後，才知道玉泉山還有“他自己的住處”，在1953年就“發現新修了一個游泳池”，並“從自己的稿費中扣除了修游泳池的費用”。⁸⁷ （不知是毛新宇錯把中南海的游泳池也移到了玉泉山，還是真有兩個。）

總而言之，個人崇拜（亦即個人專制）說到底是權力的崇拜。當它成為一種政治體制的時候，是必然會有大批人參與的，造神造假也就變成了群眾性的運動。

3，個人崇拜的發展線路

延安整風中個人崇拜建立和盛行的證據如此確鑿，不可能作其他解釋。單一個唱《東方紅》就是任何人無法否認的。馬克思、恩格斯能容許說他們是“人民大救星”嗎？但毛澤東所宗，並非馬、恩，而是斯大林。法國作家羅曼·羅蘭還在斯大林造神初期，就一下看出了他的兩面性，說“他在所有行為和言論中都是一個純樸和嚴肅的人，

討厭贊揚。”但他實際上卻欣賞個人崇拜（如過分的頌揚，“無數像房屋般的畫像”，偶像崇拜者的歡呼等）。“如果他真的感到惱火，他的一句話就足以推翻這種崇拜。”⁸⁸ 自認為“中國的斯大林”在這方面可謂竭力模仿。即在延安整風期間，毛澤東對唱《東方紅》、喊“萬歲”和“過分頌揚”之類個人崇拜的表現，也並沒感到惱火，更不用說以後了。只可惜當時延安還沒有條件印製“房屋般的畫像”。事實既然如此明顯，為什麼官方和民間的有關宣傳和著述，不但不承認，而且一直否定從延安整風開始了個人崇拜？這大概除了思想認識上的崇拜情結和毛澤東那時也表現有兩面外，還因為個人崇拜有個發展過程，走了一定的曲線，也迷惑了一些人。

事實上，延安整風為個人崇拜奠定了基礎。抗戰勝利後，經過整風的幹部就趕赴各地參加爭奪勝利果實的鬥爭。他們在整風中所學，特別是對毛澤東自覺或不自覺的崇拜也就帶往各地的實踐中去了。上引鄧小平早期“兩個凡是”的講話就是證明。而在解放戰爭期間，毛澤東也表現了他卓越的軍事指揮才能和超群的預見和膽略，這又進一步提高了他的威信，加強了權力的更加集中。在這種情況下，吳思說的“元規則”——權力最大者說了算（恕我改了兩個字）⁸⁹ 的作用就很顯著了。所以整風以後的十多年，個人崇拜不但沒有中斷，而且得到了更大範圍和更深入實際的發展。例如這樣的事實總是沒有人能夠否認的：第一，經過延安整風的幹部，不說全部，起碼絕大多數，思想已得到徹底改造，無論是留下還是走出解放區，都是維護和擴展個人崇拜的基本力量。他們（當然也包括我這一類小幹部）都繼續喊萬歲、唱《東方紅》，都認為毛主席精通馬列、一貫正確，遵義會議確立了毛主席對全黨全軍的領導，西安事變是毛主席主張和平解決的，延安整風是為了反對教條主義（建國後又出來了個王明路線）和經驗主義，並貫徹執行了“懲前毖後、治病救人”的方針，肅反（搶救）運動雖出現偏差但成績仍是基本的，因為抓出了王實味之類一大批托派、特務和取得了以群眾運動進行肅反的寶貴經驗，至於打“AB團”和西路軍失敗等問題，或者不知道，或者歸罪於“左”傾中央和張國燾，等等、等等。這類事例還可舉出一大堆，我們都是相信無疑的。但所有這些卻都含有個人崇拜的成分和本來就是個人崇拜，都是突出個人和造神造假的結果，因而大多是違背歷史事實的。

第二，隨着解放戰爭的節節勝利，個人崇拜也就不斷向全國擴展開來，最後穩定地立足於除港台以外的全中國。對於新解放地區的廣大群眾來說，由於長期的封建皇權主義影響，喊萬歲、貼畫像、相信人民大救星等本來就是容易接受的，何況確實也得到了翻身解放的好處，所以參與和維護個人崇拜的情緒更高。就是包括專家學者在內的絕大多數知識分子（像陳寅恪那樣的人恐怕為數不多），也都逐漸習慣和參加了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接受了他在文史哲上的“左”傾觀點。例如主動參加革命的吳晗，在1956年前後寫的《自傳》中就說，“初到解放區，聽到專政，擁護共產黨，毛主席萬歲，很不習慣，……但是這種錯覺很快就糾正了。”⁹⁰ 至於馮友蘭改寫他的《中國哲學史》（所謂“四十萬言寄所思，欲將腐朽化神奇”），曹禺讓《雷雨》裏的魯大海參加了革命，老舍修改《駱駝祥子》給它安了個光明尾巴等，就是較為普遍的事了。這都表現了思想改造的威力和個人崇拜的情愫，也說明了個人崇拜理念的普及和深入。

還應承認，在個人崇拜理念的普及和深入階段，個人崇拜的實質和造神造假的活動（如黨史教育）更是有增無減，只是並未出現後來那種狂熱現象，造成的後果也不嚴重不明顯，所以不為人們重視。而且緊接着還走了一段曲線，這就是建國前後十多年對個人崇拜的某些收斂。由於蘇聯和國際共運對毛澤東思想及其某些突出個人的做法不以為然，還被懷疑為“東方鐵托”，加之我們自己又正在迎接全國的勝利，所以毛澤東認為需要對個人崇拜有所約束，注意表現出如同斯大林兩面中謙虛謹慎的一面，決定不再提毛澤東思想，作出不祝壽、不送禮、不以個人名字命名地名等規定。這在當時確實起了很好的作用，至今人們還在懷念解放初期那種被詩人柳亞子稱作“東征西怨”的光景。⁹¹ 但是實質上的個人崇拜和個人集權還在進一步深入和擴大，因此好景不長，很快就被不斷掀起的改變生產關係和上層建築的運動所破壞。在這期間，蘇聯和全世界都在揭露和反對斯大林的個人崇拜，中國黨也跟着批判了一陣。⁹² 實際這只是一時的表面的現象，佔統治地位的思想還是要維護斯大林這把刀子和個人崇拜的理念。而且這時中國黨的力量和聲望在國內外都已得到鞏固和提高，對蘇聯的態度也越來越不在乎了，還進一步痛恨赫魯曉夫反對個人崇拜和對斯大林的揭露，從而埋下了中蘇兩黨從分歧到破裂的根子。

胡喬木說，“毛主席在很長的時間認為，他就是中國的斯大林（不說中國的列寧了）。二十大批判了斯大林，這對毛主席的刺激是非常深的。”⁹³因此，為了防止中國的大小赫魯曉夫以後冒頭，鞭他的屍，他決定先發制人、斬草除根，把那些反對個人崇拜的，“腦後長有反骨的”，反對過自己的，表現不夠馴服的，以至認為會“功高壓主”的和看來不順眼的，不論地位高低，都當作“睡在身旁的赫魯曉夫”，準備分期分批消滅之。從反右派到“反冒進”，從成都會議上提倡有正確的個人崇拜到廬山會議打倒彭德懷、張聞天和一大批“右傾機會主義分子”，已經日益顯露出這一計劃的實施，使個人崇拜進入了一個新階段，以至官方黨史也不能不承認開始了個人崇拜。及至發動“文化大革命”，個人崇拜更登上了頂峰，從走資派到學術權威，從原有的一切“階級敵人”（地富反壞右）到各種“現行反革命”，從人到物（包括各種文物古跡和被認為封資修的東西），全要踏碎。由此可見，“文化大革命”是個人崇拜發展的必然結果。胡喬木說，“發生‘文化大革命’的悲劇，追根溯源還要追到斯大林。”⁹⁴這有一定道理。既然如此，除毛澤東本人應負主要的直接責任外，其他帶頭製造個人崇拜（胡喬木本人就是為此奮鬥終生）的人也都有程度不同的歷史責任。

延安整風開始的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曾經給中國革命和建設造成很大惡果，使中國在各方面落後於世界發展潮流。“文革”後，特別是撥亂反正期間，這個問題曾引起全國人民的反思，也進行了一定的批判。但是由於個人崇拜的經濟特別是政治基礎並未消除，其思想和表現也沒受到認真清算，所以就又以稍有變化的形式被維護下來了。

註釋

- 1 見《炎黃春秋》，2003年第三期載王煥春：《李維漢痛定思痛疾呼反封建》。
- 2 馬克思、恩格斯：《神聖家族》，《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卷，第104頁。

- 3 《馬克思恩格斯選集》(1)，第 692-694 頁。
- 4 毛澤東：《新民主主義論》，《毛澤東選集》第二卷，第 692 頁。
- 5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22 頁。
- 6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1)，第 817 頁。
- 7 如《清算黨內的孟什維主義思想》、《論黨》，均載《劉少奇選集》上卷。
- 8 參閱辛子陵：《毛澤東全傳》(新訂本)卷一第三回，香港利文出版社 1997 年 6 月版。
- 9 李銳：《毛澤東的早年與晚年》，第 20 頁。
- 10 徐亮、楊瑩：《我們的圖書館》，《毛主席派人來借書》，載《延安中央研究院回憶錄》，社會科學出版社，1984 年。
- 11 李銳：《毛澤東的早年與晚年》，第 27-28 頁。
- 12 中共湖南省委派往湘贛邊界巡視的楊克敏 1929 年 2 月 25 日給省委的報告，提到“因為根本是個農民區域，所以農民黨的色彩很濃厚”。
- 13 一度擔任過邊界特委書記的楊開明(楊開慧的堂兄)也說，“特委的事總是書記一個人處理，個人專政，書記獨裁，成為邊界的通病。首先澤東為特委書記時，特委就在澤東一個人的荷包裏……黨員崇拜領袖，信仰英雄，而不認得黨的組織。”楊克敏報告，同上注。
- 14 《周恩來選集》上卷，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41 頁。
- 15 張聞天：《反省筆記》(1943 年 5 月)。
- 16 李敏：《我的童年與領袖父親》，轉引自《書摘》2004 年第 3 期，第 33 頁。
- 17 毛澤東從小就有“君子救小人”和“聖人教育小人”的觀點。1917 年他曾給黎錦熙寫信說，“大同者，吾人之鵠也。立德、立功、立言以盡力於斯世者，吾人存慈悲之心而救小人也。”(見《毛澤東早期文稿》，湖南出版社 1990 年第 89 頁)。從事後發展看，毛終其一生都沒完全改變這些影響，如認定民主是手段等。
- 18 《毛澤東在七大的報告和講話集》，中央文獻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31 頁。
- 19 胡耀邦：《深切地紀念王稼祥同志》，載《回憶王稼祥》，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第 2 頁。

- 20 《任弼時年譜》，第 370-372 頁；《王稼祥年譜》，第 182、184、189、196 頁；《王稼祥傳》，第 296 頁。
- 21 楊萬青、齊春元：《劉亞樓將軍傳》，中共黨史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75-176 頁。
- 22 杜青（楊松夫人）：《回憶楊松同志》，載《中共黨史人物傳》，第 25 卷，陝西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 23 《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第 435 頁；《毛澤東書信選集》，第 212 頁。
- 24 《王稼祥年譜》，第 334-335 頁；徐則浩：《王稼祥傳》，第 374-375 頁。
- 25 朱仲麗：《毛澤東王稼祥在我的生活中》，中央黨校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20-123 頁。
- 26 《劉少奇選集》上卷，第 300 頁；《劉少奇年譜》上卷，第 427 頁。
- 27 兩書均在建國後重印過，第一版由人民出版社 1955 年出版。
- 28 《毛澤東文集》第七卷，第 102 頁。
- 29 黎見春：《從中共第八屆中央委員會的結構看八大路線的中斷》，《中共黨史研究》2001 年第 2 期。其他有關八大的情況也參閱此文。
- 30 參閱薄一波：《七十年奮鬥與思考》，第 361-363 頁；韋君宜：《思痛錄》第一章。
- 31 《中央關於反對反奸鬥爭左的錯誤給各地的指示》，（1944 年 5 月 13 日）。
- 32 2002 年 8 月 11 日蔣南翔夫人吳學昭回答李慎之提問（係我所托）。另見吳學昭：《韋君宜在“鮮花”中遠行》，《炎黃春秋》2002 年第 4 期。
- 33 葉永烈：《陳伯達傳》，第 135 頁。
- 34 （蘇聯）馬斯洛夫：《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斯大林個人崇拜的百科全書》，原載《蘇共歷史問題》，1988 年第 11 期；馬貴凡譯中文載《中共黨史研究》，1989 年第 2 期。
- 35 郭化若：《在毛主席身邊工作的片斷》，轉引自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第 188 頁。
- 36 （俄）沃爾科戈諾夫：《斯大林》中冊，世界知識出版社 2001 年中文版，第 459 頁；下冊，第 1337 頁。

- 37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86 頁。
- 38 (俄) 沃爾科戈諾夫：《斯大林》中冊，世界知識出版社 2001 年中文版第 459 頁，下冊第 1337 頁。
- 39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37 頁。
- 40 《毛澤東選集》第三卷，第 971 頁。
- 41 《斯大林全集》後因反對個人崇拜再未繼續出。
- 42 《斯大林傳略》，人民出版社 1953 年中文版第 135 頁；沃爾科戈諾夫：《斯大林》中冊，第 460 頁。
- 43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72 頁，《初擬稿十一》。
- 44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51-52 頁。
- 45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7 頁。
- 46 《張聞天年譜》，第 658 頁；程中原：《張聞天傳》，修訂版，第 539 頁。
- 47 《張聞天年譜》，第 1090 頁；《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7)，第 212 頁。
- 4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7 頁；《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37 頁。
- 49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315-316 頁。
- 50 《毛澤東選集》第三卷，第 967 頁。
- 51 《毛澤東大觀》，第 688 頁。
- 52 《毛澤東傳 1893—1949》(下)，第 672 頁。
- 53 我在當時記有詳細筆記，“文革”中被外交部黨委沒收未再發還，這裏僅憑記憶。對這次震動全軍和外交部的大會和毛的講話，新出的《毛澤東傳 1949—1976》只字未提。也查不到其他資料。
- 54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38、155 頁。
- 55 如在 1957 年莫斯科會議上的講話，見《毛澤東文集》，第七卷，第 330 頁。
- 56 紅軍改編為八路軍後，除一二〇師的賀龍、徐向前外，其餘師以上首長均為原一方面軍幹部。
- 57 《劉少奇傳》上卷，第二十節的小標題。
- 58 在這之前寫就的長文《論共產黨員的修養》，也無一處引證毛澤東，只是在 1962 年修訂時才增加了多處引證。
- 59 《論黨》、《劉少奇選集》上卷，第 333、336 頁。

- 60 見《劉少奇傳》下卷，第 613-614 頁。
- 61 《劉少奇傳》下卷，第 916 頁。
- 62 黃崢：《劉少奇十大功德》，《中共黨史研究》，2002 年第 6 期。
- 63 以上見李銳：《廬山會議實錄》（1999 年修訂版），第 352-353 頁。
- 64 1970 年 11 月 16 日接見斯諾時的談話。轉引自馮建輝：《關於個人崇拜的反思》，載《炎黃春秋》，1999 年第 7 期。
- 65 參閱《陳毅年譜》下卷，第 1216-1217 頁。
- 66 《陳雲文選》第三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71 頁。
- 67 胡長水：《對“大躍進”的深刻批評與總結——記薄一波廬山會議前關於大躍進問題的數次談話》，《黨的文獻》，2001 年第 1 期。另見《毛澤東傳（1949—1976）》（下），第 910 頁；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下冊），第 828 頁。
- 68 薄一波：《若於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下冊），第 881，869 頁。
- 69 《毛澤東傳（1949—1976）》（下），第 1012 頁。
- 70 1944 年 5 月 13 日《中央關於反對反奸鬥爭左的錯誤給各地的指示》中幾次點了太行軍區和一二九師司令部、晉冀豫、冀南等的名。鄧小平一直主持一二九師和太行地區的整風審幹工作。1943 年 9 月後，彭德懷、劉伯承等領導人去延安，鄧於 10 月任北方局代理書記，直接領導轄區的整風搶救運動，直到 1945 年 6 月回延安（參閱薄一波任總顧向的《鄧小平著作學習大辭典》附錄：《鄧小平傳略》和《鄧小平生平紀事》，山西經濟出版社 1992 年版）。
- 71 中國人民大學歷史系資料室：《中共黨史教學參考資料》第 10 冊，第 394-395 頁。另見李繼華：《鄧小平最反對“兩個凡是”的思想根源》一文。
- 72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8 頁。
- 73 這不只薄一波說，彭真自己也承認。他的秘書就說，“他閑時和我們聊天中多次提到他在延安整風中的錯誤。‘延安整風嘛！我得罪了一些人，後來我與他們見面就道歉。’”（見李海文、王燕玲：《秘書張道一談彭真與毛澤東 1963 年後的關係》，《中華兒女》，2001 年第 9 期）。
- 74 我當時在東北工作，只感到東北局改組後東北局面大變，迅速走向勝利。後來聽七屆二中全會的傳達，說毛主席講，不要給彭真算成路線

錯誤，可以算工作方針上的錯誤。“文革”後，這段歷史又翻騰出來。彭真認為他在東北執行的完全是毛主席的路線，並有一系列電報指示為證。陳雲則認為，應維持當年的結論。至於下面幹部，也存在爭論。官司打到鄧小平處，鄧說，毛主席都解決不了的問題，我怎麼能解決。於是陳雲倡議編輯的《遼瀋決戰》就壓下來了。後經妥協，東北局 1948 年 11 月 23 日通過後上報中央，中央批示“完全同意”，含有批評彭真錯誤的《全東北解放後的形勢與任務決議》，就從《遼沈決戰》一書中抽了出來。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張聞天文集》編輯組）1995 年編輯出版的《張聞天選集》也沒能編入這份張聞天所起草的重要文件。1995 年編輯出版的《張聞天文集》第 4 卷，雖然收進了這一《決議》，但還是刪去了批評彭真的內容。

- 75 李海文、王燕玲：《秘書張道一談彭真與毛澤東 1963 年後的關係》，《中華兒女》，2001 年第 9 期。
- 7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310-312 頁。
- 77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7、137 頁。
- 78 范若愚：《歷史最終會把一切納入正軌》，轉引自《周恩來傳》（三），第 1393 頁。
- 79 鄧小平說過，我們犯了持續二十年的“左”的錯誤，“這 20 年中，中國處於停滯狀態，主要表現在生產不發展，人民生活沒有改善”。（會見門格斯圖時的談話，見 1988 年 6 月 23 日《人民日報》。）
- 80 見《書屋》，2003 年第 7 期。
- 81 章世鴻：《重新審視〈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炎黃春秋》，2003 年第 4 期。
- 82 《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1945 年 4 月 20 日）。
- 83 陳雲：《遵義政治局擴大會議傳達提綱》（1935 年 2 月或 3 月），見《遵義會議文獻》，第 42 頁。
- 84 《在莫斯科共產黨和工人黨代表會議上的講話》，見《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6），第 625 頁
- 85 如最近上映的電視劇《延安頌》；毛澤東之孫毛新宇所著《爺爺毛澤東》書中一節的標題就叫《刀下留人》，（見該書第 270 頁）。而時任陝晉（實為陝北）省委副書記、參與處理劉志丹一案的郭洪濤卻在我們（我和張培森、葉暉南）訪問時說，“刀下留人”和“挖

好了活埋人的坑”是最大的兩個謊言。另見他所寫《張聞天同志初到陝北》（見《回憶張聞天》）。

86 見前引韶山毛澤東同志紀念館編《毛澤東遺物事典》，內稱，毛澤東存款“在 50 年代即達 100 萬元”。

87 見該書第 439-440 頁。

88 羅曼·羅蘭：《莫斯科日記》，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26-127 頁。

89 吳思：《血酬定律：中國歷史的生存遊戲》，中國工人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 頁。

90 蘇雙碧主編：《吳自傳書信文集》，中國人事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6 頁。轉引自《隨筆》，2002 年第 4 期第 19 頁。

91 柳亞子詩：“佇看篝火軍容盛，正是東征西怨時。”典出《孟子》引《商書》，說商湯征伐，各族人民希望早日解放自己，抱怨被放到後面。

92 如兩論《無產階級專政的經驗》和八大《修改黨章的報告》等。

93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22 頁。

94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77 頁。

第十七篇

延安整風與

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下）

五，“文革”後的毛澤東個人崇拜仍長盛不衰

（一）為什麼能長盛不衰

這裏所說的長盛不衰及其根源，主要指以下幾種情況。

1，個人崇拜的社會政治基礎依然存在

我們說過，個人崇拜說到底是一種封建專制性質的政治體制。因此，只要這個政治體制不變，作為意識形態的個人崇拜也是不會消失的，即使小有改變，也屬於形式而不影響本質。在封建王朝時代，駕崩後的老王和新登基的皇帝都會受到崇拜，且有“不改先王定制”之說。斯大林去世後，許多社會主義國家，還在維護個人崇拜。當然，他們在斯大林被揭露後的一個時期，起初還猶豫了一陣並小有收斂，但很快就恢復原狀，還痛恨起了反個人崇拜的始作俑者赫魯曉夫。根本原因就在於，這些國家堅持實行的是從蘇聯搬來的一黨專政下的整套專制主義體制，黨禁森嚴，防民之口甚於防川。如果來一個釜底抽薪，棄專制而行民主，改人治為法治，開放黨禁，實踐馬克思特別強調的出版（言論）自由是一切自由的基礎（恩格斯直到晚年還說，“批評是工人運動生命的要素，工人運動本身怎麼能避免批評、想要禁止爭論呢？難道我們要求別人給自己以言論自由，僅僅是為了在我們自己隊伍中又消滅言論自由嗎？”¹），個人崇拜也一定會“紙船明燭照天燒”了。但是只要這種體制還存在，個人崇拜的存在和延續（傳宗接代）就成為必然的事。我們國家二十多年前開始了以市場為導向的

經濟體制改革，實行了對外開放，因此經濟得到迅速發展，使世人為之刮目。但必須承認，我們的政治體制依然如故，在有些環節上還有所強化。個人崇拜賴以生存和生長的社會基礎紋絲未動，這是它能夠長盛不衰的根本原因。

2，個人崇拜沒有得到認真清算

個人崇拜從延安整風起在中國盛行了幾十年，可謂根深葉茂，無所不在，影響了幾代中國人的生活和思想，不可能揮之即去。但是“文革”後我們只是進行了短時間和一定範圍的撥亂反正，很快就剝了車。² 馬克思主義自稱和公認是批判的學說。“辯證法……就它的本質說，它就是批判的，革命的。”³ 但是我們對個人崇拜並未進行認真的批判，更不用說深入和徹底的清算。因此，什麼是個人崇拜，長期以來恐怕人們大多是弄不清楚的。要不然，為什麼八大明確反對個人崇拜，而個人崇拜反而越來越凶；十二大更在黨章上寫明“黨禁止任何形式的個人崇拜”，⁴ 但實際上十二大本身就沒有擺脫掉個人崇拜的陰影，如對毛澤東的繼續過頭歌頌，把“文化大革命”的罪責推給“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團”等。十二大後維護和宣傳個人崇拜反而比前一陣撥亂反正時期更加興旺起來，黨史上對毛澤東的隱惡揚善、造神造假活動迄未停止。而支持和進行這些活動的，正是黨的前後領導人和掌管宣傳及黨史研究的部門。這方面的事例很多，我們下面還要分別論及。

既然作為政治體制的個人崇拜實為個人專制或個人獨裁，因此維護和反對個人崇拜的鬥爭也就是爭取民主和維護專制兩種力量和兩大傾向之間的鬥爭。這一鬥爭的性質可以是敵我鬥爭，也可以是人民內部鬥爭，但總是勢不兩立。當年我們同國民黨的鬥爭，口號就是要求民主自由，反對專制獨裁，反對一個黨、一個主義、一個領袖。在取得政權後，事情隨即翻了過來，我們變成壓制民主和限制自由（事實上而非口頭上），主張專制獨裁，⁵ 實行一個黨、一個主義、一個領袖。從個人崇拜形成之日的延安整風起，維護和反對的兩種傾向就一直存在，建國後更是越來越明顯。1959年廬山會議的一場黨內鬥爭就具有這樣的性質。鬥爭的結果人皆盡知，是毛澤東威權的進一步提高和個人崇拜的走向頂峰，最後進入“文化大革命”。

3，個人崇拜一直得到維護

“文革”後，經過撥亂反正，又規定了“嚴禁一切形式的個人崇拜”，但實際並未解決維護和反對個人崇拜的鬥爭，因為這是民主和專制的鬥爭，不可能說停就停。當然，某些表現形式會有點變化，如喊萬歲、到處掛像之類，但鬥爭仍在繼續，有時甚至比以前更為激烈。在“文革”末期，毛澤東健在的時候，反對個人崇拜和要求民主的鬥爭就已導致了以悼念周總理為由的群眾運動——天安門事件。維護個人崇拜的人把這說成是反對“四人幫”，恐怕並不盡然。那時群眾還不知道有個“四人幫”，實際上是矛頭直指“文化大革命”和它的總指揮毛澤東。這只要把周毛二人逝世後的群眾反應作一個對比就會明白。盡人皆知，周恩來逝世後有十里長街送別和天安門事件，而毛澤東逝世後卻是比較冷清的（某些單位和少數農村也許例外）。北京除上層爭權顯得氣氛緊張外，在廣大群眾特別是知識分子中幾乎是若無其事。因我當時就住在東交民巷，那天直到晚上還去天安門廣場觀看。只見成堆的人在乘涼，聊天嬉戲如常，只有很少幾個人走上金水橋向毛澤東遺像鞠躬悼念。與“文革”初期那種狂熱，真是形同天壤。後來，毛澤東扶持起來的妻子和親信被逮捕法辦，全國城鄉反而是歡呼慶祝。經過三年困難和十年浩劫，人心向背已昭然若揭。在這種情況下，如果與抓經濟建設的同時，也能清算個人崇拜，進行民主改革，徹底改變與馬克思主義所不容的封建專制體制，如黨管一切、一元化、委任制、等級制、特權制等，那中國就必然會更迅速、全面地走向現代文明，社會也會長期保持真正的穩定。可惜我們沒有抓這方面的工作，像建國後幾十年耽誤了一場經濟發展的大好機會一樣，“文革”後又耽誤了一次政體改革的難得機會，不但恢復了上述舊體制，而且還不斷朝更差的方向發展，如擴張官僚機構、強化控制鎮壓、拉幫結派、親緣政治、腐敗成風等等（把不良風氣說成開放引起的外來影響，純屬藉口），使今後的政治改革只能越來越困難。“俟河之清，人生幾何？”清明政治，我們這老一代人是根本看不到了。

其實“文革”後，新領導班子執政，為了改弦更張，跳出“文革”的泥坑，大力發展經濟，實行改革開放，曾經在上世紀八十年代對毛澤東作過一定程度的反思，公開提出反對個人崇拜，改變了毛澤東的大部分政策，使中國面貌為之一新，人民生活得到顯著和不斷的改

善。但就政治體制和意識形態而言，無論是原先在位的還是重新當權的領導人，基本上都是堅持個人崇拜的，因而使維護個人崇拜的潮流雖有波動，但一直佔據主流地位。反對個人崇拜和要求民主的運動固然不時興起，但每次都以失敗告終。這只要稍為回顧一下二三十年來的情況就可了然。“兩個凡是”的時期自不必說。而反對“兩個凡是”的力量也是複雜的，起碼由兩部分組成。一是真正反對個人崇拜的，包括相當多的中下級幹部、廣大的知識界和一部分高級幹部。例如在1979年的務虛會議上，有的中央領導幹部就曾對毛澤東進行了尖銳的指責。但在上層中佔主導地位的力量卻主張維護個人崇拜，只是由於要解放領導幹部和改變毛的政策而反對“兩個凡是”。歷史傳統和現實政治形成的這種力量對比，就使中國黨不可能進行清算個人崇拜，也就意味着不可能實現馬克思主義要求的政治民主。十一屆三中全會後，由於對毛澤東個人崇拜的反思，曾經出現過一個思想稍為解放、言論稍有自由的寬鬆環境，也產生了真理標準的討論、一些檔案的解禁、政治和歷史問題上不同意見的爭鳴、“傷痕文學”的興起等效應。但時間不是很長，更未真正着手政治改革。而且總的說來，要求民主、反對專制（亦即個人崇拜）的運動還是屢戰屢敗。經過做出第二個《歷史決議》、堅持四項基本原則、反對資產階級自由化、清除精神污染，批判異化等，直到鎮壓1989年天安門的“反革命暴亂”，中國社會就進一步陷入近於萬馬齊喑和管制得越來越嚴的狀態。不管世界上發生什麼大事，多少國家的群眾在用集會結社等各種形式表達自身的不滿和要求，但中國卻始終表面上平靜如水，哪怕是涉及本國和群眾自身利害的事。所以我們可以自豪地說，“中國最安全”。

（二）“文革”後個人崇拜的主要表現

1，維護毛澤東個人崇拜的十種做法

“文革”後的撥亂反正，黨的領導人在對待個人崇拜問題上的着重點，不是清算毛澤東的個人崇拜，而是竭力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也就是鄧小平、陳雲等主要領導人一再強調的必須肯定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地位。因此反對“兩個凡是”，也不可能認真和徹底的。例如研究黨史必須遵守兩個《歷史決議》，就是維護在黨史領域的“兩個凡是”。而第一個《決議》連胡喬木都說，它的“作用

是把一切歸功於毛主席”，“黨的歷史退到幕後去了，台上只有路線鬥爭”，⁶但對黨史研究和廣大公眾卻仍是不可逾越的雷池。急於做出第二個《歷史決議》，就是為了把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敲定”下來，把迫害到幾乎所有領導人的“文化大革命”，作為九個指頭中一個指頭⁷的“晚年錯誤”，從毛澤東思想中剔除掉。所以鄧小平還在復出前就已上書中央：“我們必須世世代代地用準確的完整的毛澤東思想來指導我們全黨、全軍和全國人民”。⁸復出後更是一再強調：“我們要高舉毛主席的偉大旗幟”。⁹還說，“沒有毛澤東同志的卓越領導，中國革命有極大的可能到現在還沒有勝利……我們黨就還在黑暗中苦鬥。”¹⁰雖然為了取得公眾輿論的認同，在第二個《歷史決議》及有關文獻和領導講話中，也指出毛澤東的某些錯誤，還專門發過一個《中共中央關於堅持“少宣傳個人”的幾個問題的指示》，其中提到：“毛主席像、語錄和詩詞在公共場合過去掛得太多……今後要逐漸減少到必要限度。”¹¹但是中央主要領導人重視的還是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而個人崇拜反映到體制上的特點正是領導說了算和第一把手拍板。因此才使“文革”後的個人崇拜在表面上和形式上固然有所節制和減少，而實質上卻繼續受到尊重並有進一步的深入和發展。這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一是加強對毛澤東的持續宣傳和歌頌。“文革”後即使在撥亂反正（當時的正式解釋就是撥“四人幫”的亂和返回毛澤東思想的正）期間，官方輿論和傳媒主要的也還是正面宣傳毛澤東。當時的平反，不能說某人是堅持真理，反對個人崇拜，或對毛澤東的意見提得對，而是首先為他摘掉反對毛主席的帽子。我自己受命為張聞天起草有關平反文件和為人代筆或自撰紀念文章，都是要一再說明張聞天是衷心擁護而不是反對毛澤東的。許多領導幹部和老幹部找人寫回憶錄和紀念文章，也是表彰毛在各方面和各時期的功績，還夾雜大量誇張、拔高和編造，如我在前幾篇筆記中提到的一些人的回憶錄。而且從上世紀八十年代後期起，實際上已停止了對毛澤東的反思和逐漸禁止討論毛澤東的錯誤及其造成的災難，使許多重大歷史事件成為事實上的禁區或變相禁區，如反右派、大躍進、反右傾、三年困難以至“文革”。另一方面卻大大加強了對毛澤東的宣傳和歌頌，有關書籍至今已出版上千種，文藝作品如電視劇也連綿不斷。

二是為尊者諱、隱惡揚善、移花接木、改寫歷史。這方面的情況我在前面已多次提到。對此，連胡喬木也是承認的。他說，中共中央領導編寫黨史的工作，“到整風時才開始。缺點是實事求是不夠”。¹²關於為毛澤東隱惡、開脫和圓謊，還可以再看以下幾個例子。為什麼《毛澤東文集》八卷，在四十和五十年代，多是兩三年或三四年就編一本，而1959年起的十六年才編了一本？《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共十三卷，1966年以前都是一年或兩年編一本，而1968年以後竟長達八年才編一本？這顯然是因為後來的許多言論實在不便公開，因此就不顧歷史真實而為尊者”諱”掉了。官方黨史著作和傳記年譜還有意隱瞞許多重要史實，如準備主動分裂國共合作抗日的所謂十五萬精兵計劃、毛澤東向斯大林的一些重要請示匯報、1943年底季米特洛夫致毛的一封關係重大的密信等。再如毛澤東倡導黨的三大作風中的批評和自我批評，他自己卻並不執行，還說什麼他是不作自我批評、不下罪己詔的。他對同僚有了意見，也從不當面交換，多是選好時機算總帳，一旦提出，對方就有被打倒的危險。對於這些，官修黨史和傳記是並不反映的。延安整風初期，對張聞天就來了個突然襲擊。“文革”初期，對劉少奇則是一舉打倒。作為黨內第二把手的林彪，建議設國家主席，於理於法並無不妥。如果懷疑或肯定他是陰謀篡權，那完全可以面談或開會揭發批判、以至通過決議撤職查辦、打倒關押，而不該採取毛澤東自己在《反對自由主義》中寫的“當面不說，背後亂說；開會不說，會後亂說”的態度。¹³ 至於移花接木，就是黨的領導和黨史界把別人的功績放到毛澤東的名下，把毛澤東的過錯放到別人的籬筐裏。例如在紀念劉少奇百年誕辰時，代表中共中央的講話中，一開頭就說劉少奇受林彪、“四人幫”迫害。¹⁴ 這就有點太離譖了。又如說張聞天“完全擁護”毛澤東等“處理西安事變的方針”。¹⁵ 張聞天主持制定並寫成《瓦窑堡會議決議》的抗日民族統一戰線政策，連毛澤東當時也一字不改地表示“完全同意”。¹⁶ 可到了被稱為中共黨史學開拓者胡喬木的手裏，卻變成不是會議決議而是毛澤東的傳達報告，“規定了當時黨的政策”，甚至“規定了黨在民主革命時期的根本路線”。¹⁷ 瞿秋白主持中央工作期間創建了十多個根據地、周恩來等人的軍事建樹，都一律被掛到了毛澤東的帳上。甚至連個釋放劉志丹這點好事，也都要歸功於毛澤東，並杜撰了一個“刀下留

人”的傳說。上述這些顯然都是為了維護毛澤東的偉大形象而改寫歷史。

三是對毛澤東繼續進行美化和拔高。這在“文革”後的黨史研究、各種回憶錄以及各種文藝創作中從來就沒停止過，從上世紀八十年代後更加大了美化和歌頌的力度。直到最近紀念毛澤東誕辰110周年，有些黨史著作還無視歷史事實而只憑某些言詞宣傳毛澤東的偉大。例如有的文章說，毛澤東在中共八大時就計劃廢除“黨的最高領導職務實際上的終身制”（這可能嗎？）；還說一個時期不提毛澤東思想，不是胡喬木說的“因為蘇聯的關係”等原因，而是我們黨已“有了高度的自信”（那1959年後的大躍進是否又失去了自信？還說“這是歷史的辯證法”）。¹⁸ 有的文章說，中共黨內沒有人出來“倡導馬克思主義中國化”，只有毛澤東“來倡導”。¹⁹ 前面已經談過這是不合乎史實的。何況深諳毛澤東思想的胡喬木都說，“不要講中國化的馬克思主義。”²⁰ 許多更重要的不合乎實際的說法竟被定為正式結論。如說，延安整風中康生掀起搶救運動，為毛澤東和黨中央及時發現和糾正；毛澤東發動“文化大革命”是出於為黨為人民而防修反修，只是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團利用了。²¹ 還有些美化的作法，如提出從1958年起直到廬山會議，毛澤東都在進行“糾‘左’的努力”；廬山會議後一年多，毛澤東即“大興調查研究之風”；人們不清楚“四人幫”是怎樣上台並取得顯赫地位的，卻只見毛澤東總是“批評‘四人幫’”；²² 同偉大領袖毛澤東結婚相處40年、自稱為“毛主席一條狗”的江青，竟然早已是反革命。其他如最後改編只剩下七百餘人的秋收起義，被肯定為勝利；而開往井岡山時還有一萬二千人（其中二千主力，一萬農軍）的南昌起義，卻被說成失敗。²³ 由於毛澤東參加李大釗領導的“少年中國學會”係一般會員，不出名，受到黨史界的冷落；“新民學會”為毛澤東創建，就被大講特講。

四是對推行個人崇拜的放行、獎勵，對不利於個人崇拜的查禁、處罰。二十年來，有許多美化和拔高領袖、宣傳個人崇拜的作品得到了各種表彰獎勵。而揭露真相、涉足禁區、有礙個人崇拜的作品，輕則查禁，重則處罰（作者被列入不得在報上發表文章的“黑名單”或找別的理由加以處罰；編輯出版部門有關人員可能受到批評、警告、調離、甚至判刑處分）。我們看到，在轉折時期任中央總書記的張聞

天，甚至二十年擔任黨中央第二把手後兼任國家主席的劉少奇，都很少有電視劇，更不准提他們被批鬥和管制關押的悲慘遭遇。周恩來的電視劇倒不少，但不利於個人崇拜的，如癌變擴散前不準開刀，病入膏肓還要接受無端的嚴酷批判，身瘦僅剩六七十斤時還要躺在床上寫檢查等，就不能在作品中反映。連《潘漢年》的電視劇也歷經磨難，最後還被砍掉不少。²⁴有些作品還長期被扣押，包括一些著名人物的回憶錄、以及已拍好卻遭禁映的有關名人的電視劇等。因反映實際、被認為不利於個人崇拜（直接或間接有損於毛澤東形象）的作品遭到扼殺、槍斃和胎死腹中的數量之多，恐怕是無人能統計出來的。在這種輿論導向和環境所迫下，人們就自覺（可以名利雙收）或不自覺（認為應該如此）地競相創作起個人崇拜的東西來了。這就是為什麼有關毛澤東的而且有許多是不實事求是的論著和作品那麼多、還越來越多的原因。

五是為維護個人崇拜（毛澤東的威信）使歷史上不少冤案至今得不到平反。例如當年蘇區在肅清根本不存在的“AB團”等中，錯殺了十萬左右對革命忠心耿耿的優秀兒女（有名有姓的“AB團”七萬多，外加“改組派”兩萬多，“社民黨”六千二百多，²⁵還有許多未查出名姓的冤死者未包括在內），而毛澤東卻始終認為殺得對。建國後編輯出版的《毛澤東選集》的注釋中還是說，“AB團是當時國民黨潛伏在紅色區域的反革命特務組織。”²⁶“文革”後，經過調查研究徵求意見正準備平反，只因總書記胡耀邦下台，遂使問題長期擱了下來，直到現在仍未得到正式平反，有些冤死者家屬曾一直被當作反革命家屬，撥亂反正後也享受不到烈士家屬待遇。又如我們一再提到的西路軍遭殲卻被毛澤東說成是“張國燾路線的最後破產”。²⁷這一重大冤案和根本違背事實的結論持續了四十五年，許多當事人如一直強調“不唯書，不唯上，只唯實”的陳雲以及徐向前、李先念等始終都不敢提，直到毛澤東去世八年後的1981年才談起，由李先念主持寫出《關於西路軍歷史上幾個問題的說明》，1983年3月22日鄧小平批：“贊成這個說明，同意全部存檔。”²⁸後來徐向前在《歷史的回顧》中也專門作了說明。但這能算正式平反嗎？為了維護個人崇拜，不知有多少革命者冤沈海底！還可舉蒙冤二十六載至死未得到平反的粟裕大將的例子。粟裕是著名的常勝將軍，在解放戰爭期間做出

過卓越貢獻。他曾三次提出不同意中央軍委和毛澤東決定的建議，包括反對渡過長江的南進戰略，提出“進行淮海戰役”的建議。²⁹ 歷史證明，這些建議不僅完全正確，而且均為中央所採納。但是在1958年5至7月的軍委擴大會議上卻受到無端的殘酷鬥爭，毛澤東甚至在不久後的一次中央會議上點名說他是軍內的“壞人”，遂即被解除總參謀長職務，並決定將他的“錯誤”傳達到軍隊團級和地方地委級。十一屆三中全會後，粟裕一再提出平反的強烈要求，但直到他含冤去世，中央的訃告中仍無一句提到對他的平反，只是後來軍隊領導人在署名的紀念文章中才說，1958年對他進行了“錯誤的批判，並因此長期受到不公正的對待”。³⁰ 不知這算不算正式的平反。

六是不敢正視歷史錯誤，不願接受經驗教訓。民主革命階段在毛澤東當權後，雖然也有不少失誤，但總路線基本正確，因而取得革命勝利。建國後不久卻執行了一套“左”傾錯誤路線，而且愈陷愈深，使中國走了一大段彎路。但為了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和隱匿大家緊跟的責任，硬是要歪曲歷史，造成不少自相矛盾，即許多原來的錯誤，撥亂反正後已經改了，但還要說原來正確。如說，過渡時期“總路線反映了歷史的必然”，“完全正確”，實現資本主義工商業改造和農業與手工業合作化又“的確是偉大的歷史性勝利”。³¹ 既然如此，那為什麼現在又要走回頭路，改變“完全正確”的東西，如鼓勵私營工商業和農業包產到戶？而且也無法回答：中國經濟頭二十多年的停滯和改革後的加速發展，原因是什麼？把摧殘知識分子和踐踏科學、破壞生產力和生態環境、餓死數千萬人和製造階級鬥爭，稱作“開始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的十年”，³² 這合適嗎？把這說成“開始”，是否表示繼之而來的就只能是“文化大革命”了！至於外交上的重大失誤自然也不少，鄧小平指出的閉關自守和關起門來搞建設總不能否認吧。對內搞“文化大革命”，竟“執行正確的對外政策”，³³ 這在事實上和邏輯上都是不通的。用“兩個凡是”和“九評”³⁴ 的觀點寫的新中國外交史和有關問題的專著如《十年論戰》，³⁵ 是根本經不起推敲的。

七是保留個人崇拜的文物和遺跡。建設在天安門廣場的毛主席紀念堂，既是個人崇拜的產物，又完全違背毛澤東本人的意願（他曾帶頭簽名提倡火化）。鄧小平也說，“建是不妥當的。”既如此，理應

知過必改，但為什麼不改，還要用來繼續製造個人崇拜呢？說是怕“人民就要議論紛紛”（其實，只能是少數領導人的議論）。那原來說天安門前的斯大林像“要保留”，³⁶ 後來不保留了，就不怕“人們議論紛紛”？看來還是要盡可能堅持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大約出於同一原因，各地的毛澤東紀念館和故居還在不斷擴大和修飾。韶山、西柏坡等都不斷擴建，成了學習瞻仰聖地和旅游參觀景點。天安門城樓的畫像永遠要保留下去。³⁷ 為了進一步擴大影響，還把毛澤東的像印在百元鈔票上（許多國家的紙幣上都有人頭像，但不是只突出一個人，既有皇帝和領袖，也有其他歷史名人）。以前印的毛周劉朱，還有點集體領導之意，後來就只突出毛一個人了。還有引起學界不滿的一件事是，大力提倡具有明顯個人崇拜思想和江青“三突出”手法的某些樣板戲，大肆花錢恢復歌頌毛澤東個人崇拜的文藝作品和其他文物。

八是放縱和誤導毛澤東個人崇拜的某些回潮。例如產生於1986年前後的一種被稱為“尋找毛澤東”的社會現象，³⁸ 實際多半是體現了部分青年對某些現實問題的迷惑與不滿，如改革開放中出現的經濟波動，領導幹部的特權等，因而懷念毛澤東時代表面上的“公平和穩定”。一些人試圖通過理性的思考，從毛澤東那裏尋找到一種理論來解釋現實；一些人則借唱已往的革命歌曲包括毛澤東的語錄歌以抒發激情。有些“左”派人士，對此不是向前引導，而是拉向後退，誤以為這是人們希望恢復毛澤東體制的表現，因而乘機大反所謂的資產階級自由化。可事實的發展表明，並沒有出現一個他們希望的“毛澤東熱”。“尋找毛澤東”既未導致學習和研究毛澤東思想的高潮，還很快無結果而終，甚至有不少人走上了反腐敗要民主的道路。至於大唱歌頌毛澤東的歌曲，也是流行一時聲漸歇。而工農群眾中對毛澤東的懷念還表現為神化和迷信的行為，如為避免交通事故在汽車上掛領袖紀念章，為保四季平安在家中供奉領袖像，甚至傳說和相信毛澤東生日韶山沖曾發生“龍光射斗牛之墟”的現象，等等。這既反映了群眾的懷舊感情，也是一種愚昧的表現，更重要的是說明個人崇拜的陰影還嚴重存在。我們的宣傳部門，雖然遵奉無神論和科學觀，但因這些社會現象涉及的是毛澤東，自然不容討論和解釋，客觀上是對個人崇拜的鼓勵。

九是繼續保持和增設有利於維護個人崇拜的禁區。不准批評領袖

就是其中之一。對領袖以至所有領導人，一切黨員和公民都可進行監督和批評，這本來是馬克思主義的天經地義。因此就是斯大林、毛澤東也從沒說過他們不能批評，相反，說可以批評和歡迎批評的話倒是更多些。但實際情況是，他們在世時，誰批評就會以反黨甚至反革命論處。現在對斯大林可以自由批評了，對毛澤東有一陣也允許以建國後的《歷史決議》為限進行半自由的批評，只是從上世紀九十年代後，限制越來越嚴。更重要的是，這一不許批評領袖的個人崇拜標誌還傳了下來，即後來的領袖更不容許批評。例如現在中國的傳媒，似乎對毛澤東還可稍作批評，因有《歷史決議》可循，但對其繼承者，就不准批評了。這不但違背馬克思主義和列寧的建黨學說，也違背黨章規定，而且不合乎鄧小平的言論。他就不只一次說過，毛澤東的一些錯誤他也有份，中央過去做錯了的事，他有責任，對他能作“六四開”他就滿意了，等等。他還說過，周恩來也做過違心的事，說過違心的話（這也應分清真偽，還歷史本來面目）。那為什麼對這“四成”錯誤就不能進行公開討論和分析批評呢？這種做法，必然妨礙接受經驗教訓，使一些錯誤得不到改正。如果當初毛澤東的錯誤一出現，就會受到批評和監督，中國也許不致吃大躍進、“文革”等那樣的大虧了。不准批評黨的領袖和一些領導人，正是個人崇拜得到維護的一個重要表現。

十是把有助於維護個人崇拜的規定寫進黨章、憲法及其他法定文件，只讓黨員和公民學習與遵守，不得討論和提不同意見。黨章規定黨員必須遵守黨綱黨章，但不是說不能對黨綱黨章進行討論和提不同意見。否則黨章（憲法也一樣）就只能是一次完成、永遠不能變更的了。這樣一來，以後的每次修改就都失去了法理根據。總不能說，與時俱進地修改黨章、憲法和某些文件，只能是少數領導者的事，廣大黨員和公民只能接受和遵守而不得發表點不同意見。不允許討論黨章、憲法、某些文件以至“重要講話”，這是既不合理（馬克思主義和普遍的民主原則），又不合法（剝奪黨員和公民應有權利），因而不應列為禁區的。

2，鄧小平在“文革”後維護個人崇拜中的作用

（1）鄧小平是撥正中國發展方向的歷史巨人

鄧小平自稱是繼毛澤東之後的第二代領導核心。因此他在處理毛

澤東的個人崇拜問題上也起了主要作用，並帶有明顯的兩重性。他以大無畏的膽識和勇氣，糾正毛澤東的一系列嚴重錯誤，破除毛澤東許多違背潮流和脫離實際的烏托邦思想；但他又堅定不移地以維護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地位為名維護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保持毛澤東的政治體制和意識形態。

毛澤東和鄧小平一樣，都是中國的偉人。毛澤東實現了中國的獨立統一，使“中國人從此站起來了”。鄧小平則扭轉了中國千年來停滯和落後的局面，使中國開始走上振興和崛起的道路。舉世公認，自漢唐以來，中國經濟總量就一直在世界上領先，但封建專制制度卻使經濟發展長期停滯，在西方產業革命後，中國經濟所佔世界比重更迅速下降。新中國成立後，下降的速度反而大為加快，就是我們在前面一再說過的，從1955年經濟恢復時的4.7%降到1980年的2.5%。由於國力不強，無論當年我們怎樣自誇，國際影響終究有限。例如我們對美侵犯我領海領空曾警告過三千餘次，不但沒人理會，還變成了國際笑話。由此可見，單是“站立起來”，如果吃不飽飯，就直不起腰，甚至有摔倒危險（也確曾處於崩潰邊緣）。鄧小平總結了歷史經驗，認清了時代特徵，執政後立即決定以發展生產為中心，改革經濟體制，實行對外開放，使中國擺脫了兩千年的經濟停滯和大饑荒的周期輪回，也使我們告別了長達三十年購物靠票證和排長隊的短缺經濟，像我這類幹部也起碼不必如同三年困難時期那樣再為下放勞動時會成為餓殍而擔心了。雖然我們的綜合國力仍然有限，經濟總量的世界比重還沒有恢復到1955年前的水平，但世界上已談論起“中國威脅”，這也從反面證明了我國國際地位的提高。因此在一定意義上也許應該說，鄧小平對中國的歷史性貢獻確乎前無古人，實際上大大超過了毛澤東。

鄧小平的偉大倒不在於創造了被一些人歸結為完整體系的新理論，主要的還是能緊跟世界經濟發展潮流而不受教條主義束縛的實踐。他不管馬克思列寧怎麼說（這方面的著作，他也確實讀的不多），不管“兩個凡是”，不管“鳥籠經濟”，不管姓資姓社，不管“白貓黑貓”，只要有利於經濟發展，就可借鑒，就可試行，從而拋棄了由斯大林創建、為毛澤東繼承和發展了的社會主義計劃經濟模式，給中國找到了人類文明必由之路的經濟市場化。這也是中國志士仁人二百

年來夢寐以求的富國強兵、振興中華的道路。單是作為促進中國經濟長期高速發展的改革開放的總設計師，鄧小平已足以名垂千古。但和毛澤東一樣，鄧小平也不是沒有缺點錯誤和不允許黨和非黨群眾批評的。

（2）鄧小平又是毛澤東個人崇拜的主要維護者

鄧小平推倒了毛澤東時代的僵化經濟體制和各項有關的清規戒律，使中國經濟得到空前大發展。但他又堅守毛澤東時代的政治體制和意識形態，實際上成為毛澤東個人崇拜的主要維護者，使中國失去了一個解決個人崇拜問題的好機會。

前面一再說明，社會主義國家的個人崇拜問題，實際上是個政治體制問題。所以解決個人崇拜問題也就是進行政體改革，實行名副其實的民主政治。應該說，“文革”後，不但對經濟改革，而且對政治改革，都是一個很好的機會。經過十年浩劫，廣大幹部群眾對個人崇拜體制可說已深惡痛絕，對毛澤東的崇拜也明顯下降，發生在天安門廣場的“四五”群眾運動就是證明。在否定“文化大革命”和同“兩個凡是”勢力的鬥爭中，鄧小平得到人民的普遍擁戴，對他寄予巨大希望，要求他出來工作，祝願“小平，你好！”那時他也和人民站在一起，提倡解放思想，強調實現民主，³⁹ 反對特權和特殊化，反對以黨代政和第一把手說了算⁴⁰等等。他不但為天安門“四五”群眾運動平反，而且開始時還支持西單民主牆，說是“群眾提了些意見應該允許……一個革命政黨，就怕聽不到人民的聲音，最可怕的是鴉雀無聲。”⁴¹ 葉劍英甚至說，“十一屆三中全會是黨內民主的典範，西單民主牆是人民民主的典範。”⁴² 而且在粉碎“四人幫”後，原有的特權和等級制尚未恢復，新獲“解放”的幹部要求還不太高，全國上下都在興高采烈、意氣風發地撥亂反正、重整乾坤。這時以鄧小平為首的新中央領導，如能順應民意、開放黨禁、進行政改，不但不會影響穩定，而且可以實現大亂後的大治。在人心思定、群眾怕亂的情況下，既是進行政改的好機會，也容易恢復舊的政治秩序。可惜當時採取的是後一種方針，即維護毛澤東的政治體制和思想管理，當然也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這是鄧小平在粉碎“四人幫”後就一直強調的，並為此作了兩件大事。一是通過《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簡稱《歷史決議》），二是提出“堅持四項基本原則”。

在“文革”後百廢待舉的情況下，要急於作出一個《歷史決議》，

目的就是為了維護個人崇拜，而維護個人崇拜又是為了恢復“文革”前的政治制度，包括以黨治國、領袖專政和接班人制、領導職務終身制和變相終身制、幹部委任制和變相委任制、等級制和特權制，以及由此滋生的特權階層。⁴³ 鄧小平一再明確指出，作這個決議的“核心問題是對毛澤東同志的評價”，⁴⁴ “闡述毛澤東思想”，“如果不寫或寫不好這部分，整個決議都不如不做”。⁴⁵ 陳雲更直截了當地說明了急於作決議的原因：“一定要在我們這一代人還在的時候，把毛主席的功過敲定，一錘子敲定……如果我們不這樣做，將來就可能出赫魯曉夫，把毛主席真正打倒，不但會把毛主席否定，而且會把我們這些作含糊籠統決議的人加以否定。”⁴⁶ 這個決議雖說經過四千人的討論，但還是按照中國政治體制的運行規矩——領導說了算，起主要作用的也就是鄧小平、陳雲等少數幾個人。鄧小平不同意，即使多數人的意見也會被推倒。據我所知，這種情況當時就不少。還在起草過程中，就得一切按他們的意見辦。例如鄧小平一次就說，“決議草稿看了一遍，不行，要重新來。”“主要的內容，還是集中講正確的東西。”⁴⁷ 在這種精神指導下，就只能說，“建國頭七年的成績是大家一致公認的。”，“‘文化大革命’前的十年，應當肯定，總的是好的，基本上是在健康的道路上發展的。”⁴⁸ 這當然不是站在幾百萬含冤受屈者和幾千萬因人禍而餓死，以及因經濟落後和災荒而受苦受難的全國城鄉廣大群眾一邊，而是要竭力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所以《歷史決議》為個人崇拜的長盛不衰打下了基礎，定下了準繩。

其次是提出“堅持四項基本原則”，恢復和鞏固毛澤東個人崇拜的政治體制。鄧小平說，“我們現在講撥亂反正，就是撥林彪、‘四人幫’破壞之亂，批評毛澤東同志晚年的錯誤，回到毛澤東思想的正確軌道上來。”⁴⁹ 可胡喬木卻說，“實事求是來說，毛主席在八大以後，他對中國社會主義怎麼發展，逐漸形成了一種思想，這種思想在黨內有時可以暫時地表面上得到多數的接受，但是實際上多數同志是不贊成的。”⁵⁰ 這就出了一個問題，“肯定”“文革”前的十年，是肯定毛澤東的思想呢，還是肯定多數人的意見？其實，提出四項基本原則時就一再說明是要回到毛澤東的思想上來，為此還把對現代文明的重要價值觀民主自由平等的追求稱作“自由化”，而加以堅決鎮壓。⁵¹ 原先所提四項原則中的“我們堅持了社會主義公有制和按勞分

配的原則”，顯然已經過時，沒人再談了。至於“堅持無產階級專政”和“堅持黨的領導”，⁵² 問題就複雜到誰也說不清。在當代中國，連什麼是無產階級都無法界定，還談什麼專政？而且根據過去和現在所有社會主義國家的實踐，正如著名的馬克思主義者普列哈諾夫、盧森堡、考茨基等已斷言的，蘇俄的所謂無產階級專政，實際上是黨的專政和黨的領袖的專政，是黨的領導者專無產階級的政。普列哈諾夫還進一步認為，“生產力的巨大發展，知識分子人數的增長將從根本上改變社會環境”，他們又是“民族的榮譽、良心和頭腦”。而“工人就其教育、文化程度和世界觀已經提高到知識分子水平……時，馬克思本人也會立刻放棄無產階級專政的”。⁵³ 現在歷史又前進了八十多年，世界變化之快和之大，也是普列哈諾夫無法想象的。難道馬克思主義還只能限於百多年前的水平，而不應也不會再發展了？至於“共產黨的領導”，無論是內涵還是外延，歷來都是不清楚的。延安整風確立的一元化領導體制，一直實行的都是一黨專政和黨管一切。而且“四項基本原則”寫進憲法，就是要全體公民都得遵守，都得堅持。⁵⁴ 因為堅持就是服從，這樣一來，於是信仰、言論、集會、結社等自由實際上就都沒有了。宗教信徒也都得“堅持”無神論的馬列主義、毛澤東思想。所以“四個堅持”實質上就是堅持毛澤東個人崇拜的政治體制和意識形態。

十一屆三中全會以來，黨的領導正是抓這麼兩件事，一是集中力量抓經濟建設，一是毫不鬆懈地抓反對“自由化”，⁵⁵ 而且兩手都要硬。於是就出現了兩個結果，一方面獲得經濟大發展，引起世界矚目。另一方面卻出現了政治改革（即民主化）的嚴重滯後，導致腐敗成風和特權階層迅速發展。但是經濟和政治不協調發展狀況是不可能持久的。鄧小平自己就說，“不搞政治體制改革，經濟體制改革難以貫徹。”⁵⁶ 而且豈只難以貫徹，還為轉型期的權錢交易和掠奪國家資產提供了機會。

所以總起來看，鄧小平對中國歷史留下了兩份遺產：堅持改革開放，集中發展生產，實現經濟市場化；維護個人崇拜，禁止言論自由，扼殺政治民主化。

3. 維護毛澤東個人崇拜的表面理由和真正原因

這裏所說的維護個人崇拜，一直都是指實際上而不是名義上。在

名義上，十一屆三中全會後個人崇拜就遭到批判，十二大以來的黨章更加以明文禁止。但實際上，個人崇拜卻至今不衰，主要表現為對個人崇拜不許認真批判和清算，對毛澤東只能隱惡揚善和盡情歌頌，以至繼續造神造假。一言蔽之，就是大力保存前面談過的那些標誌和表現，只是名之曰維護毛澤東的歷史地位和毛澤東思想作為全黨和全國人民的指導思想。

既然二十多年來的歷次黨章都明文禁止，那麼要在實際上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就得講出道理來。歸納起來，表面上所提理由大概有以下幾條。

一是因為毛澤東的功大於過，所以要堅決維護。鄧小平就一再說，“確立毛澤東同志的歷史地位，堅持和發展毛澤東思想，這是最核心的一條”。⁵⁷ 對此絕對不能動搖。起草《歷史決議》應遵守諸如“宜粗不宜細”、“主要的內容，還是集中講正確的東西”、“建國後十七年……基本方面還是對的”⁵⁸ 等這樣一些原則。這當然談不上實事求是。因為建國後的總路線和許多重大事件都是事實證明根本錯誤的。再如寫建國後的《歷史決議》，為什麼陳雲卻要建議加寫此前的二十八年？在“一窮二白”的基礎上向社會主義（1958年起更要向共產主義）過渡，合乎馬克思主義嗎？把大批革命知識分子和響應號召“幫助整黨”肯定為資產階級右派向黨的猖狂進攻（錯誤只在擴大化），合乎歷史事實嗎？列寧說，“要辨明政黨鬥爭中的是非……主要不是研究各政黨關於自己所說的話，而是研究它們的行動。”⁵⁹ 以此衡量，毛澤東在《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後的行動，就是反右派運動，以及不斷的階級鬥爭；在《論十大關係》（還是經過胡喬木等人的多次修改，直到毛去世後才公開發表）報告後則是大躍進引起的經濟全面比例失調，這能算作對社會主義建設的偉大理論貢獻和重要思想嗎？至於功過三七開或九個指頭和一個指頭的量化或形象說法，其實在多數場合下只是為掩蓋錯誤和罪責的一種遁詞，是說明不了什麼問題和汲取不到什麼教訓的。類似的例子還可舉出許多，其目的都是要儘量肯定和拔高毛澤東的歷史作用和功績，以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二是對毛澤東的錯誤（有些對人民的摧殘已不能以錯誤論）不能揭發更不能清算，否則就是否定毛主席。由於毛是我們黨的領袖，所

以否定毛就是否定黨的歷史，就是給我們黨和我們國家抹黑。⁶⁰ 這種說法正好把毛澤東擺到了“朕即國家”的地位上。不然為什麼否定一個人就是否定歷史，就是給黨和國家抹黑？難道一個人就等於歷史、等於黨和國家？秦始皇被批判（否定）了兩千多年，不但秦漢歷史沒有被否定，中國也沒有從此變“黑”。陳獨秀是我們黨的創始人並連任五屆總書記（稱呼也還有主席、委員長等），後來被否定了，但卻既沒有否定歷史，也沒給黨抹多少黑。何況無論當時還是現在，對毛澤東都並不存在“否定”的問題。鑑於過去長期的個人崇拜及其留下的有害影響，對毛澤東進行實事求是的評價是極為必要的，特別是一貫的為尊者諱、隱惡揚善和造神造假，已經搞亂了歷史。為人民負責，為歷史負責，便於汲取教訓，以利教育後人，對歷史問題應該還其本來面目。該肯定的，堅決肯定，該否定的也不必怕揭瘡疤。既然講實事求是、光明正大，就完全不必隱瞞歷史（包括依法解密檔案）和暗設禁區。提出“否定”“抹黑”這樣的大帽子，實際上就是使人們不敢離開規定好的統一口徑，進行實事求是的研究評論。

三是“穩定壓倒一切”。這是長期以來一直在講的。對於這個提法的妥當與否，這裏不擬討論，而只是談一下，允許研究和評估包括毛澤東的功過是非等在內的歷史問題，是否就會破壞穩定、影響集中力量搞經濟建設的大局。從中外歷史和長期效應看，情況倒是往往相反，在經過爭鳴弄清一些重大歷史問題後，局面可能會更加穩定，人民也會更加團結。遠的不說，十一屆三中全會後的情況就是鮮明例證。當時並沒有怕“否定”毛澤東就會天下大亂，而是大膽地陸續否定了毛澤東一生中所幹兩件大事（推倒“三座大山”和“文化大革命”）中的一件和毛澤東思想兩大組成部分（新民主主義革命理論和無產階級專政條件下繼續革命的理論）中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後人將這部分從毛澤東思想中剝離出來，既違背毛澤東本人的意思，也不合乎有關的理論原則），實際上否定了毛澤東建國後推行的路線（名義上的肯定是不真實的），包括窮過渡和一公二純的改造、大躍進和人民公社、反右派（保留幾個以示正確，完全是人為的）和知識分子改造、反右傾和“四清”以及反修防修等等。所有這些不能說事情不大，但其結果卻是擺脫了“文革”造成的混亂和“內戰”，實現了政局的穩定和人民的大團結。

為了以維護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地位為名、實際上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所提出的理由還有一些，也不能說都完全沒有道理。有些問題的討論，從表面上和短時間看，是會影響一定範圍的安定團結，但從實質和長遠看，結果卻並非如此。例如1979年的理論務虛會，爭論就很激烈，有些發言也很尖銳，但影響所及也並未動搖全國抓經濟建設的大局。所以上面列舉的三條或其他類似的理由，都看似有道理，實際上是經不起推敲的，而且勢必要違背實事求是的原則。例如說，“1966年本來是中國經濟經過幾年調整得到迅速發展的一年，但是林彪、‘四人幫’一鬧，經濟受到了嚴重破壞。”⁶¹這合乎歷史事實嗎？沒有毛澤東發動“文化大革命”，他們能“鬧”得起來嗎？沒有毛澤東，又哪能出現什麼林副統帥和“四人幫”？把“文化大革命”中的一切壞事都歸之於林彪、“四人幫”，毛澤東只負發動之責且有諸多糾偏之功，恐怕是當代中國最不實事求是一個流行公式，根子就是一切為了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既然在十一屆三中全會後，實際上破除毛澤東建國以來的極左路線，抓經濟建設，實行改革開放，批判“兩個凡是”，平反冤假錯案，是那樣大得人心，進行順利，為什麼不去趁勢穩步但徹底地清算個人崇拜，從政治體制到意識形態上完成反對封建專制主義的任務，而一定要百般設法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對這個問題，茲根據個人現在的認識，提出以下幾點想法。

第一，是為了維護毛澤東時代的政治體制和意識形態，也就是維護黨的領導和聽黨的話。對此，除了上引鄧小平解釋撥亂反正的說法外，胡喬木也講得非常明確。他說，“在講到現在的時候，稿子着重地講，我們現在所執行的政治路線、思想路線、組織路線都是毛主席確定的。”⁶²鄧小平在講《堅持四項基本原則》時也提醒說，“大家知道，這四項基本原則並不是新的東西，是我們黨長期以來所一貫堅持的。”⁶³其實，不論叫做體制、路線，還是四項基本原則，關鍵的關鍵就在於維護黨的領導。保證了黨的領導，其他一切都會迎刃而解。因為無產階級專政實際上就是黨的專政。這是斯大林老早就已作了明確說明的：“共產黨是無產階級專政的基本工具。”“無產階級專政體系中的領導者是一個黨，即無產階級的黨，即共產黨，這個黨決不而且也不能和其他政黨分掌領導。”⁶⁴如果進一步看問題的實

質，那麼黨的領導、黨的專政，實際上也就是黨的領導集體和領導核心的領導和專政，並且從上一直貫徹到基層。例如車間、商店和村莊，就是支部書記對本單位黨員和廣大非黨群眾的領導或曰專政。所以，黨的領導就是掌權，而權又是哪個階層、哪些人（例外只能是個別）願意自動放棄的呢？

第二，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是個集團行為。既然維護個人崇拜就是維護黨的領導，而維護黨的領導已不是個別人的意願，而是名為全黨、實為有一定權力的幹部們的要求。所以鄧小平說，“不提毛澤東思想，對毛澤東同志的功過評價不恰當，老工人通不過，土改時候的貧下中農通不過，同他們聯繫的一大批幹部也通不過。”⁶⁵ 其實，前面兩個通不過，是說不清楚的。例如說老工人通不過，有何根據？那是否說新工人就可通過？至於土改時候的貧下中農，我倒有親身體會。我曾在不同地區做過三四年土改工作，看到在分得土地後，貧下中農確實高興、積極參軍支前的情況。但等毛澤東掀起“農村社會主義高潮”、搞全面合作化時，多數農民就只是服從，勞動積極性明顯下降。到人民公社化，那已屬於強迫命令了。1960年我下放安徽六安縣蘇家埠勞動改造，每天每人的原糧供應只有老秤（16兩一斤）三兩，餓死人自然是普遍現象。當地的主要作物玉米已長到兩三尺高時，由於行距不合規定的“密植”（毛澤東倡導的“農業八字憲法”中的一項）標準，上級勒令一律鏟掉，重新播種。雖然那年風調雨順，施肥充足，卻因貽誤農時而顆粒無收。有些淳樸的貧下中農就暗地裏問我：“毛主席為什麼這樣心狠，就是不讓我們吃飽飯？”（問這類話的有當時就是黨員的貧農子弟，至今還和我有聯繫。）應當說，農村合作化後全體農民都已被折騰得夠嗆了。廢除毛澤東的農業社會主義道路、實行包產到戶，得到農民熱烈歡迎，就足以說明一切。連新老工人、新老農民的真實情況和意見的反映都遭到查禁，可見說他們“通不過”只是想當然而已。只有“一大批幹部通不過”，可能是實情。因為革命勝利後，他們中的許多人獲得或大或小的特權，而且上下相依，官官相護，逐漸形成一個既得利益者的特權群體。他們反對民主改革，反對“自由化”，維護毛澤東時代的體制和思想，應當看作是自然的事情。在這方面能夠集中反映他們意見、代表他們要求的領導人，就會得到他們的擁護和頌揚。而有所違背他們的利益，例

如主張限制特權、搞點民主改革和輿論監督等的領導人，就會被他們設法推翻以至打倒。他們反對政治改革，但一般還支持經濟改革，使權力進入市場，可讓家屬接班或下海。所以他們及其代表，維護個人崇拜的專制體制是必然的。這也體現了馬克思主義有關存在決定意識的原理。

第三，當個人崇拜成為政治制度的時候，就“改也難”了。鄧小平就幾次提到這點。例如他說，“單單講毛澤東同志的錯誤不能解決問題，最重要的是一個制度問題。毛澤東同志說了許多好話，但因為過去一些制度不好，把他推向了反面。”⁶⁶ 鄧小平在這裏沒有說明這個“制度”的含義，使人弄不清怎麼連毛澤東也被不好的制度推向了反面。但在另一地方，他暗示所說的制度就是個人崇拜制度。他說，“我們說，制度是決定因素，那個時候的制度就是那樣。那時大家把什麼都歸功於一個人。”⁶⁷ 很明顯，對這個問題，鄧小平和以胡喬木、胡繩為代表的官方黨史編纂學派都有難言之隱，因此只能點到為止，不能深究，致使許多黨史專家至今沒有談清楚這個“制度問題”。看來主要就是延安整風開始形成的一套成文和不成文的體制和規矩。例如延安整風培植了一種說真話吃虧和說假話佔便宜的規矩和風氣，建國後隨着個人崇拜（亦即獨斷專行）的迅速發展，這股風氣也就愈刮愈烈，從農業合作化和大躍進，說假話在某種程度上可說已變成主流作風。所以在大躍進宣告破產、饑荒開始來臨的1959年上半年，毛澤東一再呼籲、指示，以至以個人名義給從省委到小隊長級幹部寫信，提出要使“下情上達”，“要講真話”，承認“有許多假話是上面壓出來的”。⁶⁸ 這些大概都算“好話”吧，但結果不僅絲毫沒有見效，而且到下半年的廬山會議已發展到整個中央委員會都說假話了。原因確是制度不容說真話，而執行這個制度最堅決的就是毛澤東本人。說了不多幾句真話的一大批人遭到了滅頂之災。先說了幾句真話，後來一看大事不好，很快改為說假話的許多人，也都轉禍為福。始終說假話的人，更是彈冠相慶，地位上升。不知鄧小平講的“制度”問題是否包括這一內容，但上面提到的黨領導一切（即全面專政）、一元化（簡化為黨的第一把手說了算）、終身制、接班制、委任制、保密制、輿論一律等等，當屬制度問題無疑。個人崇拜正是建立在諸如此類的制度的基礎上的。要保持和鞏固這些制度，就必須在

實際上維護個人崇拜。

第四，有個責任分擔和榮損與共的問題。鄧小平、陳雲等在處理歷史問題時是把他們和毛澤東連在一起的。他們一再強調，毛澤東思想是集體創作。鄧小平說，“毛澤東同志的事業和思想，都不只是他個人的事業和思想，同時是他的戰友、是黨、是人民的事業和思想。”⁶⁹ 這就是說，過去的“貢獻”除毛澤東外，也有他的戰友的份。那麼責任也自然一定共同承擔。他說，“過去有些問題的責任要由集體承擔一些……有些問題我們確實也沒有反對過，因此也應當承擔一些責任。”接着又自相矛盾地說，“當然，在那個條件下，真實情況是難於反對。”⁷⁰ 但不管是自覺或被迫，對過去的錯誤總是逃脫不了一定的責任。所以他說，“不要造成一個印象，好像別人都完全正確，惟獨一個人不正確。這個話我有資格講，因為我就犯過錯誤。1957年反右派，我們是積極分子，反右派擴大化我就有責任，我是總書記呀。1958年大躍進，我們頭腦也熱……”⁷¹ 這已經說得很明顯，因為我們大家都有責任，所以必須評論從寬，例如說反右派是正確的，只是錯誤在擴大化；大躍進，大家都頭腦發熱，因此在寫歷史時對這些就一定輕輕帶過，“宜粗不宜細”。至於“文化大革命”，由於後來的領導集體多是受過迫害和壓制的，所以可以全盤否定，責任都推給林彪、“四人幫”。殊不知大躍進、反右傾造成的經濟損失、生態破壞、死亡人數都大大超過“文化大革命”。這都說明，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在實際上也就是保護自己。這同樣表現在關心對個人的歷史評價上。毛澤東晚年最擔心的就是怕出“赫魯曉夫”，如同否定斯大林那樣否定他。上引陳雲的話也說得明顯，否定了毛澤東，也會連我們這些人都給否定。所以說，還是領導人子弟接班比較好，起碼他們不會“挖祖墳”。可見，人們多是不願承擔錯誤責任、進行自我批評和放棄既得利益的。例如八屆十二中全會上通過開除劉少奇黨籍的決定，除不畏高壓拒絕了投票的陳少敏一人外，與會者全都舉手同意。事後對此有所檢討的，似乎又只有胡耀邦一人，至今尚未見到其他與會者本“只唯實”的精神表示過悔過。

第五，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是維持政權的正統和體制合法性的需要。毛澤東長期擔任黨的“一元化”領袖，又是新中國的締造者。不算先後給他加的其他桂冠，如黨的創始人、從建黨起即為一條正確

路線的代表、馬克思主義發展的第三座里程碑等，單是頭兩項就足以說明，他是中國黨和國家正統的合法的代表。根據封建禮法，無論在什麼情況下，只要被他認為是反對和背叛他，那也就成了反對和背叛黨和國家；維護他的地位就是維護黨和國家的最高利益，永遠忠於他就是盡忠黨國，甚至是保持晚節的基本條件。在這種傳統信念和不斷加強的宣傳下，對所有部屬的要求就只能是“從一而終”。⁷² 所以對毛澤東的態度涉及全體黨員幹部特別是領導幹部晚節忠與不忠的問題。誰肯落個不忠之名？一些老的領導人在“文革”中受盡折磨，但後來一得到“解放”或恢復工作，就提出維護毛主席的歷史地位，表明他們是不記個人恩怨、始終站在毛澤東一邊的。照他們的說法，這是為了黨和國家人民的利益。這倒是個值得很好反思和細加討論的問題。忠於人主是封建社會為臣之道的第一條，難道現在也應該這樣做嗎？似乎在一些人的心目中，國家人民的利益主要是過去追隨領袖東征西討的患難情誼和知遇之恩以及後來的地位和待遇，而不包括全中國經濟文化的落後、生態資源的破壞、幾百萬人的被錯整以至無數人的被錯殺、幾千萬人的被餓死等問題。那不是把代表人類理性、良知、美德等的共產黨看成舊社會的幫派了嗎？

正是在這種思想指導下，“文革”後的新領導不能不推行雙重政策。一方面，為了集中搞建設、實行改革開放、以及在各個領域撥亂反正，不能不拋棄毛澤東“以階級鬥爭為綱”的路線和與之相關的各項具體政策，對毛澤東的錯誤也必須作適當的反思和批判。另一方面，又得借助鍾馗，用經過新解釋的毛澤東思想改正毛澤東的錯誤路線，同時反對任何被認為有損於毛澤東政治體制的所謂“自由化”。所以即使完全改變了毛澤東的做法，如農業手工業合作化（大鍋飯）已完全放棄，但歷史上還要堅持原來做法的正確、偉大。上世紀八十年代，維護毛澤東和反思毛澤東同時進行，既有歌頌，也有批判。第二個《歷史決議》就是主要肯定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地位和指導作用，但又不得不對建國以來的工作缺點和錯誤，特別是所謂“晚年錯誤”的“文化大革命”，作一定的交代和批判，並指出毛澤東的責任。進入九十年代，這種情況又發生重大變化，實際上成為：對毛澤東只能肯定和頌揚，而不許反思和批判了；建國後的重大錯誤，包括“文化大革命”的研究討論，實際上被劃為禁區；主流宣傳工具經

過長期工作逐漸建立起毛澤東一貫偉大正確的史論體系（如大學原來開設的稍為開放的《中國革命史》課程已為《毛澤東思想概論》所代替）；輿論控制越來越嚴；造神造假更加風行，等等。發生這一轉折的原因主要有二。一是國內外形勢的深刻變化雖然帶來客觀上有利於集中力量發展經濟的一面，但也對現行體制帶來很多不利因素，加劇了各種社會矛盾，影響到局勢的穩定。1989年的天安門事件就是這一變化的轉折點和兩種情況的分界線。此後的發展，問題更是越來越多，如三農問題、下崗就業問題、貧富差距拉大、政治改革落後、幹群關係緊張、權錢交易和腐敗成風引起更多不滿，以及擔心全球化和“西化”的衝擊等。對待這些問題，在現行體制下，只能緊急收縮，加強控制，對歷史問題也只可正面宣傳而不許談論錯誤和總結教訓了。二是為了顯示現有政權和領導的正統與合法，必須強調道統和法統的繼承性。如果說，“文革”後的第一代領導及其核心還是開國元勳和功臣，因而有一定的“資格”對黨的歷史和毛澤東本人作些反思和評論的話，那麼，後來的領導就沒這個“本錢”了，只能更加依靠權力的交接，因此就得對毛澤東多作正面宣傳。但對毛的宣傳和研究，肯定他的偉大和正確，重點主要放在民主革命時期，建國後則儘量淡化。因為這個時期實在沒有太多可宣傳的。例如在提倡繼承毛澤東的偉大傳統時，一陣曾強調“兩個務必”（指毛在七屆二中全會上提出的，務必保持謙虛謹慎和不驕不躁的作風，務必保持艱苦奮鬥的作風）。但建國後破壞“兩個務必”影響最大的正是毛澤東。驕傲自滿、獨斷專行，這是上了《歷史決議》的；別墅遍全國，歸個人支配的稿費收入“文革”前已超過百萬（單是《毛選》，“文革”前印行二百多萬冊。“文革”十年印行三億多冊）。生活並不儉樸，例如三年困難時期的1961年4月制定的西餐菜譜就有魚蝦十七種之多。⁷³

最後，個人崇拜在中國可說源遠流長、根深蒂固，涉及社會各方面。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也並非只有上層領導人，而是包括了各級幹部和廣大群眾。經過長期的宣傳和實踐，我們自己把毛澤東送上了神壇，而“請神容易送神難”，要使毛澤東離開神壇，沒有巨大的決心和堅決的措施是不行的。上列各條正是說明，領導不但缺乏這種決心和措施，而且還在設法維護。但是問題還有另一方面。不只上層領

導，廣大幹部和群眾因長期受蒙蔽而產生的對毛澤東的崇拜和熱愛即使歷經磨難，也不容易改變。這就使維護個人崇拜容易，而禁止個人崇拜較難。何況在政治和思想界始終存在一個影響極大的“左派”，不僅堅持維護舊的政治體制，還極力阻撓經濟體制的改革。主流派既要在擴大開放和摒棄“鳥籠經濟”或曰計劃經濟為主、市場調節為輔等改革開放問題上同他們鬥爭，又要在反對所謂“自由化”等問題上不能不借助他們的力量。這都說明，維護個人崇拜政治體制和意識形態的傳統力量大大超過要求政體改革和言論自由的力量。這也是個人崇拜長盛不衰和造神造假繼續通行的根本原因。

4. 個人崇拜是一種複雜的社會現象

（1）從一篇《關於毛澤東思想的研究》談起

2003年9月25日的《中國社會科學院院報》發表了一篇《關於毛澤東思想的研究》的文章，⁷⁴提出了許多新的見解。其中一個引人注意的特點是對毛澤東一些已有定論的缺點錯誤進行翻案，不顧史實地為個人崇拜加碼。例如文中批評了那種“認為毛澤東只重視生產關係的改變，不重視生產力的發展”的觀點，而認為“毛澤東是重視發展生產力的。他更重視依靠社會主義制度來發展生產力，在社會主義改造的同時，就把發展生產、實行工業化作為整個工作的中心，這就是常說的‘一化三改’。”還強調“毛澤東始終認為”，“發展生產力是社會主義的根本任務”。這實質上是批駁和推翻鄧小平的以下論斷：“馬克思主義的基本原則就是要發展生產力。”“毛澤東同志是偉大的領袖……然而他有一個重大的缺點，就是忽視發展社會生產力。”⁷⁵而且作為過來人，歷史上並沒有見到把發展生產力定為根本任務這回事，否則建國後我國經濟佔世界比重怎麼會一直大幅度下降，如同鄧小平所說，被周圍一些資本主義國家和地區大大超過了。⁷⁶還有，既然毛澤東早就把“發展生產力、實行工業化作為整個工作的中心”，那十一屆三中全會決定“停止使用‘以階級鬥爭為綱’的口號”，“把工作重點轉移到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上來”，還談得上“是建國以來我黨歷史上具有深遠意義的偉大轉折”⁷⁷嗎？文中其他有些論斷也是頗令四五十歲以上的人感到吃驚的。例如：“毛澤東探索出的這條工農業同時並舉的工業化道路……不僅符合中國國情，具有中國特色，而且還開創了世界上第三條工業化道路。”“毛澤東是社會主義

改革的先驅。”“在1956年社會主義改造基本完成以後又提出了‘新經濟政策’”，“主要表現在，他提出過保存和發展一些私營經濟作為社會主義經濟的補充。”而事實上，1956年後正是從“農村的社會主義高潮”急速向一大二公的公社化轉變，到處割資本主義尾巴，哪來的什麼“新經濟政策”？不過文中指出，“多數學者認為，毛澤東關於社會主義經濟方面的理論，由於各種錯綜複雜的原因，沒有能在毛澤東時代開花結果。”該文沒有說明這些錯綜複雜的原因是什麼，是不是因為大家沒有照毛的理論去做？如同1962年七千人大會上得到毛澤東高度贊賞的林彪講話中所說，“恰恰是由於我們有許多事情沒有按照毛主席的指示，毛主席的警告，毛主席的思想去做。”⁷⁸

提出這篇文章和引證這麼多，是因為覺得這是很值得注意的一種現象。作為全國人文社會科學最高學府的一個研究理論的課題組（不是個人發表意見），提出這樣的研究報告，究竟意味着什麼？要把中國的理論研究引向何方？對國家人民有何益處？是理論研究的進步還是大倒退？都是發人深思的。而且這篇文章還說明了兩個問題。一是說明毛澤東的個人崇拜確實長盛不衰，造神造假運動還在向高層次發展。二是現在提倡的正是搞個人崇拜和造神造假研究，否則不會被批准為課題、領到課題費和得到公開發表權。因此我們決不能懷疑參與課題的許多學者的理論水平和史學良知，重要的恐怕是只能在規定的框架內研究和寫作。見一葉而知秋，從這篇高級科研成果中就可窺視到當前理論研究甚至其他人文社會科學研究的現狀是怎麼回事了。當然也會有些例外，如考古學等。

（2）個人崇拜種種

上面所談個人崇拜長盛不衰的原因，着重的是指當權者的需要和引導。這也確是很重要的，因為正如我們曾經引證過馬克思的名言：“任何一個時代的統治思想始終都不過是統治階級的思想。”⁷⁹但是作為一個統治思想，那就意味着得到了普遍的信仰。個人崇拜之在中國，不但毛澤東在世時得到普遍的追隨，保持清醒的智者是極少數；就是毛澤東去世後一直到現在，仍然還得到相當多幹部和群眾的崇拜。無論過去還是現在，各人參與個人崇拜，都是既有共同根源，如歷史傳統、宣傳教育、紀律約束、習以為常等等；又有特殊情況和不同的動因，如有人純屬思想認識，有人是隨大流成為習慣，有人為了

保官，有人為了升遷，有人為報知遇之恩，有人則因已無退路，有人出於自願，有人帶有勉強，有人真有感情，有人虛與委蛇，等等。當然，對每個人來說，往往各種因素混為一體，並不完全單純。所有這一切，就匯合出一種“熱愛領袖”的個人崇拜氛圍，和政治體制緊密結合，並且進入法制化。例如開會喊毛主席萬歲，屬人人必須遵守的禮儀；反對毛主席就是現行反革命，過去即可法辦以至處決，現在也會受到一定的懲罰。在這種近似“政教合一”的體制下，即使內心不贊成個人崇拜，也很難公開反對。這種情況大約無人不曉，只是各有各的看法。下面隨便舉幾個例子，稍為說明一下問題的複雜性。

先從中央領導人說起。是否中央領導同志像他們表現出來的那樣，真心誠意崇拜（迷信）毛澤東，我看不見得。以劉少奇、周恩來等人的思想水平和政治經驗，會認為毛澤東一切都正確，應當亦步亦趨，大概這是誰都不會相信的。“文革”中，誣劉少奇是內奸，連許多普通黨員都不以為然，作為民主人士的宋慶齡、章士釗還上書毛澤東為劉少奇辯護說情，而中共的高層人士像周恩來、朱德、陳雲、陳毅等竟然相信無疑、投票贊成，這能是真的嗎？大約毛澤東和林彪也是佯裝相信。鄧小平說，周恩來在“文化大革命”中“所處的地位十分困難，也說了好多違心的話，做了好多違心的事”。⁸⁰ 我看決不只是在“文化大革命”中，恐怕從延安整風後就已接受了過去的教訓，養成了這樣的習慣，特別是從1956年反“反冒進”以後，對毛澤東就只有服從和檢討。上世紀五十年代，我曾在周恩來手下工作過，已看到許多當時不大理解的現象。例如作為總理兼外交部長的周恩來，對宴請某些外國元首的國宴應請哪些人作陪和上些什麼菜，都要“請主席批示”。“外交工作授權有限”到這種程度還要經常挨批評。現在才知道這是個人崇拜體制的題中應有之義。為什麼許多開國元勳和久經征戰的統帥會幾十年如一日地在一些（不是一切）問題上說違心話和做違心事呢？這就是延安整風開始創立的一種不成文法：不但說真話吃虧，而且不說假話不行。例如張聞天和彭德懷是以反對個人崇拜聞名的，但是如前所述，他們都曾不同程度地參與過製造個人崇拜，也跟着說過不少假話。廬山會議後的多次檢討就可肯定不是真心實話。推廣開來看，大約中央領導同志沒有一個不說假話的，特別是在“文革”期間。以我本人親自參加和聽到的而言，我就不信周恩來多

次在群眾大會上呼的口號：“向江青同志學習！向江青同志致敬！”說江青與魯迅同為三十年代文藝界在上海的兩面紅旗，這些會是發自內心的真情。恐怕連在座的毛澤東和江青也是不會相信的。被許多人認為豪爽率直的陳毅，1968年2月28日以親筆書寫的大字報，批判外交部耿飈、黃鎮等聯名保他的“91人大字報”，說這“是對抗無產階級文化大革命的……對我改正錯誤毫無幫助……我一百個、一千個、一萬個不同意”云，能是真話嗎？毛澤東本人也不例外。1970年的廬山會議上他明明是由於在所謂設國家主席問題上懷疑和反對林彪的，但又不明講，表面上還裝作同林彪一致，背地裏卻指名和不指名地向高級幹部和外國人大講林彪有篡黨奪權的野心與活動。⁸¹ 又如所謂“1966年7月8日在滴水洞”給江青寫的著名長信（內容有表示不滿林彪的許多言行，林彪叛逃後才在黨內傳達），到底是什麼時候寫的，什麼意思，一直是個謎，連楊尚昆到死也弄不清楚。⁸² 後來官方和黨史編纂學還說，此信當時就給周恩來和王任重看過，還委托周向林彪講了信中的內容。⁸³ 這是否說毛對周的信任超過林彪？那為什麼還選定林做接班人，卻不斷地整周？而極為精明的林彪此後怎麼竟敢對抗最高指示，反而進一步大搞其對毛的個人崇拜？這恐怕是製造出來的千古之謎。

這裏還可再舉葉劍英的例子。1967年初他在群眾大會上幾次提到，我們偉大領袖毛主席身體非常健康，醫生說，毛主席可以活到150歲。說林副統帥除因槍傷使神經稍受損傷外，身體也非常健康。還說，毛林作為馬恩、列斯後的國際共運中第三代搭配，是最合適的，水平也達到最高峰。這都是在全國傳達了的。但這是真心話嗎？誰會相信毛主席能活150歲？在“文革”前他的詩中就有“忽憶劉亭長，蒼涼唱大風。”後來整理葉的詩稿時問他劉亭長指誰，他不假思索地回答曰：毛主席。熟悉中國典籍的葉帥，當然知道中國文人歷來看不起劉邦，晉人阮籍就說過，“世無英雄，遂使豎子成名。”⁸⁴ 把毛澤東比做劉邦，大概不是出於崇拜。葉劍英第一個稱呼華國鋒為“英明領袖”，同樣不會是出於崇拜。至於他傳達1966年批判羅瑞卿的三月軍委擴大會議時套用辛棄疾的《賀新郎》：“將軍一跳身名裂，向河梁，回首萬里，故人長絕……”。恐怕也不是羅瑞卿女兒點點不指名地罵他是“從迫害別人中得到愉悅”和“縱欲後的滿足”，⁸⁵ 其

實，除兩人關係原有點疙瘩⁸⁶ 外，看來主要還是為了劃清界限和表白自己而“詩意大發”地說假話。行文至此，使我想起1943年在軍委駐地延安王家坪桃林開搶救運動大會（因我的所在單位編譯局屬軍委系統），葉劍英主持會議時的講話和呼口號，現在看來也是虛應故事，因為這時連他自己也被懷疑有問題。⁸⁷ 可見延安整風創建和普及起來的這種說假話之風多麼嚴重，以致發展到帶有全國性。特別是“文革”期間，雖然不能說全國上下都不說真話，但假話確實極為普遍，連鄧小平“永不翻案”的檢討也完全是假的。孟子曰，“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個人崇拜體製造成的某種上下都說謊，恐怕也是國之大害。

這種不說真話的風氣，並不是人們願意這樣，而是鄧小平說的制度問題，對許多人講是出於不得已。在大躍進期間謊報產量、“放衛星”就不能完全歸之於各級幹部的品質和簡單說成頭腦發熱，主要是當時形勢逼出來的。例如黨內多數幹部並不同意毛澤東的“大躍進”和“以階級鬥爭為綱”的極左路線，但還得跟着走。⁸⁸ 不但黨的領導人，就是許多同情和支持黨的著名民主人士，在個人崇拜的體制下，也不得不繼續跟着黨（也就是毛澤東）走。例如宋慶齡，從肅反、反右派、大躍進到“文化大革命”，她都有不同意見，但除了內部慎重提點意見外，既不能公開反對，更不能出走。另如柳亞子，原來可說抱負非凡，在和毛澤東的《沁園春（雪）》時竟唱出，“君與我，要上天下地，把握今朝。”建國後認為對他安排不當，開始還發點牢騷，後來連詩文都懶得寫了，但也只能和黨同舟共進，沉默以終。

延安整風造成的假話成風，絕不是說它掀起的個人崇拜也是假的，沒有得到領導層和廣大幹部群眾的響應和追隨。恰恰相反，要真是這樣，個人崇拜也搞不起來。對多數人來說，對毛澤東的崇拜確是真實的。我自己和像我這樣的所謂“三八式”幹部，在延安整風後多已把“熱愛黨，熱愛毛主席”當成了天經地義，把毛澤東的指示奉為圭臬，特別是解放戰爭期間和建國後頭幾年。八大以後一些人思想上雖有變化，但由於全國造神運動的不斷高漲，所以就整體而言，毛澤東的權力和威望反而越來越高，越來越變成神。有些高級領導人，不管受到多大委屈，但對毛澤東的崇拜卻至死不變。為了說明個人崇拜思想的根深蒂固，下面還可舉文武各一的兩位名人為例。

一位是被他女兒稱為“共和國元勳”⁸⁹ 的羅瑞卿，1938和39年

在延安時曾是我們抗大總校的副校長。在我看來，那時他對毛澤東並沒有個人崇拜。例如每次會上（那時的晚會、紀念會、報告會特多），他對幾位中央領導同志的稱呼都一視同仁，如果要請毛澤東講話，就介紹說，“現在請我們黨的領袖之一毛澤東同志講話。”對其他幾位書記也一律如此。所以恐怕還不能說羅瑞卿在參加長征“以後的日子裏逐漸成為毛澤東的忠實朋友”。⁹⁰ 但延安整風時他已跟得很緊。在1945年二三月批判彭德懷的華北工作座談會上，他是表現特別積極的一個。他七大當選為候補中央委員（1956年八大當選中央委員），解放戰爭時任兵團政委，建國後出任公安部部長，並負責毛澤東的保衛工作。他緊跟和堅決執行毛澤東在肅反問題上的“左”傾路線，曾秉承毛的旨意，親手處理潘漢年和胡風兩案。對潘案，周恩來（未直接出面）、李克農、羅青長等都認為是冤案，並由李、羅等具名提出五條“反證”。但羅瑞卿還是積極按毛的意志辦，而且連累了不少人。至於株連2100多人的“胡風反革命集團案”，更是個人崇拜體制下一個“唯上”的典型。毛澤東以言定罪、將胡風打成反革命後，惟有公安部和中宣部堅決緊跟。例如1956年下半年開過一次三長（公安部部長、最高檢察院檢察長、最高法院院長）聯席會議，後兩個單位的領導認為，對“胡風反革命集團”定性的法律根據不足。經中宣部文教處副處長王康反映，中央領導小組組長陸定一已同意開次領導小組會再談談，時間定了，通知也發了，可周揚說，“胡風反革命案是毛主席定的，怎麼能夠討論？”結果會就沒開成。1957年反右派運動開展後，公安部領導又一次召開“三長”會議，討論如何審判問題。時任中央領導小組副組長的羅瑞卿在會上說，“把胡風集團作為與美蔣有密切聯繫的反革命集團是勉強一些，但這是毛主席親自定的，”因此最後說，“還是按照毛主席的意見辦吧。”⁹¹ 在建國後的肅反運動中，羅瑞卿緊跟毛澤東製造的冤假錯案，恐怕要以百萬計。他在八大發言中就承認，1951年肅反“在若干地方發生過程度不同的粗糙草率的‘左’的錯誤”，“1955年下半年開始的肅反運動，也發生了缺點和錯誤”，如某些單位鬥爭面過寬，鬥了少數不該鬥的人。⁹² 有人根據1957年7月18日《人民日報》社論《在肅反問題上駁斥右派》所提供的有關數字推算，這次肅反肅錯的達130餘萬人。⁹³

羅瑞卿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更重要的還是表現為對毛的至死不

變的無限忠誠。他為隨時隨地保衛毛，50歲學會了游泳。對毛的親屬在安排工作和照顧生活上也作到無微不至。毛也完全把他當家臣看待。例如1960年12月25日，毛曾對部分親屬和身邊工作人員說，“今天在座的，受過我批評最厲害的是汪東興同志，除他之外，還有羅瑞卿同志。我罵過他們，要他們從房子裏滾出去。”“但是他們從來不恨我。聽羅瑞卿說，這些批評對他來說，是有好處的，這樣能使他謹慎小心一些。”⁹⁴但是這位不大講情面的毛澤東，卻為了籠絡林彪，在1965年把他打倒了，後來製造出了一個“彭（真）羅（瑞卿）陸（定一）楊（尚昆）反黨集團”。羅瑞卿不管怎樣受批鬥遭關押，對毛的忠心毫髮不變。就在那次自殺未遂寫給妻子的遺書中還鄭重叮囑：“要叫孩子永遠聽黨的話，聽毛主席的話。”在坐牢五年後，當得知彭德懷和他住在同一排病房時，竟頗不以為然地對探視他的女兒說，“不應該把我和彭德懷關在一起，他還是做過幾件反對毛主席的事情的，我拿什麼來和他比？”⁹⁵1973年底，羅瑞卿獲得釋放。毛澤東去世後，他從外地“心急如焚”地趕回北京，在向遺體告別時“泣不成聲”，在天安門舉行的葬禮上又“傷心欲絕地站立了一個多小時”。他女兒評論說，無論發生了什麼事情，“爸爸對毛澤東的信任和愛戴從未動搖過”。羅瑞卿復出後，在擔任了軍委秘書長的同時，“還擔任了毛澤東紀念堂管理委員會的主任。”⁹⁶羅瑞卿對毛澤東的忠誠和崇拜，實在可以稱得上“從一而終”。至於對潘漢年、胡風等案以及肅反中肅錯的成千上萬的人民，倒沒聽到過他有什麼反思。

另一位是在領導崗位上影響中國文藝以至文化整半個世紀的周揚。周揚是毛澤東文藝思想的權威闡釋者，是最早將毛澤東文藝思想解說為馬克思主義文藝科學的組成部分並與馬克思、恩格斯、列寧並列的人，因此得到毛澤東的重視與重用，逐漸走上文藝的領導崗位。延安整風中，他可算得領導幹部中的積極分子，在魯藝搶救的“特務”據說超過教員學生的半數。1944年春節鬧秧歌中有不少人是戴着“特務”帽子參加演出的，其中就包括演《兄妹开荒》的王大化。抗戰勝利後在去東北的行軍路上他曾同我一起打過“前站”。

建國後，周揚成為全國文藝戰線的具體領導人，一直推行毛澤東的歧視知識分子和文化人、以文藝為黨的宣傳手段的“左”傾政策，影響文藝界出大師級的人物和原有大師級人物沒寫出大師級的作品，

再加上他的派性，不但在歷次政治運動中錯整過好多人，還造成文藝界長期的不團結。文壇宿將李一氓，⁹⁷不止一次地向我談到，中國文藝界的不團結，周揚、夏衍一幫人有重大責任。他們把派性從三十年代的上海帶到抗戰時的延安（分為以周揚為首的魯藝派和以丁玲、艾青、蕭軍等為代表的文抗派）、重慶。建國後他們又處於全國文藝和文化界的領導地位，就使這種派系鬥爭一直延續下來。例如馮雪峰被錯打成右派，就只是因為夏衍提出上海灘三十年代的老帳。周揚自稱在文藝領導崗位上經過五十年，“沒有一個人的時間比我長”。⁹⁸

他深得毛澤東器重，對毛也極有感情。建國初期我在駐蘇使館工作，他出國訪問期間曾來使館做過一次報告，其中提到毛澤東對他的批評（記不清是在《武訓傳》還是什麼問題上）。他檢討說自己沒站穩立場。毛說，我看你的資產階級立場站得很穩。對這一連我當時也認為是很重的批評，他卻講得輕鬆愉快，得意之情溢於言表，讓人感到他同毛的關係非比尋常。後在十年浩劫中受了九年多批判、審訊與關押的殘酷折磨，也未動搖他對毛澤東的一片忠心。1975年5月林默涵解除監護分配江西豐城縣鋼鐵廠，6月24日寫感謝信給毛澤東。幾近失明的毛於7月2日聽秘書讀後，即摸索着寫道，“周揚一案，似可從寬處理，分配工作，有病的養起來治病。久關不是辦法。”⁹⁹最高指示一下，“文藝黑線”上的主要人物都獲得釋放。同獄的夏衍和周揚同時得到通知。夏衍後來談到這一情況時說，“周揚這個人，對毛主席的感情太深了。我接到通知，當天就辦手續出獄。我問周揚，他說，我等幾天，給毛主席寫封信。”周揚經過此劫，在整人等問題上確有點大徹大悟，出獄後提的第一個建議就是為馮雪峰恢復黨籍，後來又親自去探視馮，真誠道歉，以致兩人抱頭痛哭（但夏衍在《懶尋舊夢錄》中仍耿耿於馮雪峰奉中央指示從陝北到上海遲遲不見他們）。他不但見到一些被整的文藝工作者當面道歉，而且在大會上也明確地說，“很多好同志受了苦，我對不起大家……”因此，人們“都同情了周揚，諒解了說真話的周揚。”¹⁰⁰（其實也不盡然，丁玲就沒有諒解。）而周揚雖然對於執行“左”的文藝政策和傷害過很多好人感到內疚和懺悔，但他對毛澤東無意見，“還多次對人談起，不能事事推給毛主席，自己是文藝戰線的一個指揮員，有自己的過錯與應負的責任。”¹⁰¹ 1981

年1月一次談話中還說，“現在有種傾向，懺悔，他上了當了，都推到毛主席身上算了。”¹⁰² 在1980年編《周揚文集》的一次談話中，他“還深情地回顧說，自己的相當一些文章都是毛主席看過的，他看過的，我有一種特別的感情，要特別尊重他。”¹⁰³

周揚還真有點“烈士暮年，壯心不已”的精神。1983年紀念馬克思百年誕辰時，他竟涉足理論這個“雷區”，侵入胡喬木自認是他的領地，結果被打下馬來。（據李銳說，夏衍曾親口對他講，周揚那篇談異化的報告，如果署上胡喬木的名字，就什麼事也沒有了。）在製造和維護個人崇拜上，胡喬木的作用更大，但對毛主席的忠誠即內心崇拜，卻遠不如周揚。據我個人和一些友人同胡的接觸，以及他發表的談話（特別是收集在《胡喬木文集》第二卷第二集和《胡喬木談中共黨史》中的一些談話，更不用說許多私下談話了），他對毛存在明顯的兩面性，內心並不真誠崇拜，但由於始終以維護毛澤東個人崇拜安身立命，所以還取得了對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權威闡釋者之名，研究毛澤東和中共黨史的多數人更是以他為宗。

現在周胡兩人都已作古，但卻分別應驗了中國一句老話：“千秋萬歲名，寂寞身後事”。1980年周揚應大家要求找了幾個人編《文集》。1983年的異化問題風波後，《文集》的編輯出版就“波詭雲譎，命運多舛”。“中宣部有關領導指令出版社必須從書中撤下（那份談到異化的報告），方可出版”。結果，編好壓了十年的《文集》第五卷，總還是在周揚逝世近六年後的1994年8月出版了，印數只300冊！¹⁰⁴ 至於有關他的其他文史資料以後還會不會有單位搜集整理，就不得而知了。但胡喬木逝世後卻是另一番光景。中央批示成立了專門的“《胡喬木文集》編輯組”和“《胡喬木傳》編寫組”，長駐玉泉山，除三卷文集外，已編輯出版《喬木文叢》六種和《回憶胡喬木》等書。周揚、胡喬木都是至死致力於個人崇拜的人，死後待遇迥然不同，正好說明了個人崇拜體制的規矩和威力。

以上所舉羅瑞卿和周揚的例子，決不是說至死忠於毛澤東的就他們兩人。實際上這種典型可說成千上萬，有的是。例如著名詩人蕭三，1967年在獄中《敬呈毛主席》的三首絕筆中就有這樣的句子：“我以一死謝主席，九泉盼得紅太陽。”“毛主席萬歲，獄中喚千遍。”¹⁰⁵ 這都是說明個人崇拜作為體制和意識形態的頑強以及至今長

盛不衰的原因。

(三) 結束語

關於個人崇拜的筆記，寫到這裏已經很長了，因此原先計劃寫的“六，禁止個人崇拜任重道遠”，就不準備寫下去了，但有些話還想再着重一提，作為本文的結束語。

1. 關於如何看待個人崇拜的長盛不衰

個人崇拜不但是錯誤的，而且是非法的。因為自十二大以來，歷次黨代會通過的黨章，都明確規定：“黨禁止任何形式的個人崇拜。”但是如同我們上面所講，十二大以後直到現在，單是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就仍然長盛不衰。至於新的個人崇拜，不屬本文所談範圍，因而不擬論列。只是可以肯定，它還會以不同形式繼續存在着，並且作為體制還將得到不斷的加強與鞏固。

對於十二大至今是否還存在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人們的看法也有根本的分歧。黨的領導和宣教部門以及正統的史學界，大概認為並不存在，因為上述對毛澤東的隱惡揚善、弄虛作假，就是在他們的指導下或者直接由他們製造出來的。一些有關毛澤東的影視片和書籍，只能由他們策劃和審定，否則根本出不來。例如為紀念毛澤東誕辰110周年紀念攝製放映的電視劇《延安頌》，肯定是經過中央批准和由有關部門（如文獻研究室、黨史研究室，還有專設的“重大歷史題材審查小組”）策劃並審定的，因此其中許多違背史實的造神造假情節自然是故意那麼做的。這不是宣傳個人崇拜又是什麼呢？¹⁰⁶ 這樣做會受到批評還是表揚，就無須深究了。如果把我們前面列舉的個人崇拜現象，解釋為屬於群眾對領袖的熱愛，因而不算個人崇拜，那“文化大革命”中紅衛兵和廣大群眾對毛澤東的狂熱，更是出自對領袖的熱愛，而且要比現在搞個人崇拜的一些文人虔誠得多。這樣一來，世界上也就沒有個人崇拜了。《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的批評和黨章的明文禁止，豈不都成了無的放矢？其實，分清是不是個人崇拜並不難，只要同中央的批評和我們上面列舉的標準一對照就可一目了然。在實踐中宣傳個人崇拜卻不認為是個人崇拜，不但說明個人崇拜思想意識的根深蒂固，而且也證明從事這一工作的人已被改造成個人崇拜體制下的馴服工具和螺絲釘。

2，關於判斷一些史實的是非問題

毛澤東生前所做的許多事，即使把至今還不願解密和有意只公開對個人崇拜有利部分而諱去不利部分的大批事件除外，就是真相已經基本弄清的歷史事實，也還有個是非判斷問題，即評估當時的政策和做法是對還是錯。對這些問題，持個人崇拜觀點的人也會和其他人有根本的不同，並得出相反的結論。例如“窮過渡”，歷史事實證明，不但廣大幹部和群眾是始終不同意的，就是許多中央領導也有不同看法，如上面引證過的劉少奇、張聞天、彭真、楊尚昆等。從實際效果看，“窮過渡”（大鍋飯）阻礙中國經濟、科技、文化發展二十多年，影響還應以百年計。因此，這是犯了“左”的嚴重錯誤，應當無庸置疑。但是中央決議和正統史學的結論卻完全相反，肯定為：“歷史證明，黨提出的過渡時期總路線是完全正確的。”¹⁰⁷ 這樣一來，毛澤東主觀主義搞的私營工商業改造、農業合作化、消滅個體經營（包括小攤小販），就成了對馬克思主義創造性的發展和應用，或曰“我們黨創造性地開闢了一條適合中國特色的社會主義改造的道路”。¹⁰⁸ 但三十年後，鄧小平卻說，什麼叫社會主義，“我們過去對這個問題的認識不是完全清醒的”，“現在才解決。”這不是太明顯的自相矛盾嗎？這種歷史證明錯了的事，後來多已得到改正（如取消了農業合作化，鼓勵個體經營，私營工商業也獲得合法等等），但為了維護個人崇拜，就只能把錯誤說成正確。為此，毛澤東還發明了一個理論，即不能以現在的政策反對我們過去的政策。換句話說，現在看來是錯的也要承認當時是對的。這樣一來，當然就一貫正確了。而且由於這妨礙汲取教訓，遂使同樣的錯誤以同樣的形式不斷重犯（如肅反）。這種明明歷史和實踐已證明是錯了的，還要想辦法把它們說成是對的甚至是偉大的創造和貢獻，在我們黨的歷史上，特別是建國後，可以說俯拾皆是。不但對內政策如此，對外關係也並無兩樣。例如在毛澤東思想的“獨立自主，自力更生”原則指導下，使我國實行閉關鎖國二十餘年，喪失了世界經濟科技大發展的好機會（鄧小平多次談到）。但這一原則至今仍被抬得很高，被稱為毛澤東思想“活的靈魂”中“三個基本方面之一”，全黨和全國人民還得認真學習和運用。¹⁰⁹ 許多不正確或不完全正確的事，在這一原則下都可以變成正確的。毛澤東對內以“和尚打傘，無法無天”自豪。其實，在國際關係中又何嘗不

是這樣，許多做法和說法都是不顧國際法和國際慣例的。特別表現在同社會主義國家的關係上，並成為導致中蘇關係惡化的原因之一。例如1958年炮擊金門，不但事先沒同軍事盟國蘇聯協商，而且連招呼也不打（沒通知），但又要借重人家的影響，有意給外界造成一種似乎炮擊金門是中蘇協商結果的印象，事後在就此事進行的中蘇會談中又一再辯解，還故意把事情說混。¹¹⁰ 這當然不合乎受軍事同盟條約約束的國際關係，更不用說當時中蘇還是所謂“兄弟國家”。可以肯定，斯大林在世時這類事情是絕對不敢做的。問題在於，這樣做不但不被認為是在盟國關係中不守信義，反而被加以肯定、強調為毛澤東“獨立自主”方針的體現。

3. 關於黨章規定和實際執行問題

既然黨章上明文規定：“禁止任何形式的個人崇拜”，那麼，每個黨員不管思想言論上是否同意，行動上對這一規定都必須加以遵守了。然而實際上卻正如我們上面所列舉，各種形式的個人崇拜仍然長盛不衰。按道理，違反就要追究，就要依情節輕重進行處理。但是無論歷史上還是現實中，有誰見到和聽到過這種事情？有什麼人因為過頭地歌頌、拔高毛澤東或吹捧其他領導和上司而受到批評，更不用說處分了？實際情況難道不是恰巧相反？凡是“過於突出個人”的理論文章、文藝作品及其他形式的崇拜，大多得到表彰獎賞，起碼發表出來是通行無阻的；而實事求是地研究領袖的優缺點和反對個人崇拜的產品，不說挨整，連發表的機會也很難得。事實告訴人們，絕對不要以為黨章有規定，就會在實際上得到執行。而應該估計到，在個人崇拜的體制下，除了有關紀律約束和專政鎮壓的典章外，不但黨章，連憲法許多條文都不過是一紙具文。例如黨章規定的選舉制度，得到認真執行的有多少？有時還走點形式，更多場合連形式也不顧。過去是根據“偉大領袖毛主席指示”，任命某人任某職。現在改為“中央決定”某人不再任某省（市）委書記，改由某人擔任。有時在開會選舉前，一些領導人已奉調上任了，哪裏管什麼黨章。又如《憲法》第三十五條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言論、出版、集會、結社、游行、示威的自由。”可是誰能享受到？凌駕於《憲法》之上的執政黨宣傳部卻可以隨時規定什麼能講什麼不能講，以至履行司法職務，查封報刊、處理從業人員等，這又是根據什麼法制？

4. 破除個人崇拜的主要障礙是一元化的人治

我們一再重複，個人崇拜主要是個體制問題，也就是鄧小平說的“制度問題”。所謂個人崇拜體制，就是一黨專政下一元化的人治，誰或哪些人權力最大，他或他們就說了算，所訂黨章、憲法及其他規章制度主要是為了對付下面的，最高領導人和領導層可以不遵守，即毛澤東說的“和尚打傘”。有什麼法律在什麼時候能限制毛澤東呢？延安整風和召開七大，沒有遵守黨章，那麼七大和八大以後的黨章是否得到遵守了呢？沒有任何人敢於做出肯定的答覆。而且直到現在，黨章許多規定仍等同具文。請問，誰能享受十六大黨章上規定的黨員的權利，譬如在“黨報黨刊上參加關於黨的政策問題的討論”？¹¹¹ 對中央某項政策有不同意見並提出改正建議（更不用說批評了）的文章，在黨報《人民日報》和黨刊《求是》上能得到發表嗎？（列寧時期的《真理報》不但允許而且提倡）。連反映真實情況的《中國農民調查》都遭禁，¹¹² 邇論對黨的政策提不同意見！不但黨章（也有憲法）如此，在個人崇拜體制下，許多對領導有限制的規章制度和重要講話，都是沒有甚至不準備兌現的。例如鄧小平1980年8月18日（經政治局同月31日討論通過）的講話：《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¹¹³ 其中所提“着手”解決的問題有：“黨政不分，以黨代政”，“充分發揚人民民主”，“官僚主義現象”，“權力過分集中”和“第一書記掛帥、拍板”，“少宣傳個人”，“搞特權”，“肅清封建主義殘餘影響”，等等，有哪些着手解決和認真落實了？事實是大多數問題此後倒是越來越嚴重。1982年1月13日，鄧小平提出：《精簡機構是一場革命》，¹¹⁴ 結果又如何？後來吃“皇糧”的人反而越來越多，許多農村多到農民實在養活不起的程度。有些部的兼職領導人還利用職權設法不斷大量製造可以享受終身待遇的副部長，使官多成災。至於十一屆五中全會上正式通過的《關於黨內政治生活的若干準則》，看來也是基本上沒有執行的。如果黨章黨規得到遵守，怎麼可能發生由中央全會選出的總書記，會被一些退休老人參加的生活會或通過幾個政治局常委就給撤掉？因此，問題的關鍵還在於我們黨和國家實現的不是法治而是人治，也就是鄧小平批評的第一把手說了算。個人崇拜的盛行不衰，就是以這一制度為基礎的。也可以說，個人崇拜本身正是人治的必然產物和表現之一。人治不但要治現實，而且要治歷

史。黨史不可能實事求是的根本原因就在於此。例如七大以後的二十多年裏，劉少奇在黨內的地位一直明確定為第二把手和領袖的接班人，名次也一直排在周恩來之前，但在“文革”後的撥亂反正中，卻不知經過什麼手續和出於什麼原因，在一切正式文件和講話，以至印鈔票中，都把劉少奇排在了周恩來之後，並成了不知出自哪個部門但卻必須遵守的規定。這也是人治大於法治的表現，是主要領導人可以以感情代政策、以個人恩怨處理歷史的又一證明。

5，破除個人崇拜的根本途徑是實行民主和法治

前面一再說過，個人崇拜是封建專制政治制度的產物，因此，只有實行真正的民主和法治才能解決。否則只是在黨章上寫一句“禁止”，不但是緣木求魚，而且黨章本身實際上還是在提倡和鼓勵。例如在寫有“禁止任何形式的個人崇拜”的黨章，卻堅持聯共過去搞個人崇拜的一種做法，在黨章前加寫名曰“總綱”的序言（起始於延安整風後的七大。劉少奇當時就說，這也是“吸收了世界工人運動中最好的經驗”¹¹⁵）。把《序言》的權威放在正式條文之上，就是為了便於實行人治。由於這個《序言》並非條文的東西，因此可以任意發揮，講一些同黨章相抵觸的內容也可以。例如其中對毛澤東思想的描述就不夠實事求是，含有明顯的個人崇拜因素。如說它是中國“建設的正確的理論原則和經驗總結”，在它的指引下，“建國以後，順利地進行了社會主義改造”等。此外還增加了新的個人崇拜內容。根據現行黨章，黨員只有服從（個人服從組織等），而無任何自由可言。但自由是民主的前提，沒有自由也就談不上什麼民主。我們黨從列寧那裏搬來了黨處於秘密狀態下特別強調集中的民主集中制。連胡喬木也承認，那樣的民主集中制實際上是集權制，秘密狀態下和執政後黨的活動原則，“這應該是有非常大的原則的不同”。¹¹⁶ 何況中國黨在延安整風中又作了“在民主基礎上的集中和在集中指導下的民主”¹¹⁷ 的發揮。實際上“在集中指導下”，也就沒有民主了。所以在提倡解放思想、進行撥亂反正期間召開的十二大，曾認真慎重地取消了這句話。¹¹⁸ 直到1992年的十四大才又恢復了這一提法。¹¹⁹ 這不只是一點文字變動，而是意味着本來就不多的黨和國家民主生活的升降和泯滅。沒有民主，當然也就談不上真正意義上的法治。

二十世紀國際共產主義運動的實踐表明，在革命和建設過程中逐

漸形成的既得利益群體（即胡喬木所謂的特殊階層），是維護集權制和個人崇拜的主要力量。他們掌握黨和國家的實權，上下一體，相互依靠，相互扶持，組成一個嚴密和穩固的統治網絡。馬克思主張的無產階級專政實際上變成他們對工農和知識分子的統治。而他們的利益則是同民主與法制相抵觸的。例如他們就不允許有馬克思特別強調的新聞自由，不願意制定公開官員及其家屬財產的立法。當初參加社會主義運動的人們，曾經為實現自己的理想不惜流血犧牲，其中一個重要內容就是爭取自由和民主。但是奮鬥的結果，在取得勝利的一切地方，最後都變成了取消自由民主的斯大林模式，培育出了一個維護這一模式的特殊階層。這就使社會主義運動從蓬勃興起到走向衰落、從高潮進入低潮，成為二十世紀人類歷史的重大特點。沒人能否認得了，中國是照搬斯大林模式的。大概也沒人能否認得了，政治體制的改革至今並無重大突破，不少方面反而比過去更嚴重了，致使一些工農群眾頓生懷舊之情。在這種情況下，要禁止和消除個人崇拜（包括政治體制和指導思想），其困難之大，任務之艱巨，可想而知，誠可謂任重道遠。起碼我們這一代不可能看到問題的解決。

但是，社會總是要發展，歷史總是在前進，中國也總不能老是用改經濟不改政治的一條腿走路，政治體制改革不論是遲是早、是快是慢，總是勢在必行。而且政治民主化已成時代潮流，和經濟市場化一樣，都是建設現代化國家和社會的主要內容與必由之路。要把中國建成現代化的文明大國，就必須破除以高度集權制為主要特徵的個人崇拜體制，實現政治民主化。至於個人崇拜的意識形態，失去的將只是它所佔的統治地位，作為一種信仰還會和宗教一樣一直存在下去。例如對待斯大林，總還有人認為這把“刀子”不能丟，要為他辯護和“平反”，以及對他保持懷念和個人崇拜。這類現象大約一百年以後也不可能完全除掉。但是可以肯定，無論蘇聯解體後的變化多麼詭異，在俄羅斯決不會再恢復斯大林模式，也不會讓《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再成為國家和社會的指導思想。產生於二十世紀的斯大林個人崇拜在二十世紀就已基本結束，沒有任何力量能夠再喚回了。

中國必將在二十一世紀內或遲或早地趕上時代潮流，成為具有現代物質文明與精神文明、被馬克思主義稱為自由人聯合體的民主大國。開始於延安整風的毛澤東個人崇拜，也必將在國家現代化的長期

過程中得到解決，只是由於封建專制主義在中國的歷史悠久，所以解決的時間也會拖得更長一些。

註釋

- 1 1889年12月18日致格·特利爾信，見《馬克思恩格斯選集》(4)，第471頁。
- 2 幾位主要領導人1982年6月匆忙做出《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從此，研究和討論建黨以來的歷史問題、黨的領導和毛澤東的功過問題就只能以此為准（後來連決議中提到毛的過也不能講了），對個人崇拜的討論和清算也就戛然而止。
- 3 馬克思：《〈資本論〉第二版的跋》，《資本論》第一卷1963年版，第23頁。
- 4 中共十二大（1982年9月）通過黨章第2章，《黨的組織制度》第十條第6款。
- 5 毛澤東在《論人民民主專政》（見《毛澤東選集》第四卷，第1475頁）中就把專政等同於獨裁，雖然指的是人民民主專政，但後來的事實表明卻是第二個《歷史決議》中說的“個人專斷”。
- 6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37，85-86頁。
- 7 鄧小平在1978年11月25日一次會上說，“毛主席不是沒有缺點錯誤的，但與他的偉大功勳相比是微不足道的。”“外國人問我，對毛主席的評價，能不能像對斯大林那樣三七開？我肯定地回答，不能這樣講。黨中央、中國人民永遠不會幹赫魯曉夫那樣的事。”（見于光遠：《親歷的那次歷史轉折》，中國編譯出版社1998年版，第103頁）。
- 8 《鄧小平思想年譜》，第26頁。
- 9 引自于光遠：《親歷的那次歷史轉折》，第102頁。
- 10 《解放思想，實事求是，團結一致向前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148頁。
- 11 《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509頁。
- 12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254頁。

- 13 《毛澤東選集》第二卷，第 359，361 頁。
- 14 1998 年 11 月 25 日《人民日報》。
- 15 《在張聞天同志追悼會上鄧小平同志致悼詞》，《人民日報》，1979 年 8 月 26 日。
- 16 《毛澤東年譜 1893—1949》上卷，第 494 頁。
- 17 胡喬木：《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胡喬木文集》，第二卷，第 35 頁。
- 18 見《中共黨史研究》2004 年第 2 期，第 3-10 頁。
- 19 《解放日報》，2003 年 12 月 22 日載文：《毛澤東：致力於馬克思主義中國化》。
- 20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97 頁。
- 21 以上兩項，幾乎所有官修黨史和得到官方支持（起碼許可）的論著、回憶錄都持此說。
- 22 以上引號內的話均為新出版的中央文獻研究室編著《毛澤東傳（1949—1976）》中的分章標題。
- 23 李維民：《南昌起義史實與評價斷想》，《炎黃春秋》，2002 年第 8 期。
- 24 據該劇發起人曾彥修和潘多年的熟人劉英講，由於個人崇拜思想的影響，或為求得送審時通過，已經刪改了大量史實，如潘的冤案形成，毛澤東不按法律程序的定性、逮捕和關押等，還對二十年的迫害、無端的牽連等，也有意回避掉了，並多少編造了一些不大合乎事實的情節（如潘回延安請示匯報是向張聞天被改為向毛澤東），弄得本來就不夠真實，但後面幾集還是被完全刪去了。
- 25 景玉川：《富田事變平反的前前後後》，《百年潮》2000 年第 1 期。文中說的富田事變得到平反是沒有根據的，只能說醞釀平反和在黨史研究中得到平反。文中所說，“對富田事變的定性和紅二十軍處置後，‘左’傾領導者”如何如何，顯係為毛澤東開脫。實際上，毛是屠殺“AB 團”的始作俑者（起於 1930 年 5 月，而“左”傾中央上台於 1931 年 1 月）和富田事變的製造者。
- 26 《毛澤東選集》第一卷 1951 年版，《中國革命戰爭的戰略問題》注釋 34（第 242 頁）。另見正文第 210，217，218 頁。
- 27 《毛澤東選集》第一卷，第 198 頁。

- 28 陳鐵健：《塵封了半個世紀的禁區——紅軍西路軍歷史真相澄清》，《北京日報》，2002年12月2日，《報刊文摘》，2003年1月6日。
- 29 朱楹、熊錚彥：《粟裕對中央戰略決策真陳異見》，《炎黃春秋》，2003年第3期。
- 30 梁丞：《粟裕大將的蒙冤與平反》，《百年潮》，1999年第8期。
- 31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及其他官修黨史和領袖傳記。
- 32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
- 33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連胡喬木當時也承認為非如此。他說，“文化大革命”期間，“當然對外關係的惡果也很厲害。”（見《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94頁）。
- 34 中蘇兩黨論戰中，我黨批判所謂“蘇聯修正主義”的九篇文章。
- 35 吳冷西著，得到有關方面的大力支持，1999年由中央文獻出版社以四號字印行。
- 36 以上所引均見《答意大利記者奧琳埃娜·法拉奇問》，《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50-351頁。
- 37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44頁。
- 38 以一批青年作者撰寫的《尋找毛澤東》一書（吳方澤等著，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為代表，再加上一時盛行的吟唱老的革命歌曲和群眾中對毛澤東時代的某些懷念，曾被一些“左”派人士和宣傳部門喻為“毛澤東熱”。
- 39 他在《解放思想，實事求是，團結一致向前看》的講話中說，“當前這個時期，特別需要強調民主。”“要切實保障工人農民個人的民主權利，包括民主選舉，民主管理和民主監督。”（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144，146頁。）
- 40 見《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21，329，332頁。
- 41 鄧小平：《解放思想，實事求是，團結一致向前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144-145頁。
- 42 引自胡績偉：《胡耀邦與西單民主牆》（2004年2月23日）。文內稱，“可惜葉帥的這兩句話，在以後正式印發的三中全會文件中，

被胡喬木刪掉了。”

- 43 “文革”前中國就存在一個特權階層，這是連胡喬木也承認的。他說，“如果承認那些（指我們長期以來對蘇聯變修的批判）對蘇聯特殊階層的分析，那就要承認我們中國也有。”（《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94 頁）直到“文革”後的 1978 年，鄧小平還指示成立一個以胡喬木為組長、宦鄉為副組長，由有關機構借調二三十人組建的“中央國際問題寫作小組”，任務就是研究蘇聯是怎樣變修的，編寫一本《社會帝國主義論》（書名未定）。我也奉調參加了這一工作。經過一年多的研究，大家一致認為，這一任務無法完成。原因主要有二。一是如果斷定蘇聯變修是出了一個特權階層（許多同志認為確實存在），那就得承認中國也有，而且在許多方面還超過蘇聯。這樣寫出來的書等於變相批判自己。二是談蘇聯變修就必須算斯大林的帳，這又違背我們維護斯大林這把“刀子”的方針。所以最後只好寫報告建議解散這個小組。結果也就不了了之。
- 44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07 頁。
- 45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299 頁。
- 46 轉引自《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75 頁。
- 47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297 頁。
- 48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02 頁。
- 49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00 頁。
- 50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74 頁。
- 51 鄧小平：《堅持四項基本原則》，《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165 頁。
- 52 鄧小平：《堅持四項基本原則》，《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168-171 頁。
- 53 《普列哈諾夫的政治遺囑》，俄《獨立報》1999 年 11 月 30 日，中文譯載於中共中央編譯局出版的《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研究》2000 年第 2 輯。編者按指出，此《遺囑》的真實性“尚有爭論”。
- 54 黨的原則按道理只能要求黨員遵守，寫進憲法，說明黨是凌駕於憲法之上的。
- 55 在 1986 年黨的十二屆六中全會上，有的老領導同志（據說是陸定一）不同意提“反對資產階級自由化”，說難道還有無產階級自由

化。鄧小平當即反駁說，“反對資產階級自由化，我講得最多，而且我最堅持。”“自由化本身就是資產階級的”，所以要“反自由化”。他沒有點那位老同志的名，但後來卻對外國人說，“胡耀邦同志實際上就持這種觀點。”（分別見《鄧小平文選》第三卷，81-182，211頁）。

- 56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291頁。
- 57 鄧小平：《對起草〈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的意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296頁。
- 58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292，295，297，296頁。
- 59 列寧：《論俄國各政黨》（1912年5月），《列寧全集》第18卷，第30頁。
- 60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01-302，306，308頁。
- 61 鄧小平：《堅持四項基本原則》，《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171頁。
- 62 胡喬木：《關於葉劍英國慶三十周年講話稿起草情況的說明》，《胡喬木文集》第二卷，第125頁。
- 63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165頁。
- 64 分別見《斯大林全集》第八卷，第43頁；第八卷，第27頁。
- 65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298頁。
- 66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297頁。
- 67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08-309頁。
- 68 毛澤東：《黨內通信》（1959年3月29日），《黨內通信》（1959年4月29日），《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8），第167，237頁。
- 69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172頁。
- 70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08-309頁。
- 71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277頁。
- 72 1959年廬山會議期間，8月5日陶鑄以老戰友的身份致書黃克誠，裏面提到，“我們作為一名黨員，對黨的忠誠等於舊社會一個女人嫁了人一樣，一定要‘從一而終’。”轉引自馮建輝：《走出個人崇拜》，河南人民出版社。
- 73 由汪東興任顧問的《毛澤東遺物事典》載有1961年4月26日工作人員和廚師為毛制訂的西餐菜譜，內有鐵扒桂魚、莫斯科紅烤魚、烤蝦

圭……（共 17 種）。內無豬肉，係保健醫生建議，因為肉含膽固醇高。另見 2003 年 8 月 1 日《湘聲報》載李隆漢：《歷史切誠失真》，批李爾重著文說毛主席困難時期“拒絕吃豬肉”；還可參閱韶山毛澤東紀念館編著：《毛澤東生活檔案》（下卷），第 694-702 頁。

- 74 係馬列所課題組在《人文社會科學（馬克思主義、毛澤東思想研究篇）》欄發表的第二篇文章。
- 75 《鄧小平文選》第三卷，第 116 頁。
- 76 他說，“拿中國來說，50 年代在技術方面與日本的差距也不是那麼大，但我們封閉了 20 年，沒有把國際市場競爭擺在議事日程上，而日本卻在這個時候變成了經濟大國。”（《鄧小平文選》第三卷，第 274 頁。）根據國家統計局的資料，直到 1957 年，中國的經濟總量仍超過日本，但到 1979 年前，中國經濟就已不到日本的 1/4。“從國內生產總值和人均國內生產總值看，1957 年中國分別為日本的 140.85% 和 20.13%。到 1965 年中國僅分別為日本的 78.32% 和 10.83%。在 1965 年到 1975 年的 10 年間，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速度比日本低 7.3%，人均收入的增長比日本低 50%。”（見王柄林：《鄧小平理論與中共黨史學》，北京出版社 2000 年 6 月版，第 173 頁。）
- 77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第 35 頁。
- 78 轉引自《毛澤東傳（1949—1976）》（下），第 1197 頁。
- 79 《共產黨宣言》，《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第 270 頁。
- 80 《答意大利記者奧琳埃娜·法拉奇問》，《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48 頁。
- 81 參閱《毛澤東傳（1949—1976）》（下），第三十章“林彪事件”。
- 82 見《楊尚昆和劉英的一次談話（1997 年 3 月 22 日）》，原載《百年潮》1998 年第 6 期，後收入《張聞天研究文集》（第四集）。
- 83 《毛澤東傳（1949—1976）》（下），第 1419 頁。
- 84 毛澤東在滴水洞給江青的信中就引過這句話。不過毛本人倒是賞識劉邦、朱元璋這類游民出身的皇帝的。
- 85 見羅點點：《紅色家族檔案（羅瑞卿女兒的點點記憶）》，南海出版公司 1999 年版，第 215-216 頁。我也親自聽過葉劍英作批鬥羅瑞卿傳達報告時引用這句詞。按辛詞原句為“將軍百戰身名裂”（指漢李

陵）。葉改“百戰”為“一跳”，指羅瑞卿在挨鬥期間跳樓自殺未遂。當時說這是“自絕於黨”，故曰“身名裂”。

86 例如據《黨史文苑》2004年3月載文稱，葉劍英主政廣州時，公安部逮捕了省市公安局千餘人，葉向公安部長羅瑞卿解釋，羅答：“那是你的想法，我們認為不完全是這樣。”後經周恩來說明，也無濟於事，“那位公安部長放下電話更為震怒。”此事自然會對葉留下不大好的印象。可這已是十五年前的事。

87 徐向前：《歷史的回顧》，第468頁。

88 胡喬木也承認，八大以後毛澤東形成的建設社會主義的思想，“實際上多數同志是不贊成的”，“只是表面上得到多數的接受”。見《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74頁。

89 見羅點點：《紅色家族檔案》封底的“簡介”。不知羅能否用此稱號。

90 羅點點：《紅色家族檔案》，第19頁。按毛澤東在世時，朋友、戰友稱號只能用於林彪，連周恩來都絕對不能用。

91 夏永安：《胡風事件留下的思考》，《炎黃春秋》，2003年第8期。該文據李輝所著《胡風集團冤案始末》一書。另見馮東書：《“犯正確”與“緊跟錯”》，《同舟共進》，2004年第6期。

92 《中國共產黨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文獻》，第283頁。

93 朱正：《1957年的夏季：從百家爭鳴到兩家爭鳴》，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255-259頁。

94 黃瑤：《1965年：羅瑞卿挨整內情》，《縱橫》，2003年第10期。

95 羅點點：《紅色家族檔案》，第203頁。

96 羅點點：《紅色家族檔案》，第314頁。

97 李一氓，1925年入黨，曾參加北伐和南昌起義，和周恩來一起介紹郭沫若入黨。上世紀20和30年代受黨派遣在上海從事文化工作，為創造社成員，1930年同潘漢年等組成文委，曾負責同魯迅聯繫。後進入中央蘇區在紅軍中工作。去世前為中顧委常委、古籍整理小組組長。為夏衍好友，夏的《懶尋舊夢錄》（1985年三聯書店）即由他題簽。

98 郝懷明：《了猶未了的〈周揚文集〉》，《百年潮》，2004年第4期第22頁。

99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13），第441頁。

- 100 韋君宜：《思痛錄》《十六、記周揚》。
- 101 榮天璵：《周揚與郭沫若的交往》，《百年潮》第2002年第11期。
- 102 郝懷明：《了猶未了的〈周揚文集〉》，《百年潮》2004年第4期。
- 103 郝懷明：《了猶未了的〈周揚文集〉》。
- 104 郝懷明：《了猶未了的〈周揚文集〉》。
- 105 蔣力：《噩夢中的蕭三》，《同舟共進》，2004年第3期。
- 106 早在1980年7月30日《中共中央關於堅持“少宣傳個人”的幾個問題的指示》中就已指出，“對老一輩革命家的歌頌仍有一些過於突出個人，不夠實事求是；紀念文章多了一些”等。並批評說，“這些不適當的紀念方法不但造成鋪張浪費，脫離群眾，而且本身就帶有個人創造歷史的色彩，不利於在黨內進行馬克思主義教育和掃除封建主義遺毒。”（見《三中全會以來》（上），第507頁。）而電視劇《延安頌》以及此前的《長征》等，恰巧同中央這一指示的精神背道而馳，不但刻意突出毛主席，而且在一些眾所周知的著名史實問題上有意弄虛作假（我曾在《同舟共進》2004年第2期上發表過一篇《釋放劉志丹與痛說三門峽》，對這種現象有所批評）。《延安頌》之類的文藝作品和理論著述（像我們上面提到年那篇《關於毛澤東思想的研究》），顯然是在對抗中央上述指示，繼續宣傳個人崇拜和“封建主義遺毒”。
- 107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第13頁。
- 108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第13頁。
- 109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第47，49-51頁。
- 110 沈志華：《1958年炮擊金門前中國是否告知蘇聯？》，《中共黨史研究》，2004年第3期；《毛澤東傳1949—1976》（上），第855頁；吳冷西：《十年論戰（1956—1966）——中蘇關係回憶錄》（上），中央文獻出版社1999年版，第四章第二節《四方的盤算》。
- 111 《中國共產黨章程》第四條（二）。
- 112 陳桂棣、春桃：《中國農民調查》，曾在《大河報》上連載，不料中途（2004年2月25日）該報聲明：“接上級通知此書連載不再繼續。”2004年1月該書由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不久即遭查禁（而且既不公開，也不講道理）。據說起因於某離職大員批評該書

“以偏概全”，有些事與事實不符云。

113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20-343頁。

114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96-401頁。

115 劉少奇：《論黨》，《劉少奇選集》上卷，第322頁。

116 見《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22頁。

117 見劉少奇：《論黨》，《劉少奇選集》上卷，第358頁。

118 見十二大通過的《黨章》“總綱”。

119 見江澤民：《在中國共產黨第十四次全國代表大會上的報告》（1992年11月12日）。

（2004年5月完稿）

第十八篇

延安整風與一元化 領導體制的建立

一，什麼是一元化領導

從延安整風起，中國共產黨就一直實行着一元化領導。除台港澳外的全國人民，也已在一元化領導體制（以下簡稱一元化）下生活了五六十年，抗日根據地和解放區還要更早一些。我們幾代人在一元化下度過，但不一定瞭解一元化的來龍去脈及其得失利弊，所以有簡單一談的必要。我個人不能說對一元化有研究，但可以根據六十多年來的經歷和理論上的一知半解，對什麼是一元化提出以下幾點看法。

（一）一元化是“黨的領導”的具體化

在中國，實行黨對各方面的全面領導，這是作為四項基本原則中最主要的一條寫進了憲法的，全國人民都必須遵守。毛澤東早就說過，“領導我們事業的核心力量是中國共產黨。”¹黨的領導，無論是名義上還是實際上都是指一黨執政或曰一黨專政。這是一元化體制存在的先決條件和基礎。但通常意義下的黨的領導並不就是一元化。一元化是黨的領導的具體化，是在高度集中形式下的具體化。用毛澤東的話說，就是“東西南北中，黨政軍民學”，都一律由黨領導。名義上我們實行的不是一黨專政，而是“中國共產黨領導的多黨合作和政治協商制度”。²實際上，各民主黨派和人民團體只不過是中共中央統戰部具體管理下的吃大鍋飯的（他們的經費也和共產黨一樣，仰之稅收撥款）附屬單位，因此我們嚴禁使用“多黨制”的名稱。它們提建議和參加政府工作只能稱“參政”，而不得用執政。就是這樣，

也還是斯大林干預的結果。這是我們在前一篇筆記中說過了的，即1947年毛澤東在向斯大林請示匯報時曾提出取消一切民主黨派，斯大林沒有同意。³在這點上，我國各民主黨派倒是應該感謝斯大林。

但是，一黨專政也不一定採取一元化的方式。一元化的真諦就是一切權力集中於黨委，最後變成了書記或實際上的第一把手說了算。連鄧小平也批評說，“權力過分集中的現象，就是在加強我黨的一元化領導的口號下，不適當地、不加分析地把一切權力集中於黨委，黨委的權力又往往集中於幾個書記，特別是集中於第一書記，什麼事都要第一書記掛帥、拍板。黨的一元化領導，往往因此變成了個人領導……權力過分集中於個人或少數人手裏……必然要造成官僚主義，必然要犯各種錯誤。”⁴應當補充的是，特別要犯獨斷專行的錯誤、瞎指揮和盲目決策的錯誤，以至走向腐敗墮落。正像適用於人類多數的下述規律一樣：無權或權小時向別人（掌權者）要民主，一旦大權在握後卻不願給別人民主。可惜鄧小平在後來的實踐中，不但沒有削弱反而大大強化了一元化領導。據李銳說，“第三代領導接班的時候，小平講了這樣三句話：毛在，毛說了算。我在，我說了算。你們什麼時候說了算，我就放心了。”⁵他自封全黨核心，以實際上第一把手的身份，一連扳倒了三位總書記——名義上的第一把手和他的上級，一次就指定了兩代接班人。其“拍板”之重，單就此而論，大大超過了斯大林和毛澤東。

遺憾的是，官方黨史學和一些黨史研究者，談人論事，既不看言論和實踐的區別，也不看人和事的歷史發展變化，而只知摘章引句，只聽言不觀行，還以早先的言論來說明此後的事實。例如有一篇署名辛岩的文章，⁶批評別人說《新民主主義論》“對民主問題‘採取了回避的態度’”是“毫無根據的”，理由是，毛澤東以前在一次政治局會議上（1939年12月13日）提過新文化的口號中就包括有民主化。按照作者的意思，以前提過的，以後就不用再提了。那為什麼那次會上所提口號中也包括民族化、科學化、大眾化，後來《新民主主義論》還重複提呢？如果不看實踐，不管歷史，那斯大林也是很講民主的了。他接見德國作家艾·路德維希時，後者問蘇聯的一切事情是由集體還是由個人決定的，他明確回答，“個人的決定總是或者幾乎總是片面的。”⁷說斯大林獨裁、獨斷專行，不是冤枉人了嗎？

(二) 一元化是個人崇拜在政治體制上的體現

我們在前幾篇筆記⁸ 中已證明，個人崇拜除了意識形態的因素和含義外，主要是在政治體制上表現為上面是個人說了算，下面是緊跟和服從。在這種體制下，個人崇拜不只限於黨的最高領袖毛澤東及其繼承人，而且還廣泛適用於黨的各級領導，直到基層組織的支部書記。毛澤東就說，“一個班必須崇拜班長，不崇拜不得了。”⁹ 對毛澤東的崇拜，世所公認，可以不論，只是應提一下，就是現在還在對他作進一步的美化和拔高，例如第二個《歷史決議》提到的“晚年錯誤”，現在實際上已“不准”再多講了。各級領導也常被神化，不僅受到下級的歌頌和奉承，本人也常以一貫正確和黨的化身自詡。在過去許多政治運動中，對領導有意見就可被定為反黨，受到懲罰。1957年反右派時，有許多人就因為在“鳴放”期間對支書以上的某級領導提了點較尖銳的意見，而被劃成了右派。特別是一些小學教員，因得罪支書或校長竟斷送一生前程，被長期專政。不要以為這是基層幹部，由於政策水平低。其實不然，一些身居中央領導地位的高級幹部也並不例外，不僅從來不作自我批評，還常以黨的化身自居。被稱為大理論家和毛澤東思想的權威解釋者的胡喬木，大約就是其中的一個。這裏只舉一例。1983年在紀念馬克思逝世百年紀念會上，周揚作了一篇題為《關於馬克思主義的幾個理論問題的探討》的報告，涉及人道主義、異化等問題，發表在3月16日的《人民日報》上。中宣部見報後，當即向書記處呈報了一份處理意見，對《人民日報》和周揚都作了嚴厲批評，並逼周揚公開檢討。在後來舉行的核對事實的會議上，只見周揚看了處理意見的報告怒不可遏，據與會的《人民日報》社長秦川描述，“突然，他舉起那份報告擲在喬木面前，連聲說：‘這樣做法不正派，不正派！’對面的喬木震驚了：‘你說什麼？說中央不正派？’還‘聲色俱厲地喝斥道：‘你是反中央！’我從來沒有見過喬木這樣失態。只聽周揚應聲作答：‘你不要戴帽子！我是反對你胡喬木這個具體的政治局委員。’”¹⁰ 後來的結果人所盡知，周揚不久變成了植物人，又過了兩年即告別人世。

較早認識個人崇拜（也稱個人迷信）嚴重危害的胡耀邦，1978年12月28日在中央黨校傳達十一屆三中全會精神時，就着重講了反

對新老個人迷信問題。“他說，我們黨的生活還有一條很重要，就是我們黨內不能再製造迷信，不能搞特權，不要突出宣傳個人。……我們吃了製造迷信的虧太多太大了。……我們多年習以為常，甚至我們現在的宣傳還在搞那個突出宣傳個人。這是非常錯誤、非常危險的東西。我們黨內，縣委製造縣委書記的迷信，說我們這裏的第一把手某某同志，他是毛主席的好學生，艱苦奮鬥幾十年，英明呀，偉大呀！同志們，這樣搞下去，就不得了呀！”¹¹ 單是這一小段，已經可以看到胡耀邦講得多麼深刻、多麼透徹！可惜，由於眾所周知的原因，這一精神沒能得到貫徹。後來，而且直到現在，新老個人迷信（崇拜）不但沒有減弱，搞特權、製造迷信、突出宣傳個人，反而愈演愈烈，早已到了胡耀邦說的“不得了”的程度。

（三）一元化是民主集中制的實施和表現

我們黨和我們黨執政的國家政權都執行民主集中制。什麼是中國黨所說的民主集中制呢？最近十六大通過的黨章仍堅持當年的一貫提法：“民主集中制是民主基礎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導下的民主相結合。”¹² 鑑於集中指導下實際上沒有了民主，所以在胡耀邦主持下的十二大通過的黨章正式刪去了“集中指導下”的提法。¹³ 十四大恢復十二大以前的提法，表明了對集中的強調。其實，後來恢復的這一提法，還是延安整風的創造，是一種強調集中但卻顯得模糊的用語。因為至今我還沒有看到過對這一問題能夠作出理論的而又實際的說明的材料，雖然它是我們黨和國家的基本制度。整風之前的提法，也是至今仍在適用的，就是1938年擴大的六中全會通過的《關於各級黨部工作規則與紀律的決定》中的四大服從，說這是“我黨在組織上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原則”。¹⁴ 此前毛澤東在《論新階段》的報告中已提出，“在這裏，幾個基本原則是不容忽視的：（一）個人服從組織；（二）少數服從多數；（三）下級服從上級；（四）全黨服從中央。這些就是黨的民主集中制的具體實施，誰破壞了它們，誰就破壞了黨的民主集中制。”¹⁵ 延安整風中改為上述提法，可能是感到“四大服從”顯得太不民主，才想了個“民主基礎”“集中指導”這種不大容易搞清楚的提法，並且實際上改變了六大黨章關於民主集中制根本原則的規定。因此，劉少奇在七大上關於修改黨章的報告中，對民主集中制的

解釋就顯得空而不實，很難弄懂，更難執行。例如，“黨的領導機關的權力，是由黨員群眾所授予的”，¹⁶是怎麼個授予法？後來的實踐不是證明正好相反，從窮過渡、反右派、大躍進、反右傾，直到發動“文革”（更不用說日常的重要決策、人事任免等項了），這些權力有哪些是黨員群眾授予的？又是通過什麼組織手續授予的？不都是黨的領袖及其支持者強加於黨員群眾和全國人民的嗎？劉少奇解釋的真諦，只是在貫徹毛澤東思想中關於“民主是手段”的觀點。在運用到民主和集中的關係上，就變成了民主是手段，集中是目的。劉少奇說，“黨內民主的實質，就是要發揚黨員的自動性與積極性……”¹⁷積極性發揚起來幹什麼呢？大概只是執行領導機關的決議和指示，就是積極發表意見，也是為了“使領導機關的領導工作臻於正確”。在這樣的民主集中制下，黨的主體自然不是黨員群眾，而是凌駕於黨組織之上的領袖，黨員只能是盲目跟着領袖走的馴服工具。

劉少奇在延安整風期間（1943年3月）由政治局候補委員躍居黨內第二把手的中央領導機構調整中，提出作為主席的毛澤東在書記處討論的一切問題上擁有最後的決定之權，就使他關於黨內民主的解釋只能空洞化，特別是使“四大服從”中唯一講點民主的“少數服從多數”原則正式失效，最後成為全黨服從一個領袖，一切權力集中於第一書記，“什麼事都要第一書記掛帥、拍板。”從延安整風以來，我們黨就一直實行着這種一元化的民主集中制。作為第二把手的劉少奇和領導的多數（更不用說其他黨員了）一般本應擁有的權利，也被一元化給化掉了，只剩下緊跟和服從領袖的一條路。例如1953年5月19日毛澤東就特別提出，“嗣後，凡用中央名義發出的文件、電報，均須經我看過方能發出，否則無效。”（黑體字係原有）¹⁸在這裏，四大服從中的少數服從多數又一次被廢除了（上引六屆六中全會決定的規定是：“凡用書記處名義發出的訓令、電文、文件，須經過半數以上的書記同意後，方得發出。”¹⁹）其實，在一元化體制下即使是多數同意以至全體一致通過，也多是表面的和形式的，甚至是虛假的，例如1959年的廬山會議和開除劉少奇黨籍的八屆十二中全會等。所以，中國黨執行的一元化的民主集中制，實際上就是黨內的獨裁專制體制，而且往往是並不掩飾的，像許多“根據偉大領袖毛主席決定”任免包括總理等在內的政府主要官員等。

民主集中制本來是列寧創立的建黨學說和組織原則，在1904年出版的《進一步，退兩步》一書中有詳細敘述。這一原理當時就被普列哈諾夫等人批評為領袖獨裁，要在黨內建立“農奴制”等。對於根據這一原理建立的共產國際，連胡喬木也批評說，“第三國際一成立，就強調民主集中制，就是國際範圍裏面的民主集中制。實際上是國際範圍的集權制加上黨內的集權制。”²⁰ 他認為這是列寧犯的“一個非常嚴重的原則錯誤”。²¹ 但是，他卻為中國黨的民主集中制辯護，表現了他在理論上和性格上一貫的兩重性和自相矛盾。實際上，一元化的集中程度要比列寧的民主集中制高得多，兩者有許多重大的甚至原則的區別，下面我們還會作進一步的討論。說一元化是民主集中制的實施和表現，只是按一般的表面的理解而言，論其實質，一元化已經沒有了民主，只剩下了集中，而且是高度集中。

（四）一元化是織成嚴密治理黨和國家的一張網

一元化既是黨和國家的基本制度，自然從上到下都要實行，而且以自下而上逐級絕對服從（“下級服從上級”）的鐵的紀律為保證。加之由於推行的是事實上的各級幹部委派制或變相委派制（即使選舉，也多流於形式，既沒有競選制度，還受上級指定和審定選舉人、提名候選人、採取等額或極小的差額方式、選後須經上級批准等規定和做法的限制），上級對下級又擁有任免、升降、獎懲等巨大權力，這就造成了各級幹部只對上級負責，以揣摩上面意圖為第一要務。即使有少數具有獻身精神和不願奉承的幹部，往往也使不上勁和站不住腳。不過，上級決定下級的命運，下級唯上級的馬首是瞻，這只是問題的一個方面。另一方面，就總體（不是個別）而言，上級對下級也存在巨大依賴，不只上面的號令和任務靠下面執行和完成，而且上級領導者的名、位、權、利，除須得到更上一級的保護外，還離不開下級黨委特別是主要負責幹部的支持和擁戴。至於同級領導幹部的互相保護就更不用說了。這就使官官相護在無形中制度化，形成一個事實上相互依存的特殊階層或利益集團，也是一張籠罩在廣大群眾頭上的嚴密的網，使他們無其他路可走，只能聽從上面擺佈。於是“綱舉目張”，只要最高領導者一聲號令，全黨和全國就會迅速行動起來。例如一句“人民公社好”，三兩個月內就全國公社化了。

而且一元化領導還具有極強的排他性，只允許上下存在一條線。有時也講“條條塊塊”，但都必須貫串在各級黨委領導和第一書記掛帥這條壟斷一切的主線上。上面靠這條線傳達指示、佈置工作和瞭解下情、俯察全局；下面則按這條線接受任務和反映情況。由於只准有一條線，所以就可以做到一呼百應，一竿子插到底。但因為它有壟斷性和不透明，也必然會經常發生中間梗阻，對上應付（所謂“上有政策下有對策”），虛報隱瞞，造假成風，使上面無法瞭解真實情況（他們也喜歡聽順着來的話），而靠虛假情況決策（想想以前大躍進的故事和幾年前的糧棉流通改革）。特別是阻塞言路，使下情無法上達。正像鄧小平開始恢復工作後所說，加強一元化領導導致的“權力過分集中於個人或少數人手裏，……必然造成官僚主義，必然要犯各種錯誤”。²² 這兩個“必然”，在他生前就未能改變且有所發展，現在的黨群關係和幹群關係，更嚴重到了危險的程度。因為一元化本身排除了有效的監督機制，遂使兩個“必然”愈演愈烈。既然黨的各級紀委和政府的公檢法部門均受同級黨委領導，它們對下就會受到節制和干擾，更不能對上。一元化還使輿論監督很難實施。因為這種體制本身缺乏新聞、出版和言論自由，報刊等傳媒又受各級宣傳部門的嚴格控制，不許真正實事求是，如有冒犯，不管有理無理都是三扁擔，總會找個藉口加以懲處。所謂群眾監督，更是一句空話。連上訪陳情、求人伸冤和仗義執言、揭露真相，都阻力重重，經常遭到禁止和打擊，哪還談得上監督？而權力不受監督又必然導致腐敗。在計劃經濟時期的特權和特殊化，到經濟轉軌時期就變成權力進入市場、權錢交易公然、真正的“上下交征利”了。這就是腐敗迅速泛濫，並成為不治之症的主要原因。

二，一元化探源

（一）一元化源於封建專制主義的長期影響

鄧小平在談及一元化導致權力過分集中的現象時就已指出，“這種現象，同我國歷史上封建專制主義的影響有關，也同共產國際時期實行的各國黨的工作中領導者個人高度集權的傳統有關。”²³ 鄧小平此時之所以提出封建專制主義問題，據說是由於接受了李維漢的建

議。李維漢在擔任中央領導職務期間曾表現為鐵面無私和冷酷無情，在中央蘇區又成為博古“一言堂”的主要支持者，對不讓瞿秋白、何叔衡隨軍長征負有一定責任，²⁴ 但“文革”後已大為覺醒，臨終前還建議鄧小平狠抓反封建。他認為，發生“文化大革命”是個人崇拜的結果，而個人崇拜則是由於有封建主義的思想遺毒和社會基礎。他說，“毛澤東對我國封建主義傳統的嚴重性是認識不足的……然而封建主義的意識形態主宰中華民族的精神世界長達幾千年，封建遺毒的危害和影響比教條主義其深度和廣度不知道要大多少倍。”²⁵ 實際上毛澤東不止是認識不足，而是明確要繼承封建專制主義傳統，自稱“馬克思加秦始皇”（他理解的馬克思實為斯大林）就是證明。至於鄧小平對反封建的建議，事後看來，也只是在政治局會議上講了一次，實際上並沒怎麼反，無論是反特權和特殊化，還是個人說了算和指定接班人。這就使封建專制遺毒在這方面至今絲毫未減。

說一元化是受封建影響和繼承封建傳統，是因為封建社會實行的正是一元化。從君權神授、君為臣綱，到孫中山建黨時規定的摁手印和絕對服從，再到陶鑄給黃克誠信上所提“從一而終”和周恩來等多數領導人強調的顧全大局、保持晚節，這些都說明雖然社會性質在發生變化，但一元化的精神和體制幾乎是一脈相承。區別只在於過去全國是皇帝說了算，地方是諸侯和欽差大臣說了算；現在是黨的實際最高領袖說了算，地方是各級第一把手和上級派來的領導人說了算。中國由於封建專制統治的時間長，又沒經過徹底的反封建和啟蒙運動，所以正像李維漢所說，封建的遺毒和影響特別深廣。蘇聯的封建傳統和影響也很大，所以才能產生斯大林的獨裁和個人崇拜（這在西方民主國家就行不通），但同中國比仍相差甚遠。例如斯大林死後就沒有幾個“大臣”保護他（倒是中國領導人竭力維護他），而且首先提出揭發和批判他的竟是他培養的赫魯曉夫、馬林科夫等人。中國就大為不同。以“中國的斯大林”自況的毛澤東，在他死後，不僅他的親信，如曾任黨中央副主席的汪東興等人，始終忠於他，而且一些被他打翻在地的領導幹部，如鄧小平、彭真、黃克誠等，一站出來也首先以保護他為己任。鄧小平就處處為毛評功擺好和開脫罪責，還提出了“宜粗不宜細”和“一切向前看”等必須遵守的原則，而不顧口頭上常談的實事求是了。例如談到打AB團，他說的毛澤東“比別人覺悟

早，很快發現問題”，²⁶ 就完全違背史實。打AB團是毛推廣起來的，而且一直不認錯(七大前後為了給搶救運動辯護也曾提過，但無像樣的自我批評)，直到1965年9月23日動員彭德懷去三線“工作”時還說“反革命的富田事變”。²⁷ 可見不是覺悟早晚的問題，而是始終未覺悟。十多年後的搶救運動正是打AB團的翻版，不能以提“一個不殺”為之開脫。至於所謂毛澤東覺悟比別人早中的“別人”，如先後對打AB團進行糾偏的項英、周恩來等多數人，反倒早有覺悟。有些人還以此為訓，抵制了毛澤東後來發動的搶救運動，如羅榮桓。

正是由於封建專制主義傳統的頑強存在，一元化領導體制不但至今保持不變，政治和意識形態方面還在不斷加強。為了與此相適應，也就需要在黨史上特別在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上繼續推進造神造假運動，對群眾繼續實行愚昧主義和壓制言論的政策。

(二) 一元化也源於共產國際高度集權的傳統

這也是鄧小平說的。有人追根溯源，一直追到馬克思所提出的無產階級專政。不過，馬克思關於無產階級專政的學說固然帶有巨大的時代局限性，但同二十世紀國際共運對此的解釋和實踐仍存在一些原則性的區別。例如：第一，他設想的無產階級專政是絕大多數人(那時英國工人已佔人口的大多數)對極少數剝削者的專政，而不是像後來俄國和中國共產黨領導以極少數工人名義實施專政。第二，他認為民主是工人革命的兩大目的之一(另一目的為取得統治權)，²⁸ 而不是毛澤東說的民主“只是一種手段”。²⁹ 第三，他主張共產黨人在各國以至全世界都應同其他工人政黨和民主政黨團結與合作，³⁰ 而不是列寧、斯大林後來所實行的一黨專政。³¹ 第四，他始終堅持以人為本、爭取和維護自由平等，堅決反對專制獨裁，主張黨的領導人員必須由選舉產生並可隨時撤換，³² 而不是列寧、斯大林所主張並實行的黨的領袖專政，以至於連胡喬木都批評列寧在《“左派”幼稚病》中關於“領袖、政黨、階級和群眾間的相互關係”的論述，說“這段話確實是很不好”。按《“左”派幼稚病》的說法，領袖專政是完全合理的”。³³

列寧在建黨學說中強調集權和紀律，也同黨處於沙皇恐怖統治下的客觀條件有關。但後來他就不分各國的具體情況，把它運用到全世

界了。馬克思創立第一國際時強調的自由民主和寬容並蓄被徹底改造了。所以胡喬木在一篇《共產國際犯了兩大錯誤》的談話中，一開頭就說，“列寧建立了一個集中制的共產國際，這是一個非常嚴重的原則錯誤。”其結果一方面是“全世界都要建立蘇維埃”，“俄國要變成全世界的統治者”；另一方面對各國來說，就是黨的“領袖專政”。³⁴ 後來共產國際確實按照列寧建黨學說執行，幫助各國建立起俄國式的共產黨，並由共產國際直接指揮這些黨，不聽指揮即予解散（如原波蘭和朝鮮共產黨）或開除（如情報局對南斯拉夫黨）。對此，中國黨不僅絕對服從，而且實際做的還大大超過列寧。胡喬木為製造和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在緊接着批評列寧之後竟然毫無根據地說，“毛澤東思想在這方面，是對列寧斯大林的一個否定，不承認共產國際的集中制，不承認這種集中制是正確的。”³⁵ 關於毛澤東對共產國際和斯大林的幾乎百依百順，我在上面已列舉了許多例子，下面為了反駁黨史界把延安整風說成是反對斯大林和共產國際教條主義的編造，還會專門再談一下。這裏只想說明的是，毛澤東不但嚴格執行列寧提出的集中制（前後有數十次提倡和規定學習《“左”派幼稚病》的有關章節就是證明），而且作了更進一步的重大發展。列寧實行的民主集中制還有相當程度的民主，毛澤東的一元化實際上卻取消了黨內外的幾乎一切民主。為了作點對比，下面試舉幾例（列寧為十月革命後到逝世的六年半時間，毛澤東則為建立一元化領導體制後的幾十年）。

第一，列寧完全遵守黨章規定按期開會（即使在殘酷的內戰時期），六年共開全國代表大會六次，全國代表會議五次，中央全會四十五次。中國黨（整風後的會基本由毛決定，包括相對安定與完全和平時期也可不開）從1928年到1956年二十八年，共開代表大會兩次（按黨章規定應開二十次），代表會議（算上蘇區代表會議）兩次，中央全會十四次。

第二，列寧時期的代表大會充分發揚民主，代表可以遞條子、插話、質詢和批評領袖，黨也允許和鼓勵不同意見的爭論，並向全黨甚至全民公開，大會上還可以作觀點不同的副報告，並予公佈。中國黨從延安整風後開的會，都是沒有（實為不許）爭論的團結的大會，歌頌和擁護領袖的大會，實際上常流為形式。

第三，列寧時期，黨員及其代表，可以在黨的會議和“爭論俱樂

部”（俄共設的一種機構）以及《爭論專頁》等黨的報刊上，批評黨的領袖，反對他的意見，為自己的觀點辯護。就是在黨的會議上，列寧的提議也曾多次被否決，如列寧因加米涅夫和季諾維也夫反對十月革命起義和泄密，主張將他們開除出黨，但遭到中央委員會否決。中國黨在延安整風後，已無人敢公開批評毛澤東，連黨外人士梁漱溟都因提不同意見倒了霉。受批判的人更沒有為自己辯護的機會，一切均以領袖的意志為轉移。

第四，俄共（布）十大《關於監察委員會的決定》，規定監委與黨委“平等地行使職權”，互不隸屬，而且監委決議同級黨委“必須執行不得取消”。十一大又賦予監委以檢查權和質詢權。³⁶ 中國黨長期不重視黨內的檢查和監督，後來在不同時期設立的監委或紀委，都是同級黨委領導下的一個工作部門，它怎麼可能對同級黨委及其成員進行監督？後來乾脆把黨的紀委和政府監察部門合併，這樣就更便於黨委領導和第一書記掛帥、實行黨政一元化了。

關於一元化同列寧民主集中制的差異，還可舉出一些，不過上述幾條已經可以略窺一斑，證明一元化是民主集中制進一步向極權化的發展。當然，斯大林專權後，就已從很多方面改變了列寧民主集中制的原則，變成了他的個人獨裁，但是同我們黨的一元化相比，還仍然有點不同。上世紀五十年代，我曾在蘇聯工作，對此略有體會。例如黨政分開就比中國明確一些，政府部門的具體行政工作黨委一般不管；不像我們一切由黨委決定、第一書記一把抓。最高蘇維埃開會或在黨的報刊上，可以公開批評部長會議、點名批評一些部長（我的印象是財政部長茲維列夫經常挨批，但他的部長也一直未動）；不像我們，領導幹部不能公開批評，或者一批就要打倒。那時蘇聯黨政幹部的待遇也有別，黨的領導人寫文件和文章稿費較低，黨機關比政府工資低。如著名哲學家亞歷山德羅夫由政府文化部長調任黨中央宣傳鼓動部長，來參加使館宴會時改乘汽車為坐地鐵，我問緣故，他說改做黨的工作工資照減一半。我們則是地位越高稿酬越高，黨機關工資並不比政府低，有些部門還要高一些，“文革”前中央調查部的待遇就高於外交部。由此可見，如果不計斯大林的殘暴手段，單就權力集中和特殊化而言，從各級黨委直到支部書記，我黨的一元化不僅大大超過列寧時期，也超過斯大林時期。

(三)一元化是毛澤東對列寧、斯大林民主集中制建黨學說的重大發展

前面一再說過，共產國際及其領導下的各國共產黨，都是按列寧的建黨學說建立起來的。這一學說的論述，主要集中在《做什麼》、《進一步，退兩步》和《“左”派幼稚病》中，後來被斯大林在《論列寧主義基礎》中歸納為五條。毛澤東提出的一元化就來源於此，特別是其中的第三條“黨是無產階級階級組織的最高形式”。《聯共(布)黨史》上講得更明確，說黨是“超出於工人階級其他一切組織的‘最高形式’，其使命是要領導工人階級其他一切組織”。³⁷ 1942年9月1日《中共中央關於統一抗日根據地黨的領導及調整各組織間關係的決定》(以下簡稱《關於一元化的決定》)³⁸ 也標明是據此作出的。而毛澤東按其性格、抱負和所受中國傳統的影響，也正好最容易接受建黨中集權的一面，最不容易接受(事實上也一直沒有接受)實行黨內民主的一面。這是他入黨後的整個歷史所證明了的。

正如我們在以上幾篇筆記中一再說過的，毛澤東追求的就是權力集中於他一身。所以，“八七會議”後瞿秋白要他到上海中央機關工作，他表示不願去住高樓大廈，願繼續他所謂的“擔任土匪工作”，做“農民運動的王”(瞿秋白語)。³⁹ 在秋收暴動後上井岡山路上的三灣改編中，毛澤東就提出了“支部建在連上”的創議，後來又相繼提出黨對軍隊的絕對領導、群眾工作是紅軍一項重要任務，以及槍杆子裏面出政權、槍杆子可以造黨、甚至造一切的一系列理論。這就使上面的一元化領導可以一竿子插到底；為一元化體制從基層起打好基礎，使一元化從上到下結成了一張嚴密的網；更使這種體制分別得到武裝保護，可以用軍事手段對付一切敢於反對或不同意一元化領導意志、甚至只是被懷疑對領導懷有貳心的人。這就是為什麼軍事問題在中國被賦予特殊意義，即使在和平時期也幾乎是“槍”指揮一切；毛澤東及其後繼者可以讓出其他一切職務，甚至在黨內也可處於“二線”和幕後，但對軍隊的控制權(如軍委主席之職)卻是不會輕易放鬆的。強調黨對軍隊的絕對領導，實際上就是把黨的和軍隊的領導合二為一，使黨的一元化領導得到武裝保障。所以不但在戰爭時期，就是在和平時期，掌握對軍隊的控制，都是領導黨和政府的最重要條

件。事實上，毛澤東從創建根據地起，也就是這樣做的。那時，毛澤東既是湘贛紅軍的創始人，又是湘贛邊界黨組織的領導者，於是出現了楊開明向上級報告中所說的，“特委的事總是書記一個人處理，個人專政，書記獨裁，成為邊界的通弊。”⁴⁰ 而且，當時的黨中央也批評湘贛邊界的“蘇維埃政權，多是上層的委派的而無下層選舉的基礎”，要毛澤東“禁止黨部和軍隊委派蘇維埃”，“絕對防止黨命令蘇維埃的毛病”。⁴¹ 1929年6月紅四軍第七次代表大會，因一些人批評他“管得太多”、“權力太集中”、是“書記專政”、有“家長制”，在這些問題上他又同朱德、陳毅等發生矛盾，於是前委書記被選掉了，還受到“嚴重警告”處分。⁴² 這次會議雖有缺點錯誤，但也說明毛澤東主張“黨管一切”和軍黨合一的一貫性。直到1931年11月的贛南會議，還批評他以總前委書記的名義發號施令，不管紅軍各部隊、地方黨、蘇維埃政府、各群眾團體都可指揮調動，是“國民黨以黨治國的餘毒”。⁴³ 如果說，這次會上批評他“狹隘經驗論”和“富農路線”是錯誤的，可是批評他“肅反擴大化”卻完全正確，就是批評這條“以黨治國”論也有一定道理。但不管經受多少挫折和批評，毛澤東關於槍杆子裏面出政權和黨管一切的思想、以及乾綱獨斷的作風，既無絲毫改變，還不斷有所發展。深受中國封建專制傳統影響的毛澤東，對於列寧、斯大林強調集權和“領袖專政”（胡喬木語）的民主集中制，可說一拍即合，貫穿終生。即使行封建之實，也可冠以馬列之名。這是可以舉出許多人所盡知的事例來的。因此，當毛澤東的領袖地位一經確定並趨於鞏固時，提出一元化領導體制，就是事屬必然的了。

三，一元化在中國的形成和實踐

（一）中國黨內兩種傳統的較量

中共誕生於封建和半封建的中國社會，深受皇權專制主義的影響。它又是在共產國際的幫助和指導下按民主集中制原則建立起來的，所以一開始就強調“厲行中央集權制”。⁴⁴ 二大通過的《組織章程決議案》也規定，黨內要進行“嚴密的集權的有紀律的組織與訓練”，“個個黨員都要在行動上受黨中軍隊式的訓練”。⁴⁵ 但是，中

共終究是宣揚民主與科學精神的五四運動的產物，它的主要創始人和五屆總書記又是新文化運動的主將和旗手，建黨初期的活動分子和黨員也多是五四運動的積極參加者，他們不能不帶進科學民主的精神。陳獨秀固然有個性倔強（李達就是由於和他合不來而退黨的）、有家長制作風，但還是竭力發揚民主、儘量控制自己，而且在他號召和領導下，開創了後來被毛澤東稱為“五四運動到大革命，是唯物辯證法運用比較好的時期，是我黨生動活潑時期”。⁴⁶ 基於這樣的時代背景，從一開始黨內就存在強調集權與強調民主兩種傾向，往往一個人同時具有兩者，區別只在於哪種傾向多些，還隨着地位的變化而變化。陳獨秀在總書記任內有家長制作風，“八七會議”失掉權力後卻表現出某種極端民主化偏向。⁴⁷ 這也就是前面說的潛規則：無權或權小時要民主，獨攬權柄時搞專制。但從建黨到延安整風的二十年裏，大致可以看出，更多保留五四精神和更多傾向民主的代表人物有陳獨秀、瞿秋白、張聞天等；繼承中國傳統和國際精神而力主專權的，除毛澤東外還可算上劉少奇等人。前者頗具書生氣，社會基礎也薄弱。後者注重實踐、長於謀略，又有雄厚的社會基礎。這就決定了民主傾向和專制傾向在黨內權力較量中的結局：民主傾向可能一時略佔上風，但終究成不了氣候；專制傾向也會遇到某種挫折，但從長遠看總是佔據統治地位。在延安整風後，我們黨就形成了一種穩定的個人崇拜和不講民主的傳統，“文革”後撥亂反正曾一度有所鬆動，但很快就恢復了原狀。足見專制傳統在中國的頑強，也說明一元化領導體制為什麼會在中國經久不衰。

（二）一元化體制的逐步形成

一元化體制的醞釀和露出苗頭，大約應該從1938年的六中全會算起。因為在這之前，雖然在黨的建設中一直強調中央集權和鐵的紀律，但由於在國民黨殘酷統治下，黨組織既分散又不穩定，很難實行集中領導，更談不上一元化。另一方面，黨的領導層還有不少具有民主意識的人，例如“八七會議”後擔負主要領導責任的瞿秋白，在他主持發佈的中央通告中就特別提出擴大黨內民主生活問題：“在秘密條件下，黨內要盡可能的實行民主主義，其意義是：1，要全體黨員參加黨的生活與瞭解黨的策略，盡可能的經過黨員群眾討論黨的各種

實際鬥爭的策略；2，盡可能的實行指導機關由代表大會或黨員大會選舉。”⁴⁸ 他起草的六大文件中，還正式規定，黨必須“實行集體地討論和集體地決定主要問題”。⁴⁹ 六大通過的黨章也專門增加如下內容：“在未經決議以前，黨內的一切爭論問題，可以自由討論。”⁵⁰ 張聞天雖然一度主要在宣傳工作方面犯過“左”的錯誤，但他主張民主，在他起草的《遵義會議決議》中就嚴厲批評了博古和李德的獨斷專行和家長制作風，說他們“對軍事上一切不同意見不但完全忽視，而且採取各種壓制的方法，下層指揮員的機斷專行與創造性是被抹煞了”。⁵¹ 而且他們都能以身作則，在他們主持工作期間，都盡可能地發揚了民主。當然，有民主傾向的領導同志決不只他們兩位。正是由於客觀上各地組織和各根據地的分散局面，主觀上有許多同志主張民主，傾向於集權和獨斷的同志還沒有在中央擁有穩定的絕對權力，因此以個人決斷和第一把手拍板為主要特徵的一元化體制在全黨一時還行不通。

但是六屆六中全會從根本上改變了這種情況，一方面在反對分散主義時過分強調了集中和紀律，實際上削弱了黨內民主；另一方面，從1937年12月會議到這次會議，由於上得到共產國際的支持、下得到一批領導幹部的擁戴，毛澤東的領袖地位已成事實，強調集中和加強紀律的力量迅速佔據絕對優勢。建立一元化體制的條件趨於成熟，以後的問題就是逐步落實並使其制度化。六中全會關於組織和紀律問題的決定，規定下級服從上級，全黨服從中央等，主要精神顯然就是中央集權。事實上，六中全會後，中央對各地和各方面問題的具體指示，比以前有顯著增加。1939年8月25日《中央政治局關於鞏固黨的決定》進一步明確提出，“必須在黨內開展正確的思想鬥爭，保證黨內思想上的一致，提高黨的鐵的紀律，保證黨的行動上的一致。”⁵²

在走向一元化的道路上，有兩個中央決定具有重要意義。一是1941年1月15日《中央關於項袁錯誤的決定》。這是在皖南事變戰鬥結束後的第二天倉促作出的（成文也許在這以前），無論當時還是事後，都看不出事情本身的緊迫性，可見是另有原因。現在許多當事人和史學工作者已指出《決定》對項英的指責不但過火，而且不公正，把毛澤東對形勢估計的失誤和前後指示不一的責任一股腦推在項英身上，指責項英和張國燾一樣是“不服從中央領導與中央軍委指

揮”，還懷疑可能有“內奸陰謀存在”。這顯然都是為了“殺雞儆猴”和給即將開始的整風和搶救運動作鋪墊，當然是很難服人的。因此不但中央一直沒像《決定》上說的，“將項、袁錯誤提交黨的七次代表大會討論議處”，而且還在黨史編纂學上搞點小動作。例如，1941年12月以書記處名義在延安編印的《六大以來》中收有這一《決定》，時間卻含糊地只寫“一月”，而不像其他文件那樣寫明具體日期。1991年出版的《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3)收了這一《決定》，注明是“根據1941年出版的《六大以來》刊印”，也沒注明日期，還故意放在皖南事變的一組文件的最後（即使1941年原版如此，也應據實改過來），以掩蓋《決定》係倉促作出。⁵³這一《決定》的中心用意就是警告各路“封疆大吏”必須絕對服從中央，實現中央的一元化領導。

第二是在毛澤東發出整風號召、作了《改造我們的學習》報告（因帶有試探性質，當時沒發表）之後一個多月作出的《中共中央關於增強黨性的決定》（1941年7月1日政治局通過）。目的是進一步強調服從中央與上級領導和嚴格紀律。批判那種在政治上“不尊重中央和上級的決定”，組織上“反抗中央，輕視上級，超越直接領導機關去解決問題”等現象，提出“應當在黨內更加強調全黨的統一性、集中性和服從中央領導的重要性”，以及“要在全黨加強紀律的教育”等“必須採取的辦法”。在文件的編纂和發佈上也出現了一點怪現象，就是《決定》正文第二段在“叛徒張國燾的結局”後面緊接着是“與項英反抗中央的機會主義所引起的皖南失敗”，但作為普遍學習的《整風文獻》中這後半句卻未作說明地被刪掉了，致使一個決定至今還存在兩種版本。⁵⁴這既說明對項英的處理大概由於把握不大所以規定不普遍傳達和要提交七大議處，也說明中共黨史編纂學存在的任意性。

經過一年的延安整風，實現黨的一元化領導體制的時機和條件已完全成熟，於是1942年9月1日政治局通過了《中共中央關於統一抗日根據地黨的領導及調整各組織間關係的決定》，⁵⁵其基本原則和精神直到現在還執行着，有些方面還有進一步的深入和發展，因此值得稍作介紹。

（三）一元化體制的規定和實踐

一元化的要點可歸納為：1，“黨是無產階級的先鋒隊和無產階級

組織的最高形式，他應該領導其他一切組織”。由於黨是執政黨，所以黨委就成了各級的最高領導機構，它的決定和指示，同級一切組織的黨員（領導人自然是執政黨黨員），“均須無條件的執行”。這就是說，黨委凌駕於同級其他一切組織之上。2，規定各級黨委書記人選由上一級黨委提名，經再上一級的黨委（或中央指定的代表機關）批准。這就必然導致書記在黨委中居於特殊地位、對各方面工作進行最後拍板和個人說了算。3，“黨的領導一元化，一方面表現在同級黨政民各組織的相互關係上，又一方面表現在上下級關係上。在這裏，下級服從上級，全黨服從中央的原則的嚴格之執行，對於黨的統一領導，是有決定意義的。”這就是規定從上到下的一條線領導，例如黨的領袖不但橫向領導中央級黨政軍所有機構，還垂直領導各級黨委特別是一把手。這樣，黨的領袖專政和各級第一把手拍板，就得到了制度上的保證，因而也就一直堅持和鞏固下來了。

至於延安整風後幾十年來對一元化領導體制的進一步發展和加強，我看主要表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一是表現在黨對政權的管理和控制更加強更直接了。作決定的時候，黨對政權的政策還是“三三制”，即“抗日民主政權中人員的分配，共產黨員大體佔三分之一，左派進步分子大體佔三分之一，中間分子和其他分子大體佔三分之一”。⁵⁶ 因此還強調，“黨對政權系統的領導，應該是原則的、政策的、大政方針的領導，而不是事事干涉，代替包辦”，“黨委及黨的機關無權直接命令參議會及政府機關”，而且“萬一”黨委的意見“未被參議會及政府通過”，也“必須少數服從多數”。⁵⁷ 但抗戰勝利後，特別是建國後，我們黨已成為唯一的執政黨，還在解放戰爭時期的土改中就已放棄了“三三制”政策。許多跟我們合作過的地方民主人士和開明士紳紛紛遭到鬥爭，哪還有什麼“三三制”，於是黨管一切和以黨代政就屬必然了。1958年八大二次會議後，為了加強黨對政府工作的直接管理，根據毛澤東的指示，還在中央成立了財經等若干小組，實際上也就是要在一定程度上架空國務院。對此，毛澤東於6月8日寫道，“這些小組是黨中央的，直隸中央政治局和書記處……只有一個‘政治設計院’，沒有兩個‘政治設計院’。大政方針和具體部署，都是一元化，黨政不分。”⁵⁸ 可見，這時的一元化就是黨政不分，就是黨要包攬一切。所

以“文革”後，我們喊黨政分開喊了幾十年，可就總是分不開，根子就在一元化。既然黨領導一切，主要不管經濟建設、社會穩定等這些政府應管的重中之重的事，還管什麼？有關重要一點的政治、經濟、社會、文教問題，以至司法案件，還不都得黨委書記拍板？而且直到現在還經常以黨政聯署發號施令，有些機構乾脆是一個單位兩塊牌子。這樣，怎麼可能解決黨政不分的問題呢？所以近一個時期已乾脆不再多提黨政分開的問題了。

二是一元化深入到了基層。延安整風時關於一元化的決定還只管到地委一級，但後來，一直到現在，卻已發展和深入到了基層，特別是農村。一個村子，不管有幾個黨員，佔居民比例多大，支部都是這個村一切事務的最高領導和管理機構。支書不管是真選的，還是指定的、委派的和傳承的，都是這個村的第一把手，無論黨員還是非黨員都得服從他的領導。書記如果是好人並且能幹，全村人都會受惠。可惜許多書記表現平庸，而且不少是壞人，欺壓群眾，稱霸一方。我當了十年全國政協委員，曾隨“視察團”去過陝、甘、寧、內蒙、雲、貴等地，發現一個比較普遍的現象，就是各村住房最好的多為支書家。而且書記確實在指揮一切，在人群中顯得很威風。最近看到一本叫《中國農民調查》的書，⁵⁹ 描寫了一些農村幹部特別是區、鄉、村的書記，如何稱王稱霸、貪贓枉法、殘害群眾，也印證了我看到和所瞭解的一些農村情況。如此村鄉幹部，確實比我小時見過的國民黨保甲長還厲害得多。對於這些，即使嚴格管制下的報紙和廣播也經常有所揭發，看來誰都無法否認。但是過去和現任的某些官員，不但不思己過，不願面對事實，還把這種揭露稱之為“以偏概全”，連這本書都不能再公開發售了。他們也不想一下，為什麼當年提出“三農”問題的湖北監利縣棋盤鄉黨委書記李昌平後來竟工作不下去了？真是“人以群分”，官官相護！當然，一元化深入基層並不限於農村。工礦企業，也在中心（業務以廠長為中心）之外又增加了一個核心（政治上黨的書記是核心）。甚至一些科研機關，為了體現“黨的領導”（原本就是在以黨組形式領導），都派來了專職黨委書記。其實，這只是有利於安插和提升幹部，擴大編制，對實際工作並無多大好處，反而增加了不少矛盾。例如中心和核心之爭，就吵了好些年，誰也說不清。

三是一元化使軍隊幹部長期當權，成為我國經濟社會文化長期落後的一個重要原因。因為一元化決定是在戰時作出的，規定“‘一切服從戰爭’是統一領導的最高原則”，所以第一把手即書記一般都由軍隊幹部擔任。建國後仍然堅持這一傳統，不但出任各部門和各地區主要領導的多是軍隊幹部特別是一方面軍出來的老戰士，而且新解放區（佔全國大部分）的地、縣、區也基本是軍隊轉業幹部。他們長於打仗，習慣於服從命令聽指揮，但對於和平建設中的問題卻大多並不內行，其中許多人還輕視科學和知識分子，喜歡蠻幹，這就不能不對工作造成很大損失。再加上毛澤東多數情況下唯意志論的領導和指揮，各級領導按軍事慣例緊跟，並層層加碼，使中國人民吃了不少苦頭，國家經濟和科技發展落後了一個時代。例如井岡山老戰士譚震林，建國後長期主管農業，在農業大躍進、虛報浮誇、大放衛星，以及後來的反右傾和推動“第二個回合”的大躍進⁶⁰上，都是衝鋒在前，對造成三年困難和餓死數千萬人負有一定責任。（只是由於中國黨的一元化體制，不但不予追究，反而得到升遷，補選為政治局委員。）毛澤東主要依靠這樣一些老幹部管理中國二十多年，中國怎麼能趕上時代潮流？

當然，一元化的發展和深入並不限於這些。它是隨着主客觀情況的變化而不斷變化的。但是萬變不離其宗，“一切權力集中於黨委，黨委的權力又往往集中於幾個書記，特別是集中於第一書記，什麼事都要第一書記掛帥、拍板”，⁶¹這基本精神是決不會變的。事實上也是只能加強，不能削弱。解放初期還有一批民主人士擔任重要領導職務，如副總理、部長等，後來就一個也沒有了。

四，關於一元化的幾點評價

在談了一元化的來龍去脈之後，對實行了六十年、今後還會繼續堅持的這一領導體制也可以談一些個人的粗淺看法。由於這個問題太大，而且現在還在執行着，所以討論起來就有很大的難度。但也正因為如此，這個問題反而更值得研究，並且極為迫切。這是適應時代潮流、改進黨的領導、“加強執政能力”，需要解決的首要問題。下面提出的幾點看法也許完全錯誤，但只要能引起批評，展開討論，我就

很滿意了。

(一) 一元化曾經起過一定的積極作用

一元化是在戰爭時期提出並開始實行的，而為了進行戰爭和取得勝利，集中領導和嚴格紀律無疑是最為重要的。那時軍事第一，地方工作也主要是為戰爭服務，這是我們這一代人在抗日戰爭和解放戰爭中都親自體驗過的。由於統一思想、統一指揮，使我們在這兩場戰爭中力量得到迅速壯大，最後勝利的到來竟超出我們自己的預期。這也是歷史所證明了的。

其次，在戰爭時期，我們實行的是戰時經濟，全國解放後又完全照搬了蘇聯的計劃經濟。戰時經濟保證了戰爭的勝利。計劃經濟雖然毛病百出，在總體上是妨礙生產力發展的，但在一定時期和需要集中力量辦幾件事上，還是會起很大作用的。例如我國的“兩彈一星”就是採取了集中力量打殲滅戰的軍事化辦法，而且也歸之於軍事編制。不到十個月建起雄偉的人民大會堂也是令世人吃驚的。無論是戰時經濟還是計劃經濟，主要特點都是要求高度集中，這都適宜於領導上的一元化。

但是，這不是說戰爭和計劃經濟都必須實行一元化，而是說一元化比列寧的民主集中制更簡單更省事，但有時造成的損失也會更大。例如列寧遇到布列斯特和約，費了很大勁說服中央委員會，才取得了7：4票的多數，還要在一周後黨的第七次緊急代表大會和蘇維埃第四次非常代表大會上爭取到黨和政權機構的支持。⁶² 中國在決定抗美援朝時就比這簡單多了，只要毛澤東決定，即使書記處和政治局多數人不同意，最後還是通過和照辦了。⁶³ 這種過度集中和一個人說了算，即使在軍事問題上也會造成嚴重損失。例如對朝鮮戰爭，1951年1月拒絕聯合國的停火建議和否定彭德懷停止進攻的正確意見，就使中國失掉一個極為有利的機會和受到很大損失。⁶⁴ 又如蘇聯在衛星發射與原子能發電方面走到了美國的前面，中國在短時期製成兩彈一星，看來是大勝利。但由於把主要科技力量和緊缺的資金用在了這些上面，實行“單打一”（更不用說困難時期北京的人大會堂等十大建築，特別是各地大造別墅的浪費了），就使整個生產和管理技術落後了。而這正是國家強盛和發展的基礎，一個時期的耽誤，會使國家多用半個

世紀也趕不上世界水平。

(二) 一元化有助於政權鞏固和社會穩定

前面已經說過，一元化就是從中央到基層，“東西南北中，黨政軍民學”，一律納入黨的各級組織特別是它的第一把手領導和管理之下。這樣，就在全國形成了一個嚴密的網，國家和人民的一切活動都在這個網下而不能出圈，因此顯得平靜而有序。只要這個網張開着，也就是說保持着從上到下的黨的一元化領導，那麼，無論國內發生什麼嚴重問題，不管多大的天災和人禍，都不會影響到政權和社會的基本穩定，就是發生局部動蕩也可以比較容易地得到解決。這就是為什麼五十多年來，我們國家經過那麼多的重大事件，例如強迫命令下的大躍進、人為的三年困難、領導人一手製造的十年浩劫等，都沒能從根本上動搖黨領導下的政權，也沒能使整個社會秩序完全失控。就是現在，許多國家和地區不斷出現游行示威、各種集會和衝突，但實行一元化領導的中國，卻可以頂住這種浪潮，表現得安靜和平穩。

當然這不是說一元化緩解或消除了社會矛盾，而是說由於這張“籠罩四野”的網可以把衝突控制在最小範圍或消滅在萌芽狀態，把矛盾掩蓋住而不能暴露和激化。由於一元化是從上一直“化”到基層的，而毛澤東關於“支部建在連上”的原理就起了巨大作用。它使黨的組織深入到社會各個角落，而發揮下面一元化領導的支部書記就有責任保證所管那一方土的穩定。即使某個基層沒有管好，出了問題，但由於層層負責，上一級或更上一級還是會控制住的。至於對這種體制的評價，那倒是見仁見智，意見不一。但不管怎樣，它還是保證了“穩定壓倒一切”的要求，所有機構照常運轉，各級領導也都做到了安然無恙。

(三) 一元化是和民主不相容的

一元化雖然可以一時或在一定問題上發揮點積極作用，但總的看來它卻是同時代發展背道而馳的。這也是鄧小平說的，“權力過分集中，越來越不能適應社會主義事業的發展。”⁶⁵因為作為人類發展的普遍規律，都要走向文明，其必經之路則是經濟市場化和政治民主化。兩者如同一個車子的兩個輪子，缺一不可，只用市場化一個輪子

是無法持久的。何況民主化已成世界潮流，可以躲過一時，但遲早會被捲進去。這是不以人的意志為轉移的。過去長期說無產階級專政才是真正的民主，高出資產階級民主千百倍。其實這只是不顧事實的一句空話。因為如前所述，無產階級專政實際上是黨的專政和黨的領袖的專政。他們以無產階級以至全體人民的代表自居，並無實施程序和客觀標準衡量。連一切資產階級國家的政黨和領導人不是也都說他們代表全體國民的利益嗎？無論當時還是事後，誰也舉不出充足理由來說明列寧實行一黨專政、取締孟什維克和左派社會革命黨，是無產階級利益和多數人的要求。斯大林的濫殺無辜就更不用說了。以中國而論，無論是農業合作化、工商業和手工業改造、反右派和大躍進，特別是“文化大革命”，有什麼人能說這是得到了無產階級和人民大眾的授權？作為過來人，我們可以肯定這都是領袖個人的號召，無產階級和全國人民只是被迫響應。⁶⁶ 而且據瞭解內情的胡喬木說，毛澤東對中國社會主義發展逐漸形成的思想，在黨內，甚至在領導層，“實際上多數同志是不贊成的”。⁶⁷ 可以說，凡是號稱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都是領袖（個人或少數人）以黨的領導為名通過黨的各級組織，實行對無產階級和人民群眾的專政。一元化只是使這種專政變得更加明顯，更談不上什麼民主！

不但從黨的領袖到支部書記的個人一元化專政，完全違背民主原則，於理於法毫無根據，就是各級黨委的一元化領導也是民主政治所講不通的。關於民主，馬克思在《哥達綱領批判》中特別指出，“‘民主的’這個詞在德文裏的意思是‘人民當權的’。”⁶⁸ 如果沒有人民的真正選舉和監督（恩格斯說，“普選制是測量工人階級成熟的標尺。”⁶⁹），那麼，黨領導下的一切組織如人民政府、人民軍隊、人民法院、人民警察、人民銀行以至人民幣等等，都只是假人民之名以行，而並未由人民經過一定程序的授權。就算我們各級人民代表的選舉是完全和真正民主的，那他們選的最高領導也只是省長、縣長、村長等，怎麼在他們上頭又憑空來了一個管他們的第一把手——黨委書記？這不等於民主又被剝奪了？我們在延安整風前學《黨的建設》，還說黨的領導靠它的政綱和具體政策、靠黨員的宣傳工作和模範作用。後來一元化了，黨的領導似乎變成天經地義，無須人民授權。有些代表一元化的各級第一把手，也只靠關係而不必管群眾是否擁護。

否則，胡作非為的程維高怎麼能在京畿咫尺之近的河北稱霸十年之久？

因此，在一元化的體制下，實現黨的領導可以不通過民主程序取得人民支持，主要依靠掌握幹部的任免權就行。你不服從領導，就撤消職務或調動工作，換上聽話的和順從的。如屬黨外，要通過一定形式，那就先“代”後“選”。黨內更好辦些，或以上級黨委名義決定任免，或會前先調來再實行等額選舉。有人說，社會主義和資本主義的區別主要就表現在我們有共產黨的領導，而黨的領導又主要體現在控制幹部的任免和使用上。這也許把問題看得太簡單了。但不管怎麼講，我們把人事機密列為國家重大機密卻是事實，而這恰好是違反列寧所提公開性原則的。

這裏附帶談一下公開性問題。人們有個誤會，以為公開性是戈爾巴喬夫提的，是個壞東西。其實這是列寧提的，而且他首先指的就是幹部問題上的公開性，即幹部的工作和品德等都應向群眾公開。例如他在《做什麼》中說，“大家大概都同意，‘廣泛民主原則’要包含兩個必要條件：第一，完全的公開性；第二，一切職務經過選舉。沒有公開性而談民主是很可笑的，而且這種公開性還要不只限於對本組織的成員公開。”又說，“完全的公開性、選舉制和普遍監督的‘自然選擇’作用，使每個活動家最後都能‘各得其所’，擔負最適合於他的能力的工作，親自嘗到自己的錯誤的一切後果，並在大家面前證明自己能夠認識錯誤和避免錯誤。”⁷⁰ 所以列寧認為，沒有公開性就沒有民主。在秘密條件下，不能完全實行民主而強調集中，就是因為公開性受到限制。有人統計，《列寧全集》上使用公開性一詞多達46次。可見這並非戈爾巴喬夫的發明。更重要的是，講社會主義民主而排斥公開性（即透明度或群眾的知情權），那確實是“很可笑的”。

（四）一元化和實行法治相衝突

一元化既然源於“黨是無產階級階級組織的最高形式”，“其使命是要領導工人階級其他一切組織”，這就在實際上使黨居於國家政權、軍隊及其他所有組織之上，從理論上說有權領導和指揮它們，往往也就使口頭上說的法治變成了黨治。憲法上雖然規定一切政黨和社團都必須遵守憲法和法律，但是既然制憲和立法的機構都必須接受黨

的領導（憲法也明文規定堅持黨的領導），那黨也就實際上凌駕於憲法之上，更不用說其他法律了。如果再進一步考察，一元化既然使“一切權力集中於黨委”，“特別是集中於第一把手”，因此法治不但變成了黨治，而且實際上變成了領導者個人的人治，領導者的話往往重於法律。由於一元化是從上到下，人治也就同樣從上到下。毛澤東在世時自不用說，就是“文革”後，許多重要決策也不是先在什麼會議上提出，經過討論通過再定下了來。而往往是最高領導人先有個談話，其中不少還是先同外賓談，就自然成為國家的政策。立法和行政機構的任務只是在組織上貫徹並使之法制化，成為國家的制度、計劃或法規。各級黨委的第一把手，同樣可以在管轄的範圍內實行人治，一切又是他說了算。品質差的更是欺上瞞下、貪贓枉法，胡作非為。連一些基層組織的支部書記，也可以自定政策、任意攤派、私設公堂、侵犯人權。這就是為什麼老百姓至今還把希望寄托在“清官”的身上。事實上，一個地區，從省市到村鎮，出一個好的領導（第一把手），經濟發展和社會風氣都會很快上去；如果派來的是壞的領導，大家都會跟着倒霉。這已成為各地發展不平衡的一個重要因素。

一元化導致的人治，也是憲法關於“人民法院照法律規定獨立行使審判權”⁷¹ 在實際上行不通的根本原因。法院既然歸黨委領導，黨委特別是主要負責人干預定案就是正常的事。於是人們看到，刑法實施和量刑標準在各地，甚至同一地方的前後，都有很大差別，同罪不同刑、重罪輕判或輕罪重判甚至無罪也判等情況不一而足。

黨的一元化領導超越法治並壓倒法治，這表現在各個方面。憲法規定的一些條款在實際上並未兌現，似乎也沒準備兌現，如“第三十五條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有言論、出版、集會、結社、游行、示威的自由。”這裏最後連限詞都沒設（當年國民黨還有非依法律不得限制之類的話），從字面上看，所有公民都可無條件地享受這些權利。但實際情況如何，人們是很清楚的。另一方面，一些通行無阻的現象，卻於法無據。例如我們黨的宣傳部門，可以管理和控制全國輿論，有權規定新聞出版業哪些必須講和哪些不准講，具體到各種歷史問題、司法案件、一本書、一個戲等等，以致越是群眾關心的問題越是不准講。而且不事聲張，一個電話，全國照辦。這已是人們習以為常的事，但我卻沒能查到法律根據。憲法上沒有這個授權的規定。中

國目前還沒有政黨法。那麼我們黨分工主管意識形態的領導人可以一言九鼎，黨內黨外都得服從，而且適用於過去、現在和將來，這能說是法治嗎？

（五）一元化排斥監督

一元化本身就是不允許有監督的，這是個制度問題。一元化領導的《決定》，只規定了黨委對同級一切組織和下級的領導，以及它們對黨委領導的服從，並沒有規定對黨委領導如何監督，對黨委權力如何約束。這就自然形成上面引述過的鄧小平說的，“黨的一元化領導，往往因此而變成了個人領導。”⁷² 建國前夕召開了新政協，制定了被稱為“國家臨時性的根本大法”或“中國人民的臨時憲法”的《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被中央人民政府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一致決議”“接受為政府的施政方針”。⁷³ 但是過了不到三年，“毛澤東提出向社會主義過渡”，⁷⁴ 既沒有經過制定《共同綱領》的原機構人民政協，也沒有通過黨的最高權力機構全國代表大會甚至中央全會（倒是沒有忽略向斯大林請示），《共同綱領》就被“過渡時期總路線”代替了，原定的建設新民主主義一下子變成社會主義；有些政協委員和民主黨派人士，想對這類問題提意見，進行監督，結果被打成右派。反右後，來自民主黨派等黨外的監督基本上是名存實亡了。口頭上常講的群眾監督，其實多半是句空話，大概誰也說不清是怎麼個監督法。我們這裏舉個上下都是一元化領導的例子，看看下面能不能“監督”上面。安徽臨泉縣政協副主席于廣軒對縣委書記張西德的惡貫滿盈實在看不下去，就偷跑到河南上蔡縣，用全家兩個月的生活費化名給江澤民總書記發了一封長電報告狀，後又從上層層批轉到張西德手裏，結果竟是一些無辜者幾被打死，還大整了大批上訪上告的群眾。欲知詳情，請看前面提到過的《中國農民調查》，第106-108頁。

至於黨內監督、輿論監督，前面已經講過，連監察機構都在同級黨委領導之下，報刊等傳媒也由黨的宣傳部直接控制，它們怎麼個監督法？例如，中央紀委如何監督政治局常委？實際上，任何傳媒都不敢和不能談論與某一常委有關的任何問題。省、地、縣各級的情況同例。因此，對許多領導同志，就只能靠“自律”和“慎獨”了。他要不自律怎麼辦？所以說，一元化必然導致特權和特殊化，沒有監督機

制則必然產生腐敗。光靠上面查出幾個貪污犯（後台硬的還不准講）加以嚴懲，是不解決問題的。事實上反而越抓越多，因為這是個制度問題。

（六）要提高黨的執政能力必須改變一元化領導

根據以上所述，一元化領導體制在建國後的和平時期，基本上是沒有起過積極作用的。現在要提高黨的執政水平和能力，最大的障礙就是一元化。這是中國黨要保持政權，更不用說提高執政水平了，不能不首先解決的問題。如果黨自己沒解決，客觀形勢的發展也終究會使它得到解決，問題只在遲早和方式的不同。存在於二十世紀的一元化領導體制，進入二十一世紀必然還會延續一段時間，但決不會持續太久，因為它是同時代的發展不相容的。

改變和解決一元化問題，無論採取什麼方式和經歷什麼過程，以下幾點恐怕是起碼應該做到的。

1，真正實行黨政分開，採取有效措施取消一元化

十一屆三中全會以後，鄧小平就提出並經政治局通過，要“着手解決黨政不分、以黨代政的問題”。⁷⁵但實際上並沒有實行。1987年黨的十三大正式提出“關於政治體制改革”問題，而且說明“政治體制改革的關鍵首先是黨政分開”。因為“我國的現行政治體制，是脫胎於革命戰爭年代而在社會主義改造時期基本確立的，是在大規模群眾運動和不斷強化指令性計劃的過程中發展起來的。它不適應在和平條件下進行經濟、政治、文化等多方面的現代化建設，不適應發展社會主義商品經濟。”還提出了一些具體做法，如明確取消基層組織企業的“一元化”領導。⁷⁶這是鄧小平一再聲明一個字都不能改的十三大報告上所說的。可是在不久發生的“八九風波”（也稱“天安門事件”）後，黨政反而更加不分，企業又加強了一元化領導，增派了“核心”。現在情況如何呢？實事求是地說，全國上下都沒有解決黨政分開的問題，還是全面實行着一元化領導，還是權力集中在黨委特別是常委，還是第一把手說了算。只要保持一元化領導，“黨政分開”無論喊得多麼響亮，都只能是空話。三番五次提出“黨政不分、以黨代政”的問題，是因為這個問題的弊端太明顯了，太不得人心了。但為什麼又五次三番地行不通，空喊幾十年始終得不到解決？道理很簡

單，就是黨委第一把手不願放權，因而沒有制定一套行之有效的制度。對於絕大多數當權者來說，大概都是願意擴權，不願放權。在這個潛規則的作用下，長期以來，黨內就從上到下、在思想認識和政治活動上，形成了一個護權的群體。他們依靠一元化領導體制保持和進一步擴充權力，黨也依靠他們得以實現領導。這就是老講黨政分開卻老是分不開的原因。

因此，要真正和徹底解決黨政不分和以黨代政的問題，就要下決心公開放棄一元化領導體制。從理論上講，不能認為黨天然有權領導其他一切組織。“黨是無產階級階級組織的最高形式”，這一命題本身就具有壟斷性，違背馬克思主義政黨平等的民主精神，⁷⁷ 更是完全過時的了。而且既然說是無產階級的領導，那麼誰來代表他們實現領導，也應該由無產階級選擇和決定。如果即使有一部分無產階級不支持黨來代表，那也不能對他們以反黨反革命的罪行進行鎮壓。同理，人民也有權選擇自己信任和擁護的領導，而不能往他們頭上強加。這些都應當視為政治民主的起碼原則，而不能說成是資產階級自由化。我們總不能說，人民有權選擇自己的領導是資產階級民主，必須服從共產黨（從中央到各級黨委）的領導才是無產階級民主。即使黨犯了路線錯誤，比如大躍進、反右傾和“文化大革命”之類，人民都得無條件地跟着黨走，否則就是反革命，就要遭到鎮壓。這恐怕就根本談不上民主了。在實際上，要改變一元化領導體制，就必須公開宣佈廢除黨委書記當然是第一把手的規定，明令禁止黨委及其下屬部門直接插手行政、司法等工作，還應採取一些具體措施使其落實。總之，要解決“黨政不分，以黨代政”這一最根本的老大難問題，就必須從理論上到實踐上完全取消一元化。

2. 實行民主選舉，堅決取消幹部的終身制和變相終身制、委任制和變相委任制

十一屆三中全會以後，我們黨實行了幹部的離退休制度，在一定程度上解決了幹部的終身制問題，這確實是一個重大進步。但現行制度並不完善，所以只能說在一定程度上解決而不能說完全解決終身制問題。因為第一，仍然允許少數人不依法退休，為其製造各種理由留任掌權。另外是名義上退休了，實際上繼續把持着重大問題和重要幹部任免的決定權。這就容易造成幹部問題上的任人唯親和世襲繼承等

返古（封建）現象。第二，仍然保持着嚴格的封建等級和官民界限。幹部離退休後繼續保留原有待遇和不同等級的發言權，使幹部晉升和擴編加快，增加群眾負擔。而且退休後也並未離開幹部這個特殊群體，在老百姓看來，官民界限依然明顯。第三，現行制度並未從根本上解決鐵飯碗問題。在一般情況下，當了幹部就一輩子是幹部，起碼可以幹到退休年齡，中途淘汰和自行轉業的是極少數。這在實質上仍然是一種終身制。

至於幹部的委派制和變相委派制，這是體現黨的領導的重要手段，因而得到一貫堅持和不斷加強。例如，作為黨的最高權力機構的全國代表大會，其民主性和透明度（公開性）就越來越薄弱了；上級對下級幹部的任免和調動也更加直接和更少顧及黨章或憲法的規定了。即使通過選舉的形式，各級代表及當選人員也是事先由同級組織部門提出、經同級或上級黨委批准。這一適用於黨內外的作法，就是變相的委派制。這一制度的危害是無須多說的。我們以前曾引證過，連宋慶齡也早已認為，不改變幹部委派制，現代化就會失敗。⁷⁸

要解決終身制和委派制問題，只能靠政治民主化，即列寧說的“公開性、選舉制和普遍監督”。聲稱為人民服務的黨，卻不願和不敢實行馬克思主義特別重視的真正民主的普選制，實在使人難以理解。

3. 增加透明度，還給人民知情權

相信人民群眾自己解放自己，這是馬克思主義的一條基本原理，也是我們黨所提群眾路線的一個重要觀點。何況中國人民在我們黨的領導和教育下已經過五、六十年，按理應該是有高度覺悟的了。在這種情況下，還有什麼理由對人民不實行列寧所提公開性（即所謂透明度）呢？總不能老是“葉公好龍”吧！實際上，從我們黨執政時起，人民的知情權就越來越少了。而且豈止人民，連黨員對黨的活動也越來越感到神秘。例如十六大就比八大神秘得多。會是怎麼開的，領導人是怎麼產生的，都屬於最高黨國機密。人們不妨反躬自問，為什麼連許多實行“資產階級民主”的國家（無論大的和小的，發達的和不發達的），都敢實行普選和直選；而實行比它們更加民主百倍的“無產階級專政”國家，不管經過多長時間的治理和教育（訓政），實行馬克思主義所主張的普選制的條件就是成熟不了？大概誰也不知道政

治民主化何時才能實現，“軍政”和“訓政”還要延長多少年。社會主義國家總不能比資本主義國家更怕自由、平等、民主等這些以人為本的起碼訴求吧？

沒有公開性就沒有民主。公開性是民主化的前提。而且根據我們自己的理論，人民群眾是主人，各級幹部，包括黨和國家的領袖，都是人民的公僕。哪有僕人可以瞞着主人包辦代替、操縱一切的道理？所以實行公開性、增加透明度、讓人們擁有本來就屬於他們的知情權，應該是天經地義、無可爭辯的事。為此，應該爭取儘快做到以下幾點。

一是政務公開。所有國家事務，除國防、安全、外交等國際上通行的保密範圍外，都應公開。例如納稅人就有權知道他們交的稅都花到了什麼地方。如果每年的預算收支只講框架，不談細目，那就無異於向主人隱瞞了一多半。我們提倡黨政分開，但在現在的財政預算中黨政經費卻混在一起，人們怎麼才能瞭解到國家幹部中有多少是專業黨務工作者和撥給黨多少活動經費？

二是黨務公開。這裏主要指改變以至取消一些黨務部門的暗箱作業，特別是組織部門在黨內外選舉和幹部安排上的包攬；宣傳部門在輿論管理上代行立法（規定不准講什麼等）、司法（處分編輯、作者和單位）和行政（審批新聞出版和幹部任免等）職能的內部操持。

三是人事公開。這既指選舉制度的公開化，也指各級領導幹部個人財產和親屬情況（個人隱私除外）的公開化。所有黨員和幹部，既已許身為人民服務，不惜一切犧牲，還有什麼不敢對人民公開的？而人民又怎麼能選舉和擁護根本不瞭解的人來領導自己？

四是輿論公開。既然我們一貫提倡實事求是、言行一致，那起碼也應使自己制定的憲法落到實處，如明文規定的言論、出版、新聞等自由，允許公民有權公開發表意見，進行輿論監督。這裏也包括開放歷史和現實研究中的各種禁區，根據政治民主原則和世界各國通例實行檔案的分期解密等。

實行公開性和增加透明度的內容很多，上列幾條只是舉例而言。

4. 結束人治，以法治國

延安整風造成的深遠影響之一就是“無法無天”（以前蘇區雖然也如此，但那時地盤小、知識幹部少、對全國和後世影響有限）。經

過整風和搶救，幾乎全體幹部的人性、人權以至人格俱已被“整”掉，提高了缺少獨立思考、只知服從的黨性。問題還在於，這種“無法無天”竟成為長期以來佔統治地位意識形態的一部分。這也許同馬克思關於打碎舊的國家機器、同傳統觀念徹底決裂⁷⁹的思想有關，特別是同列寧一再強調的無產階級專政“是不受任何法律約束的政權”⁸⁰等論斷有關。延安整風以來，我們黨在這個問題上的發展還在於，不遵守自己制定的法律、而且制定憲法和某些法律本來就是做樣子。例如憲法上規定的人民的自由權利，從開始到後來都是沒打算執行的。1941年5月1日，黨中央曾經批准和發佈了適用於全國各根據地的著名《陝甘寧邊區施政綱領》，⁸¹規定實行“三三制”（第五條），“保證一切抗日人民（地主、資本家、農民、工人等）的人權、政權、財權及言論、出版、集會、結社、信仰、居住、遷徙之自由權”等，可是過了不久，整風運動一來，這一切就作廢了。搶救運動不只是以言定罪，而且無言（緣）無故也可被任何單位搶救關押、刑訊逼供。慢說地主、資本家，其實遭難的多是共產黨員。建國後，我們黨在全國執了政，但仍然執行的是“無法無天”政策。毛澤東親自領導和主持制定了他自己稱之為國家臨時性的根本大法——《共同綱領》和第一部《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然而擅自廢棄《共同綱領》和帶頭破壞憲法的正是毛澤東自己。他從來不把法放在眼裏，一切都按自己的意思辦，直到最後和林彪一起製造了個“國家主席”事件，就來自他要擅自取消憲法規定的國家元首。現在報刊上經常批評老百姓是法盲，我看主要原因就在於法不兌現，上面首先不守法，了解法的用處不大。實際上，我們國家直到現在仍然是人治高於法治，而且不只上層，一些基層幹部都可以無視法律和自行立法、自設公堂。所以我們不僅談不上法治，而且也談不上法制。

有鑑於此，我以為要談法治，談依法治國，必須立即着手解決這樣幾個問題。第一，徹底清算延安整風以來提倡和推行的“和尚打傘，無法（髮）無天”的精神。不可死守“為尊者諱”的封建原則，為毛澤東破壞法紀開脫、掩蓋和設禁區。第二，完善立法。從憲法到各項具體法規，已有的該修改的修改，使之真正體現民主、更臻完善。凡是所缺的法，如政黨法、新聞法等，應當儘快制定。黨、政府和各級幹部，既然是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就不應害怕受自己制定的

法律的約束，例如宣傳部門就不應由於害怕“新聞自由”四字而阻撓新聞法的討論和出台。總不能說社會主義實現人民享受自由權利的條件反而成熟無期。第三，立法執法都應公開，取消暗箱作業。關係人民自己的憲法修改和各項重要立法，人民反而不准談論，只能接受既成事實，這是在民主問題上的大倒退，因為第一部憲法定時還允許人民討論、廣泛徵求意見。第四，嚴格遵紀守法，使法制不能流於形式和空談。越是高層領導越應以身作則，並要嚴防把領導人的個人意志通過某種操作變成國家或政府的立法。

關於建設法治國家，現在談論很多，無須在此多講外行話。以上所提，只是從延安整風聯想到的一點個人看法，談不上有什麼研究。

註釋

- 1 毛澤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開幕詞（1954年9月15日）。
- 2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2004年3月14日通過），“序言”。
- 3 《毛澤東1947年11月30日給斯大林的電報全文》，《中共黨史研究》2002年第1期。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263-264頁。
- 4 鄧小平：《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1980年8月18日），《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28-329頁。
- 5 王永治專訪李銳，見《21世紀環球報道》，2003年3月3日第21版。
- 6 見《高校理論戰線》，2002年第4期。
- 7 《斯大林全集》中文版第十三卷，第95頁。
- 8 見前面三篇《延安整風與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 9 李銳：《大躍進親歷記》，第173-174頁。《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7）第113頁談到個人崇拜分正確和不正確兩種，因係提綱，沒這句話，但意思是有。
- 10 秦川：《1983年風雲中的胡耀邦》，見張黎群等主編：《懷念耀邦》第一集，香港凌天出版社1999年版，第276頁。
- 11 沈寶祥：《直面反對新的個人迷信》，《學習時報》，總第239期，2004年6月14日。

- 12 《中國共產黨第十六次全國代表大會文件匯編》，第 65 頁。
- 13 《中國共產黨第十二次全國代表大會文件匯編》，第 82 頁。
- 14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1)，第 769 頁。
- 15 毛澤東：《論新階段》（1938 年 10 月 12 日至 14 日在中共擴大的六中全會的報告），《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1)，第 651 頁。
- 16 見劉少奇：《論黨》，《劉少奇選集》上卷，第 359 頁。
- 17 《論黨》，《劉少奇選集》上卷，第 365 頁。參閱毛澤東：《論新階段》第 7 章第 10 節“黨的民主”，《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1)，第 652-653 頁。
- 18 《對劉少奇、楊尚昆破壞紀律擅自以中央名義發出文件的批評》，《毛澤東選集》第五卷，第 80 頁。
- 19 《六大以來》（下），第 208 頁。
- 20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22 頁。
- 21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81 頁。
- 22 《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1980 年 8 月 18 日），《鄧小平文集》第二卷，第 329 頁。
- 23 鄧小平：《黨和國家領導制度的改革》，《鄧小平文集》第二卷，第 329 頁。
- 24 據張聞天 1943 年《反省筆記》，政府系統人員在長征時的去留由李維漢擬定名單。張曾建議帶瞿秋白走，遭博古否決。李維漢附和說，帶上是累贅。三人團之一的周恩來沒說話。（1999 年 1 月 28 日採訪劉英的談話）。
- 25 參見余煥春：《李維漢痛定思痛疾呼反封建》頁《炎黃春秋》，2003 年第 3 期。
- 26 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01 頁。
- 27 見《彭德懷年譜》，第 790 頁。
- 28 《共產黨宣言》的原話為：“工人革命的第一步就是使無產階級上升為統治階級，爭得民主。”《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第 272 頁。
- 29 毛澤東：《關於正確處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毛澤東著作選讀》，第 761 頁。
- 30 《共產黨宣言》中就說，“共產黨人不是同其他工人政黨相對立的政黨。”又說，“共產黨人到處都努力爭取全世界的民主政黨之間的

團結和協議。”《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第264頁和第285頁。

- 31 列寧在十月革命後就取締了社會革命黨、孟什維克等政黨，只留下布爾什維克執政。斯大林更在理論上提出，“黨是無產階級專政的工具。”（見《斯大林選集》上卷，第267頁）。
- 32 像巴黎公社那樣。見馬克思：《法蘭西內戰》，《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二卷，第375頁。
- 33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86頁。
- 34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81，82，84頁。
- 35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81頁。
- 36 以上有關俄共的情況，參閱尹彥：《列寧時期的黨內民主》，廈門大學出版社2003年9月版。《書摘》2004年4月號曾予摘要發表。
- 37 分別見《斯大林選集》上卷，第265頁；《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中文版，第83頁。
- 38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3），第426頁。
- 39 見《八七會議記錄》和瞿秋白：《湖南農民革命（一）》序言。
轉引自葉永烈《毛澤東之初》，作家出版社1993年版，第73頁和74頁。
- 40 轉引自高華：《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第7頁。
- 41 《中央致朱德、毛澤東並前委信》（1928年6月4日），見《中共中央文件選集》（4）。
- 42 見《毛澤東傳（1893—1949）》，第201-202頁。
- 43 辛子陵：《毛澤東全傳》（新訂本），香港利文出版社1997年6月版，第463-464頁。
- 44 中共中央書記陳獨秀給共產國際的報告（1922年6月30日），《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第53頁。
- 45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第91頁。
- 46 毛澤東1941年10月13日在書記處工作會議上的講話，《毛澤東年譜1893—1949》（中卷），第332頁。
- 47 見陳獨秀1929年8月5日《致中共中央信》有關黨內民主生活部分。
參閱湯建輝：《從陳獨秀到毛澤東》，第353頁。
- 48 《中央通告第三十二號——關於組織問題》（1928年1月30日）。
- 49 《中國共產黨第六次代表大會政治決議案》，《瞿秋白選集》，第

- 436 頁。
- 50 《六大以來》(下)，第 7 頁。
- 51 《張聞天選集》，第 54-55 頁。
- 52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2)，第 158 頁。
- 53 以上情況見《六大以來》1980 年版的“出版說明”和目錄；《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3)，第 31-34 頁，“中央關於項袁錯誤的決定”。另見有關皖南事變的各種研究資料和回憶錄，如李一氓：《血染着我們的姓名——皖南事變的前前後後》(《人物》1992 年第 4、5、6 期)；房列曙：《皖南 1941》，中國青年出版社 1999 年版；等。
- 54 《中央關於增強黨性的決定》，《六大以來》(下)，第 241-242 頁；《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3)，因 144-147 頁；《整風文獻》(訂正本)，解放社 1950 年版，第 131-134 頁。
- 55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3)，第 426-436 頁；《整風文獻》，第 135-144 頁。以下引語，未注明的，均出自該決定。
- 56 《毛澤東文集》第二卷，第 391 頁；另見《陝甘寧邊區施政綱領》(1941 年 5 月，經政治局批准)，《六大以來》(上)，第 1169 頁。
- 57 《中共中央關於統一抗日根據地黨的領導及調整各組織間關係的決定》，《整風文獻》，第 140 頁。
- 58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7)，第 268-269 頁；《周恩來傳》(三)，第 1396 頁。
- 59 陳桂棣、春桃：《中國農民調查》，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4 年 1 月版。
- 60 這是薄一波的分法。見薄一波：《若干重大決策與事件的回顧》(下卷)，第 709 頁。同書第 719 頁上承認，“‘大躍進’是一場實實在在的大災難”，並在第 688-689 頁中講了譚震林的浮誇。
- 61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29 頁。
- 62 (蘇) 沃爾科戈諾夫：《勝利與悲劇》中譯本第一卷，第 87 頁。
- 63 《毛澤東傳 (1949—1976)》，第 107-119 頁。
- 64 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廣東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278-285 頁。
- 65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29 頁。
- 66 曾長期擔任黨和國家領導人的田紀雲就說，農業合作化，“實際上是入社並非自願，退社更不自由。”“這是對農民的第一次剝奪。”

中國的合作化“是從蘇聯‘老大哥’那裏搬來的”，只是我們的辦法“比蘇聯把農民挖得更苦”。見田紀雲：《回顧中國農村改革歷程》，《炎黃春秋》，2004年第6期。

- 67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74頁。
- 68 《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三卷，第19頁。
- 69 《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四卷，第169頁。
- 70 《做什麼》“四，經濟派的手工業方式和革命家的組織”，《列寧選集》第一卷，1972年第2版，第347，348頁。
- 71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第一百二十六條。
- 72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29頁。
- 73 鄧力群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史稿·序卷》，當代中國出版社1996年版第365，379頁；胡繩主編：《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第266頁；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1893—1949)》下卷，第944頁。
- 74 逢先知、金沖及主編：《毛澤東傳(1949—1976)》上卷，中央文獻出版社2003年版，第241頁。
- 75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320-321頁。
- 76 《中國共產黨第十三次全國代表大會文獻匯編》，第34-57頁。
- 77 例如《共產黨宣言》中就說，“共產黨人不是同其他工人政黨相對立的政黨。”“他們不提出任何特殊的（1888年英文版為宗派的）原則，用以塑造無產階級的運動。”《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一卷，第264頁。
- 78 宋慶齡1979年2月寫給美國友人的信。轉引自《南方周末》2002年6月13日，童懷明：《也談宋慶齡為何不葬中山陵》。
- 79 見《法蘭西內戰》和《共產黨宣言》。
- 80 見《無產階級革命和叛徒考茨基》（《列寧選集》第三卷，第643頁）等書。
- 81 《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3），第90-96頁。

（2004年7月完稿）

第十九篇

延安整風創建了

中共黨史編纂學（上）

一，上層整風就是研究和清算黨的歷史

（一）關於整風前的中共黨史研究

現在談到中共黨史研究，一般都從延安整風開始算起。當時毛澤東就說，“現在大家在研究黨的歷史，……這個工作我們過去沒有做過，現在正在開始做。”過去不但沒有關於黨史的研究，甚至“整個黨的歷史卻沒哪個人去考慮過”。¹其實，還在1926年，早期黨的一位重要領導人和理論家蔡和森，就已有了《中國共產黨史的發展》一書問世，²被一些學者認為是中共黨史學的開山之作。一年多以後，蔡和森又在直隸省委改組會上作了《黨的機會主義史》的報告。³此外，還有瞿秋白的《中國革命中之爭論問題》（作於1927年2月）、《中國共產黨歷史概論》（作於1929年的一個報告提綱），以及李立三的《黨史報告》（作於1930年2月），等等。這些都是在黨中央擔任領導工作的同志以其親身經歷所作，具有相當的權威性，不可視為稗官野史，更不能說他們沒有去考慮整個黨的歷史。

上述這些有關中共黨史的文獻和其他一些相關論述，頗具百家爭鳴的性質。作者完全根據自己的體會和認識，直抒己見，自成體系，自行分期，既無師承，更無抄襲，個性鮮明，極少雷同，批評公開進行，不為尊者諱，沒有清規戒律的限制，沒有審查制度的約束。雖然對問題有不同看法，錯誤在所難免，有些史實也記述不確，但基本上都還是秉筆直書，繼承了中國史傳的不虛美、不隱惡、追求實錄的優

良傳統。我個人由於改行學習黨史不久，黨史文獻，特別是早期的材料看得極少，多數還是得之於間接轉述，但仍然感慨良多。把大革命時期同延安整風後的黨史研究及其著述相比，真有天壤之別。

事實上，整風前不但有黨史研究，甚至可以說還相當興旺，只是大多數放在現代革命史的研究中，沒能形成一門單獨的學科。例如張聞天編著的《中國現代革命運動史》⁴ 就曾廣泛流傳。所以著名史學家胡華說，“洛甫同志是我黨在革命根據地幹部教育方面用馬克思主義觀點研究和編寫中國革命史、中共黨史的一位開山祖。”⁵ 另外還有華崗的《大革命中的中國共產黨》，曾作為附錄編入1942年出版的《六大以前》。更重要的是，整風前延安各種學校如抗大、陝公等，就都設有《中國問題》的課程，內容也包括黨史。我在抗大三分校當助教時就曾輔導過這門課，後來在訓練部還參加過集體研究。像毛澤東作為個人意見提出的黨史分為大革命、十年內戰、抗日戰爭三個階段，⁶ 1938年抗大就已普遍講授了。

(二) 整風為什麼要從研究黨史着手

前面一再說過，整風的目的就是要牢固確立毛澤東在黨內的領袖地位和毛澤東思想作為黨的指導思想。為此，就必須仿照《聯共黨史》對斯大林那樣，肯定毛澤東的一貫正確和只有他的思想才是馬列主義同中國革命實際的結合，並以毛劃線，批判所有的不同意見及其代表人物，這就不能不從研究黨史着手。而黨史上的頭幾任領導人陳獨秀、瞿秋白、李立三，早已受到嚴厲批判，共產國際和中共中央也都作了結論和處理，他們在黨內也幾乎沒有什麼影響了。但此後的黨史卻沒有總結過，而且認識還不一致。所以上層整風，開始時就集中清算內戰時期的第三次“左”傾，先是從1931年九一八算到1935年1月遵義會議，定性為“左”傾機會主義，主要負責者是博古，故稱博古路線。⁷ 但由於王明既無檢討，反倒批評中央的抗戰政策，所以毛澤東決定也要清算王明在武漢長江局時期“許多原則性錯誤”（還說明不是路線錯誤）。⁸ 後來隨着整風的不斷深入，對這一長一短兩段黨史的評估也有很大的變化，但是始終採取的都是研究黨史的方式。

在抗日戰爭緊張和困難的歲月，集中那麼多領導幹部，用那麼長的時間作歷史總結，中外人士都有些難以理解。共產國際就曾一再告

誠，“不應花很長時間去爭論過去十年內戰中的問題”。⁹“國民黨的王世杰曾經問周恩來，你們怎麼拿那麼長的時間來作歷史總結？”¹⁰就是因為整風的目的是以“打碎兩個宗派”為名，一舉掃清確立毛澤東領袖地位的所有障礙。如此龐大的工程，非在全黨首先是高級幹部中進行長時間的工作不可。當時的主客觀條件，特別是蘇德戰爭和太平洋戰爭，正好給了我們一個難得的機會。胡喬木說的由於抗戰處於相持階段，我們處於困難時期，這一理由恐怕很難成立。

（三）從編“黨書”到作《決議》

從1940年下半年開始收集資料編輯《六大以來》起，到1945年4月20日六屆七中全會通過《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¹¹特別是歷時三年多的延安整風，在表現形態上確實都一直貫穿着研究黨史。但它也說明，整風的目的從一開始就是明確的，而不是流傳的一些說法，諸如：開始時還是為了肅清教條主義餘毒和小資產階級自由主義風氣，後來由於王明的干擾才不斷升級；或說，起初是想利用群眾運動燒一燒高中級幹部的官僚主義和鬧獨立性的山頭主義，王實味事件改變了運動的性質，使普遍整風中的矛頭指向了知識分子；還有的說，是由於1940年秋冬在對付蔣介石的態度上中蘇發生分歧，¹²整風是為了從根本上改變中共與共產國際的關係，等等。應該說，這些看法也許多少有點道理，但基本上是不合乎歷史事實的。整風的部署在進行過程中確在不斷調整，對批判對象的定性和處理也一再發生變化。但“打碎兩個宗派”、確立毛澤東的絕對權威，這從一開始就定下的目標，卻是貫徹始終並未改變的。這從《六大以來》的編輯上就可以看出來。

關於什麼時候開始編《六大以來》，按胡喬木的說法是，“我去毛主席那裏工作時，《六大以來》這本文獻已經在編。”¹³這已是1941年2月。¹⁴他又說，“《六大以來》的資料收集工作，在1940年下半年就已經開始。”¹⁵這就是說，編《六大以來》應始於1940年，而這時，既未發生中蘇兩黨在維護還是準備破裂國共合作問題上的分歧，也還沒發生王實味事件，¹⁶整風尚未開始，更談不上王明的干擾。可見上述流傳說法的不確。

至於為什麼編《六大以來》，也是眾說紛紜。連胡喬木都先後說

法不一。他先說，“編《六大以來》，我想是為七大作準備。”¹⁷看來這一說法恐怕站不住。確實，1937年12月政治局會議有關七大的決定，議程建議中是有一項“十年奮鬥的基本總結”。但由於共產國際不同意，所以1938年擴大的六中全會關於召開七大的決議中就已不再提總結了。¹⁸此後，政治局和書記處曾多次決定儘快召開七大，都沒有見到要搜集材料準備總結的事。1940年4月，政治局會議決定任弼時負責七大籌備工作。4月2日，毛澤東致電彭德懷、周恩來：“任已到達延安，中央決定快點召開七大。”¹⁹這時仍沒有開始搜集材料，準備編《六大以來》。任弼時主持召開的七大代表資格審查小委員會，開到1941年2月14日第19次會後再沒開，²⁰因為不久毛澤東就以《改造我們學習的報告》開始動員整風了。同年七、八月，毛澤東建議並經中央同意出版《六大以來》。9月8日書記處工作會議決定，政治局學習小組研究《六大以來》的中央文件，並將該書中的政治部分加印一千份，發給七大代表和高級幹部進行研究。²¹從這些情況中就可看出，說編《六大以來》是為七大作準備，實在說不過去。

胡喬木的另一種說法是，編《六大以來》是為了反擊王明的挑戰。他說，“王明在延安時，重印了他1930年寫的《為中共更加布爾什維克化而鬥爭》。這樣一來，王明究竟是個什麼人，他搞的一套是對還是錯，就成了一個問題了。這就要算歷史帳，才能搞清楚。這樣才開始編《六大以來》。”²²《毛澤東傳》上也說，“王明的小冊子在延安印了第三版後，毛澤東就從1940年下半年開始，親自主持收集、編輯和研究中國共產黨在六大以來的主要歷史文獻。”²³這些說法（照抄照搬的更多），其實都是事後諸葛亮，是假設延安整風從一開始就為清算王明的教條主義（其後台又是共產國際和斯大林）作前提的。然而事實並非如此。第一，我在以前的筆記中曾論證過，高層整風是張聞天首當其衝。這從1941年毛澤東《改造我們的學習》的報告和蘇德戰爭爆發後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九月整風會議，在當時就已看得很清楚。直到1943年上半年也還沒有以王明為整風的主要鬥爭目標，對他的批判以及先提的王明路線，都只限於武漢時期的右傾。第二，王明的小冊子1940年在延安再版後並沒引起多大反響，不但像我這類從事理論教育工作的幹部沒把它當作一回事，而且根據現在能看到的材料，中央領導人似乎在1943年九月會議中間康生發言前都沒看

過這本小冊子。連康生也只是說，“我花了兩天時間讀完了這本書，發現這是一個大騙局。”可見他以前是沒有看過這本書的。其他人如劉少奇等提到這本書，又都是在康生發言之後。²⁴ 第三，更重要的是，跡象表明，毛澤東本人此前沒看過這本書。否則他不會在康生發言前的兩年多整風中只批王明武漢時期的右傾。而且他還認為，“四中全會及其以後一個時期，中央領導路線雖有缺點、錯誤，但在基本上是正確的。²⁵ 胡喬木證實，“關於這條路線的主要負責人原來只寫了博古同志，後來修改時加上了王明的名字”²⁶。到1945年3月修改《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稿時，毛澤東才強調《為中共更加布爾什維克化而鬥爭》小冊子“提出了新的左傾路線的全部綱領。從此就在黨內產生了一條錯誤的新的左傾路線”²⁷。所以他還把發現四中全會的錯誤歸功於康生。由此可見，說毛澤東編《六大以來》是由於王明在1940年再版了他的小冊子，實在太牽強。而且，許多老延安在整風中及此後相當時間，都從來沒有聽到過這類說法。這顯然是為了把延安整風說成從開始就是以清算王明路線為目標而在多年後想出來的。

誰也不能否認，編《六大以來》是為整風所要達到的目的服務的。因此《六大以來》的編輯方針具有明顯的傾向性，即儘量收有利於整風目的的文獻，否則不收。具體說來，就是按照斯大林編寫《聯共黨史》的辦法，先設定黨內一直存在着兩條路線的鬥爭，毛澤東代表了一條正確路線，另有一條錯誤路線。選材就要選證明毛澤東正確的材料，並儘量選證明另一條路線錯誤的材料。如果有證明毛澤東錯誤的材料，則捨棄。所以胡喬木說，“可見編輯《六大以來》也並不是有文必錄”，“主要是把兩條路線點明”。“從《六大以來》，引起整風運動對黨的歷史的學習、對黨的歷史決議的起草。《六大以來》成了黨整風的基本武器。”²⁸ 正是根據這種精神，1943年又乾脆選編了一本《兩條路線》。

我在以前的筆記中曾經提到，如果說1931年9月到1935年1月，²⁹ 中央蘇區在軍事上存在着以毛澤東為代表的正確路線和以博古為代表的錯誤路線，那是很明顯的；但是說黨內在政治上也存在兩條路線，就很難分清了。查閱六大以來的文件，可以容易地看出博古中央執行了一條“左”傾路線，但要找到與之對立的以毛澤東為代表的正確路線的文獻證據，卻就大不易了。為了解決這個難題，編《六大

以來》在篩選文獻時採取了以下幾種辦法。

一是時間跨度不限於第三次“左”傾的三年零四個月，而是一直選到整風前的1941年。這是為了說明，即使在那三年多時間內找不出代表正確路線的重要文獻，但遵義會議後的中央文件卻已代表正確路線了，而且還認定這時已確立了毛澤東對全黨的領導。因此用不着對兩條路線作同一時期的橫向比較，而只要作前後的縱向對比就解決問題了。對這一辦法，連胡喬木也是承認的。他說，“毛主席怎樣同‘左’傾路線鬥爭，兩種領導前後（黑體係我所加）一對比，就清楚看到毛主席確實代表了正確路線，從而更加確定了他在黨內的領導地位。”³⁰

二是不收六大以來毛澤東（也包括劉少奇）有錯誤的文獻，例如反AB團的《前委通告第一號》（1930年2月16日）、提出“肅清富農領導、肅清AB團”、“根本改造贛西南黨”給中央的信（1930年10月4日）、《總前委答辯的一封信》（1930年12月20日）等。收了《紅軍第四軍司令部布告》（1929年1月），卻不收討伐紅二十軍的《中國工農革命委員會布告》（1930年12月），並用收進《中央政治局關於富田事變的決議》（1931年3月28日）的辦法轉移反AB團和富田事變的責任。一概不收因中央軍委戰略指導和戰役指揮上的錯誤導致佔紅軍三大主力五分之二兵力的西路軍遭到覆滅的有關文電，如執行為打通蘇聯通道的寧夏戰役計劃的《十月份作戰綱領》（1936年10月10日），放棄寧夏戰役計劃、組成西路軍、創立河西根據地的《作戰新計劃》（1936年11月8日），以及西安事變後中央軍委對西路軍的一些重要指示電等。³¹ 在為清算歷史而編的《六大以來》中竟抹掉了這段重要歷史，後來還把西路軍失敗的責任推給了張國燾。³² 沒有編入為瓦窑堡會議起草的《關於軍事戰略問題的決議》（因其在《戰略方針》中“把‘打通蘇聯’作為中心任務”，置於“鞏固擴大現有蘇區”之上，事後曾受到總書記張聞天的批評³³），建國後的再版本卻補收了不知何時整理的瓦窑堡會議傳達報告《論反對日本帝國主義的策略》。

三是在材料取捨上採取一定程度上的雙重標準，即與儘量不收自己方面有錯誤的文獻的同時，儘量多收一些證明對方錯誤的材料。如果將反AB團和富田事變同博古、羅邁、洛甫的反鄧、毛、謝、古江

西的羅明路線相比，前者的性質和影響都要比後者嚴重得多。前者被定性為敵我矛盾，錯殺了成千上萬的忠貞幹部和革命戰士，一度造成蘇區的危機，也使毛澤東的威望下降。連陸定一直到 1988 年 4 月 30 日還在中顧委常委會上說，“毛澤東在革命時期，除了‘富田事變’李文林一件事以外，沒有犯過什麼錯誤。”³⁴ 而鄧、毛、謝、古的羅明路線卻一直被定性為黨內鬥爭，受到錯誤批判的人，並未被開除黨籍，只是受到撤職與處分，調走做了別的工作。例如鄧小平就被撤銷了江西省委宣傳部長的職務，受到黨內最後嚴重警告處分，不久被調到總政治部當秘書長，兩三個月後又出任《紅星報》主編，直到遵義會議。³⁵ 但是反映在《六大以來》上，前者已如上述，全付闕如；後者則儘量多收，單是反對鄧、毛、謝、古就收了四篇，包括與《六大以來》內容和體例（只選中央文件和主要領導人文章）相去甚遠的《會尋安三縣黨積極分子會議決議》（1933 年 3 月 31 日）、《工農紅軍學校黨團員活動分子會議關於江西羅明路線的決議》（1933 年 5 月 4 日），以及所收唯一的一篇羅邁的文章。僅從這一對比中就可看出《六大以來》篩選文獻的不同標準，也可看出長年宣傳的“左”傾中央“殘酷鬥爭，無情打擊”和毛澤東“懲前毖後，治病救人”（如果算上以後四十年歷次運動中的消滅異己，那對比就更明顯），原來如此！

既然黨書的傾向性這樣明顯，為什麼被批判的兩大宗派成員竟會紛紛繳械呢？首先因為這有個前提，就是黨書的多數文件證實，“左”傾中央及其支持者執行的路線顯然是錯誤的，他們看到這些文件後，就只能作自我批評而不會去批評別人。毛澤東雖無代表正確路線的綱領性文獻，但他確實一直處於“左”傾中央的對立面；雖然對他並未進行“殘酷鬥爭，無情打擊”（他的黨內地位還從政治局候補委員在五中全會上升為正式委員，可以參加按規定應參加的一切會議，發表任何不同的意見，更沒像後來他對一些中央領導人那樣一擼到底、立案審查、限制自由），但卻被奪去了實際上的黨權和軍權；既然整他的人證明犯了路線錯誤，那麼被整者也自然會被看作是正確的。所以整風中繳械的人張聞天、博古等，檢討自己錯誤和承認毛澤東正確，也是出於真心實意。他們當然也知道在肅反問題上毛澤東比“左”傾中央更“左”，但他們都支持和參加過，所以沒什麼可說的。另外，有些事情，甚至一些高層領導也不十分清楚。例如西路軍問

題，來往電報恐怕只有毛澤東、周恩來、張聞天等少數人知道，他們又是參與者，很難出來主持公道，更不會為張國燾辯護。還由於長期來黨內鬥爭的殘酷性（既有中國傳統，又受蘇共影響）和延安整風時的嚴峻氣氛（加上搶救運動這一持久激烈的敵我鬥爭環境，矛盾在隨時轉化），就無形中形成了這樣幾個潛在規矩和傳統：第一，凡屬被列為犯錯誤者，就只有檢討交代和挨批的份，不得進行辯解（態度不好）和反駁（對抗），更不容許對批評者作反批評，特別是不能找正確領導的碴。而在延安的中央整風中，除毛澤東、劉少奇外，多數人主要是檢查自己和批評那些犯有更嚴重錯誤的人。所以延安整風以來，還沒聽說過除王明外有人當時曾批評過毛澤東。第二，隨大流以自保，何必為辨明是非去捋虎鬚。這就是為什麼西路軍問題的當事人陳雲、徐向前、李先念等，寧可沉默四十五年，直到已再無風險的1982年，才站出來揭露事實真相。李維漢和溫濟澤也是在四十年後才為王實味平反起來盡力的。第三是為了過關，儘量上綱上線，直到被迫說違心的話甚至瞎編亂造。

這裏附帶再談一個問題，就是《六大以來》1941年版和1952年版所收毛澤東文章的差別問題。《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上說，1941年版收毛文少，“僅這一點就足以證明他當時的謹慎與對自己要求的嚴格了。”³⁶ 這種為毛澤東說的好話顯得實在勉強。第一，“當時”謹慎和要求嚴格，是否表明到1952年就完全變了。這不是自相矛盾，好話反而變成貶語了嗎？第二，事實也並非如此。按我的理解，毛的許多文章沒收入1941年版的原因主要有二。一是《六大以來》印數極少，只供高幹學習，且嚴格保密，而毛有些文章不但公開發表過，且已先後發給個人，如《論持久戰》、《新民主主義論》等，即使當時未公開的《〈共產黨人〉發刊詞》、《中國革命和中國共產黨》等，也都人手一冊，再印純屬重複，反而會使大家不理解。二是當時許多文章還未整理修改好，甚至很不成熟。以《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上強調的《矛盾論》、《實踐論》來說，1937年的講稿就同斯大林派尤金來參與修改過的定稿有不少重大差別。我現在手頭還保存有一本延安時的《辯證法唯物論（講授提綱）》。後來的《矛盾論》只是原提綱中第三章《唯物辯證法》中的第一個問題，標題為《矛盾統一法則》。其中第二節《形式論理的同一律與辯證法的矛盾律》，錯誤地把形式

邏輯同形而上學混為一談，批評說，“資產階級的形式論理學有三條根本規律”，“全部形式論理學只有一個中心，就是反動的同一律。全部辯證法也只有一個中心，就是革命的矛盾律。”修改結果是，從原文的二萬五千字中刪去近七千字，增加約六千字。這樣一篇受蘇聯上世紀三十年代哲學著作和李達的《社會學大綱》嚴重影響、很不成熟的文章，在修改前怎麼能拿出來給中央整風小組學習？那不是要弄出笑話來嗎？《實踐論》也有較大的補充、刪節和修改。³⁷ 又如《改造我們的學習》，1942年3月27日才在《解放日報》加按語“現按當時講演提綱整理發表”，1941年編《六大以來》時還沒整理出來，怎麼可能收入？其他如瓦窑堡會議的傳達報告《論反對日本帝國主義的策略》，我一直懷疑是編《毛選》時才整理成文的，因為此前從未講過原來在何處發表過或成文根據。總之，對這個問題要說這麼多，是想表明，胡喬木等人即使在談《六大以來》版本這樣不大的問題時，也會流露出對毛澤東個人崇拜的情結。

整風中，人們在學習了這種精神指導下編寫的《六大以來》、《六大以前》和《兩條路線》等以後，對中共二十多年的黨史，特別是對六屆四中全會以來這段歷史的瞭解，就有了一個鮮明的輪廓。何況早在1941年，為準備政治局九月整風會議，毛澤東已經起草了一個《關於四中全會以來中央領導問題結論草案》，其中就涵蓋了這一時期的主要問題。後來由於整風運動的進一步發展和毛澤東想法的變化，這一《草案》才被長期擱置下來。通過1943年政治局九月會議對歷史問題的檢討，毛澤東認為他的那個《草案》已經不夠，需要重新起草一份歷史決議。於是就決定從1944年5月21日起召開擴大的六屆七中全會，專門總結黨的歷史經驗，討論歷史決議草案。這次會開了11個月，“是我黨歷史上時間開的最長的一次會議。”³⁸ 在全會期間，“黨內歷史問題決議準備委員會”對《歷史決議》曾七易其稿，每次都經毛澤東親自修改，直到1945年4月20日才由全會“原則通過”。此後又經過三次修改，終於在1945年8月9日七屆一中全會第二次會議上“最後通過”。但建國後毛澤東又對《歷史決議》作了一些重要修改，經多數政治局委員圈閱同意，最後作為《附錄》編入《毛選》第三卷。

二，《歷史決議》為中共黨史編纂學奠定了基礎

（一）《歷史決議》為黨史學確定了原則和規範

《歷史決議》不僅為研究中共黨史確定了一些基本原則，而且也為黨史作為一門學科建立起了基本框架，使黨史研究有所遵循和制約，成為官方黨史學的經典。《決議》雖然重點是總結第三次“左”傾時期的問題，但實際上已對建黨二十四年來的歷史作了概括，只是抗日戰爭階段涉及不多。所以，《決議》的出現也就標誌着建立中共黨史編纂學的開始。此前的黨史已經有了定論，以後的黨史只是在這個基礎上的延伸和發展。

當然，《歷史決議》並不是單為了開創一門學科而作。它主要的還是給三年多的延安整風作總結，體現出整風所要達到的目的，確立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地位。雖然由於蘇聯的關係，《決議》發表時去掉了毛澤東思想的提法，但實質上並沒有變，所以在中蘇分歧加劇時反而提得更高了。總之，應該說，六屆七中全會和它通過的《歷史決議》，完成了它們的重要歷史任務，實現了全黨的思想統一和行動統一。緊接着舉行的七大，只是將全會及其決議的精神以法定的形式和程序加以體現並在組織上固定下來，因此象徵意義更大些。

延安整風所取得的統一思想和統一行動，當然也適用於對黨史的認識和研究。因此，有了《歷史決議》，作為一門正式的亦即官方的黨史學就已呼之欲出了。但是在解放戰爭時期，中央還顧不上黨史學科這一領域。建國後，胡喬木完全根據《決議》精神寫出、並經毛澤東審定的《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發表了，這就標誌着中共黨史學的形成。與此同時，中共中央還發出《關於徵集黨史資料的通知》，並規定“編印黨史資料”。隨着高等院校的調整，都先後開設了“中國革命史”課程，其中就包括有黨史的內容。所有這些，就把黨史的學習和研究推上了一個高潮，使以《歷史決議》為基礎建立起的中共黨史學作為一門單獨的學科正式出台了。³⁹

（二）《歷史決議》的三大缺陷

延安整風中，毛澤東曾規定以《聯共黨史》為中心學習材料。作

為整風總結的《歷史決議》，按照《聯共黨史》的路數寫，當是很自然的了。因此，《聯共黨史》的毛病（那時並不認為有毛病，還被毛澤東說成是全世界唯一的典範），必然會反映到《決議》中來。《聯共黨史》的根本毛病是為突出斯大林而編造和歪曲歷史。這也影響到延安整風和所作《歷史決議》。所以連胡喬木都說，由中共中央領導編寫黨史，“這個工作，到整風時才開始。缺點是實事求是不夠。”⁴⁰ 綜合他的說法，《決議》不夠實事求是的缺點，可以歸納為三大問題。

1. 製造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用我們前面引證過的胡喬木的說法就是，“但這個決議也不是沒有缺陷的。一是對毛主席過分突出……”⁴¹ “1945年決議的作用是把一切歸功於毛主席。那裏分析的歷史太簡單。”⁴² 《聯共黨史》已被蘇聯和俄國一些學者稱為“斯大林個人崇拜的百科全書”。《決議》也完全是以毛澤東的個人崇拜為中心內容。下面茲簡單舉例作點說明。

過度頌揚 《決議》全文約28,800字，提到毛澤東的名字就有四十七次，出現的頻率超過了《聯共黨史》中的斯大林。而且似乎只有毛澤東一個人在單槍匹馬打天下，除稱贊劉少奇的白區工作外，其他領導人不但無功可提，還大多受到不指名的批評，不是教條主義就是經驗主義。而對毛澤東的許多頌揚，也屬於“不夠實事求是”的拔高。例如《決議》的第一句話說，從黨誕生時起毛澤東就是馬列主義和中國實際結合的代表，似乎成了天生的聖人，這不正是個人崇拜的語言？周恩來就說過，對農民運動，毛澤東的認識也是有個發展過程的，他在給惲代英的回信中還說，“我們現在做城市工人工作還忙不過來，那有空去做鄉村工作。”1925年後才開始注意農民問題。⁴³ 胡喬木也說，“好象一講農民運動，首先就是毛澤東，其實，在毛主席以前有些同志已從事農民運動……這些歷史在《決議》中敘述得不大周到。”不過他接着又說，“當然，七中全會時要換一個寫法也不可能，我的這些話是事後諸葛亮。”⁴⁴ 可見當時爭先恐後製造個人崇拜的氣氛。

掠人之美 《決議》把別人的成績用各種直接間接的辦法掛在毛澤東的帳上。例如把周恩來、朱德指揮的第四次反“圍剿”的勝利，就歸功於“因為毛澤東同志的正確戰略方針在紅軍中有深刻影響”。遵義會議明明建立了以當選總書記張聞天為首的中央領導集

體，決議上卻改寫成“以毛澤東同志為首”，這也有悖於他對“為首”即召集和主持會議的解釋。⁴⁵ 張聞天、周恩來解決西安事變的正確方針，《決議》中含糊地歸之於毛。

諉己之過 把毛澤東犯的許多錯誤用有時明確有時含糊的辦法推給對立面或別人。如“對知識分子的過左政策”，是毛執行了一輩子的，1926年發表的《中國社會各階級的分析》中就把大部分知識分子劃歸反革命陣營（收入《毛選》時作了刪改），在反AB團中懷疑和捕殺了不少知識分子，但《決議》中卻被算成第三次“左”傾路線的一條罪狀。把對“大批優秀的同志受到錯誤的處理和被誣告，造成了極可痛心的損失”的“錯誤的肅反政策”，也推給“左”傾路線。

為尊者諱 不但對毛澤東思想、工作、作風上的缺點一律諱掉，而且為了樹立毛澤東的一貫正確，他的許多重大失誤也被諱掉了，使黨史在不少時期和不少問題上的真實情況逐漸消失或被篡改了。這不但使黨史與科學漸行漸遠，而且對總的政策和實際工作遺患無窮，後來長期犯嚴重的“左”傾錯誤都可從這裏找到根子。

2. 黨史只是路線鬥爭史

又是胡喬木所說，“歷史變成就是路線鬥爭史。可以說是從那個決議開端。”⁴⁶ 這也是從斯大林關於“黨的歷史是黨內鬥爭的歷史”那裏搬來的，⁴⁷ 使人在路線鬥爭中看出毛澤東是一貫和唯一正確路線的代表。而且《決議》發表後確實也沒停地進行着黨內鬥爭。無怪乎連胡喬木也哀嘆，“黨的歷史決不能簡單化為路線鬥爭史。路線錯誤、路線鬥爭兩個詞，不知害了多少同志。”⁴⁸ 不過到了鄧小平，不但把十次路線鬥爭給砍掉了一大半，還乾脆不再提路線鬥爭了，連大躍進、反右傾、“文化大革命”這些給國家和人民帶來空前災難的行徑都不算路線錯誤，而從輕定為失誤或悲劇。⁴⁹

把黨史變為路線鬥爭史還出於一個重要觀點，就是主觀決定論。根據《決議》的說法，過去的幾次失敗，如大革命、放棄中央蘇區等，主要都是由於領導上犯了路線錯誤。這實在是一個長期以來困擾人們的問題。客觀歷史的發展實際上並非如此。例如《決議》說，大革命的失敗特別是由於陳獨秀的投降主義路線“拒絕執行共產國際和斯大林同志的許多英明指示，拒絕接受毛澤東同志和其他同志的正確意見”，遂使“這次革命終於失敗了”。這種論斷是根本站不住的。

陳獨秀即使執行斯大林的指示，也接受毛澤東等的意見，甚至換成毛澤東當總書記，大革命大約仍然勝利不了。把第五次反“圍剿”戰爭的失敗和紅軍退出中央蘇區，完全看成第三次“左”傾路線的“最大惡果”，同樣值得考慮。在當時的條件下，用前幾次反“圍剿”的戰略戰術，恐怕已很難奏效，保持根據地原貌的可能性也不大。二、四方面軍被迫長征就是證明。遵義會議後，路線和指揮不是都已正確了嗎？怎麼就在雲貴川陝等地駐不下來，建立不了新的根據地？如果不是張學良發動西安事變，紅軍也許不得不實行毛澤東的以打通蘇聯為中心任務，最後很可能是留一部分人堅持陝北等地的分散游擊戰，主要幹部和機關暫時撤到蒙古以至蘇聯（如同東北抗聯）。正因為如此，所以毛澤東後來一再在內部和對外賓表示“感謝”日本人的侵略。可見，為抗日發動的西安事變在客觀上起了挽救中國紅軍和中國革命的作用。這也是周恩來至死和我們黨始終不忘記張學良將軍的原因。

3. 黨內鬥爭是階級鬥爭的反映

《決議》明確指出，“我黨歷史上各次錯誤路線和正確路線之間的鬥爭，實質上即是黨外的階級鬥爭在黨內的表演。”在這之前，劉少奇就一再強調“黨內鬥爭是黨外階級鬥爭的反映。”毛澤東更是經常講右傾機會主義是大地主大資產階級在黨內的代言人或應聲蟲。⁵⁰不過《決議》上倒是說，“‘左’傾路線則反映了中國小資產階級民主派的思想”，教條主義和經驗主義，主觀主義和宗派主義的社會根源，都是小資產階級。所以在延安整風中和以後很長時期，包括我在內的許多幹部在檢討自己的缺點錯誤時，都要主動戴上小資產階級的帽子。沒想到建國後不久，小資產階級就被升格為資產階級，反右派與反右傾受批鬥的人，就不敢再檢討小資產階級思想，而承認站在資產階級立場上了。參與起草《決議》的胡喬木也很快改變思想，後來提到《決議》時還氣憤地說，“我特別反對把一切問題都歸結為小資產階級思想，那個概念用得太濫了……這種說法不但是簡單化，而且是向壁虛構。”“至於說黨內鬥爭一定都是（不是說都不是）階級鬥爭的反映，這本身就顯然不符合我們黨和各國黨內歷史的大量事實。”⁵¹ 胡喬木的這些話是在1981年起草第二個《歷史決議》時說的，因為這時要談的是建國以來的錯誤，特別是“文化大革命”，如果再說路線錯誤、什麼主義（但卻並未忘記寫上“陳獨秀右傾投降主義”

和“王明左傾冒險主義”）和“階級鬥爭的反映”，那帽子不是就戴到毛澤東及其一些戰友的頭上了？大約因此才決定不再用。可見，這些名詞和提法不是能不能用，而是看什麼時候和對什麼人用。

當然，《歷史決議》的缺陷決不只這三項，其他如把陳獨秀說成“墮落為反革命”，把瞿秋白主張的發揚民主說成是“造成了黨內相當嚴重的極端民主主義狀態”，以及對許多被列為教條主義和經驗主義的領導人的無限上綱和過頭批判等，這裏就不多列舉了。

（三）略談第二個《歷史決議》

1，為什麼要談一下第二個《決議》

在談延安整風結果產生的第一個《決議》（1945年《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時，需要提一下將近四十年後又制訂的第二個《決議》（1981年《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是因為兩者緊密聯繫，一脈相承。前者是後者的基礎，後者是前者的延續。為了表明這點，第二個《決議》還特意在前面加寫了一段對第一個《決議》的概括和複述，這也使兩者一起成為中共黨史編纂學的基礎和一般研究不得逾越的雷池。兩者的基本精神和主要目的又都是在實際上為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服務，區別只在於前者是製造，後者是維護。

十一屆三中全會後黨的主要領導人急於作出第二個《歷史決議》，當時就把原因說得很清楚，是為了維護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地位，實質上也就是為了恢復“文革”前的政治和領導體制。這就使中國錯過了一個極為有利的政治改革機會，在走向現代化的道路上缺了一條腿。如果當時的主要領導人能夠抓住機會，像實行經濟上的改革開放一樣，穩步推行政治改革，應該說是不會遇到很大困難的，幹部退休制的實現就是證明。可惜鄧小平只是開始時說說，實際上並不想看到政治民主化，所以既未採取重大落實步驟，到後來乾脆連提都不大提了。在紀念鄧小平百年誕辰時，原廣東省委書記任仲夷就說，“我個人認為，小平同志主要的不足就是沒有利用他的崇高威望適時地進行他所主張的政治改革。”⁵²

其實，事後看來，鄧小平並沒有一個實行民主化的政治改革主張。只是他重新執政後，總結過去經驗，面對世界潮流特別是全國人民的殷切期待，認識到原來的一套已不能再照舊維持下去了，必須穩

中求變，首先是對瀕臨崩潰的經濟實行改革開放。這雖遭到堅持計劃經濟的“左”派干擾，但因他們太不得人心和違背潮流，只能落得個節節敗退。加之實行改革開放仍強調以公有制為主，不傷害既得利益者，所以阻力較小，成果顯著，得到全國擁護和世界贊揚。政治改革可就大不同了，實行民主定會傷筋動骨，不但削弱各級幹部的權和利，而且也約束最高領導的說了算，連黨的整個領導體制都會受到影響。所以，在提“黨和國家領導體制的改革”，批評權利過分集中、以黨代政、封建遺毒、搞特權和特殊化等的同時，更重要的還是強調“四個堅持”，以便保證一元化政治體制。⁵³ 在既要進行撥亂反正和穩定領導格局，又不得不面對時代潮流和人民訴求的情況下，就使上世紀八十年代特別是前半期，出現了一個相對寬鬆的環境，輿論稍有開放，人文社會科學呈現一定繁榮，一些政治問題允許討論，還先後公佈了一批黨史材料。在這種較為寬鬆的氣氛下，輿論界要求民主的呼聲漸高，並涉及對毛澤東錯誤的批判和對建國後一些重大歷史問題的討論。為了防止發展下去影響到政治體制（集中表現為對毛澤東的評價），黨的主要領導人改變初衷，⁵⁴ 要急於作第二個《歷史決議》。鄧小平說，“這個決議，也有同志提出，是不是不急於搞？不行，都在等……不能再晚了，晚了不利。”⁵⁵ 陳雲說得更乾脆，對毛主席的評價要“一錘子敲定”，否則我們這些人也會被否定。⁵⁶ 可見，趕緊做出這個《決議》，就是要及早給黨史劃個圈子，做出定論，然後禁止出圈或“不搞爭論”，這樣來維護毛澤東，也保護自己，歸根結底是保持一元化領導體制。因此，第二個《歷史決議》的通過和實施，也標誌着政治改革醞釀的終結。由於不搞政治改革，缺乏監督機制，就自然產生了兩個孿生的惡果，一個是表示貧富差距的基尼系數增長水平超過了所有發達資本主義國家，一個是官場和社會腐敗程度很快處於世界前列。這就孕育着很大的風險。所以連鄧小平也承認，“不搞政治體制改革，經濟體制改革難以貫徹。”⁵⁷ 但可惜他一直到病逝也沒能付諸實施，結果積重難返，使政治改革以後更難啟動，也更不容易刹住日益嚴重的腐敗之風。

2，對第二個《歷史決議》的一些看法

作第二個《歷史決議》的主要目的，就是恢復“文革”前的領導體制和維護毛澤東的歷史地位。雖然文字上還在批判個人崇拜，但從

它的中心思想和客觀效果看，實際上還是要維護個人崇拜。這只要看下面舉的幾個例子就會清楚。

(1) 主持和領導制定《決議》的鄧小平開宗明義就說，“我最早提出寫建國以來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第一位的任務，是樹立毛澤東同志和毛澤東思想的歷史地位，這個問題寫不好，決議寧可不寫。”⁵⁸並且一再強調這是“最重要、最根本、最關鍵”⁵⁹的一條。在起草過程中，胡耀邦曾提出，“可考慮改變一種寫法，着重聯繫歷史經驗，寫當前的任務和今後做法。”據此改定的稿子，鄧小平看後對鄧力群說，“胡耀邦的第二個方案不考慮了。”⁶⁰一句話就給否定了。這說明，作《決議》的重點並不在總結經驗、汲取教訓。所以經過八個多月反覆修改仍然達不到要求，就是因為“決議稿對缺點錯誤講得多，成績講得少”，“在前一段時間裏，對毛澤東同志的有些問題議論講得太重了，應該改過來。”⁶¹從胡喬木的話中也可看出當時廣大幹部和知識分子的情緒：“毛主席的錯誤非常嚴重，引起大家的憤懣，這是不奇怪的。”⁶²但是不管大家有多少意見，按照延安整風確立下來的領導體制，還是領導上說了算，第二個《決議》終於這樣定了下來，其間的四千人討論看來並沒起太大作用。

(2)《決議》本身以及有關《決議》指導思想的一些談話，反映了不少個人崇拜的做法，如為尊者諱、隱惡揚善、攬功諉過等。例如在算王明左傾錯誤造成的損失中有“紅軍從三十萬人減少到三萬人左右”，⁶³可就是沒提西路軍的兩萬多人和肅反中被錯殺的少說也有七八萬人。既然“實際上，現在這次決議對‘文化大革命’錯誤性質的分析，超過了過去所謂路線錯誤的概念”，⁶⁴那為什麼對過去的錯誤繼續寫成“陳獨秀右傾投降主義”、“王明左傾冒險主義”，而對毛澤東，既不算路線錯誤，也不提什麼主義？說在“文化大革命”中毛澤東還“執行正確的對外政策”，並不合乎事實。連胡喬木也承認，“文化大革命”造成的“對外關係的惡果也很厲害”。⁶⁵當時我曾在討論中提出不同意見，結果和史學家李新（他說《決議》五十年後還得重做）一起在小範圍內被通報了。《決議》中還有一些其他不夠實事求是的地方，如說對私人工商業的改造、農民和手工業的合作化，“的確是偉大的歷史性的勝利”，那後來的改革不是在開倒車嗎？⁶⁶說個體農業向高級社發展“遵循自願互利”的原則，說大躍進反映了

廣大人民群眾的普遍願望，這合乎歷史真實嗎？說1956年後，“在全國形成了革命的、健康的、朝氣蓬勃的社會道德風尚”，說1960年冬以後，“社會主義建設逐步地重新出現欣欣向榮的景象”，五六十歲以上的過來人能相信嗎？對成績列了那麼多數字，為什麼就偏諱掉了大躍進對經濟和生態造成的損失以及三年困難時期餓死了多少人？等等。

(3)為了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不但要“集中講正確的東西”，而且還要誇大成績。在“建國三十二年的基本估計”中羅列了一大堆數字，其實即使這些數字經過審計、核實，也算不了什麼。因為只要“面向世界”（鄧小平為景山學校題詞），稍作比較，就不能不承認，我國是這三十年世界發展的最大掉隊落伍者。不說政治文明和科教發展，單以經濟而論，我們也從1955年佔世界經濟總量比重的4.7%，降到1980年的2.5%。如果和日本比，那就落後得更為驚人。國內生產總值及其人均，1957年我國分別為日本的140.85%和20.13%，1965年已分別降到78.32%和10.83%。⁶⁷由此可見，正是在《決議》所提《開始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的十年》裏，我們卻大踏步地同周邊一些國家和地區拉大了距離。因為日本，還有“四小龍”，都是這個時期先後實現經濟起飛的，我們則由於個人崇拜的體制而不受任何約束地在瞎折騰。因此，一再強調“‘文化大革命’前的十年，應當肯定”，就只能理解為沒有體驗到這十年中普通老百姓的受苦挨餓和廣大幹部、知識分子的受批挨整，只考慮到為毛澤東和參與其事的其他領導人開脫。

(4)《決議》及其指導思想，有些提法仍然是個人崇拜的思維和邏輯。

例如說，“沒有毛主席，我們黨很可能還在黑暗中苦鬥。”或者說，“沒有毛澤東同志的卓越領導，中國革命有極大可能到現在還沒有勝利。”⁶⁸這就有點唯心主義英雄史觀的味道。那是否也可作相反的假設？即沒有毛澤東，很可能就沒有大躍進和反右傾，就不會有人為的三年困難，不會發生“文化大革命”，反而在經濟上一直把日本甩在我們的老後面。又如說，只能承認毛澤東的功績“遠遠大於他的過失”，否則，就是給毛澤東抹黑，也就是給黨和國家抹黑。不管怎樣說，把毛澤東同黨和國家劃等號總不能說是馬克思主義的態度。其實在世人眼裏，真正給黨和國家抹黑的，在更大程度上還是過去的大

躍進、餓死人、“文化大革命”等，以及至今在制度上的封建專制、日益猖獗的貪污腐敗、長盛不衰的偷渡外逃等等。這些才是真正丟中國人的臉。還有一種說法，就是“丟掉了”毛澤東思想這個旗幟，“實際上就否定了我們黨的光輝歷史”。其實，這也屬於誇張。在延安整風提出毛澤東思想前，難道我們黨就沒有光輝的歷史？從建國前夕到二十世紀六十年代初，包括鄧小平在八大《關於修改黨的章程的報告》中，都不再提毛澤東思想，是否這段歷史就不光輝了？“文革”十年舉得更高，那段歷史就特別光輝？按寫到《決議》上的話講，毛澤東思想只“是被實踐證明了的關於中國革命的正確的理論原則和經驗總結”。但實踐同樣也證明，將它用到現代化建設上，就使中國遭到一系列失敗，延緩經濟社會發展幾十年。（按鄧小平設計，中國要用一百年才能達到中等發達國家的水平，可戰後日本雖然起點不同卻用了二三十年就已成為發達國家。“四小龍”也大致如此。）這也是為什麼當時參加討論的許多人不贊成再提毛澤東思想，主張只提馬克思主義就行了。

作為一位偉大的政治家，鄧小平敢於從根本上改變毛澤東的極左路線（即胡喬木所說多數同志不贊成的思想），大力抓發展經濟、改善人民生活。所以上世紀八十年代，老百姓中流行着許多頌揚和感謝鄧小平的話：“鄧小平讓我們吃上了飯”，“能過上現在的好日子都是托鄧大人的福”，等等。具有如此膽略和氣派的一代偉人，為什麼到撥亂反正時就是衝不破個人崇拜的陰影，還要力排眾議、堅持作一個仍然帶有個人崇拜色彩的《歷史決議》？分析起來，大約是出於以下幾個原因。一是有共同的政治理念。毛澤東和鄧小平都信守列寧關於“一切革命的根本問題是國家政權問題”和斯大林關於“無產階級專政體系中的領導者是一個黨，即無產階級的黨，即共產黨，這個黨決不而且也不能和其他政黨分掌領導”⁶⁹（黑體字是原有的）的信條，進而堅持一元化領導體制。維護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就是維護這一根本問題。二是要借助鍾馗。鄧小平復出時並不具備毛澤東的權威，因此就要依靠高層老幹部的支持和借助毛澤東的影響。而這兩者實際又是一回事。長期養成的個人崇拜，確實有點根深蒂固，像陳雲所說，“即使毛澤東同志犯錯誤的時候，許多老幹部整得那麼厲害，可是大家仍然相信他。”⁷⁰所以鄧小平在實際上改變毛澤東的路線和糾正毛

澤東的錯誤時，還得打着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旗號。三是怕亂求穩。毛澤東的極左路線不僅把國民經濟推到了崩潰邊沿，使廣大幹部和群眾處於水深火熱之中。在這種情況之下，要維護黨領導的政權，就必須改變總路線和許多政策，特別是經濟政策。對此，農民自發搞包產到戶已經發出了警告。鄧小平正是順應人民要求，確定以經濟建設為中心，進而實行改革開放。但在政治改革上，他對形勢和幹部群眾水平有點估計不足，以為對毛澤東缺點錯誤的清算會影響穩定、搞亂大局。因此不如把問題包起來，趕快作出《決議》，就天下太平了。這就妨礙對歷史的正確認識和解決專制體制問題，並為以後埋下了隱患。其實情況和這種估計並不相同。當時幹部群眾都是人心思定。只要實事求是、講清道理、順應時代潮流、適應群眾需要，即使有些幹部由於思想不通或為維護既得利益而叫嚷，但也如同一些反對改革開放、堅持計劃經濟的“左”派掀不起大浪一樣，中國當時是決不會被搞亂的。所以問題還在第四，即為了保護自己。“文革”前的許多事都是大家緊跟毛澤東一起幹的，批判毛澤東的錯誤也就等於批判自己。而且如果真的改變了個人崇拜體制（也就是一元化），那就會直接影響到領導人本身的權和利。這不但是上層，而且也是許多中下層幹部都不容易做到的。正是由於上面這些，第二個《歷史決議》才要求儘快做出來。

三，中共黨史研究中的喬木胡繩學派

（一）胡喬木被稱為中共黨史研究的開拓者

中共黨史作為一門學科，無論是它的創建還是發展，可以說都是和胡喬木分不開的。中共黨史學創建於延安整風。而正是在這期間，他開始進入了中共黨史領域，不但參與了黨史資料的編輯和《歷史決議》的起草，還以毛澤東秘書的身份列席了高層有關黨史的清算，為史料的積累和對毛澤東觀點的領會打下了扎實的基礎。六年以後，胡喬木奉命寫了《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經毛澤東審定和批准署名發表。⁷¹ “從此，胡喬木的名字同中共黨史研究聯繫在一起，《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被公認為中共黨史的奠基之作，對黨史教育和黨史研究產生了極其深遠的影響。”⁷² 這也標誌着中共黨史作為一門獨立學

科的正式形成。

中共黨史學的進一步繁榮和發展，是在十一屆三中全會以後。“文革”前，黨和國家還沒有設專門的研究和管理機構，高等院校也是到1959年4月才提出開設單獨的中共黨史課。1964年10月11日中共中央正式規定，高等學校共同政治理論課要設置中共黨史課。⁷³但未及展開就開始了“文革”。在十年“文革”中，雖然毛澤東不斷講黨史，還提出十次路線鬥爭之說，不過在那個動亂時期是談不上什麼研究的。後來隨着撥亂反正的推行，黨史工作才受到黨中央的空前重視。這時，胡喬木有了發揮重要作用的機會，在事隔三十年後重新擔負起黨史工作的重任，直到生命的結束。

應該說，十一屆三中全會後的十多年，胡喬木在黨史研究上取得的成就最大。他的黨史編纂學體系更臻成熟，還在他生前就已形成胡喬木學派。他不僅為中央主持起草了包括第二個《歷史決議》在內的許多重要文件，寫出了在其門生中著稱的所謂“黨史三會”（《黨的“八大”的基本精神》、《黨的十一屆三中全會的重要意義》、《十二大的重要成就》）和《黨史三論》（《中國五十年代怎樣選擇了社會主義》、《中國為什麼犯二十年的“左”傾錯誤》、《中國共產黨怎樣發展了馬克思主義》），而且還在組織上和行政上領導全國的黨史工作，出任中央黨史工作領導小組副組長（組長為楊尚昆兼），主管幾個中央一級的專業黨史部門如文獻研究室、黨史研究室和存在過幾年的黨史資料徵集委員會。特別是最後幾年，他更抱病指導、主持和修改出版了兩部教科書式的正式黨史著作：《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和《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還指導編寫了《胡喬木回憶毛澤東》。所有這些，就為中共黨史這門學科的開拓和發展打下了堅實的基礎，也使胡喬木成為中共黨史學史上可以超越卻不能繞開的人物。

談到中共黨史研究中的胡喬木學派，也不能不提到胡繩。這是因為他們在學術思想上保持着傳承關係。胡繩也自覺接受喬木的指導，自稱是喬木的學生。⁷⁴他還長期參與黨史工作的領導，出任黨史研究室主任，後來又被提為中央黨史工作領導小組副組長，成為喬木的接班人。對胡繩主編的《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胡喬木就曾稱贊說，“這一本書是黨史工作的空前獨一無二的成就”，並主動提出為之寫《題記》。所以鄭惠說，“胡繩和喬木在這件事情上真是珠聯璧合、

交相輝映。”⁷⁵ 兩人不但是黨史研究界公認的權威，也是受到重視的著名學者。胡繩稱胡喬木為“百科全書式的馬克思主義學者，這樣的學者至少在我們黨內是不多見的”。⁷⁶ 胡繩也被他的學生稱為“思想理論界一代宗師”。“在中國近代史、中國社會主義發展和鄧小平理論等方面，胡繩的研究是出類拔萃的，其成就即使與著名的理論家胡喬木相比，也有過之而無不及，對現實和理論的影響要深遠得多。”⁷⁷ 不管對他們別的方面如何評價，兩人都是中共黨史主流學派的一代宗師和領袖，恐怕是不會有什麼爭論的。

（二）對作為黨史學家胡喬木的一些看法

我和胡喬木很少接觸，⁷⁸ 又沒研究，所以談不上對他的什麼評論。但是由於要談黨史，就不能繞開他，所以我在前面筆記中已多次引證他和對他有所議論。下面再談一下學習過程中對他幾點比較突出的感受。

1，胡喬木是創建中共黨史主流學派的主要參與者

在我們國家和我們黨領導的現行體制下，意識形態是由黨直接和統一管理的，政治性特別強的黨史研究就更是如此。所以嚴格地講，黨史研究在國內也就只有一個學派，即胡喬木學派。它有專業的行政單位，有從上到下的業務指導系統，不僅這些單位自己從事黨史的研究編纂，也還配合黨的宣教部門，管理和審查全國的黨史研究和涉及黨史事件與人物的其他文化、文藝創作，規定全國必須遵守的原則和不得逾越的範圍，如堅持兩個《歷史決議》、壟斷重要史料、設置一些禁區等。當然，屬於這個學派，自認是喬木、胡繩學生的人，在一些問題上也存在不同看法，有各自的見解，但是既屬官方學派、又係公職人員，所以在大的方面還必須和中央保持一致。而所謂同中央保持一致，實際上就是同中央領導保持一致，毛澤東在世同毛澤東保持一致，毛澤東之後同鄧小平保持一致。連學派領袖胡喬木也只能如此。下面我們就舉起草第二個《歷史決議》為例。

胡喬木主持起草第二個《歷史決議》，本來就是“為了達到鄧小平提出的要求”和“貫徹鄧小平、陳雲等中央常委的意圖”。⁷⁹ 但從現已公佈的鄧小平、胡喬木二人關於起草《決議》的談話記錄看（更不用說沒有公佈的了，我在當時就曾看到過一些），兩人的看法開始時還有些不同。主要原因和表現可能在兩方面。一是對毛澤東和毛澤

東思想，胡喬木的瞭解要遠比鄧小平深得多，理論上的評價也沒有鄧小平高。例如他說，“我們不把毛澤東思想說成是全面發展了馬克思主義，是馬克思主義發展的一個新時代”，也“不要講中國化的馬克思主義”。“因為毛主席也好，中國黨也好，實踐的範圍，涉及的理論問題，都是很有限的。那樣說是妄自尊大。”⁸⁰ 對此，鄧小平也只能說，“這些都對”。⁸¹ 至於胡喬木提到毛澤東的哲學著作說的：“毛澤東同志在《實踐論》、《矛盾論》中的多數論點，是馬恩列或三十年代蘇聯哲學界已經提出過的，不能輕易說是他的創見。”⁸² 經濟學，毛澤東沒有研究更是公認的事實。對這些，鄧小平當然無法涉及，只是在談到經濟改革時說過毛澤東“忽視發展社會生產力”，“沒有按照社會經濟發展的規律辦事”。⁸³ 二是對於毛澤東的錯誤，胡喬木起初還多少受當時的氛圍特別是思想界的影響，因而提得比較重些。像鄧小平把“文革”前十年說成“基本上是在健康的道路上發展的”，胡喬木的認識就一時跟不上。連鄧力群也曾批評他，“對社會主義建設時期的第一個十年，改了多少次以後的稿子對毛病、錯誤寫的分量較重，成績估計得不夠，不充分。我曾經給他提過這個意見。他當時很不以為然。他說就是有這麼多錯誤，不能隱晦。”⁸⁴ 另外，兩人在民主、法制、國家體制等問題上，提法也不盡相同。例如胡喬木主張“國家只能搞代議制”，反對“黨領導一切”的論斷，⁸⁵ 鄧小平恐怕就不一定同意。但是不管胡喬木如何認識，他都嚴守承上啟下的原則，所以最後形成的《歷史決議》還是實現了“鄧小平提出的要求”。

這樣看來，說胡喬木是中共黨史研究的“開拓者”和“奠基人”，並不確切，所以這裏稱他為“主要參與者”。因為真正給現行中共黨史開拓和奠基的，實際上是毛澤東。被稱為“中共黨史奠基之作”的《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在學術上可以說談不上有多少獨立創見，是完全按第一個《歷史決議》寫的，而這個決議又是經過毛澤東增刪修改十餘次，“主要是毛主席起草的”，所以收進了《毛選》。⁸⁶ 至於建國後的黨史，又是主要按鄧小平的意見。不過應特別指出，這裏提到的所謂胡喬木學派，只是想說明有此客觀存在，並不是也不可能評論這個學派，更不會談論它的專家學者，否則就是太不自量力了。

2，胡喬木對中共黨史學的重大貢獻

胡喬木對中共黨史學的貢獻已經有大量的權威性論述，這裏只想

根據個人學習中的體會，提出以下幾點。

第一，胡喬木使中共黨史成為一門完整的獨立學科。雖然中共黨史主要由兩個《決議》（特別是第一個）奠定基礎，其中起決定作用的是毛澤東，其次是鄧小平。但使黨史系統化，解決兩個《決議》未涉及的大量史實和理論問題，並根據形勢的變化對原有論述作必要的修正和進一步發展，都是在胡喬木的指導和領導下進行的。單就此而論，也可以把胡喬木稱為中共黨史學科的“開拓者”和“奠基人”。

第二，胡喬木為中共黨史研究提供了不少珍貴史料。由於黨史檔案的嚴格保密（撥亂反正時期稍為寬鬆了些，後來就更嚴了）和為尊者諱等原則的嚴格執行，黨史中許多問題都是若明若暗或完全處於封閉狀態，因此一般人學習黨史就只能讀有權看一定範圍資料的人的複述，而後者又受到許多規定的限制。胡喬木由於他的特殊處境和經歷，對黨史的熟悉程度超過了毛澤東（後段）和鄧小平（前段）。所以他有關黨史的隨便談話都是很珍貴的資料。例如我是從頭至尾參加了延安普遍整風的，但在這次改行學黨史後，對延安整風還是一片茫然。因為整風的重點是上層，而對上層整風如果不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等材料，許多情況還是弄不清楚。這就是為什麼他的這本書和《胡喬木談中共黨史》，成為我寫學習筆記時引證頻率最高的兩部著作。

第三，胡喬木在不少黨史問題上揭開了蓋子，這就比提供資料的意義更為重大。對此，前面已經作過多次引證。例如他對1945年的歷史決議就作了嚴厲的批評，說它的缺陷“是對毛主席過分突出”，“決議的作用是把一切歸功於毛主席”，而且“對歷史事實說得很少……台上只有路線鬥爭”，等等。⁸⁷ 又如評論延安整風時說，“要我給整風打分，我不會打100分”，“實際上以後黨的理論水平越來越低，對馬克思主義的知識越來越低。”⁸⁸ 對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對黨史上的一些事件和人物，他也提出了不少問題，有的地方還揭開了蓋子。但是應該承認，在這方面他起的作用可以說很小，不但沒有動搖原有定論，甚至沒有引起應有的重視和討論。以第一個歷史決議而言，既然有那麼大的缺陷，為什麼還要被定為研究黨史不可逾越的雷池，連提出質問和討論都不行？原因可能在於：第一，胡喬木的揭蓋子極不徹底，何況他的主要傾向還不是揭，而是捂；第二，黨的主要領導人和領導集體需要的是保持延安整風以來的道統和法統，不容

對歷史決議有所動搖，而官方學派的專家學者又必須和中央保持一致。

第四，作為中共黨史學官方學派的領袖，在胡喬木的指導和影響下，形成了一支龐大的黨史專業隊伍，成立了遍布全國的黨史工作機構，出版了大批研究成果，發掘和積累了大量史料，還培養出許多著名的專家學者，把中共黨史這門學科提高到了一個嶄新的階段。但由於它係官方學派，有統一的領導，遵循統一的口徑，要求基本觀點完全一致，還有權對史料實行全面壟斷和對研究進行嚴格管理，所以使中共黨史研究只此一家，別無流派，實際上不允許自由研究和百家爭鳴。

3. 胡喬木治學和作風上的兩重性

胡喬木無論是在黨史（也包括其他領域）研究還是思想作風以至性格上都表現出明顯的矛盾，有人把這稱之為士和仕的矛盾。一方面他還多少保存着知識分子的本性，表現出某種程度的禮賢下士和團結愛護文化人的善意。另一方面，長期的經歷和所處地位又使他成為思想理論界的官方權威和不容有任何越軌的意識形態監護人，甚至在政治路線、思想作風上被中外部分輿論稱為“左”傾的主要代表。其實，胡喬木還是有一定的耿直，在某些問題上也敢於和毛澤東、鄧小平爭論。遇到適當氣候，他還會表現出相當的理論勇氣。例如“文革”後的撥亂反正期間，毛澤東的許多錯誤論斷，包括民主只是手段、文藝為政治服務等，就是他首先站出來批判和推翻的。他也敢於指出列寧在理論和實踐中的缺陷，曾批評列寧建立共產國際是錯誤的和關於階級、政黨、領袖的理論只能導致領袖專政。他尊重知識，具有一定的正義感，也幫助過一些專家學者。他在包括黨史在內的理論問題上，那種敢於提出問題和撥亂反正的精神，以他為領軍的這個學派內至今尚無出其右者。但這只是他的一個方面，而且是不佔主要地位的一面。

另一方面，連對他第一個立傳的葉永烈都說，“他畢竟長期在毛澤東身邊工作，毛澤東自1957年以來日益嚴重的‘左’的思想也曾深刻地影響了他。即在毛澤東去世後，‘左’的影子也不時困擾着他。”⁸⁹ 其實在我看來，毛澤東的“左”並不始於1957年，而是早得多（連胡喬木也說，“就是在民主革命時期，也不能說毛主席沒有犯過‘左’的錯誤”⁹⁰）。從1940年出任延安“澤東青年幹部學校”

教務長起，胡喬木就對毛澤東亦步亦趨地全面學習，從思想到作風可說都學得相當到家。例如毛澤東聲言不下“罪己詔”，胡喬木也從來不作自我批評。1959年廬山會議，他先反“左”，後又反戈一擊，發言痛斥《所謂斯大林晚年的誣衊》，說：“斯大林晚年脫離群眾、脫離實際，毛主席在哪一點脫離群眾、脫離實際？”⁹¹ 後來還寫了一篇《剝開皮來看——彭德懷同志的意見書為什麼是一個反黨的綱領》的內部文章，我在當時接受批鬥時也曾學過。對這些他從無檢討，但後來卻特意聲明：“廬山會議以後的反右傾機會主義運動我沒有參加。”⁹² 又如他在肯定第一個決議時就說，“可以多引用一些文獻，證明歷史問題決議主要是毛主席起草的”，⁹³ 但當批決議時，又無端申明：“毛主席對決議沒有做很多的修改。”⁹⁴ 兩種迥然不同的說法，叫人相信哪一種？再如1977年他根據鄧小平的命題和要求，主持撰寫了《毛主席關於三個世界劃分的理論是對馬克思列寧主義的重大貢獻》，1982年在起草“十二大”文件期間又對李慎之說，“不要相信那個，全是胡說八道。”⁹⁵ 他在1980年5月28日社會科學院第一次黨代會上講話時，曾大為贊揚托派理論家比利時人曼德爾寫的《論馬克思主義政治經濟學》，並將十五至十七章印成大字本分送中央負責同志參考。但到1984年“清除精神污染”時，卻於2月20日和3月6日嚴厲批評人民出版社，說：“我想象不到人民出版社竟公然出版托派的書，走得太遠了！”⁹⁶ 他把周揚批成了植物人，卻寫出深情懷念友誼的詩。還有一件怪事是胡耀邦說的，“有一天喬木突然跑來，哭訴着說：你不當總書記，還可以幹別的，我們友誼長存。我當時感到非常詫異，不解其故。”⁹⁷ 現在恐怕也很少人能解其故。

類似的例子真是舉不勝舉。如果說這都只是些“小事”，那麼下面再就胡喬木對黨史研究影響比較大的問題談些個人看法。

（三）參與製造和積極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1，胡喬木的毛澤東情結

胡喬木任毛澤東秘書二十五年，朝夕相處十年，思想相通，感情融洽，一直受到毛澤東的賞識和重用，產生和保持“毛澤東情結”是很自然的。他在“文革”前夕的1965年《七一抒情》一詩中就曾寫道，“如此江山如此人，千年不遇我逢辰。”直到1982年6月1日他

七十歲生日所寫《有所思》中，仍感念於“紅牆有幸親風雨”。1992年他決定出三卷本《胡喬木文集》，在第一卷的《序言》中還特別交代，書中絕大多數評論都經過毛澤東修改，現在“編輯成書，既有助於研究毛澤東同志的思想、文章和工作作風，也是對他的一種紀念”。接着深情地寫道，“就我個人來說，沒有毛澤東同志的指導教誨，我就很難寫出這些文章，我的寫作能力也很難像在書裏所表現的逐漸有所進步。”⁹⁸ 其實，毛澤東對胡喬木的恩惠豈止指導作文，更重要的恐怕還是地位的提升和作用的發揮。還在延安整風中，胡喬木才做毛澤東的秘書兩年，就已被毛派去代替政治局候補委員凱豐所擔任的中宣部長，建國後更成為掌管全黨和全國意識形態的主要負責人。十一屆三中全會後，為了維護毛澤東和毛澤東思想的地位、保持黨的一貫文統（文件起草和把關）、把輿論控制在一定範圍內，作為著名的一枝筆，⁹⁹ 胡喬木更進一步得到重用。不但全面掌管意識形態，在黨國大事中也發揮着巨大作用。即使在逝世後，他的影響依然很大，例如專門設有整理他文稿的班子，這在政治局委員一級領導人中就很少見。所有這些，自然都與毛澤東有關。所以，只要中國政治和意識形態需要大樹毛澤東，胡喬木的地位和影響也就必然會持續下去。

胡喬木把宣傳和維護毛澤東當作了他的終身任務，確實也做到了鞠躬盡瘁。這在相當大的程度上就是出於中國傳統的報知遇之恩。由於他對毛澤東瞭解深，有時也有所議論，但絕不允許別人對毛澤東表現不敬和尖銳批評。遇見這種情況，他會大動肝火，堅決起而捍衛。他崇拜毛的另一個重要因素則是二人的思想一致。現在想來，從他到延安直至去世，概括對他的印象，主要還是一個“左”字，而且是越來越“左”。所以在他在主管下的黨史研究，也就只能在延安整風時規定的框架內活動，實際上仍然離不開毛澤東的個人崇拜。

2，胡喬木治黨史更多地是在為個人崇拜服務

像胡喬木這樣的理論家，說他搞個人崇拜（迷信），人們也許不容易理解。其實個人崇拜倒真的往往是理論家們鼓吹起來的。積極搞斯大林個人崇拜的日丹諾夫，理論水平大概要比胡喬木高的多。一再說自己就是要搞個人崇拜的劉少奇，水平也不見得比胡喬木低。是否搞個人崇拜，也不能只看表面，主要還是看他的實際言行是否合乎我們在上一篇筆記《延安整風開始了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中列舉的那幾

條標誌。而且要掂量其主要傾向，因為誰也不可能同每一條都完全相合。胡喬木有時批評毛澤東就很厲害，在某些問題上還有點看不大起。但他的主要傾向是為毛澤東的個人崇拜服務的。對此，上述筆記中已經有多處提到，下面再舉幾個較明顯的例子加以說明。

(1) 《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是宣傳個人崇拜的標本

至今仍被稱作“公認為中共黨史奠基之作”¹⁰⁰ 的《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以下簡稱《三十年》)，基本上甚至完全是仿照被稱為“斯大林個人崇拜的百科全書”的《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撰寫的，還真有點“青取之於藍而青於藍”。一篇四五萬字的文章，提毛澤東的名字竟有124次，其頻率和比例大大超過《聯共黨史》(約33萬字)中提到斯大林的名字(共提列寧斯大林650餘次，還以列寧為多)。《聯共黨史》還不同次數地提到十餘名其他中央領導人如莫洛托夫、基洛夫、加里寧等。而《三十年》對以前的中央領導人，除作為反面人物的陳獨秀、李立三、王明、博古外，其他人基本不提。對於長期擔任中央領導工作的周恩來和遵義會議後任總書記的張聞天，還一再進行不指名的批評。如暗示周恩來在“第二次國內革命戰爭時期犯過嚴重的‘左’傾錯誤”，抗戰時期又“在他們所負責的工作中擅自執行他們自己的右傾機會主義路線”。其他個人崇拜的表現，包括對毛澤東的神化和誇張(如說黨成立不久，毛澤東就已能夠領會馬克思列寧主義的實質，說1930年前，毛澤東不僅制定了黨在十年內戰時期的總路線，還對各項具體政策都做出了重要創造等)；竊功諉過(如說反四次“圍剿”的勝利是根據毛的戰略，說瓦窑堡會議後毛一次傳達報告就“規定了當時黨的政策”和“在民主革命時期的根本路線”，卻隻字不提富田事變和西路軍問題，把紅軍人數的減少完全歸於“黨內的錯誤的領導”等)，各種過分頌揚可說舉不勝舉。另外，《三十年》也沒有忽略對斯大林和蘇聯的感恩與歌頌(文中提到斯大林15次，僅次於毛澤東，說的是他對中國革命指導的正確和具有決定意義的援助，強調必須“學習蘇聯的榜樣”)。

這裏應當稍作說明的是，胡喬木以《聯共黨史》為樣本寫《三十年》決不是偶然的。毛澤東認為他就是“中國的斯大林”，¹⁰¹ 所以胡喬木也就按《聯共黨史》寫斯大林的辦法寫毛澤東。在學習《聯共黨史》和學蘇聯上，胡喬木的積極性絲毫不亞於毛澤東。延安整風中毛

澤東主張以《聯共黨史》為學習的中心材料，胡喬木就提出報紙也要像《聯共黨史》那樣辦成人民的教科書。他說，“一本好的教科書，就像《聯共黨史》一樣，應該是章章都好，都經過仔細的研究。”¹⁰²建國後，毛澤東提出，“應該在全國掀起一個學習蘇聯的高潮，來建設我們的國家。”¹⁰³提倡全面學習蘇聯，胡喬木就要把“學蘇聯”定為中宣部的工作重點，並同主張重點“抓思想”的陸定一發生爭論。¹⁰⁴他在蘇聯養病時，找我談話也多是有關學蘇聯，一次只是專門瞭解一下五一和十月革命節莫斯科參加集會和狂歡的群眾是如何解決上廁所問題的。回國後還寫信，要我和使館研究室多給《人民日報》寫介紹蘇聯建設經驗的文稿。（這些也從一個側面證明，延安整風並沒有反對“把蘇聯經驗神聖化的教條主義”。）

（2）胡喬木在“文革”後仍積極維護個人崇拜

“文革”結束不久，胡喬木即處於黨史界的統帥地位，他抓的一項主要工作，就是對毛澤東個人崇拜的宣傳和維護。

胡喬木在“文革”中也曾一度遭到“四人幫”半點名地批判，但他同毛澤東的思想感情還是相通的。在“文革”前夕，毛澤東在積極提倡階級鬥爭和奪回“失掉了的政權”的時候，胡喬木就填詞呼應：“領袖語，牢記起，百年大計爭基礎……”（1965年3月，《梅花引·奪印》）。在“文革”後的撥亂反正中，他也顯得與眾不同，更多地以維護毛澤東的個人崇拜為己任。當他“看到《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一文時，曾憤慨地說：這是‘分裂黨中央’”。“他也是較早地公開提出對（十一屆）三中全會異議的人。”“1979年1月2日，華國鋒找耀邦和喬木談‘注意當前社會上的政治動向問題’。中共中央副秘書長、中宣部顧問胡喬木，在中宣部‘例會’上，傳達了華國鋒談話的內容。”之後，他談到一段個人的想法時說：“三中全會不可避免地要發生或引起一種趨勢，就是對毛主席全盤否定的傾向或否定的情緒。”“我們應當把這個問題擺在宣傳工作的第一位”，否則就會“犯很大的錯誤”。¹⁰⁵他在此後不久寫的一篇文章中還想維護“以階級鬥爭為綱”的口號”。¹⁰⁶

胡喬木為了維護毛澤東，對他主管的宣傳抓得非常緊，做到了有“偏”必糾。例如1980年11月5日寫給胡績偉的信說，“近來常看到這樣一種反映，即毛主席的論點在報紙上一點一點地批判否定掉

了。”他列舉了三種原因，一是批判稍顯頻繁；二是批判多用否定式，只講不正確的一面，“如從正面論述，說得較為周到，印象就可能不一樣”；三是“沒有或很少正面宣傳毛澤東同志的一些現在仍應宣傳的正確觀點，無論這些觀點後來是否被他本人的言行所推翻”。他認為，“這是我們宣傳工作中的一個重要問題，需要深思熟慮。”¹⁰⁷這就是要正面宣傳毛澤東，連那些已被推翻的觀點。如第二個《歷史決議》雖明確指出，毛“逐漸驕傲起來，逐漸脫離實際和脫離群眾”，但還是要多宣傳他如何謙虛謹慎、關心群眾、保持艱苦樸素作風等。連毛澤東最明顯的錯誤，胡喬木也為之辯護。例如把造成1959年廬山會議不幸的責任想方設法推給彭德懷，說：“因為毛澤東同志的自尊心過於強烈……如果彭德懷注意提意見的方式，這次會議可以得到很好的結果。這種可能性完全存在。”¹⁰⁸又如毛澤東1953年9月對梁漱溟從內容（毛的農村政策是造成現在稱為三農問題的根源）到形式都是錯誤的批判，胡喬木也“在這個問題上要為毛主席說幾句公道話”。¹⁰⁹諸如此類的辯護實在顯得太過分了。

上世紀八十年代後半期日益興起的新一輪個人崇拜宣傳和造神造假運動，黨史研究的禁區越設越多，控制越來越嚴，都是同胡喬木及其學派分不開的。這裏再談一件給我印象特別深的小事。1985年，為紀念張聞天八十五誕辰，“張聞天選集編輯組”經請示批准，籌備出版一本紀念文集。為此，張聞天夫人劉英特約同在廬山受難的李銳寫篇文章。李在初稿中除肯定張聞天發言的內容和精神外，還批評了毛澤東對張聞天的無情打擊和挖苦諷刺。¹¹⁰文章送給胡喬木審閱，胡看後找編輯組同志談話，聲淚俱下地大批李銳的文章是“攻擊毛主席”。說他“一看之後，一夜都沒有睡好覺，一直做噩夢，頸椎麻木”。說李銳和王若水、黎澍是一夥的，“李銳比王若水還要王若水。”還批評編輯組的同志：“你們不能成為張聞天的信徒、張聞天派。不要把張聞天神化了，把他捧那麼高，他是犯過錯誤的。”¹¹¹這裏表達出來的思想感情，同打壓和迫害張聞天三十多年的毛澤東可說是完全相通的。

總之，由於中共黨史研究長期受胡喬木的領導和影響，竭力適應領導上的政治需要，所以至今仍未走出個人崇拜的陰影。在喬木胡繩學派的主持和控制下，中共黨史學要進一步成為一門科學，將

是很困難的。

3，胡喬木治黨史主要還在為當前政治服務和緊跟領導

（1）關於黨史為當前政治服務的問題

以黨史學這樣政治性強的學科，為當前政治服務似乎是不成問題的問題。但這樣做的結果，不只是胡喬木所承認的：“缺點是實事求是不夠。過分強調某個人犯了錯誤，而對這個犯錯誤的人的功勞就不敢提了，甚至一筆抹煞”，¹¹²而且還會把黨史變成一塊麵團，捏來捏去和翻燒餅，一些歷史人物，也是今天捧上天，明天踩入地。胡喬木在一篇題為《如何寫好中國共產黨創立時期這段歷史》的談話中強調“要好好寫一寫人物”，提到：“李大釗在黨內有特殊地位，的確起了很大的作用，要寫。”“周恩來對黨的歷史關係太重要了，要寫。毛澤東也可在大革命失敗後寫。他在前邊沒有發揮特別大的作用。”¹¹³那為什麼作為中共黨史“奠基作”的《三十年》偏要反其道而行之，只顧寫毛澤東，連李大釗一次也不提。如果說這是由於當時的歷史條件，不能超出第一個《歷史決議》，那麼“文革”後思想提高了，認識改變了，為什麼不能對先前這種不正常的作法進行點檢討和修改呢？還要把充滿個人崇拜精神的《決議》定為研究黨史的“準繩”，把《三十年》封為“奠基作”？胡喬木在另一個地方回答了這個問題。他說，“我們當然要實事求是，同時也不能不顧全大局。”¹¹⁴這就是說，實事求是和顧全大局不完全是一回事，有時為了顧全大局就不能實事求是了。因此，明知隱瞞事實、為尊者諱、設置禁區、偽造歷史等製造和維護個人崇拜的做法違背實事求是，但為了顧全大局（也就是保持黨領導體制的道統和法統），還得那麼做。

更重要的是，“當前政治”又經常在變化，那麼為其服務的黨史也就不不能不跟着變，寫好的黨史著作和作過的報告也只有不斷增刪修訂，結果就使黨史這門學科真的成了胡適說的可以任意打扮的小姑娘，而且還得過一陣換裝一次。例如斯大林在世時，我們錯誤地跟着蘇聯反托派，因此在很長時間裏反對漢奸、托派、特務，就成為那時的重要政治。延安整風開始，王實味被當作托派、國民黨探子揪了出來，引發出一場遍及各根據地的搶救運動，不知造成多少托派冤案。解放後的1952年12月22日（斯大林生日），曾一舉逮捕約五百名大小托派，不少人冤死獄中，倖存者也坐牢近三十年才在蘇聯為托派平

反後得到釋放。但是我們黨在對托派問題上所犯的錯誤，卻從來沒有作過自我批評和明確表態，弄得很被動，對有關的問題和人物大多含糊其詞，實在不行，就偷偷摸摸作點修改。例如毛澤東1937年在陝北公學作《論魯迅》的講演，其中談到，“托派為漢奸組織，直接拿日本特務的津貼，已經是明顯的事情了。”¹¹⁵此句因過於荒謬，重新發表時竟被後人不加說明地擅自刪掉了。其實這還不算什麼大事。建國後大的政治變化就更多了。單是毛澤東當政的二十六年就有：先是新民主主義政治，很快變成向社會主義過渡的政治；然後是反胡風、反右派、反“反冒進”、大躍進和公社化、廬山會議、反右傾、“四清”整“走資派”、反修防修和備戰，直到“文化大革命”。黨史為這些錯綜複雜、變化多端的政治怎麼個服務法？跟着這種政治跑怎能成為信史？第二個《歷史決議》為毛澤東評功擺好中的一項——“頂住社會帝國主義的壓力”的提法能站得住嗎？三個世界劃分的問題，不是已被胡喬木自己否定了？另外，把“蘇聯領導人挑起中蘇論戰，並把兩黨之間的原則爭論變為國家爭端……”算作產生“文革”的原因之一，恐怕也太牽強了，照此寫黨史也只能是胡喬木說的“實事求是不夠”。

(2) 關於“唯上”還是“唯實”的問題

唯上和唯實不一定矛盾。領導意見不見得都不實事求是。所以“不唯上、不唯書、只唯實”的提法並不十分準確。問題是，“上”和“實”之間發生矛盾時，黨史學應該如何面對。中國黨的規矩和胡喬木及其學派的以往做法，都是以唯上為主。延安整風時就是黨史跟着毛澤東的思想走。他的想法變了，黨史也就跟着變了。例如毛澤東一直是肯定四中全會的。直到1943年“九月會議”中間，他聽了康生的發言後才一改過去的說法，認定四中全會起“王明宗派”控制了中央碼頭。¹¹⁶於是大家就隨即跟上。劉少奇也說，“四中全會對黨是不獨無功，而且有莫大的罪惡。”¹¹⁷（但劉少奇、任弼時正是在這次會上被新選為政治局委員的。）從此以後，胡喬木及其學派就一直按毛澤東的定調寫黨史，而且越走越遠。對四中全會，毛澤東的結論只是說，由於“經過國際與中央的承認，這在形式上是合法的，但政治內容是不好的”。¹¹⁸而胡喬木卻直到1990年還說，“四中全會是奪權。”¹¹⁹這不等於說國際和中央在奪下級和自己的權。毛澤東發明和提出了“兩大宗派”（但為留有餘地還未將“宗派”寫進《歷史決議》），

因此胡喬木在談那段黨史時就總是講“兩大宗派”、“王明中央”、“王明小組織”、“王明一派人”等。無論官方還是民間黨史（包括領導人傳記和回憶錄等）也就照貓畫虎一路寫了下來。

胡喬木及其學派的“只唯上”、“不唯實”，還可以舉一個修改黨史的有名案例，就是我在前邊一篇筆記中所談過的關於張聞天的總書記問題。胡喬木參加過延安上層整風，對1931年後的黨史瞭如指掌，所以張聞天的悼詞送審時他親自加了遵義會議上“被選為總書記”。此後他在答覆夏衍的信中引證《黨史研究》1980年第6期費侃如的文章，進一步肯定了張聞天的總書記職務。¹²⁰ 但是到了1982年，中央檔案館從1955年蘇聯交來的共產國際有關中國黨的部分檔案中翻出一份陳雲認為是他傳達遵義會議的《提綱》，裏面提到會後常委分工確定張聞天“負總的責任”。對這一前後矛盾、改寫黨史的問題，¹²¹ 胡喬木很快就改變態度，緊跟上去，還特意寫信給陳雲，表示經過他“考證”，明確了陳雲傳達的時間。¹²² 從此，在喬木胡繩學派的領導和影響下，黨史著作中張聞天的總書記就一律變成了“總負責”，否則難免受到嚴厲指責。例如上引胡喬木斥責李銳的談話中就提到，“還說張聞天是總書記。中央文件都說得很清楚，沒有什麼總書記嘛！這不是混淆視聽嗎？”雖然不知道胡喬木說的中央文件何所指，肯定張聞天是總書記的鄧小平代表中央的《悼詞》和中央批准的中組部《關於“六十人案”的調查報告》等算不算中央文件，反正李銳文章發表時已不得不將總書記改成了“負總責”。這也是“輿論一律”的一例。

修史上的“唯上”，也是皇權專制主義傳統的表現。延安整風以後的毛澤東，不但可以為黨的歷史事件和人物定性，而且可以進行修改和增刪，使一些事件和人物或者變了樣，或者消失了。不但毛澤東時代，黨史只能按他的指示精神編撰，就是在毛澤東後，由於仍然要維護個人崇拜，所以從前的精神還在繼續發揮作用。例如在中國近代史一個轉折時期起過重要作用的張聞天，在延安整風後的黨史上就消失了，即使在平反昭雪後也還是受到輕視。有關事例很多，除前引胡喬木的指責外，自稱“七十八十，粗知天命”的胡繩，也竟在紀念遵義會議的長文中，隻字不提作“反報告”、起草決議、當選總書記的張聞天。無怪乎雜文作家嚴秀批評說，“有學者型的大人物胡繩寫遵

義會議五十周年的大論文，全文未見張聞天三字，這叫什麼實事求是呢？”¹²³不但黨史，而且個人崇拜的威力也影響到古代史。被批判了兩千多年的秦始皇，自毛澤東為之翻案後，已不只是“千古一帝”，還被捧為“英雄”。

4，胡喬木與黨史中的延安文風

延安整風中批判了黨八股，卻形成了一種延安文風，影響深遠，至今不衰。胡喬木緊跟毛澤東參與了這種文風的創建，自然也就把這種文風帶到了黨史中來。這裏不準備也無能力談論整個延安文風，只想就反映在黨史材料中較突出的現象列舉幾件事例，中心意思仍如胡喬木所說，“缺點是實事求是不夠”¹²⁴（其實豈止不夠）。

一是只下結論，不講根據。這種事，前面已提過不少。例如學習黨史時最令我困惑的是，遵義會議後怎麼一個周恩來軍事指揮上的助手硬是被說成了全黨全軍的領導？三人軍事組的組長是周恩來，卻要說是“毛澤東為首”？無論什麼場合，只要有毛澤東出場，他的名字總是排在第一。所有這些，我始終未看到根據，而且我相信永遠也看不出什麼根據。在繼續維護個人崇拜的條件下，這種缺乏根據的史實論斷還會不斷製造出來。上述胡喬木所引費侃如1980年的文章就已批判過的毛澤東提議讓張聞天代替博古職務之說，2002年經中央批准的新版《中國共產黨歷史》就又原封不動地加以重複。¹²⁵又如胡喬木斷言“四中全會上王明實際上做了總書記。”¹²⁶其實，當時王明只是新當選的政治局委員之一（另為任弼時、陳郁、劉少奇、王克全），連個候補常委都沒撈到（被周恩來阻止，只讓他做江蘇省委書記）。官修黨史一直肯定他控制中央領導達四年之久，卻就是不講事實，不提根據。

二是模糊史實，隱蔽真像。這類事例更多。如近幾年要恢復北京古城牆，動員大家獻舊磚，但絕口不提城牆是誰決定拆的。人們長期錯怪彭真。我也是最近才看到一個材料，得知原來是毛澤東。理由倒不是為便利交通，而是由於它係統治階級為對付農民起義而修。在這種“革命精神”下，全國的大小城牆很快就所餘無幾了。又如1938年政治局的“三月會議”明明是長江局的集體建議，卻被寫成王明“以通知性的口吻，單獨決定下一次會議的議程並規定會期不超過兩天。”¹²⁷沒有專門研究黨史和不熟悉當時情況的人，只能信以為真。

特別是我們多次提到的篡改黨史的最大冤案之一的西路軍問題，至今仍是隱瞞真象、故意攬混，曾引起原國家主席李先念的憤怒和對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的無情揭露和嚴厲批評。此事頗有代表性，不能不多說幾句。

1937年3月，與兩萬多西路軍全軍覆沒的同時，延安正在開會批判張國燾並連及許世友等一批四方面軍將官。同年12月，毛澤東接見原西路軍所剩部分領導人談到，“西路軍的失敗，主要是張國燾機會主義錯誤的結果，他不執行中央的正確路線……不經過中央，將隊伍偷偷地調過黃河”。在這種情況下，當事人陳雲、徐向前、李先念都一直不敢申辯，直到1982年才提出澄清，證明西路軍始終都由中央軍委（主席毛澤東）領導和指揮。但1991年7月在喬木、胡繩直接指導下寫出的黨史，仍有意含糊其詞，因此激起李先念的憤怒，給中央寫了一封長信。其中提到，“建國以後第一部由中央黨史部門編著的《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為什麼對西路軍西渡黃河是奉中央軍委的命令這個十分明確了的問題，都不肯明確說出來呢？”“幾十年來一直說‘西路軍是奉張國燾命令西渡黃河的’……現在中央正式出版的黨史版本，竟用如此含糊不清的春秋筆法，對得起壯烈犧牲的一萬多名將士嗎？”在指出黨研室既存有澄清問題的檔案又可看到有關的公開材料後質問道，“難道中央黨史研究室竟如此孤陋寡聞，甚或是有意充耳不聞，視而不見！？”還說，“把三十軍過河放到張國燾對中央懷有二心的後面說，我實在鬧不明白是為什麼！”¹²⁸ 在李先念嚴正批評後，該書只好改為“根據中央軍委命令，紅四方面軍第三十軍於24日夜渡過黃河”。但總還要在後面一段加上一句不大連氣的話：“這時，張國燾仍對黨中央的領導懷有貳心”。¹²⁹ 2002年新修訂的黨史第一卷仍沿此寫法。這當然會使後人弄不清楚導致兩萬多紅軍被殲的主要責任，是毛澤東早在《中國革命戰爭的戰略問題》中說的“張國燾路線的破產”，還是徐向前等人後來描述的由於中央軍委給的任務“飄忽不定”，戰略指導和戰術指揮失誤。¹³⁰ 這還會使西路軍問題成為黨史上長期解不開的一個謎。

按上述精神和文風寫出的黨史，許多事都只能是真相不明、真假難分。

三是與時俱進，修改舊作。胡喬木被譽為中共一枝筆，起草和修

改文件尤為特長。他也以此自詡。胡耀邦任總書記後，他就對耀邦說，“你是小學文化程度，思想很開闊，以後文章交我改，可以改得更好。”¹³¹ 無論這些話說得是深是淺，延安整風後許多中央文件和毛澤東文稿不少係他起草和整理修改確是事實。他起草的文件，自然得根據當時的政治需要和領導意圖，但也具有一定的個人因素。這最明顯地表現在我們前面談過的第二個《歷史決議》上。又如他起草的處理華國鋒的決議就過分嚴峻，經胡耀邦改後才緩和了些。決定耀邦下台的1987年“第19號文件”，耀邦就認為對他是“羞辱”，說，“其中許多話並不是我說的，有的是造謠”。還說，“歷史不公平。應當還歷史的本來面目。希望有個符合事實本來面目的新的結論。”李銳認為，這個要求帶有遺囑的性質，因此在1989年4月19日的中顧會支部會上正式提出要求轉告中央。¹³² 由此可見，在中央文件中也是可以弄虛作假的。

毛澤東的文稿，不少為陳伯達、胡喬木、田家英整理修改。他們的作法是，對毛的舊稿、發言提綱、談話記錄等，按毛的現在思想認識加以修改或鋪敘成文，再送毛審定。有的文章還會發表一次改一次。例如《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發表時還未提及“特務文藝”和“日本黨、汪精衛黨……”之類，搶救運動後變成《整風文獻》就加了這兩段。等編《毛選》時大概覺得不雅，又刪掉了。其他文字意思上的修改也還很多。胡喬木自己就說，“收入《毛選》的文章，幾乎都改過。”¹³³ 只是有的改得多，有的改得少，有的乾脆從新整理、近乎新作，目的都是要顯示一貫正確。所以有些黨史專家著文講述“編毛”或“編鄧”，這個“編”字就用得非常恰當。而胡喬木等人確也能妙筆生花，不僅可以把一個只有簡單提綱的談話整理成一篇正規文章，既完全表達出毛澤東的意思，又保留毛的一定文風。但也難免體現他自己的因素，減弱毛的風格。例如《毛選》上的《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雖有刪改，但基本保持了原貌；放在前面的《中國社會各階級的分析》，經過大砍大改重新整理，就有點面目半非。正如有的領導同志所說，喬木的短處是沒做過實際工作，不懂經濟（加上毛澤東也正好不懂經濟），所以他整理的有關經濟問題的文章就不大內行了。例如一直被評價極高的《論十大關係》，前後整理過好多遍，歷時二十多年，卻既未起到實際作用（此後並未重視農輕和

沿海，反而演變為反“反冒進”和大躍進），而且文章本身也缺乏定性定量分析和可行性措施。《毛選》第五卷本來也由胡喬木主持編輯，並且“一篇一篇地改定後，送鄧小平最後定稿”。¹³⁴但因中途出了個反擊右傾翻案風，被李鑫奪了權，還批他篡改毛主席著作。結果歪打正着，李鑫主持編的《毛選》五卷倒還保存和公佈了一批寶貴資料。如果仍由胡喬木主持，那麼像批梁漱溟的那篇文章，就會或者不收，或者改得面目全非。現在的官方黨史和《毛澤東傳》等對此事採取“諱”的辦法，就是證明。其他還有些材料如批劉少奇、楊尚昆，定胡風為反革命，甚至某些反右派文件，都可能被棄置。這也是後來對第五卷造成既不願意承認（已絕版），又不敢否認的尷尬局面的原因。

胡喬木後，這種風氣絲毫未減。他的門生們整理編輯《鄧小平文選》就是依樣畫葫蘆，而且刪改得更快，見報不久的談話，收進《文選》時就作了修改，使原來寫文章引證過的人必須跟着改，才算合法（因國家規定引文根據新版）。這還不算，更不應該的是，不加說明地擅自刪改已去世者的文稿。例如編輯出版毛澤東的文集，不僅按維護個人崇拜的原則，大加棄捨，還對一些收進的文稿進行刪改。¹³⁵而且不只對毛澤東，對其他人就更放手了。例如我們前面說過的，楊尚昆去世後三年用他的名義編出來的《回憶錄》，不少事就和他生前說的不同，甚至相反。所以馬克思、恩格斯對修改發表過的文獻極不以為然。至於刪改已去世者的文章，更可能是世界少有。

四是永遠正確，不留餘地。延安整風創建了一條必須遵守的不成文規矩，就是批評者掌握着真理，不容被批評者辯解和反駁。胡喬木當時寫的《解放日報》社論《教條和褲子》，就有這種味道。由於先使大家產生原罪感，所以對來自領導和積極分子的批評就只有檢討而無由答辯了。例如決定對某人進行批評或鬥爭時，先就預設了前提和結論，而且相信大家只會跟上來，不會有不同意見，更不會有反駁，否則他們必定犯“罪怒”，遭圍攻，還可能加重處分，甚至丟掉飯碗。蕭軍就曾因主張王實味有答辯權和持有一些不同意見而下鄉種地當了老百姓，兩年沒吃公糧。另外，延安整風還開創了一個傳統，就是把事後的想法說成是先前的認識，還理直氣壯，使之成為定論。例如毛澤東說他在遵義會議上不提政治路線問題，是為了分化兩個“宗

派”，就屬於這類。後來這類事後諸葛亮的論斷越編越多，而且不斷宣講，不容深究，久而久之，人們也就信以為真了。突出的事例，也許要算多年後提出的延安整風實際上是整斯大林和共產國際的風。這是毛澤東在蘇共二十大以後才開始講，後來不斷重複和強調的。胡喬木也就聞風而動，一改從前一切學蘇聯的主張，強調中國黨和毛主席同共產國際進行了長期的堅決的尖銳的鬥爭。¹³⁶ “文革”後正式出版的黨史，又都據此給延安整風追加上了一條新的內容，即“破除把蘇聯經驗和共產國際指示神聖化的教條主義”。¹³⁷

五是權威自居，專橫武斷。喬木胡繩學派對中共黨史研究、論述、資料管理等的壟斷，是在黨中央決定和領導下進行的。單就此而論，以權威自居既是事實，似乎也說得過去。但這樣一來，就等於真理受到壟斷，學術完全變成政治。我自學習黨史以來，感觸最深的可能就是這種壟斷和武斷。這在上述各篇筆記都曾談到，例子也舉過不少。因為這種權威的面孔和武斷的定論，實在不能令人心悅誠服。所以這裏還要舉幾個小例子。胡喬木說的，王明中央“跑到中央蘇區，把原中央蘇區的領導人統統拿下來”，¹³⁸ 就屬於極端的誇大和武斷，因為他舉不出拿下了哪些人，更不用說“統統”了。又如他還對白修德拍着胸脯說，“我可以負責任地告訴你，他們（指毛澤東和江青）只有很短一段時間住在一起，長時間不住在一起，甚至很長時間不見面。”毛江結婚近四十年，據我研究（頭二十年多少有所瞭解，後頭不到二十年有諸多材料證明），情況正好相反，即相對而言，只有短時間不在一起，長時間反倒在一起。他又說，“總之，毛澤東在很長時間裏對江青非常厭惡。他完全瞭解江青不道德的品質。”¹³⁹ 照他這樣說，江青怎麼能進政治局，成為“文化大革命”的旗手，始終沒有像陳伯達、王關戚之流被拉下馬來，還幾乎當上了黨的主席？胡喬木還斷言，彭德懷住在醫院裏和劉少奇、賀龍、陶鑄等人受摧殘，藏在什麼地方，毛澤東都不知道，甚至“周恩來也不知道”。¹⁴⁰ 這又是極端的武斷。有些連毛澤東自己也是公開承認的。例如對賀龍，他就說：“我看賀龍同志搞錯了，我要負責。”¹⁴¹ 周恩來也說，“我沒有保住賀龍啊！”因感內疚（是他把賀從西花廳送去西山的），連向賀龍遺骨鞠了七個躬。¹⁴² 胡喬木肯定毛澤東不知道，就不禁令人想起惠施和莊子的辯論：“子非魚，焉知魚之樂？”這類武斷的例子確實

俯拾可得。例如前一陣看到一篇文章，說毛澤東“是一般不叫別人為他擬好現成的文稿和講稿的。他總是自寫文稿，自擬講話提綱”。針對有些傳言“說毛澤東哪篇哪篇著作是誰誰寫的”，於是斷然下結論說：“這全屬無稽之談。”¹⁴³我雖初學黨史，知之甚少，但我就知道毛澤東不止一次地說，八大開幕詞是田家英寫的。還看到胡喬木說，“當時以毛主席名義發表的《經濟問題與財政問題》一書，不能說成全是毛主席的著作。大部分稿子是李富春寫的。”¹⁴⁴我在延安也還知道寫作《中國革命與中國共產黨》有個起草和討論的班子，其中就有張聞天。這些大約起碼不“全屬無稽之談”。另外，《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中收的許多外交禮儀性的文書，特別是宴會致詞和賀電之類，多係外交部起草，毛極少修改，大多圈閱同意、採用原件。這類文書，我就經手不少。可見毛澤東署名的文稿不一定“他總是自己寫”。

六是絕對化和籬筐主義。所謂絕對化，就是對人和事的看法和定論只憑一時一事，太不客觀，被認為好的人就一切都好，錯誤隱掉或變成好的；被列為壞的人就生來壞，沒做過好事，即使做過也屬用心不良搞投機。林彪以前，曾經桂冠滿頭，到處奉承；出逃後，歷史一下變黑，連打仗也不行了。還有些人，不算壞人，但又不宜宣傳，就設法把他從歷史上抹掉，以免影響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胡耀邦在幹群中威望極高，但就是不准編輯出版他的文集和別人寫的紀念集。趙紫陽就更是誰提誰犯錯誤，弄得似乎歷史上沒有這個人。黨史上的所謂籬筐主義，就是機械分類、各有籬筐、好壞分明。好人的籬筐，盡給放好的東西；壞人的籬筐，有壞的東西都往裏面裝，兩者都是多多益善。例如康生，以前總還做過些好事，還頗有才華，但定為壞人後就一件好事都沒做過了，即使不是他做的壞事也都扔到他的籬筐裏。這類事例太多，人們也見過不少。只是這種不實事求是的做法還在進一步發展。

以上列舉體現在黨史學中的延安文風，描述的不一定準確，也不能說主要內容就只有這些。其他如有些人提到延安文風的表現：自設邏輯，把話說死，盛氣凌人，強詞奪理等，在黨史研究中也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

最後必須強調說明的是，喬木胡繩學派的學者，並不都是如此。對黨史研究做出重大貢獻的著名學者就不在少數，多數黨史工作者也

是在埋頭苦幹、做出了成績。但總的說來，作為這個學派，始終沒有跳出個人崇拜的羈絆，也不能不遵守歷來規定的許多清規戒律，因此不會身由自主地採取歷史主義的和實事求是的態度，只能在那個固定的圈子裏轉，這就必然要或多或少具有延安整風的精神和文風。

註 釋

- 1 毛澤東：《如何研究中共黨史》（1942年3月30日），《毛澤東文集》第二卷，第399頁。
- 2 這是蔡和森任中共駐共產國際代表團團長時在中山大學所作的報告，經向警予整理成冊，油印出版。
- 3 這一報告作於1927年9月，後來刊登在北方局辦的《順直通訊》上。
- 4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1987年版。這是張聞天1936年在紅軍大學的講義，是受中央委托編寫的，第二年即鉛印出版。曾經是建國前各解放區各類學校通用的重要教材，為好幾代革命幹部所學。
- 5 胡華：《讀張聞天編著的〈中國現代革命運動史〉》，《見中國現代革命運動史》，第419頁，附介紹文章二。
- 6 毛澤東：《如何研究中共黨史》，《毛澤東文集》第二卷，第400頁。
- 7 毛澤東為1941年9月政治局會議起草的《關於四中全會以來中央領導路線結論草案》和1941年10月13日在中央書記處工作會議上的講話，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13，223-232頁。
- 8 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130-131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199-201頁。
- 9 王稼祥：《國際指示報告》，載《文獻和研究》1986年匯編本；《毛澤東傳1893—1949》（下），第626頁。
- 10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373頁。
- 11 當時說明是“原則通過”；七屆一中全會1945年6月19日討論決定繼續修改，8月9日一致通過，但建國後編入《毛澤東選集》時又作了重要修改。
- 12 指1940年10月前後毛澤東斷定蔣介石“直接準備投降”，有“日蔣聯合夾擊我軍”的危險，因此計劃先發制人，抽調15萬精兵打到

國民黨的後方河南、甘肅等地去。經請示，莫斯科不同意。隨後的皖南事變更加深了這一分歧。見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四章《政策分歧的由來》；郭德宏主編：《共產國際、蘇聯與中國革命關係研究述評》第223，225-226，237頁；（德）迪特·海因茨希：《中蘇走向聯盟的艱難歷程》，新華出版社中譯本2001年版，第54-56頁。

- 13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43頁。
- 14 葉永烈：《胡喬木》，第39頁，記谷羽的回憶。
- 15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175頁。這雖屬別人的代擬稿，但經他本人審過。
- 16 王實味的《野百合花》發表於1942年3月，4月被毛澤東指為“托派”後，才遭到圍攻批鬥。見黃昌勇：《王實味傳》，河南人民出版社2000年出版。
- 17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47，175頁。
- 18 分別見《六大以來》（下），第147和210頁。
- 19 《任弼時年譜》，第380頁。
- 20 見《任弼時年譜》四《陳雲年譜》（上）。
- 21 《任弼時年譜》，第406-407頁；《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176頁。
- 22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45頁。
- 23 《毛澤東傳1893—1949》（下），第626頁。
- 24 康生在1943年9月13日政治局會議上的發言，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84頁。劉少奇9月21日才閱讀王明小冊子並寫閱後感。見《劉少奇年譜》上卷，第431頁。
- 25 毛澤東：《關於四中全會以來中央領導路線問題結論草案》，（1941年九月會議前），另見1942年2月21日致周恩來電；轉引自《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24，232頁。
- 2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26頁。
- 27 《關於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六大以來》第1183-1184頁。
- 2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52、49、48頁。
- 29 這是1965年5月毛澤東為他“九篇文章”定稿時確定的時限，標題為：《駁第三次左傾路線（關於1931年9月至1935年1月期間中央路線的批判）》，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14頁。

- 30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48 頁。
- 31 有關文電，參閱徐向前：《歷史的回顧》，第 14 章《血戰河西走廊》。
- 32 毛澤東：《中國革命戰爭的戰略問題》，《毛澤東選集》，1951 年版，第 197 頁和 240 頁《注 19》，1991 年版第 198 頁。
- 33 《張聞天年譜》上卷，第 297 頁。
- 34 陳清泉、宋廣渭：《陸定一傳》，第 553 頁。所提李文林，原係江西省行動委員會書記，後被當作 AB 團遭捕殺。
- 35 毛毛：《我的父親鄧小平》（上卷），第 315，323 頁。
- 3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181-182 頁。
- 37 參閱許全興：《為毛澤東辯護》，第 186-199 頁，當代中國出版社 1996 年版。
- 3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306 頁。
- 39 張靜如、唐曼珍主編的《中共黨史學史》（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1990 年出版），也把建國後稱做中共黨史學的“成型期”。不過它把這個時期一直算到“文化大革命”，就不免太長了些。所提“主要標誌”也顯得散亂，特別是對被視為“新中國第一本開創性的黨史簡明讀本”（《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編後記》）和“公認的中共黨史的奠基之作”（《喬木文叢》編輯組：《胡喬木對中共黨史研究的開創和拓展》，《光明日報》1999 年 10 月 15 日）的《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重視不夠。
- 40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254 頁。
- 41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7 頁。
- 42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37 頁。
- 43 周恩來：《關於黨的“六大”的研究》（1944 年月），《周恩來選集》上卷，第 179 頁。
- 44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68 頁。
- 45 《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6），第 625 頁。
- 46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86 頁。
- 47 參閱（俄）德·安·沃爾科戈諾夫：《斯大林》下冊，第 1336-1338 頁。
- 48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40 頁。

- 49 鄧小平：《對起草〈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的意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
- 50 例如劉少奇的《論黨內鬥爭》，《劉少奇選集》上卷，第 176 頁；毛澤東 1943 年 1 月 13 日在政治局會議上的講話，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83 頁。
- 51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37-138，146 《百
- 52 關山：《任仲夷談鄧小平與廣東改革開放》，《同舟共進》，2004 年 8 期。
- 53 分別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20-343 頁和 158-184 頁。
- 54 鄧小平在 1978 年《解放思想，實事求是，團結一致向前看》的講話中還說，“總要總結，但是不必匆忙去做……有些事要經過更長一點的時間才能充分理解和作出評價”。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149 頁。
- 55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05-306 頁。
- 56 見《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75 頁。
- 57 《鄧小平文選》第三卷，第 177 頁。
- 58 《鄧小平年譜 1975—1997》（下），第 721 頁，同鄧力群、吳冷西的談話。
- 59 《鄧小平文選》，第 293 頁。
- 60 《鄧小平年譜 1975—1997》（下），第 718 頁。
- 61 《鄧小平年譜 1975—1997》（下），第 719，751 頁。
- 62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83 頁。
- 63 凡出自第二個《歷史決議》的引語，均不作注。
- 64 鄧小平：《對起草〈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的意見》，《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308 頁。
- 65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94 頁。
- 66 鄧小平就把農業單幹稱之為“飛躍”。他說，“我講過，農業的改革和發展有兩個飛躍：第一個飛躍是廢除人民公社，實行家庭聯產承包制……”。見中央文獻研究室編：《鄧小平年譜 1975—1997》（下），第 1349 頁。
- 67 轉引自王柄林：《鄧小平理論與中共黨史學》，北京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173 頁。原注出處為“趙德馨主編：《中華人民共和國經濟

- 史綱要》。
- 68 《陳雲文選》第三卷，第242頁；《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148頁。
- 69 列寧：《論兩個政權》，《列寧全集》第24卷，第18頁；斯大林：《論列寧主義的幾個問題》，《斯大林全集》第8卷，第27頁。
- 70 《陳雲文選》第三卷，第285頁。
- 71 原為劉少奇“七一”報告起草，毛澤東審閱後批示以胡喬木本人名義發表。
- 72 《喬木文叢》編輯組：，胡喬木對中共黨史研究的開創與拓展》，《光明日報》1999年10月15日；另見李鐵映：《在〈喬木文叢〉出版座談會上的講話》，《光明日報》2000年5月22日；《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的《編後記》。
- 73 見張靜如、廖曼珍主編的《中共黨史學史》。
- 74 胡繩：《紀念胡喬木同志》、《胡喬木同志談黨史工作》，載《回憶胡喬木》，當代中國出版社1994年版。
- 75 以上見鄭惠：《程門立雪憶胡繩》，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2003年版，第187，154頁。
- 76 胡繩：《紀念胡喬木同志》。
- 77 鄭惠：《程門立雪憶胡繩》，第189，208頁。
- 78 我同胡喬木在上世紀五十年代曾有一些接觸。一是他在莫斯科養病時常找我這個使館研究室主任談點國際問題和蘇聯情況，後來還通過信。二是我回外交部工作後曾有幾次被找去起草有關外交的文件。另外，1979年我還是他所領導的“中央國際問題寫作小組”的成員。
- 79 《喬木文叢》編輯組：《胡喬木對中共黨史研究的開創與拓展》。
- 80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97，79頁。
- 81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299頁。
- 82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47頁。
- 83 《鄧小平文選》第三卷，第116頁。
- 84 鄧力群：《向胡喬木同志學習》，《回憶胡喬木》，第3頁。
- 85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05，109頁。
- 8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72頁。
- 87 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67頁；《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37，

- 85-86 頁。
- 88 見《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70 頁；《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31 頁。
- 89 葉永烈：《胡喬木》，中央黨校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216 頁。
- 90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152 頁。
- 91 李銳：《廬山會議實錄》（增訂本），第 287 頁；葉永烈：《胡喬木》，第 141 頁。後來他在《中國為什麼犯二十年“左”傾錯誤》一文中又批評毛澤東 1957 年後，“不可避免地脫離實際，脫離群眾，不可避免地要求助於個人作風和個人威信，最後導致個人專斷和個人崇拜”。（見《胡喬木文集》第二卷，第 268 頁。）
- 92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16 頁。
- 93 1991 年 11 月 7 日的談話，《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72 頁。
- 94 1980 年 7 月 18 頁。談話，《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86 頁。
- 95 分別見程中原：《鄧小平一錘定音 胡喬木再度復出》，《中華兒女》2004 年第 7 期；李慎之：《談談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外交》，《戰略與管理》2002 年第 4 期。
- 96 吳江：《十年的路》，鏡報文化企業有限公司 1995 年版，第 97 頁。
- 97 李銳：《耀邦去世前的談話》，《懷念耀邦》第四集，第 292 頁。
- 98 《胡喬木文集》第一卷，第 1 頁。
- 99 據李銳轉述胡耀邦的話說，他在中組部工作任上時，中央要撤換張平化的中宣部長，讓他推薦人，他就提了胡喬木。“小平不同意，說無行政能力，是一枝筆。”（李銳：《耀邦去世前的談話》，《懷念耀邦》第四集，第 292 頁）但後來有些人把胡喬木說成“中共第一枝筆”，恐怕講不通，因為還有陳獨秀、瞿秋白、毛澤東等。
- 100 1999 年 10 月 15 日《光明日報》載《喬木文叢》編輯組：《胡喬木對中共黨史研究的開創和拓展》。
- 101 《胡喬木文集》第二卷，第 147 頁。
- 102 胡喬木：《報紙是人民的教科書》，載 1943 年 1 月 26 日《解放日報》，收入《胡喬木文集》第三卷時標題改為《報紙是教科書》。
- 103 毛澤東：《在全國政協一屆四次會議上的講話》，《毛澤東文集》第六卷，第 264 頁。

- 104 見鄭仲兵：《胡耀邦出任中宣部長記略》，《懷念耀邦》第四集，第210頁。按，當時陸定一任部長，胡喬木任常務副部長。但據于光遠說，常常是喬木主持會議，定一參加。
- 105 鄭仲兵：《胡耀邦出任中宣部長記略》，《懷念耀邦》第四集，第201，235-237頁。
- 106 于光遠：《評胡喬木〈關於社會主義時期階級鬥爭的一些提法問題〉》，見《我親歷的那次歷史轉折——十一屆三中全會的台前幕後》中國編譯出版社1998年版。
- 107 《胡喬木通信集》，第293頁。
- 108 《會見美國記者白修德的談話》，見《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213-214頁。
- 109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3頁。
- 110 李銳的文章題為《重讀張聞天同志的〈廬山發言〉》，登在1985年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的《回憶張聞天》一書中，發表時作者照顧到胡喬木的意見不能不略有修改。
- 111 胡喬木1985年5月6日在南長街家中接見“張聞天選集編輯組”張培森、施松寒的談話。原有錄音，他看到後發了脾氣才關掉錄音機。
- 112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254頁。
- 113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248頁。
- 114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125頁。
- 115 原載1938年《七月》第十期。1981年《人民日報》重新發表時竟將此句刪掉。收入《毛澤東文集》第二卷時也只說“根據1981年9月22日《人民日報》刊印”，隱瞞了作者去世後擅自刪改他公開發表過的文章的作法。
- 11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24-225，294頁。
- 117 《劉少奇年譜》上卷，第431頁。
- 118 高新民、張樹軍：《延安整風實錄》，第421頁。
- 119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49頁。
- 120 《胡喬木書信集》第311頁。按費文不但指出張聞天在遵義會議上當選總書記為“歷史本來面目”，而且批駁了張只是名義上的負責人、還是根據毛澤東提議的說法。

- 121 詳見本書《黨史學習筆記之四——談張聞天遵義會議後的職務》。另見《遵義會議文件》，第 73-74 頁。
- 122 胡喬木：《胡喬木書信集》，第 608-609 頁。喬木緊跟陳雲，事例很多，如陳雲 1989 年提出，“列寧論帝國主義的五大特點……我看，沒有過時”（《陳雲文選》第三卷，第 370 頁）。胡喬木隨即響應說，《帝國主義論》“對帝國主義五大特徵和帝國主義的寄生性腐朽性的基本論斷，至今仍然適用”（《胡喬木文集》第二卷，第 670 頁）。
- 123 嚴秀：《依然是“論中出史”還是“史中出論”的老問題》，見《半杯水集》，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332 頁。
- 124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254 頁。
- 125 《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上冊，2002 年版，第 491 頁。有的書上說是根據周恩來的兩次談話。但是若相信這種個人崇拜高潮時期的說法，那也應承認江青是三十年代上海文藝界和魯迅相提並論的兩大旗手之一了。
- 12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46 頁
- 127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1991 年版，第 519 頁。
- 128 馬長虹：《李先念關於西路軍的一封信》，《北京日報》，2004 年 8 月 23 日。
- 129 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著：《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第 219 頁。
- 130 徐向前：《歷史的回顧》，第十四章《血戰河西走廊》。
- 131 李銳：《胡耀邦去世前的談話》，《懷念耀邦》第四集，第 292 頁。
- 132 《耀邦去世前的談話》，《懷念耀邦》第四集，第 278，303，274 頁。
- 133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58 頁。
- 134 此處及以下情況，參閱于光遠：《我親歷的那次歷史轉折》，第 182-184 頁。
- 135 對此，上引于光遠書中也說，胡喬木整理時“加工可能多了些”。再舉一個小例子，《關於模特兒問題的指示》。《黨史資料》原先所載，有對齊白石、陳半丁、徐悲鴻、劉海粟的評語（說齊陳“就花木而論，還不如清末某些畫家”，而且“沒有一個能畫人物

的”。只有徐悲鴻、劉海粟“學過西洋畫法”。見《毛澤東大觀》，第 666 頁）。在收入《毛澤東書信選集》（第 605 頁，還注明“根據手稿刊印”）和《毛澤東文集》（第八卷，第 419 頁）時卻把這些給刪掉了，弄成了兩個版本，一看就會感到後者可能是造假。

136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77 頁。

137 中央黨史研究室：《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第 615 頁。新版《中國共產黨簡史》，第 70 頁；《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下冊，第 788 頁。

138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47 頁。

139 以上見《胡喬木談中央黨史》，第 217-218 頁。

140 見《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 214-215 頁。

141 《毛澤東傳 1949 年 1976；（下）》，第 1676 頁。

142 《周恩來傳》（四），第 2139-2140 頁。

143 見《百年潮》2003 年第 12 期，第 4 頁。

144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36 頁。

第二十篇

延安整風創建了 中共黨史編纂學（下）

四，黨史學中幾個比較突出的問題

以上各篇筆記表明，延安整風創建的中共黨史編纂學（簡稱黨史）確實存在問題不少，最根本的正如胡喬木所說“缺點是實事求是不夠”。只是他說得輕巧了點，實際上就是違背“求真”這一史學根本原則。“文革”後，黨史在喬木胡繩學派的主持下仍然保持了這種精神。根據個人體會，比較突出的問題，可以舉出以下幾點。

（一）貫徹始終個人崇拜精神

黨史從延安整風起就一直貫穿着個人崇拜精神，至今不衰。這既是整風當時所要達到的目的（樹立毛澤東及其思想的神聖地位），也是後來保持黨的領導的需要（維護政權的道統和法統，即意識形態的壟斷和行使權力的合法性）。隨着主客觀情況的變化，個人崇拜自然會出現起伏和表現形態的不同，但本質不會改變，而且往往是一個高潮過後，會出現表面上的隱蔽和形式上的收斂，但繼之而來的又是一個持續時間更長的高潮。這幾乎成了黨史發展的一條規律。如前所述，延安整風期間曾經掀起個人崇拜的高潮，出現言必稱毛，集會必喊萬歲、唱《東方紅》，請示報告必將主席與中央並列，並以主席為先等。此後由於遭到蘇聯的抵制和慮及奪取政權的需要，曾主動降調，如十年不提毛澤東思想，規定不祝壽、不以個人名字命名城市、企業等。及至斯大林逝世，特別是中蘇關係走向破裂，個人崇拜就掀

起了更大的高潮，其規模和聲勢遠遠超過當年的斯大林。例如據統計，被稱為“斯大林個人崇拜的百科全書”的《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前後十六年用各種文字也只出了三百多版，印行 4300 餘萬冊。而《毛澤東選集》一至四冊，單是最後十年（1966—1976）就出了一千多版，印數 37,581 萬餘冊；《毛澤東語錄》三千餘版，印 101,060 餘萬冊。至於對毛澤東評價之高、崇拜的宗教化程度，更是斯大林所望塵莫及。十一屆三中全會後，出現了低潮，可以對毛澤東進行一些求真的研究和嚴肅的評論了，但對毛澤東的個人崇拜仍得到堅決維護。上世紀八十年代，又湧現出一個新形式下的新高潮，並在不斷發展，看來還會持續相當時期。歷史不會重複，這次高潮也有它的顯著特點，就是形式和作法變了，但個人崇拜的實質不僅沒有變，還做得更堅決、更深入和更普及了。這表現在：第一，輿論管制趨於嚴緊，對黨史和毛澤東的研究受到更多限制，連《歷史決議》中的有限批評，如被徹底否定的十年浩劫，實際上已不允許多說了，這意味着還在不斷增設事實上的新禁區。第二，利用各種形式加大宣傳力度，特別是大量編寫和發行歌頌與拔高毛澤東的書籍、材料、文藝作品。而且作法翻新，增強了人情味和生活化，使群眾更容易接受。像毛澤東同劉少奇、周恩來等人的友誼啦，毛如何關心愛護文化人和知識分子啦，毛的生活是怎樣地儉樸啦等等。電視連續劇《長征》和《延安頌》可算得個人崇拜的經典作。我同有些老延安議論，《延安頌》真可同歌頌斯大林的電影《攻克柏林》之類相媲美。第三，用更加隱晦、含糊的手法為毛澤東開脫罪責和增添光輝。不但上述李先念干預後改寫的黨史文稿仍然讓人看不出毛澤東的錯誤，而且在新編《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中，還將開創共運史上（在斯大林的大清洗前）大規模自己人殺自己人先例的反“AB 團”，隱約地歸罪於“左”傾中央。先說起因是根據中央的多次指示，後歸結為同“殘酷鬥爭、無情打擊”的錯誤指導有關。只點糾偏的項英、周恩來之名，卻絕口不提當事人毛澤東及其所寫《總前委答辯的一封信》等有關文獻。¹ 其“為尊者諱”的用意，再明顯不過。

個人崇拜陰影籠罩下的黨史學，不可能“求真”，不會成為“實錄”，也很難稱為科學。

（二）重“實用”而輕“求真”

古今中外的史學家都強調史學求真實錄的原則和經世致用的功能。古希臘的盧奇安說過，“歷史只有一個任務或目的，那就是實用，而實用只有一個根源，那就是求真。”（《論撰史》）當代中國的周谷城也說，“史學成立的經過，當在求真；其存在的理由，則為致用。”（《周谷城學術精華錄》）² 求真是史學的生命和基礎，只有在這個基礎上，才能發揮它的實際效用和社會功能。所以孟子說，“孔子作《春秋》而亂臣賊子懼。”如果對史實進行掩蓋和造假，那就會使史學喪失生命，給實踐帶來危害。我們的黨史學卻在這方面由於受到限制而有意（多數情況）無意（對少數人來說）地犯“曲筆”、“失真”的毛病，從而妨礙正確吸取經驗教訓，使不少錯誤（如歷次肅反中的極左）一再重演。而且我們特別重視的“實用”和社會功能，除考慮到當前的實際利益，更多地還是為了維護黨的偉大光榮及其領導人一貫正確的形象。採取的主要辦法之一就是捂蓋子，凡是不利的史實、資料就加以掩蓋、保密甚至銷毀，使你無法“求真”。例如，為了證明毛澤東一貫正確並同抗戰後的王明右傾投降路線進行鬥爭和劃清界線，就說“一切經過統一戰線，一切服從統一戰線”的口號是王明提的，毛表態雖委婉但不同意，因此對1937年12月政治局會議記錄和統一收繳與會者的筆記本就得加以絕密保藏，連筆記本主人都不得查閱。³ 與此有關，如1938年政治局三月會議記錄、任弼時隨後向共產國際提交的書面報告和補充說明、中央和長江局的來往電報等，都長期保密。（毛澤東的《論新階段》，因當時即公開印行，無法收回，但《毛澤東選集》、《毛澤東文集》均未收，更未再出單行本）。有趣的是毛澤東後來召開的許多小範圍重要會議，竟不讓作記錄，更不得錄音（“文革”前楊尚昆即為所謂“竊聽器”事件被打成特務⁴），使得有關大事無法查清，可以由他事後作各種解釋。“文革”十年，他留下的書面指示和談話就不多。

在黨史研究上遍設實際上的禁區，更是公開禁止“求真”，這是人們已習以為常了的。其他注重實用（所謂照顧影響，大局為重、保持穩定等）所採取的辦法和涉及的方面還很多，前面也提到一些例證，無須再多講。這都說明，不同程度且多為有意地違背“求真”原則，不夠實事求是，本是中共黨史學創建以來所具有的特色，而且還

會和個人崇拜一起繼續保持下去。

(三) 黨史研究中的“人治”

延安整風以後，我們黨一直實行的是人治，也就是領導說了算的一元化領導體制。在這種體制下，人治會滲透到各個方面，特別是“總要先造成輿論，總要先做意識形態方面的工作”，⁵ 黨史更不例外。延安整風中對一些重大黨史問題的定性和重要任務的臧否，最後都是毛澤東說了算，寫《歷史決議》和後來寫黨史，也只能以此為准，不得超越。例如他說，“王明宗派控制了中央碼頭”，⁶ 主要根據就是王明寫了一本《為中共更加布爾什維克化而鬥爭》的小冊子。於是一切黨史讀本一直到現在也還得遵循這一論斷。⁷

毛澤東的看法如果發生變化，黨史界也就跟着變化。如從延安整風一直到斯大林去世（特別是蘇共二十大），毛澤東主張一切“以俄為師”，而且重大問題隨時向斯大林請示匯報，誰要說蘇聯、斯大林的怪話就可能以反蘇反共反革命論處。後來斯大林受到揭發批判，中蘇關係鬧翻了，毛澤東隨即改口說他對斯大林一直有氣，連有的紀念文章都是“違心”之作，延安整風實際上也是整斯大林和共產國際的風。一切黨史書自然緊跟，如說毛澤東同斯大林和共產國際進行了長期的激烈的鬥爭（胡喬木語），說延安整風破除了“把蘇聯經驗和共產國際指示神聖化的教條主義”（各種新版黨史教本）等。毛澤東之後，黨史仍然實行人治。毛曾把黨史歸結為十次路線鬥爭，黨史書也就照此寫去，我現在還保存有好幾本。後來鄧小平說不要濫用路線鬥爭，於是中央指導編寫出版的大型和簡要的黨史教科書上，路線和路線鬥爭就被一筆勾銷了（只是共產國際定的“立三路線”名詞還有時出現）。全黨上下講了幾十年的毛澤東之前有六朝領袖，鄧小平的三代核心說一出，又都不算了。至於歷史人物的臧否褒貶，更得領袖說了算或拍板認可。如七大以來的所謂第一代領導集體排名，除開始一陣有所變化外，後來一直固定為毛劉周朱。但在劉少奇平反後，不知從何時起和根據什麼，排名順序一律變成了毛周劉朱，還印上了鈔票。這一周升劉降的排名法，必然是最高領導意見，非黨史工作者所敢隨意變動，更不能號令全國執行。

對黨史研究的人治，就使研究者不是先去求真（瞭解實際情

況），而是先查說了算的領導言論；不是從史實研究得出結論，而是先有結論，然後找材料編理由進行說明和闡釋。所以我們的黨史研究總是先出了個什麼“論”（論斷、論點、理論），然後就是大批論述、發揮這個“論”的文章和研究成果，而不許有研究這個“論”能否站住和合不合乎實際的課題。這不但是所謂史從論出，而且勢必導致黨史研究的僵化，變成八股。

（四）關於三代核心說

既然提到了三代核心之論，這裏就適當展開作點說明。因為這一說法，不但在黨史研究上被奉為圭臬，而且遍及政治理論以至整個社會輿論。於是有關第一代領導集體、第二和第三代核心的研究和談論，一直長盛不衰。不僅被當作建黨理論、黨史準繩，而且還是政治與組織原則。其實這一說法是很難成立的。第一，我們黨在毛澤東以前，既無正確政治路線，又無組織領導核心，豈不成了烏合之眾，那一段黨史算什麼？實際上即以黨的創始人陳獨秀而論，其思想、學識與人格魅力，在黨內外均享有崇高威望，即使公開批評他的瞿秋白對他也一直非常尊重。一貫連任五屆的總書記（稱呼前後不同，實際完全一樣），在其任內怎麼竟能不算核心？第二，如果說只有執行正確路線的領袖才算核心，那建國後特別是五十年代下半期直到“文革”，毛澤東已不能算，中共豈不是又長期無核心了？第三，核心的傳宗接代從在實踐中形成變為實際指定，不是把我們黨的領導地位變成封建時代秦始皇設想的那樣世代相傳，事實上取消了黨內民主，使選舉變成形式了嗎？總之，這種核心說，既不是建黨理論，也並非組織原則，提出來只是由於一時的政治需要，為使瞬息間產生的領袖有法統依據，要使大家特別是領導層認可和擁護，實行順利的過渡和領導體制的長期穩定。因此，對於這一適應一時政治需要的說法，不宜作為黨史中的一個原則大肆宣傳，更不可把核心的代代相傳制度化。

其次，對每代核心也不必都搞一套完整的理論體系，說成是馬克思主義的全面發展和新階段。馬克思主義作為一門學說，當然會不斷發展，但說全面發展和新階段並安個新的名詞卻要慎重。因為馬克思主義包羅範圍較廣，一些人涉獵有限（讀的很少），怎麼可能全面發展，還提高到新階段！那只能靠許多人幫助編織、發揮、勉強系統

化。連胡喬木也只得說，“我們不能把毛澤東思想解釋為馬克思主義發展的新階段……那樣是妄自尊大。”⁸ 毛基本上沒讀過馬克思的主要政治經濟學著作（更不用說魁奈、斯密、李嘉圖了），怎麼能談得上對他的經濟理論的發展。哲學也是如此。其他人就更不用說了。勉強湊起來的體系，其實說不清楚，人們也不容易理解。而且一代領導要有一套學說，長此下去，作為指導思想的理論不也得搞一大串嗎？

（五）黨史中的公式化和片面性

關於黨史研究中的絕對化和籬筐主義，前面已有說明和評論，這裏就不再多說，而只談以下幾點。

一是九個指頭與一個指頭的公式。創造和長期使用此公式的用意，就是不管定量、不談實際，都要肯定成績是主要的，政策是正確的（也許執行上有缺點）。其實套用這一公式的，有的是真心，有的是假意，更多的恐怕還是隨大流，做應付。例如在大躍進和公社化遭到慘重失敗後的廬山會議上，彭德懷在信中先肯定路線正確、成績偉大，張聞天在發言中更直接套用了缺點和成績的關係，說“我認為是一比九的關係”，⁹ 結果還是引來滅頂之災。後來乾脆把說缺點稱為刮“黑暗風”，致使用擔架抬的饑餓病人還要對人說“吃得飽，吃得好”。這可是我親身經歷過的事。“文革”後不大講九個指頭了，但實質未變，仍然是誇大成績、掩蓋錯誤。例如一本正式黨史小冊子，¹⁰ 也要大講“文革”前的“十年建設成就”，寫上十年修鐵路八千公里、人工合成牛胰島素等，但大躍進造成的三年困難、生產和生態的大破壞、餓死幾千萬人，就不提了（可見劉少奇對毛澤東說的“人相食，要上書的！”¹¹ 並不準確，大小黨史書就都不上），因為這也只是“一個指頭”。而且在談到原因時還兩次不忘提到“蘇聯撕毀合同”（我親自聽過傳達的周恩來說，三年困難與蘇聯撕毀合同關係不大）。正是這種片面性和公式化，使我們在官方黨史著作中看到的不是中國人民經受過並將遭禍百年的十年災難，而是（以標題為例）：《開始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的十年》、《社會主義建設在探索中曲折發展》、《探索中國自己的建設社會主義道路》、以及《糾“左”的努力》、《大興調查研究之風》等。¹²

二是三七開還是四六開的公式。評價歷史人物的功過，用形象量

化的說法，是不科學也毫無道理的，對某些人用此公式，目的就是企圖以功掩過，逃避歷史批判。各人應功過分明，功是功，過是過，但不應功過相抵，因為這是性質完全不同的兩回事。所以從沒聽說有人提過托洛茨基的功大還是過大，林彪的功大還是過大。提的只是斯大林、毛澤東這些要保護的人。至於三七開、四六開之類的比喻，實際上只是數字遊戲，並非科學計算。例如一個人殲滅了成十上百的敵人，挽救了自己的部隊，立了許多功勞，但卻錯殺了自己一個同志，如在延安時的黃克功，你說他功大還是過大，應該怎麼開，結果還不是經過審判被槍斃了，什麼功勞也不算。¹³ 因為任何功勞都不能說明殺人也可以功抵罪。同樣，認為立有蓋世功勳的人，用各種方法迫害大量無辜、整死無數好人，做了不少貽害子孫後代的事，仍然無損於他的光輝與正確，恐怕也是說不過去的。

三是人皆“完人”。前面已經談過黨史對人物的處理就是“好人全面好，一輩子好；壞人完全壞，生來就壞”。這已成為多年的八股，其片面性和不夠實事求是，人們已習以為常。這裏要特別一談的是現在盛行的為領導人立傳和寫回憶錄的問題，寫到誰，誰就是完人。連胡喬木也說，“現在寫回憶文章，好像回憶誰，誰就都是正確的，形象非常高大。”¹⁴ 但是這已成為必須遵守和越拔越高的潛在法則。比如胡喬木本人，將來必定會被寫成極為高大的完人，至於人們都知道的缺點（更不用說一些人不大知道的，如他在兒子成為中央所抓大案要案中的責任等），只能一筆帶過，或根本不提。組織班子給領導人寫的《回憶錄》，也大多是以現在的觀點編織過去的故事，誇張的成分多，檢討的成分少，遇到黨和領袖的一些陰暗面也往往設法繞過，以維護黨和領袖的偉大正確，以保持回憶者的“晚節”。而這種《回憶錄》又被大量用於領導人傳記，使虛假因素相互影響。胡繩提的“兩頭真”，¹⁵ 實際也是很難做到的。他晚年主編的《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就距“求真”甚遠。有些同志晚年思想已經很解放，談了許多以往的真實情況，但要整理成文，他們仍顧慮多端，涉及對領導人某些缺陷的議論，則堅決要求刪去。

（六）關於如何對待黨史文獻和資料的問題

有關研究整風資料問題，在前面《延安整風中的搶救運動（一）》

中已作過專門說明。這裏只着重談一個如何對待黨史文獻特別是兩個《歷史決議》的問題。

至今把兩個決議定為研究黨史不得逾越的準繩和規範，實際上就是對黨史研究的禁錮，使之在當年的歷史條件下原地踏步，不得有重大發展和突破，研究也就變成了複述原則和補充點零星細節，談不上科學研究了。這當然不能說是合理的。因為作決議有當時的歷史背景、政治需要和認識水平，不可能一錘定音，窮盡真理。必須根據歷史和時代的發展，研究的深入和認識的提高，及時更新觀念，改變違背歷史事實的過時看法。這應是唯物史觀的起碼要求。我們既然早已放棄把《聯共黨史》看作馬列主義的百科全書、理論聯繫實際的典範等論斷，按道理也不應再堅持以《聯共黨史》為榜樣作出的《歷史決議》。而且事實上，後來的官方黨史也並沒完全按這個路子寫，許多提法也改變了。那為什麼對民間研究卻要強調必須以此為基礎而不得超越呢？這就使《歷史決議》成了限制黨史研究的工具，提出不同意見就可以給你戴上違反決議的帽子。

至於黨章上規定的“執行黨的決議”（有不同意見還可保留），那是指實現當前任務的決議，決不是指幾十年前的決議，更不是指建黨以來的歷次決議。否則我們黨就只能一直向後看和開倒車。這同樣適用於有關歷史問題的決議。隨着新資料的發掘和認識的提高，對於原來不實事求是的判斷和結論必須推翻，還歷史本來面目，並進行應有的檢討和批判，而且光明正大，不護短不掩過，也不必偷偷摸摸地進行修改。

其次，關於檔案解密問題，前面也曾多次提到，這裏還要作點補充。1987年9月5日人大常委會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檔案法》，就已規定要開放1949年以前的中共檔案。八十年代也確實公佈了一部分，可惜實在太少。根據1990年10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檔案法實施方法》，國家檔案局1991年第28號文件對開放檔案作了具體限定，即從檔案形成之日起已滿五十年但仍有可能對國家利益造成損害的，可繼續延期開放。這就為不按期解密設下了前提條件，可以由當權者自由決定。另外，對繼續保密的還有些具體規定，包括對各級領導人的政治評價，“開放會影響其個人形象、聲譽的檔案”；“涉及中國共產黨和國家重大問題、重大政治事件還未做出結論的，開放會影響

黨的團結和社會安定的檔案”；以及其他共有數十項。這些限制雖然規定得很嚴，但也不一定能做到。例如經過延安整風，對王明等人抗日戰爭初期的右傾錯誤進行了徹底清算，問題是應該算有結論了。那麼有關的檔案，如當時提到的洛川會議、1937年十二月會議、1938年三月會議和六中全會，以及長江局，任弼時、王稼祥、陳雲等人向共產國際的匯報等檔案為什麼還不解密呢？難道為了領導人的形象和聲譽，黨和國家的重要檔案就要永遠密藏下去？那歷史怎麼研究？教訓怎麼吸取？設一門黨史學科只是為了宣傳黨和領袖的偉大、光榮、正確？還有個問題值得在此稍為一提的，就是檔案的保管和處理也體現了黨政不分和以黨代政，而且這種體制大概還要長期保持下去。無怪乎中國的國史和黨史分不清，一部黨史可以涵蓋近現代史的一切主要方面，國史變成了黨史的一張皮。在黨管一切和一元化體制下，國史有無存在的必要也都成問題了。

最後，連帶再談一點，就是關於在思想政治上同中央保持一致的問題。對此，雖然黨章中黨員一章並無明確規定，但中央文件和領導人講話曾多次提到並一再強調，當成重要的黨內紀律。如果這是指執行解放思想、實事求是的思想路線和改革（包括政改）開放、實現現代化的政治路線，在當前的情況下自然是不成問題的。但如果指在一切思想和政治問題上都必須和中央以至中央領導同志的口徑保持一致，那就很不合理，是嚴重違背馬克思主義原則的。毛澤東在遵義會議前長時期同中央在思想政治上不保持一致，鄧小平在十一屆三中全會前也沒和中央保持一致，但都是作為典範載入史冊的。在那時和中央保持一致反而是犯了錯誤。至於對中央領導人個人的言行更不能有此要求。例如“文革”後同副主席汪東興保持一致，那就只能遵守“兩個凡是”。因此，在思想政治問題上，共產黨員應首先服從真理，而實踐又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與此不合的其他要求和限制，都可能成為壓制民主自由和欲加之罪的藉口。

五，高華、王若水在延安整風研究中的誤區

關於延安整風的研究，除主流黨史學外，獨立的研究成果我看到的很少，只讀過高華、王若水、楊奎松等人的著作以及其他一些散篇

文章。他們都能另辟蹊徑，提出獨到見解，給人以啟迪。特別是高華和楊奎松，蒐集和提供了大量材料，我就從中得益不小，也作了不少引證。我關於延安整風的學習筆記，主要是對主流學說提些不同意見。但最後也想對高、王兩位的整風研究代表作提點個人看法，其實是班門弄斧。而且有些意見前面第七篇筆記中已經談過。這裏還要特別提出來，主要是為了說明，多年來的宣傳教育，連一些有獨到見解的著名學者都難免受其影響，更不用說一般人了。依我的管見，他們的研究各有千秋，但有個共同點，就是在不同程度上從一個不真實的前提出發，即認為延安整風主要是針對王明及其後台斯大林和共產國際，而且取得了勝利，掃清了蘇聯影響，實現了獨立自主。這說明他們不但沒能完全從幾十年來關於延安整風的主流宣傳和相關資料中“獨立”出來，而且帶有相當成分的主觀臆測。

而有關延安整風有意無意設的誤區也着實不少，在談過高、王二位的著作後，還要談其中主要的兩個。

(一) 關於高華著《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¹⁶

《紅太陽》是在這樣一個不合乎歷史事實的命題下展開的：“毛在延安領導開展了一場以肅清斯大林在中共代理人為目標的思想和組建的工程。在那幾年，毛並不那麼在乎斯大林，也不看其眼色，硬是在全黨掃清了積存多年的蘇聯崇拜情結，並把黨內的‘國際主義’代表人物趕下了台。”¹⁷ 從這一結論出發，再加上情緒化，就使該書對延安整風的脈絡描述難免差之毫厘。這裏只舉數例。

其一，《紅太陽》主要討論的是毛在黨內鬥爭中“複雜詭奇的政治謀略”，大量資料都是用來為這一主題服務，使得許多標題也變成了臆測。談論頗為詳細的《從毛張聯盟到毛劉聯盟》，不少描述就是出於作者的想象。把1937年的12月會議，說成毛的“讓步與等待”，把毛在六中全會的報告《論新階段》說成毛的“兩面策略”等，同樣遠離了當年的事實。至於《毛澤東對王明的重大勝利》、《毛澤東與王明的公開交鋒》以及什麼“處境尷尬的軍方”、“進退失據的周恩來”等標題，也多是虛張聲勢。延安整風是全黨，特別是黨的領導層包括多數高級幹部在內的共同襄舉，不能只歸結為毛澤東個人“爐火純青”的“政治謀略”。我認為，對延安整風也適用“一分為二”，¹⁸ 其

所以在行文中對積極方面着墨很少，是因為主流黨史對此不但已經講得過多，而且有許多掩蓋和誇張不實之詞，需要加以澄清，不是說延安整風就一無是處。

其二，把黨的領導人大多看成了缺乏崇高信仰和廣闊胸懷的爭權奪利之徒。他們之間的關係不是爾虞我詐，就是勾心鬥角；這個人是那個人的“班底”，那個人是這個人的對頭；幾乎看不到什麼團結互助、患難與共的同志情誼。書中說的：“毛澤東對王明素無好感”，只有“憤恨”與“嫉恨”，對張聞天“是出於本能的排斥”，“鄙夷”和“反感”；說任弼時、陳雲、李富春都是毛的“內管家”；項英則是王明的唯一支持者，等等，¹⁹ 都是些沒有根據的主觀判斷。其實，那時的延安人，總的說來，從上到下都是抱有堅定的革命信念和歷史樂觀精神的，即使受到委屈，也並無動搖。這是後來的事實一再證明了的。抗戰勝利後，我在東北曾陪同和接觸過一批領導人如陳雲、高崗、張聞天、李富春等，看到他們確實是親密合作、團結對敵，相處也很融洽。而那時正是才經過延安整風。

其三，沒有完全根據事實臧否歷史人物。以對張聞天的評論為例，多次強調張的地位觀念，說他怕王明回國奪取他的總書記，“本能地”將路線錯誤和“自己的政治前途”聯繫在一起。還說張聞天在六中全會後“一手掀起延安學習馬列原著的熱潮，言不及義，紙上談兵，竟給王明等提供了表演的舞台，究其實質，純粹是對‘學習運動’別有用心的誤導，目的是讓張聞天、王明等這批‘學閥’、‘黨閥’繼續霸佔黨的文宣陣地。”²⁰ 對張聞天稍有瞭解的人，大概都不會同意作者的評說。特別是發生在張聞天平反昭雪後，已有大量史料披露和對他已有公正評價的今天，這些論述着實令人吃驚。至於把任弼時說成是配合毛“借洋師助剿”王明的“高級說客”，²¹ 同樣是沒什麼根據的。須知，任弼時在延安整風中並不是隨便緊跟毛澤東跑的人。胡耀邦就說，“弼時善於獨立思考，不盲從”，在延安時毛為勸說他參加清算“左”傾路線“寫有十封信”，任也“曾不同意‘王明路線’的說法”。²² 單從這兩個例子已可看到一斑。

（二）王若水關於延安整風的研究

王若水是我崇敬的哲學家。他對延安整風的論著我只看到兩篇，

一是前面評論過的《整風代替了啟蒙》，二是《新發現的毛澤東》的頭兩章。單就這兩篇而言，對延安整風，作者在許多問題上還限於人云亦云（主要是長期以來的官方宣傳）加上個人感想的水平。這裏只就新出的這本遺作舉幾個例子。

對王明的估計大多不合乎史實。如說他在四中全會爬上了中共的“最高寶座”；說斯大林和共產國際通過王明及其小宗派控制中共，王明是“共產國際的寵兒”；說彭德懷和項英都聽命於長江局，“毛幾乎喪失了對新四軍的影響”；說毛澤東編《六大以來》是針對王明的小冊子²³ 等等，都並非什麼“新發現”，主要還是抄自《胡喬木回憶毛澤東》。²⁴ 除高華、王若水兩位外，對王明的作用和影響作過高估計的頗為普遍，下面還須專門一談。

王若水其他違背史實的判斷還很多。如說遵義會議後張聞天“實際上已不太管事”，就恰恰弄顛倒了。事實是，長征出發前張聞天已被博古架空，沒什麼事可管，所以才有可能和毛澤東、王稼祥結成中央隊的“三人團”，而當選總書記後反而真管起全黨的事了。這是在第一篇筆記中就已談過的。又如說，“搶救運動的剎車，應當歸功於周恩來。”²⁵ 這表明，王若水太不瞭解延安搶救運動了。如果只憑溫濟澤和師哲等人的“回憶”，那搶救就完全是康生搞起來，經毛澤東發現並制止的。實際上，搶救期間周恩來處境已很困難，對運動只能旁觀，他對幹部所寫的證明都被置之不理（如我們前面提到的穆欣）。在搶救中處於旁觀地位、實際上失去發言權的還有張聞天。他一開始就向康生反映，碰了釘子，後來實在看不下去才找任弼時談。對延安搶救真正起剎車作用的首推前述季米特洛夫1943年12月給毛澤東的信，其次應歸功於任弼時，再次是劉少奇。實際情況是，運動也搞不下去了，只好轉入內部甄別，停止群眾運動。

由於許多事實沒弄清，王若水所做出的一些判斷也不可能準確。例如他說，“毛的主要策略，就是以王明為主要對象，同時盡可能把周恩來牽涉進去。”這也缺乏根據。因為直到1943年上半年，整風都並未以王明為主要對象，對周恩來更不是盡可能牽涉進去，他本來就是整風的一個重要目標。說毛澤東在七大講兒子勝過老子，“後來居上”“這句話的時候，恐怕想的是斯大林”。²⁶ 也純屬主觀臆測，實際上當時正處在對斯大林崇拜的高潮中。其他例證就不用多舉了。

（三）在王明問題上的誤區

中共黨史上人為製造的誤區很多，長期的公開宣傳和真情保密，使許多假說已得到人們普遍承認。例如包括高華、王若水在內，都相信遵義會議確立了毛澤東對全黨全軍的領導等。有些問題前面已作了些辨析，這裏只就高、王二位在延安整風研究中陷入的兩大誤區：對王明的看法和中共同斯大林、共產國際的關係，談點個人意見。先談王明。

主流黨史學為了強調延安整風主要是反對王明為代表的教條主義，所以就要把王明的地位、作用和影響作無限的拔高和誇張。高、王兩位由於不了解具體情況，也跟着進入誤區。例如《紅太陽》中說王明“四處報告”，被“普遍認為是天才”，“公認為活馬列主義”，受“尊敬的程度和毛主席不相上下”等等，就多屬虛構。1938年，王明在延安的時間不多，不可能到處報告和寫文章。六中全會後由於政治地位的下降，他的活動已比其他一些領導人要少，更不能和毛澤東相提並論。我當時作為抗大的學員和隨後的理論教學人員，就從無《紅太陽》描述的這種感覺。近年同幾十位老延安一再談起，都認為王明是建國後硬被作為反面教員吹起來的。但影響所及，連舒蕪在他的《口述自傳》中也說，“老實說，在這（指《論持久戰》出版）之前，王明（陳紹禹）對知識界的影響，要比毛澤東大得多”，²⁷ 這更是天方夜譚了。延安的知識界絕不會把王明放在毛澤東之上，多數人還是1938年後才知道王明這個名字的。就是國統區的知識界，從郭沫若、茅盾等著名文人到多數救亡知青，也不會對兩人的情況有如舒蕪這樣的瞭解。例如柳亞子早在1929年就已把毛澤東和孫中山並列為中國兩列寧。²⁸

關於王明，還可再連帶談兩個問題。

一是不能說王明1931年後一直執行“左”傾冒險路線，抗戰初期又完全執行右傾投降路線。實際上，隨着共產國際策略的逐漸改變，王明在批評博古的某些“左”傾政策，後來在推動抗日民族統一戰線、變“反蔣抗日”為“逼蔣抗日”等問題上，都走到了毛澤東和中共中央的前面，做出了重要貢獻。1937年十二月會議專門通過一項肯定中共駐共產國際代表團工作的決定是真誠的，決非虛應故事。因

此，國際派王明、康生、陳雲等回來，確實是為了幫助中共，而不是要改換領導。王明等人回來傳達的“一切經過統一戰線”和“共同領導”等策略口號，也是國際精神，並為全黨接受。我們當時唱的歌子中就不但有：“國共合作中國就興旺，兩黨分裂中國就滅亡”，而且還有：“同志們，請記着：一切經過統一戰線，一切服從統一戰線。”六中全會上毛澤東《論新階段》的報告，仍然是這個精神。至於說“一切經過”，就是經過蔣介石和閻錫山，當然不對，但那是假設問題。同樣，反過來說成是經過我們黨，恐怕也不行。關於“共同負責，共同領導”，《論新階段》說的也是這個意思，如：“統一戰線以國共兩黨為基礎，而兩黨中又以國民黨為主幹，我們承認這個事實。”“抗戰的發動與堅持，離開國民黨是不能設想的。”所以要“號召全國，全體一致的擁護蔣委員長，擁護國民政府，擁護國共合作……”²⁹ 其他與此相反的事後說法，恐怕不能算數。如果閉着眼睛講無產階級的領導權，不但不策略，也不合乎事實。否則抗日戰爭就不是起於盧溝橋事變，而應始於我們黨領導的抗日義勇軍了。

二是關於王明和毛澤東的關係，也並非一些人說的那樣從一開始就是烏眼雞。兩人在延安之前從未謀面，更談不上個人恩怨。《紅太陽》中說的“山溝裏出不來馬列主義”，那是把任弼時三十年代初的話安到了1928年王明的頭上。³⁰ 李維漢就說，他在蘇聯學習期間沒聽王明說過毛主席搞右傾機會主義。³¹ 相反，正像《紅太陽》和《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中所描述的，³² 王明對毛澤東倒是大力宣傳和儘量支持的。這方面的情況，毛澤東不可能不知道。他對王明回國的熱烈歡迎，據當時在場並和毛澤東有較多接觸的一些老同志講，確實是真誠的。後來兩人在政策和組織上（王明和長江局不尊重中央）發生分歧，毛澤東當然生氣，但對王明仍持爭取和諒解態度。六中全會上劉少奇、彭德懷等不少人批評王明，毛澤東還為他講了情，要大家“原諒之”。政策上的分歧也不是王明一個人的事，在他回國前的洛川會議上就已發生。王明後來只是更加深了這些分歧。在和長江局的爭論中，毛澤東對周恩來的不滿可能甚於對王明。何況六中全會上王明即已明確表態尊毛澤東為領袖，在中央領導人中他第一個出來號召“學習毛澤東”和封毛為“偉大的理論家”。作為整風訊號的毛澤東《改造我們的學習》的報告，延安人當時就都知道是針對張聞

天的，並不是王若水說的，當着面“剝奪王明的最後資本即‘言必稱希臘’”。³³ 直到1943年政治局九月會議第一階段，清算“左”傾教條主義都沒有以王明為主要對象，只着重批他抗戰初期的右傾。導致王明問題性質發生根本變化的原因，是他不但不檢討，反而乘機（季米特洛夫1941年10月初對中共一封措辭嚴厲的質詢電）反攻倒算，批判毛澤東的政策太左，還進行一些私下活動。這就惹怒了毛澤東，也招致大家的公憤，於是王明就終於升為整風的主要對象。後來他雖然也作點檢討，希圖蒙混過去，無奈毛澤東、劉少奇等卻抓住不放，直到建國後的三中全會還做出要他檢討交代的專門決定。他可能覺得實在不好混，就以治病為由去蘇聯長住了。

（四）在延安整風同斯大林和共產國際關係上的誤區

毛澤東說的延安整風是整斯大林和共產國際的風，是批判他們的教條主義和亂干涉的錯誤。其實這如同他常說的遵義會議上不提政治問題是他的三打祝家莊之計、有關斯大林的兩篇文章是違心之作、長期不提王明路線是等待大家覺悟等一樣，也是事後的話，並不是當時實際情況。喬木胡繩學派按此路數寫黨史，是理所當然的。問題是高華、王若水兩位由於不知情，比他們走得更遠。高華說，延安整風是為肅清斯大林的代理人，也的確掃清了對蘇聯多年崇拜的情結。³⁴ 王若水也竟相信斯大林和共產國際通過王明及其小宗派控制中共，國際解散後王明的後台只剩下了斯大林。³⁵ 這實在都是些不合事實的話。關於延安整風中斯大林與共產國際不但沒有受到批評和反對，而且還被用作整風的主要武器，這是前面已多次講過的。事實和高華說的正好相反。經過整風，熟讀了《聯共黨史》，人們大為增加了對斯大林的崇拜和對蘇聯的景仰，把學蘇聯定為奮鬥目標。“蘇聯的今天就是我們的明天”，絕非普遍喊的空話。至於王若水所說，就更加離譖了。中共是國際的一個支部，歷來就直接受其控制。連毛澤東成為中共領袖，也是國際指定的（王稼祥的傳達報告等於任命書）。這是毛澤東也承認的。他一再說六中全會是個關鍵，沒有六中全會還是解決不了問題，就是指此而言。說王明的後台有兩個，更加不通。怎麼能把斯大林和共產國際分開呢？而且也很難說斯大林和國際是王明的後台。因為他們支持的是毛澤東，且對王明的印象不好，認為王明喜歡

拉幫結派、比較滑頭（斯大林早先還懷疑他是個“挑釁者”³⁶）、缺乏工作經驗等，並告誡他不要爭權。這是整風開始時任弼時、王稼祥就在會上揭發了的，毛澤東當然瞭解。即從後來對王明的批判看，毛也沒有完全投鼠忌器，像一些人說的那樣顧慮王明和國際的關係。當年的實際情況和主觀認識，同人們多年後的說法並不是一回事。

把整風說成是整斯大林、共產國際的教條主義和擺脫他們的束縛（黨史書上定義為破除把蘇聯經驗和共產國際指示神聖化的教條主義，也被列為形成毛澤東思想重點之一的獨立自主的表現），不但與整風的實際不相符合，而且也無法解釋整風後十多年的許多重大問題。例如，在共產國際解散後，我們仍堅持經常向斯大林和蘇共作詳細的匯報與具體的請示。這只要看一下1947年11月30日毛澤東致斯大林的電報全文就會明白。³⁷不僅如此，在解放戰爭緊張進行的1947年和1948年，毛澤東曾一再要求秘密訪蘇，單1948年4至9月，就有五次電報懇求訪蘇，向聯共中央和斯大林當面匯報請示，但均被斯大林婉拒。直到1948年9月還提出，“務必就一系列問題當面向蘇共中央和大老闆（斯大林）親自匯報……真心希望給予我們指示”，³⁸最後導致米高揚訪問西柏坡。不僅中國黨要向蘇共和斯大林請示，而且斯大林的指示（對方稱“建議”）我們也一定執行。例如成立政府、抗美援朝、制定憲法、出版《毛選》等，就都是在斯大林建議下實現的，其中建國和制憲還經過再三督催。1949年6月劉少奇率團訪蘇，7月4日向蘇共中央和斯大林提交一份報告，在談到兩黨關係時表明：“毛澤東同志與中共中央是這樣認為的，即聯共（布）是世界共產主義運動的統帥部，而中共只是一個方面軍的司令部。局部利益應當服從世界利益，因此，我們中共服從聯共（布）的決定，儘管共產國際已不存在，中共也沒有參加歐洲共產黨情報局。在某些問題上，如果中共與聯共（布）出現分歧，中共在說明自己的意見後，準備服從並堅決執行聯共（布）的決定。”³⁹“儘管斯大林不同意中共服從聯共（布）領導的提法，但對於中共真誠的態度，斯大林顯然是頗有感觸的。”⁴⁰

在這之前幾天，毛澤東發表了《論人民民主專政》，提出“一邊倒”。後人把這只歸結為新中國的一項外交政策，恐怕出於誤會。從深層次看，“一邊倒”實際上鎖定的是蘇聯社會主義模式。這只要讀

完全文，特別是聯繫此後多年的實踐，就會理解。文章提的是倒向社會主義，而不是倒向蘇聯。後面還特別點出，“他們（指蘇聯共產黨人）已經建設起來一個偉大的光輝燦爛的社會主義國家，蘇聯共產黨就是我們最好的先生，我們必須向他們學習。”⁴¹ 建國後，從經濟基礎（向社會主義過渡是經請示並得到斯大林同意後實行的，開始的五年計劃制訂就更典型了）、政治體制（人民代表會制實為蘇維埃的中國化，更不用說黨的一元化領導了）到意識形態等上層建築（特別是宣傳教育，如院系調整等），幾乎完全是照搬蘇聯模式。在毛澤東的號召下，全國掀起向蘇聯學習的高潮，並且很快實現了“全盤蘇化”。在那種情況下，誰敢說不滿和反對蘇聯、斯大林的話，就可能被打成反蘇反共反革命。我在解放戰爭中的警衛員趙守先（現為遼陽縣離休幹部），因為說日本投降後蘇聯在東北表現的“壞話”，1957年被打成了右派。不僅政治上如此，教育科研也得以蘇為師。1955年胡先驥由於在《植物分類學簡編》中批評李森科（斯大林欣賞的“生物學家”），結果被扣上了反蘇反共的帽子，未賣出的著作全部銷毀。⁴² 外交上就更不用說了。抗戰期間，我們在國際共運中率先支持蘇德互不侵犯條約，罵英國首相張伯倫是全世界的反動頭子；後來又支持蘇日中立條約，引起國內外輿論的不解與不滿。建國後在對南斯拉夫的態度上，仍跟着蘇聯翻燒餅。（但在二戰期間，我們卻是非常贊揚鐵托的。據友人也是老延安的曾彥修考證，“解放區”、“解放軍”就是從南斯拉夫學來的。⁴³ ）蘇聯先說南變修了，我們不但跟着猛烈批判，還對它的承認新中國長期不予置理。後來赫魯曉夫說南共沒變修，於是中南建立了外交關係，南成為中國的兄弟國家。波匈事件後，蘇南關係一度惡化，我們則走得更遠，直到1963年9月26日還發表了“九評”中的“三評”——《南斯拉夫是社會主義國家嗎？》，大罵鐵托叛徒集團。中蘇關係徹底破裂後，中南關係又言歸於好。這已是後話。

由此可見，毛澤東和主流黨史學，說延安整風是擺脫斯大林和共產國際教條主義的思想解放運動，是批判斯大林、共產國際及其代理人王明的，經過整風中共已走上了完全獨立自主的道路，顯然是個誤區。而高華和王若水關於延安整風的研究也顯然陷進了這個誤區，由此出發觀察問題和做出判斷，只能誤入歧途。他們的研究確有獨到之

處，對中共黨史研究做出了各自的貢獻，但也確實存在着不足，這裏只是隨便點到，深談太費篇幅。我的這些議論也是一家言，還求作者和讀者指正。

六，漫談“信史”和“良史”

一個對史學完全外行的人，也竟然談起信史和良史，連自己都覺得有點滑稽。其實只是想借這個題目對我的“黨史學習筆記”做個小結。本來，我在學習過程中也還發現其他許多問題並有個人的不同看法和意見。但由於自己不善於寫作，討論問題太囉嗦，一提起就收不住，回頭一看，字數已太多，所以決定就此打住。如果天假以年，以後還可繼續寫。

以“信史”與“良史”為題告一段落，倒不是故意冒充內行，實因深有所感，總想一吐為快、表而出之。

(一) 現行主流中共黨史很難算得上信史

信史，顧名思義，就是可信的史書。《詞源》上稱之為“紀事翔實的史籍”，並舉《春秋》為例。總之，只有不虛美、不隱惡、不編造和追求實錄的史傳，才稱得上信史。這些，也就是成為我們六十多年口頭禪的實事求是。以此為標準，衡量延安整風創立的黨史學和按此精神的所有著述，恐怕都不能貿然稱為信史。我的《學習筆記》，就是為此而發，所舉例證也已不少。為了進一步揭示現行黨史與信史的差距，再列舉以下幾項。

1，很多歷史事件稀里糊塗，得不到澄清。例如：第一，睡在偉大領袖身邊長達四十年之久的江青竟然是個反革命，這個蛻變過程就說不清。既然知道她曾叛變，為什麼還大為重用，為她創造篡黨條件？滴水洞的信到底是怎麼回事，黨史也不為之解惑。第二，關於新四軍“項袁錯誤”的決定，既然至今還堅持是對的，⁴⁴ 那為什麼不公佈來往電報等有關文件？第三，1946年東北局一場嚴重爭論，雙方誰對誰錯以及毛澤東的責任，似乎只能和稀泥。第四，講了六十年的“王明路線”實行“殘酷鬥爭、無情打擊”，毛主席路線的“懲前毖後、治病救人”，卻只有大帽子，始終不能具體化。究竟何時何地

“無情打擊”了誰，總應列舉幾個著名人物出來。延安整風以來又“治病救人”救了哪些？總不能說指的是大批被搶救成“特務”的知青吧！如果是中央領導人，那也只“救”下了一個周恩來。現在還繼續講這些空話有何意義？

2，隱、諱了許多重大問題。例如，毛澤東和斯大林、共產國際的內部交往幾乎全被從史書中抹去，包括大量重要來往電報（如我方的請示匯報和對方的批評指示）、多次接見蘇方代表弗拉季米洛夫等的長談等。事實證明，抗戰期間，在處理國共關係和黨內建設等問題上，共產國際的指示反倒多半正確，糾正和制止了毛澤東的一些錯誤估計（如蔣必降）和冒險方針（如皖南事變前後的準備國共分裂，打到國統區去，延安整風的偏激過火和搶救運動等）。對這些，現在不但不提，卻要歸功於己。⁴⁵ 又如，我們歷來對被俘和失散的革命軍人（西路軍、援朝志願軍等）的歧視和虐待，不作自我批評（更不能追究責任），反而長期隱瞞，以致到現在仍有不少人蒙冤。第三，特別是對自己製造的三年困難時期餓死的幾千萬人，一直隱瞞不講。

3，大量冤假錯案在黨史上沒有得到平反和公正對待。遠的先不提，“文革”中，在毛澤東、林彪支持下由周恩來發動和領導的抓“五一六”運動，涉及數千萬人，逼死致殘的成千上萬，後來竟不了了之。不少被抓因不承認而倒霉者至今受影響，亂說一氣的反而沒事甚至成為積極分子。這一大案，一直沒有得到平反。再如，正式黨史認為，反右派“要肯定”，說當時確有右派向黨猖狂進攻。這恐怕屬於例行的說法：“事出有因，查無實據”。如果個別人講了些反共的話，甚至有某種串聯，那也是常有的事，何用發動一次製造大量冤案且影響很壞的群眾運動。如果說，“實際上，章、羅之間也不存在什麼‘聯盟’。”⁴⁶ 那實際上就更不存在什麼“高饒聯盟”，由於太缺乏證據，當時周恩來傳達時就用了“合而謀也罷，不合而謀也罷”的話。我那時有條件對此案有較多的瞭解，一直認為饒漱石充其量只是思想意識和工作作風問題。即使鄧小平、陳毅的審查報告都準確無誤，對他從軟禁到坐牢也是沒道理、更不合法的。鄧小平後來說“高饒問題沒有錯”，也只談了高崗，未涉及饒漱石。⁴⁷ 以現在處理幹部的標準看，饒可能連開除黨籍的處分都不夠。這個案件難道不應重新審查？還有，建國後公安部門領導人在毛澤東指示和支持下，歷次肅

反中肅錯的人當以百萬計，恐怕也都只能冤沉海底。黨史對諸如此類的事也是一概不提。

4，違背史實，是非不明。建國後有三次大冒險，妨礙和破壞了中國經濟社會的發展。一是從基本的農業社會緊急向社會主義過渡，竟被黨史稱之為取得歷史性的輝煌勝利。⁴⁸ 對因毛澤東堅持而造成嚴重後果的大躍進、公社化、總路線“三面紅旗”，被說成“糾‘左’的努力”。“糾”出的三年困難，被贊為“大興調查研究之風”。⁴⁹ 至於“文化大革命”，雖不能不提到毛澤東的責任，但重點在維護他的地位和強調他同林彪、“四人幫”的鬥爭和對他們的批判。其他這類混淆是非、推卸責任的事還不少，也表現在對外關係上。

（二）為什麼黨史在許多問題上做不到實事求是

根本原因就在於個人崇拜的體制（表現為專制和蒙昧並存），妨礙和禁止史學“求真”。其表現試列舉以下幾點。

1，“為尊者諱”。這是不言自明的，上面已舉過不少例子。這個“諱”，不只是對領導者的缺陷和短處要隱瞞、保密，而且還要造假。口說“人無完人”，還是要從上到下塑造大批“完人”。

2，反對和禁止公開性與透明度。不但實行從上到下的人事保密，而且對形勢和工作也必須隱惡揚善，宣傳太平盛世、鶯歌燕舞。我們歷來就把天災人禍和群眾苦難作為國家機密，不允許統一發佈新聞外的據實報道。因為在延安整風中就提倡主要歌頌光明，批判暴露黑暗的主張，認為缺點錯誤講多了就會亡黨亡國。所以還主張“內外有別”，外面來了代表團考察或訪問，就得用一定的弄虛作假來應付。這個傳統就一直傳了下來並得到“發揚光大”。結果只能是群眾不瞭解真情，長期受蒙蔽，而且形成內外兩套。這既妨礙啟蒙，也無法實行民主（前引列寧的話，“沒有公開性就沒有民主”）。

3，言行不一，做的和說的兩樣。我們在延安整風時就一直號召：“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言者無罪，聞者足戒”，⁵⁰ 也強調“獎勵自由研究”（《解放日報》標題）和“科學無禁區”。然而不僅當時，六十年來什麼時候實現過？從延安時的王實味、丁玲和我等犯“自由主義”錯誤的大小知識分子們，到建國後的胡風、右派、右傾、“文革”中眾多被打倒者、近年來的“自由化”分子等，以言獲

罪者決不下數千萬，為之獻身者也當以百萬計。被定為毛澤東思想重要原則的“實事求是”，一提出來就被自己發動的搶救運動給破壞了。建國後的一貫“左”傾，也很難和實事求是掛上鉤。至於作為我們思想路線另一句的“解放思想”，恐怕也同樣很難做到。以黨史研究來說，怎麼可能從兩個《歷史決議》、“和領導保持一致”中“解放”出來？說“百家爭鳴”，實際上只有一家，即便在這一家裏能爭鳴得起來嗎？還不是家長說了算。

4，黨史中既然實行“人治”，就只能領導意見第一，求真務實其次。中國有個隔代修史的傳統，本是為了逃脫當代政治的干擾，但仍避免不了新王朝的干預。例如清朝修明史，就只能貫徹康熙宣揚綱常名教、鞏固清朝政權的指導思想。一些重要事件和人物的評價，皇帝還親自過問。這自然難以做到客觀真實。黨史中的政治干預和人治，更加明顯。一會兒說六屆四中全會是篡權，一會兒又說是合法的，致使中共黨史至今兩種說法並存，表現自相矛盾。有些問題大家講了許多年或經史學家皓首窮經，但領導者只要“一錘敲定”（陳雲語），就給全盤推翻了。這類例子可說不勝枚舉。只有人治對黨史研究鬆綁，才能談得上求真和實錄。現在盛行的各種黨史“實錄”（取名不知是否受李銳的《廬山會議實錄》的影響），往往與實際情況相差甚遠，有些乾脆是拼湊和抄錄，實在不足為訓。

（三）也談“良史”

1，中國有良史傳統。良史一直受到人們的尊敬。至於何謂良史，說法很多。寫《史通》的劉知幾強調，“良史以實錄直書為貴。”可見良史就是能寫出信史的學者。唐詩說，“莫負美名書信史，清風掃地更無遺。”對於我們研究和編纂黨史的學者來說，當然應該繼承中國史學家的優良傳統，把中共黨史寫成信史。這不但要求研究工作者有齊太史和晉董狐的精神，做到毛主席說的“五不怕”，但更重要的還是要有比較寬鬆的環境。例如司馬遷之所以能成為良史，漢武帝審查不嚴也有很大關係。否則設一個審讀小組，送審一章（一大堆竹板）給推倒和焚毀一章，甚至來個秦始皇的“以古諷今者族”，哪裏還有《史記》？還談什麼“藏之名山”？古之不少皇帝，要看有關他日常活動言談的記載如《起居注》，遭史官拒絕，他們也就算了。這

在連一些重要會議記錄都不準做的毛澤東時代，有可能嗎？

2，在現行體制下很難成為良史。中國的黨史工作者基本上都是機關幹部（史官），都必須嚴格遵守黨的有關決議和堅決執行領導上過去和現在的指示，這就失去獨立思考的條件，哪兒還談得上秉筆直書？而且所有重要檔案資料都由專門機關壟斷，想獨立研究又只能更多依靠專業機關和專業人員寫出的成果，以及許多用現代認識組織人編寫當年故事的各種領導人《傳記》和《回憶錄》，這又怎麼能輕易做到求真務實？前面談到的高華、王若水陷入延安整風研究的誤區，沒有逃出這批第二手材料的影響當是個重要原因。求真務實和秉筆直書的條件既然受到最嚴格的限制，良史的傳統在黨史研究中就很難得到繼承了。因此就整體而言，喬木胡繩學派是不能稱為良史的。在這個學派中，確有一些具有淵博知識和才華出眾的學者。他們有“史才”、“史學”，但不能發揚“史識”，做不到“實錄直書”。至今我看到的可稱“實錄直書”的黨史著作，實在寥若晨星。有的作者本意在澄清一些事實，批駁那種事後諸葛亮的說法，但也得稍為用點“曲筆”，說成“實際情況遠比後來的解釋要複雜得多”。連古代史都要輿論一律，和領導保持一致（著名史學家尚鉞因在封建社會的起點上持魏晉說，不同於毛澤東的“自周秦以來”，就被批鬥了二十年），在黨史上更容不得有不同的聲音了。

3，對黨史工作者不能一概而論。黨史工作者不能成為求真務實、秉筆直書的良史，有不同的情況。一些人屬於思想認識問題，也不夠“實事求是”，但不完全錯，因認為是革命工作的需要，而不是為了個人崇拜或維持專制統治。例如我們初到東北就有這種經歷。1945年離開延安到東北工作，親眼看到蘇聯搬走機器和紅軍的紀律敗壞，但我們還是真心實意地做中蘇友好工作，想出各種理由給群眾作解釋。然而情況不同的是，有些寫史傳的人，他們並不是着眼於革命的需要和還歷史本來面目，也不是不瞭解歷史真相和傳主的陰暗面，而只是為了維護所寫領導者的形象和威信，仍自覺地隱惡揚善，甚至弄虛作假。也許他們以為只有這樣才合乎黨的利益，其實效果往往相反。例如我們看到許多領導人的傳記，基本上都是政治化或學術化的，只有優點，沒有缺點，只有工作，沒有生活，個個都堪稱全面模範。也看不到他們的家庭，非常僵化，不像個有血有肉的人。他們的

子弟，如為烈士或普通勞動者，還會大書特書；如果是靠傳主的扶持和影響而當了大官或大款，甚至成了罪犯，傳記上肯定避而不提。這樣的史傳作者，怎麼能稱得上良史？對大部分史學工作者來說，只是隨大流，按時上班，照章辦事，從事組織上分配的工作。對於事情的真相，有些清楚，有些也許不清楚，但並不深究，不想有什麼創新和突破，只滿足於完成任務。這是做工作，有別於做學問。還有不少人，確有自己的看法，也明知歷史的真假，但是在官不由己，不能不按官定的路數編撰史傳，而保留自己的看法，準備一旦有條件時再說。不過也有些人到後來已近乎大徹大悟，談了許多歷史真相和新的認識，卻不願意落筆成文，即使別人幫他整理出來，他也會刪掉不發，原因就是愛惜羽毛，要保護他一生完整的形象。情況是複雜的，人是複雜的，決不可一概而論。何況我瞭解的情況不多，還可能“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使自認良史者扼腕。

（四）為黨史進一步成為信史而努力

要使黨史有可能成為信史，有兩個客觀條件是需要的。一是實現列寧提出的公開性，讓黨的活動和各級領導人的情況為黨內外群眾所瞭解，黨的歷史檔案也在事過後就公佈，使研究黨史的人有條件去求真務實。本來重要的國防、外交、經濟、科技等機密是屬於國家的，在民主制度、黨政分開的情況下，政黨也不會擁有多少機密。除非黨處於秘密環境，那時入黨宣誓“保守黨的秘密”，也還不是國家機密。像我們這樣，紅軍時代和延安時期的黨史資料，都一直作為絕密材料保存，恐怕不能說是正常的。二是做到馬克思強調的為一切自由基礎的言論自由，解除對黨史研究和解釋權的壟斷，以便在自由討論、百家爭鳴中接近和求得真理。而這兩個前提條件，只有在民主政治中才有可能實現，所以必然會經歷一個較長的過程。

要出信史，單有客觀條件是不夠的，主觀因素也很重要。這就是為什麼在封建專制時代也會出良史和寫出信史。可見，史學研究者個人的思想境界和學術操守，也是極為重要的。當代的許多學者也常講到，要對得住自己的良心或者要有史學良知，即使不能說真話，但也決不說假話。這些看來簡單，但完全做到也很不容易。我自己在過去的兩次政治運動（延安搶救和1959年反右傾）中，就沒能守住這道防

線，成為終生之恥。

但是我們應該相信歷史的進步，無論經過多少困難和曲折，我們的黨史終能成為信史，許多問題也終會大白於天下。至於迄今的黨史工作者有無良史，哪些人算得上良史，哪些人不能算，哪些人屬於螺絲釘和馴服工具，哪些人是為了謀取個人私利，讓以後的研究工作者去評說吧！相信是一定會有歷史結論的。

作為一個初學黨史的耄耋老人，這一切是看不到了，但我有這個信心，而且還要繼續學習，按周恩來說的，“活到老，學到老。”現在只是暫告一段落，先奉獻一批筆記，向方家和讀者請教。

註釋

- 1 見《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上冊，2002年版，第402-403頁。
- 2 轉引自瞿東林：《論史學的求真與經世》，載2003年3月25日《光明日報》。
- 3 筆記本一事，《王明評傳》等材料均有披露。因為對王明，中央一直不予放過。七屆二中全會決定要他寫一個歷史錯誤的聲明書，他拖着沒寫。1950年三中全會又作出專門決定，批評他的態度和重申要他寫聲明書。8月17日，他給毛澤東寫信，要求發還筆記本，未果，10月即去蘇聯治病。
- 4 據說，實因毛講話聲音小，為使大家聽清，中辦給開會處安了個小擴音器。
- 5 毛澤東在八屆十中全會上的講話，見1967年第九期《紅旗》社論的引證。
- 6 《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294頁。
- 7 如《中國共產黨的三十年》；《胡喬木文集》第二卷，第31頁；《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第108頁；《中國共產黨歷史》上卷，第295頁；《中國共產黨簡史》，第38頁；《中國共產黨歷史》第一卷上冊，第392頁；等等。
- 8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79頁。
- 9 《張聞天選集》，第509頁。

- 10 中央黨史研究室著：《中國共產黨簡史》。
- 11 《王光美談話記錄》，1994年，見《你所不知道的劉少奇》，第31頁。
- 12 以上分章標題分別見《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中國共產黨簡史》以及《毛澤東傳1949—1976》。
- 13 毛澤東：《致雷經天》，《毛澤東書信選集》，第110-111頁。
- 14 《胡喬木談中共黨史》，第243-244頁。
- 15 見張勁夫：《我也是個“兩頭真”》（《炎黃春秋》2004年第11期）；鄭惠：《程門立雪憶胡繩》中之一節，《從“惑而不解”到“粗知天命”》。
- 16 全名為《紅太陽是怎樣升起的——延安整風的來龍去脈》（為省事，文中一律簡稱《紅太陽》），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00年版。
- 17 高華：《民族主義乎？國際主義乎？》，《百年》總第4期，1999年七月號。
- 18 見本書第七篇《對延安整風的再思考》。
- 19 見《紅太陽》第135，91，229，146頁。
- 20 對張聞天上述評論，見《紅太陽》，第91，92，143，194等頁。
- 21 見《紅太陽》，第164，167頁。
- 22 李銳：《耀邦去世前的談話》，《懷念耀邦》第四集，第294頁。
- 23 分別見王若水：《新發現的毛澤東》，香港明報出版社2003年9月第三版，第36，35，39，56頁。
- 24 參閱該書的《談話錄》部分，第46，47，49，75，27，45頁等。
- 25 上述引文分別見王若水：《新發現的毛澤東》，第43，77，97頁。
- 26 見王若水同書，第42，112-113頁。
- 27 《舒蕪口述自傳》，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年版，第62頁。
- 28 1929年柳亞子在《存歿口號》一詩中寫的“並世支那兩列寧”，原注：“為孫中山、毛潤芝”。1932年得知反“圍剿”勝利後，他又寫《懷人四截》一詩，內“登壇旗鼓看毛郎”，自注也是“毛潤芝”。
- 29 毛澤東：《論新階段》，《中共中央文件選集》（11），第621，595，606頁。
- 30 見《紅太陽》，第104頁。有關這個問題，延安整風就已搞清楚了；

任弼時也為此作了檢討。《胡喬木回憶毛澤東》中還特別對此作了交代（該書第 70 頁）。

- 31 李維漢：《回憶與研究》，第 335 頁。
- 32 見《紅太陽》，第 105-108 頁；楊奎松：《毛澤東與莫斯科的恩恩怨怨》，第 22-25 頁。
- 33 王若水：《新發現的毛澤東》，第 55 頁。
- 34 見上引高華：《民族主義乎？國際主義乎？》。
- 35 王若水：《新發現的毛澤東》，第 35，66 頁。
- 36 季米特洛夫 1936 年 12 月 14 日日記。見《〈季米特洛夫日記〉中有關中國革命重大時間的記述》，《中共黨史研究》2001 年第 5 期。
- 37 中文譯文見《中共黨史研究》2000 年第 1 期。
- 38 毛澤東 1948 年 9 月 28 日給莫斯科的電報。見《環球》雜誌 2002 年第 24 期姜長斌文。
- 39 《劉少奇給聯共（布）中央及斯大林的報告》。原為蘇共檔案，中譯文見《黨史研究資料》1998 年第 2 期。
- 40 沈志華：《毛澤東、斯大林與朝鮮戰爭》，廣東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第 117 頁。
- 41 《毛澤東選集》第四卷，第 1481 頁。
- 42 有關胡先驥事件，見《同舟共進》2002 年第 7 期。
- 43 嚴秀：《半杯水集》，第 6 頁。
- 44 如《胡喬木回憶毛澤東》，第 26 頁；胡繩主編：《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胡 179 頁》。
- 45 如中共中央黨史研究室編著的《中國共產黨歷史》（新版）說，“皖南事變的恰當處理，再次證明了中共中央對國民黨反動派採取的策略方針是正確的。”（見該書第一卷下冊，第 729 頁）其實，我們當時在延安已作了打出去的動員。
- 46 《毛澤東傳 1949—1976》（上），第 711 頁。
- 47 《鄧小平文選》第二卷，第 293 頁。
- 48 《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
- 49 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毛澤東傳 1949—1976》的分章標題，另見胡繩主編：《中國共產黨的七十年》。
- 50 毛澤東：《1945 年的任務》《毛澤東文集》第三卷，第 242 頁。文

中還說，“如果沒有‘言者無罪’一條，並且是真的不是假的，就不可能收到‘知無不言，言無不盡’的效果。”

（2004年12月6日完稿）